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

概 算

及

參考資料附件

大 會

正式紀錄：第十八屆會

補編第五號 (A/5505)

聯 合 國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

概 算

及

參考資料附件

大 會

正式紀錄：第十八屆會

補編第五號 (A/5505)



聯 合 國

一九六三年，紐約

例 言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一文件而言。

目 次

	頁次
秘書長序·····	v
關於概算的決議草案	
壹.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預算決議草案·····	xiii
貳. 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之決議草案·····	xvi
叁. 關於周轉基金之決議草案·····	xvi
肆. 關於各決議草案之說明·····	xvii
甲. 支出概算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3
第一編. 大會屆會、各理事會及各委員會會議；特別會議	
款 次	
一. 各國代表、各委員會委員及其他輔助機關人員旅費及其他費用·····	12
二. 特別會議·····	16
第二編. 人事費及有關費用	
款 次	
三. 薪俸與工資·····	20
四. 一般人事費·····	56
五. 職員旅費·····	62
六. 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公費；交際費·····	67
第三編. 房舍、設備及辦公費	
款 次	
七. 房舍及房地改良費·····	68
八. 永久設備·····	71
九. 房地維持費、管理費及租金·····	76
一〇. 總務費·····	86
一一. 印刷費·····	101
第四編. 特別費	
款 次	
一二. 特別費·····	109
第五編. 技術方案	
款 次	
一三. 經濟發展·····	117
一四. 社會工作·····	117
一五. 人權諮詢事務·····	118
一六. 公共行政·····	119
一七. 麻醉品管制·····	120

目次(續前)

頁次

第六編. 特派團及有關工作

款次

一八. 特派團	121
一九. 聯合國外勤事務	129

第七編.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款次

二〇.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132
--------------------	-----

第八編. 國際法院

款次

二一. 國際法院	139
----------	-----

支出概算附件

壹.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	145
貳. 薪俸與工資(第三款), 一般人事費(第四款)及回籍假旅費(第五款, 第叁項)的估計費用按工作部門的分配情形	146
叁. 新聞方案及有關費用	148
肆.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按照機關所在地分配, 隨附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字, 以資比較	158
伍.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A.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	161
B. 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	161

乙. 收入概算

一九六四年度收入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概數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撮要比較表

第一編. 職員薪給稅收入

收入款次

一. 職員薪給稅收入	167
------------	-----

第二編. 其他收入

收入款次

二. 預算以外帳戶供給之款項	168
三. 一般收入	169
四. 出售聯合國郵票(聯合國郵政管理處)	170
五. 銷售出版物	171
六. 參觀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172

收入概算附件

A. 出售聯合國郵票	177
B. 出售出版物	178
C. 參觀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181

秘書長序

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

一. 一九六四年度預算毛額經初步估計為九六,六一一,三五〇美元,而一九六三年度核撥經費則為九三,九一一,〇五〇美元。所有各項收入經估計為一四,七六四,二〇〇美元,但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數額則為一五,二四七,五〇〇美元。因此一九六四年度開支淨額估計為八一,八四七,一五〇美元,而一九六三年度開支淨額則為七八,六六三,五五〇美元。

二. 目前對一九六四年度顯然可預見或可作準確計算之一切經費需要均經列入本概算。但此項概算以後尚須參酌由下列各事所增設的開支項目重加修訂:

(a)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所將採取的決定,包括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問題會議及非洲經濟委員會關於所屬區域分辦事處之修訂概算;

(b) 大會於第十八屆會關於會所房屋及會議設備從事其他任何改建或改良而可能採取的行動;

(c) 大會第十八屆會審議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七〇(十七)訂於一九六四年舉行之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的計劃及費用估計,及十八國裁軍會議今後的會議問題;

(d) 日內瓦一般事務人員及工匠和會所工匠薪給的增加;

(e) 在一九六三年四月三十日已售出或業經認購的數額以外發售之聯合國債券。

三. 下表將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和一九六三年度相應之核撥經費數額按預算劃分的主要編次,開列比較:

編次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三年
	美 元	美 元
一. 大會、各理事會、及各委員會屆會;特別會議	1 417 700	4 830 500
二. 人事費及有關費用	57 942 000	56 807 500
三. 房舍、設備及辦公費	15 848 750	13 807 750
四. 特別費	7 712 800	4 845 000
五. 技術方案	6 400 000	6 400 000
六. 特派團及有關工作	3 954 300	3 856 000
七.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2 371 200	2 450 000
八. 國際法院	964 600	914 300
支出,毛額	96 611 350	93 911 050
減:職員薪給稅以外之其他收入	5 464 200	6 146 500
	91 147 150	87 764 550
撥入衡平徵稅基金的職員薪給稅收入	9 300 000	9 101 000
支出淨額	81 847 150	78 663 550

四. 概算第二編及第三編——人事費及房舍、設備、辦公費——佔一九六四年度全部預算數額的百分之七六·三八,而一九六三年度則佔百分之七五·一九。

一九六四年度預算的格式

五.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的格式採用在提出一九六三年度概算時所用格式,後者係根據大會第十六屆會

認可第五委員會關於該問題的報告書¹內的建議時所表示的願望編製。去年為比較支出數額特別是第二編人事費及有關費用和第三編，房舍、設備及辦公費內各項目支出數額而採用的明細表，仍予保持，以便將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的支出數額和一九六四年度的擬議數額，加以比較。

六．惟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的編製，有一改良，即於第三款薪給與工資的第參項其他臨時助理人員項下添設臨時員額一職類。這一職類的添設，係因第五委員會及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認為在經常性的職員需要和可能僅係某一固定期間或不固定期間及職員需要之間，應加以區分，並認為常設員額，非確有經常需要不得提議增加。反之，職級及職能尚待擬定或期間並不確定的職員需要，則應由臨時助理人員類支出項下應付。一九六四年度採用臨時員額類的目的即在滿足此項需要，同時提供第五委員會認為為適應既不屬於常設員額亦不屬於短期臨時助理人員類的職位需要而設的居間或過渡分類。

七．“臨時員額”(temporary posts)的觀念與一九六一及一九六二年度預算中所設但一九六三年度停設的“暫設員額”(provisional posts)觀念，沒有關係。就後稱“暫設員額”論，請撥的經費是一筆數額有限的總數，由秘書長酌量情形自開列各種需要的詳單內擇其需要最迫切的職位，按非全年期間聘員充任。前者“臨時員額”則和新增常設員額的情況一樣，完全根據具體需要而設，而其核定僅按預算年度為之。每一名額須就下一年度需要重行考核，以決定是否應(i)於職能經確定為經常性質後轉入常設員額項下，(ii)繼續作為臨時員額，或(iii)於任務告成之情況下予以撤消。

本組織財政狀況

八．一九六二年度年終本組織現金資源淨額，共計八千六百一十萬美元，而一九六一年度年終則共計為一千四百六十萬美元。本年終現金狀況的改進，主要係因一九六二年度內售出的聯合國債券一萬二千一百萬美元中計有九千三百餘萬美元係於該年度最後一季售出。惟一九六二年度年終經常預算、緊急軍及聯剛項下的流動負債（聯合國債券分期還本及付息、聯合

國會所貸款分期償還、及國際聯合會資產遺交對各會員國之結欠等負債除外）共計一萬六千零二十萬美元，而一九六一年度年終則共計為一萬二千六百四十萬美元。因此一九六二年度年終現金資源淨額較流動負債短絀之數共為七千四百一十萬美元。一九六三年度第一季度此項短絀數增加一千九百八十萬美元，總數共為九千三百九十萬美元，至一九六三年度年中，預料將超過一萬萬美元。本組織兩項主要的維持和平行動攤繳款項尚有大筆結餘未經繳入，而自一九六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來即未徵收攤款以應付此類行動費用，加以每年最初數月經常預算繳款向有延付現象，這三個因素可以說是本組織財政狀況劣轉的主要原因。現在大會第四特別屆會正在根據聯合國行政及預算程序審查工作小組報告書審議本組織財政狀況，包括剛果及中東等開支浩大的維持和平工作所需資金籌措的特別辦法，本組織今後財政狀況的發展大部分要看這次特別屆會所採取的決定而定。秘書長將根據這種決定和其後的發展情況，就本組織財政狀況和前途，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更加詳細的報告。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的編製政策

九．在確立編製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所須遵循的政策時，曾慎重考慮若干必須首先顧及的重要因素。

一〇．其中第一項因素是：本組織在今後短時期內，財政狀況仍將十分困難。這種情勢如繼續存在，至少在今後十二個月內，所有足以增加現行開支數額的提案，除非可顯然證明因法律義務或主要機關要求採取迫切行動而不可避免者，或由非秘書長在行政上所能控制的其他情況所引起者外，秘書長認為他不能自動將之提出或予以支持。

一一．第二項因素是：大會曾核定將一九六三年度職員人力作相當大的增加，而至今此種增加的力量尚未能充分利用。

一二．第三，依大會請求，現正由財務廳行政管理事務司研究如何有效利用目前職員，尤其是在經濟及社會方面的職員，此種研究結果以後發表時預料對將來需要當有若干影響。

一三．第四，關於會所及日內瓦房地改良、改建及主要維持工作以及聯合國債券分期還本付息等新開支項目所已承擔的費用，對現有資源自有權要求予以優先償付。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六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十，文件A/5075。

一四。最後，秘書長認為需要若干時間對工作方案及有關之會議日程進行覆核，以求提高協調與合理化程度，從而使現有全部資源獲得更加有效的利用。

一五。在這種情況下特別重視管制，從提出的初步概算中可以看出秘書長認為一九六四年度應該視為一個整頓節約的年度。這個辦法和各會員國想必記得秘書長去年十月在第五委員會由提出一九六三年度概算時所申論²的有節制的擴展政策相輔相成。那時秘書長曾強調要想切實執行這個政策，首先要滿足兩個條件。

一六。第一個條件是一項須由秘書長負起的責任，需要他逐年於計及如何將現有資源作充分、有效使用後，準確估計為辦理會員國所要求的新任務與工作是否有增加職員的必要，如有必要，需要增加的人數多少。

一七。第二個條件是須由會員國本身負起的責任，希望會員國在大會等各主要機關內共同採取決定時，能把它表現出來。它需要在製訂全部工作方案和更加準確地決定個別方案據以實施的優先次序時，遵守某種紀律，而且也需要採取合理措置訂立研究與報告書完成的限期並排定有關會議的開會日期。

一八。鑒於上文第十段至第十四段所提及的各项首要考慮，現已作了特別而有意識的努力以求符合須由秘書長所承當的責任。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毛額較一九六三年度總共增加二百七十萬美元。因聯合國公債分期還本付息、會所大會堂及各主要會議室所將進行的廣泛建造工程和一九六四年度繼續保持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的同等職員人數而有的增加額共達五百三十萬美元。此項增加為第二款特別會議經費減少三,四六五,〇〇〇美元而抵銷一部分。後一項的經費需要很可能因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關於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地點、時間及組織結構以及大會第十八屆會關於十八國裁軍委員會和舉行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所將採取的決定，而須從高修訂。雖然如此，除已提及的那些增加的債務外，為一九六四年度所提議的開支數額較一九六三年度所有各項目下核定數額超出數額，却仍保持在大約八十萬美元的限度內。大會曾根據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建議將一九六三年度初步概算大事削減，其削減額幾達二百萬美元

之多，根據這種情況來看，上述相當穩定的狀況，尤有其重要性。

一九。關於各會員國本身須負起的責任，擬請注意下文各段及第三款人事費有關各段內所敘述各項會議方案的重大增加及工作方案的可能擴充，以及此種擴充將來會有的影響問題。本組織全部預算約有百分之三十八用於經濟及社會工作方面，因此對於這些工作方案，要特別予以提及。

會議方案

二〇。一如各會員國出席大會及聯合國各主要機關代表所表示的，各該國十分關懷於每年會議方案務須合理化，迄今已有數年之久。這個問題也是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所特別論評及秘書長所關心的問題。自一九六二年以來，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通過許多決議案，要求更加集中工作，訂立工作方案的優先次序，並對規定限期和召開必要會議等事採取合理的措置。在這一方面，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四及第三十五屆會所通過的一連串決議案，特別是決議案九〇九(三十四)及九三六(三十五)，以及大會決議案一八五一(十七)及一七九七(十七)尤其有關。因為這些決議案中所表示的意見，秘書長希望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對工作方案及會議方案能產生一種較有紀律的處理問題辦法。

二一。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七(十七)的要求，秘書長提出載有積極性建議的報告書兩件，備供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審議。第一件報告書³專門論列統籌方案及預算政策問題，其中既提出一種提具工作方案的範疇，便於決定優先次序，又提出某些建議以緩辦現行工作方案中若干項目。第二件報告書⁴論列會議方案合理化的需要。報告書強調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方案因特別需要緊縮會所在年度最初八個月內須進行營造工作以致所可使用的便利異常有限，並因在歐洲辦事處擬議舉行的會議方案十分繁重。除此之外，報告書並聲稱秘書長認為對理事會各專門問題委員會會議舉行次數有加以檢討的必要，以求恢復採用每兩年舉行一次會議而非每年舉行一次會議的辦法。秘書長基於下面兩個原因，不得不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

³ E/3702。

⁴ E/3741。

² A/C.5/925。

出這些提案：(a)就目前為明年——尤其為日內瓦——所擬訂的會議方案言，令人有充分理由相信，儘管呼籲合理化，但會議方案仍將較以往任何一年為多，(b)過去數年理事會為研究總工作方案內特定工作方面而創設的特設專家小組及技術委員會的數目，大為增加，例如工業發展；住屋、建築及設計；商品及貿易問題；社區發展；經濟發展計劃；技術協助工作的協調；裁軍的經濟後果；經濟預測；人口；及社會福利。

二二．其他使人益發憂慮的發展是此類輔助機關趨向於建立它們自己的小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使已經繁重的會議方案更加繁重；決定為完成它們的工作需要舉行較原定次數為多的會議，並在某些場合提議在原定地點以外地點舉行會議。在若干情況下這類情事的發生並沒有妥為顧及預算後果及實體與會議服務與便利之有無。

二三．從製訂方案的觀點上來看，利用這種技術委員會和特設專家小組也許有其優點，不過它們需要的服務，無論就文件編製的實體工作或就會議的服務工作而言，都要比它們所擬協助的正規常設委員會需要的服務繁重。由此可見，這類小組數目的增加實在是對一切服務力量的重大消耗，以致使它們行使職務時所本的研究與報告的素質受到損失。

二四．理事會決議案九三六(三十五)決定於第三十六屆會時繼續討論這些問題，並於其時訂定理事會一九六四年度的會議日程。同時並請它的輔助機關檢討它們的會議時間表。

二五．秘書長希望理事會能大體贊同他在他的報告書⁵內所提的提案，並能設法將目前許多技術委員會與特設專家小組數目減少。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在這一方面所作的決定連同一九六四年度與其他機關工作有關的會議需要，將由大會第十八屆會依照其決議案一八五一(十七)作進一步檢討。

二六．對於會議方案的全面評估還必須計及由會員國在經常方案以外召開的特別會議需要，預算第二款曾為此項會議另設經費。除為國際商品會議通常規定的經費外，初步概算還規定了外空和平使用問題委員會所屬法律小組委員會及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在日內瓦開會的經費。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

三十六屆會所作決定外，預料一九六四年還要為舉行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以及可能舉行的該會議籌備會議提供經費。

二七．此外，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七〇(十七)的規定，秘書長須為於一九六四年秋在日內瓦舉行十曆日的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擬定計劃並從事一切安排為在規模與費用方面遠較一九五五及一九五八兩年度會議為低並使聯合國承當最低限度費用的會議籌撥款項，此外並須向大會第十八屆會具報，俾此項會議所需的經費得經核准列入聯合國預算。

二八．循此請求並與科學諮詢委員會及有關機關特別是國際原子能總署諮商後，秘書長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具必要費用估計。可是即使在現階段，他也要請大會十分小心在明年已經十分繁重的會議方案之外再增加一項主要的特別會議的實際可能和其所引起的財政後果。

在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工作方案

二九．本年及明年職員所將致力的一件最重要的工作就是依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規定舉行的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的籌備工作。

三〇．大會第十七屆會的討論顯然說明發展較差和發展中國家對這個會議抱有極大希望。秘書長鑒於這項工作的重要，同時作為一項謹慎的預算措施，決定對會議籌備工作予以儘先辦理，並將現有資源盡量轉移到此項工作方面。

三一．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還將審議其他三件主要報告書：(i)理事會決議案九〇九(三十四)要求的發展十年分期行動提案，(ii)理事會決議案八七三(三十三)要求的聯合國系統內工業發展工作專家十人諮詢委員會的報告書及工業發展委員會第三屆會就該報告書所提出的報告書，(iii)秘書長關於一九六三年二月舉行的聯合國應用科學技術以利發展較差地區問題會議的報告書。理事會關於這些報告書的行動對於今後數年在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工作方案當然會有很大的影響。

三二．秘書長還願提及大會第十七屆會第五委員會關於由經常預算籌款舉辦技術方案的經費數額問題的討論。依大會決議案一七六八(十七)規定，預料這個問題將為技術協助委員會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

⁵ 同上。

一件特別報告的問題。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將於本年下半年檢討該研究，並就之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報告。同時秘書長於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第五編內為這些工作列入經費六百四十萬美元。他認為經常方案的特點與擴大方案顯然不同，因此繼續作為本組織經常預算中的通常部分完全正當。這種方案使秘書長不僅可以迅速地照顧發展較差和新獨立國家的需要，而且還可以在立法機關所劃定的優先地區內發動以區域或區際為基礎的行動；秘書長這種可以靈活運用的情況充分說明對經常方案的需要，在發展十年的環境下，這種方案更有必要。此外，事實證明經常方案是執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和大會要求在經濟與社會方面工作分散政策的有效工具，此點在預算書內已詳細說明。

三三．秘書長希望從這個簡短的撮要中，加上概算第三款正文所提供的詳細資料，各會員國能立刻看出各種會議預定計劃及工作方案本身——特別是經濟及社會工作方案——大事擴充的趨勢。因此就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而言，所提議的預算狀況雖然相當穩定，可是以後各年度如果沒有各會員國的必要合作使工作更加集中，從而使工作負擔總量相當減輕，這種狀況便顯然不能維持。

人事費

三四．由於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所通過的政策對秘書處常設員額，並未提議任何淨增加，提議如經批准，各級常設員額總數仍將為四,二八五名。具體地說，一九六四年度為所有各機關設定的專門職位計一,九八六名，為會所及日內瓦所設定的一般事務職位計二,二九九名，而為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定的上述職位分別為一,九七六名及二,三〇九名。一九六四年度繼續維持四,二八五名員額所須增加的費用，估計為二四二,〇〇〇美元。此項增加，除通常年功加薪外，尚包括自一九六三年度三月一日起日內瓦一般事務人員及工匠加薪的費用。會所及日內瓦工匠及各新聞處就地徵聘職員的補助費也有少數增加。概算並規定將若干職位改為主任及局處司長、特等專員及專門職類中其他高級職位的特定更動。一九六四年度此類更動所需另外增加的費用經估計為一二五,〇〇〇美元。臨時助理人員項下所需經費約增四八〇,〇〇〇美元，此項增加主要係因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內首次設有臨時職位之故，此

點前已說明。因此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的數額相較，薪給與工資概算計共增加八五五,〇〇〇美元，有關的一般人事費計增加二二八,五〇〇美元。

房舍、設備及辦公費

三五．此類概數載第三編，是全部預算中第二個費用最大的部分，其中包括建築費、設備費用、總務費、及招商承印費，因此，這些費用在某些方面很難控制，因為其中若干主要項目的經費數額隨着當地收費率及工資的調整而變動，同時並受到工作擴充的影響，特別是本組織日在增加的會員國數目及每年會議方案。關於一九六四年度的提案，會竭力使這些經費數額盡量切合實際，以最近一年全年情況業已獲悉的一九六二年度實際開支為基礎，並按其後收費率及工資的增加情形及足以影響一九六四年度開支的其他有關因素，予以調整。

三六．本概數較一九六三年相應數額略多兩百餘萬美元。此項增加幾完全由於須撥相似數額款項供行將於一九六四年在會所進行的主要修建方案之用。

三七．根據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大會核定的第五委員會建議⁶ 一九六四年將開始進行大規模重新裝修及改善會議室設備方案和開闢大會大樓底層面積，以其一部分裝設必要的實現設備。這些計劃大概需要的費用經暫行估計為二,〇八一,〇〇〇美元，業經列於初步概算內。在從事進一步技術研究、擬具計劃和收到建築投標後修訂的概數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此項概數並將計及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依改良大會工作方法專設委員會建議⁷ 而提出的應用電子投票機的建議。

三八．大會第十八屆會也許還願意討論它要求的其他若干研究。這就是(a)研究大會底層尚未指派用途面積的最善利用，作為辦公室面積內部調查工作中的一部分，和(b)完成最初在一九五九年核定的會所大樓建築調查的最後一個階段，此即涉及下列各方面，例如代表休息室、餐廳及其他飲食供應設備的擴建和改善，冷氣設備推廣至底層各工作地段和大樓內各處保安設備重新調整等。目前擴建及改良計劃中這幾方面的工

⁶ A/5334。

⁷ A/5423。

作，如大會認為適當和必要，以後各年便有請求增提預算經費的需要，其數額多寡視所定的施工計劃而定。

三九．上述方案是因為本組織會員國數目增加和會所房舍用途增多而引起的。永久擴建計劃完工後，除其他改良外，能使五個主要委員會的會議廳可以容納多至一百二十六個國家的代表團，並擴建大會堂，使之至少可以容納和這數目相等的代表團。

四〇．根據大會第十一屆會及第十四屆會的決定，⁸在一九五八至一九六二年期間內曾在日內瓦萬國宮進行會議設備的擴建工程，其全部費用為二，〇八一，〇〇〇美元。其後，大會第十六屆會核准以十二萬美元的費用於大會堂區的頂層加修約三十二間辦公室。大會第十七屆會核准將萬國宮不敷應用的電話交換系統換置，估計所需費用總數約為五十萬美元。

四一．經此改進，會議容量無疑已見切實增加。但自一九五七年以來萬國宮會議活動的增長及利用該處設備的國際機關會員國數目的增加，都大大超過原來擬定計劃時的意料，這是必需認識的一點。過去幾年，各種會議次數繼續不斷增加，而且前已提及在這一方面一九六四年度大概會多於以往所有各年度。目前已提議在日內瓦舉行的會議計有世界衛生組織大會，國際勞工組織年會，國際法委員會，歐洲經濟委員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其專門問題委員會之一以及其他輔助機關的會議，除這些會議外，如大會決定將關於貿易及發展問題、原子能及外空和平使用和裁軍問題的特別會議也放在該地舉行，那末上面的預言，便會一定實現。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方案事實上是在反映愈來愈多的會員國願意在日內瓦舉行國際會議。對本組織言，這些會議的費用自必較高，但就各國政府而論，會員國所表示的願望可能是為了因地點接近而引起的某種節省和方便。此外當然還有實際或政治性的考慮，使會員國選定在日內瓦而不在會所舉行會議。假如這個趨勢繼續下去，而大會以後也願意讓更多的國際會議在萬國宮舉行，那末目前萬國宮的會議設備顯然便一定還要進一步擴充，才能充分應付那種增加的需要。即使在目前情況下，有時也要在萬國宮外租用房屋作為某些會議的場所，結果對參與人很不方便，而且還要引起額外的支出。就會議場所而論，一九六四年度預定的方案將引起相當多的實際困難，目前正在多方進行談判，以便盡量減少這些困難。

⁸ 大會決議案一一〇一(十一)、一四四七(十四)。

四二．任何擴建計劃還必須計及目前會議區辦公室面積、代表餐廳、無線電及電視設備、停車場不敷應用的情況。

四三．除上文所說為擴建會所及日內瓦兩地現有設備專與固定設備改良項目有關的重大開支外，秘書長亦頗關懷於今後不久不得不籌措大宗款項來應付重大修理與維持費的迫切需要，特別是萬國宮，而會所將來也終會有此需要。萬國宮所歷年代現在已大大超過四分之一世紀，建築各部，各項裝置及走道，不是陷於失修而不雅觀的境地，就是實際上已經磨損。在許多場合下，如屋頂的逐漸敗壞，要想避免因漏水在結構上所造成的重大損害，便必須從速搶修不可。再舉一例來說，許多電梯和某些地方地板與路面的情況不僅危險，而且任何局部修整都完全不合經濟原則。

四四．日內瓦房屋係於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七年間修建，自聯合國於一九四六年接管以來，聯合國常年預算中為一般養護目的而設的經費數目甚小，主要因為在這段期間的後半部曾優先進行現代化計劃下的建築工作。

四五．但現擬於一九六三年內對萬國宮最迫切的需要，開始稍為料理，為此目的請撥經費十萬美元。因諮詢委員會的建議，一九六三年核定的此項經費經減少為七九，〇〇〇美元，其理由為一切必要計劃及準備工作大概不會及時完成，使需款約十萬美元的各項初步計劃能在一九六三年內實施。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為此目的所設的經費仍訂為十萬美元。但現時情況十分顯明，如將關於電梯、屋頂、地板、走道等比較迫切的各項計劃以經濟和有效的方式及時予以實施，今後數年內每年經費即使都訂為十萬美元，也仍較實際需要不敷甚鉅。

四六．為了解決這個問題和免使會員國某幾年財政負擔特別繁重起見，秘書長認為現在應該考慮和計劃一種長期的全面措施。因此不妨考慮早日於概算內每年列入一筆數額為辦理會所及日內瓦以及其他聯合國房屋主要養護及擴充所需的經費。這樣一筆經費不僅用以支付每年請提大會事前核准的常年概算中詳細列舉的經費，而且還可以是建築基金的基礎，令每年未用餘額在基金項下逐漸積累，以便未來年度遇有繁重開支時能有一筆可用的準備金。

四七. 這個提案並不新穎。審計委員會於一九五四會計年度財政報告及決算書內就曾以下列文字提出這個建議：

“一切設備最後必將耗盡；雖然使用時間之長短因每一物件之性質而不同，但由於折舊及陳廢等因素，一切設備之價值均在逐漸消失中。聯合國之問題特殊，實際上幾乎所有設備及傢具均於同時購置，很可能在若干年度內此項重置費用將使預算大為增加，而在其他年度內則開支較小。為避免此種結果起見，似可擬訂一項分攤費用計劃（類似攤付會所建造借款計劃），每年核撥一定數額作為設備重置準備。此種計劃對於穩定預算必有貢獻，但在擬訂辦法時必須顧及大會的財務特權，同時又要使秘書長在執行時能有合理的伸縮餘地。以上所述係紐約情形，但日內瓦方面亦有同樣問題存在，而且情形更為嚴重。萬國宮之使用已有二十年以上，據專家意見，若干主要設備之更置，不宜延緩過久。”

四八. 如認為這個提案有其優點，則可於目前大規模建築與改良計劃的費用業已付清以及若干攤付款項——如國際聯合會資產移交聯合國（其最後一次攤額應於一九六五年繳付）與衛生組織萬國宮投資（其最後一期業經列入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內）償還款的攤付款項——均已償付後，自一九六六年起每年劃撥一筆經費。就秘書長來說，他可以在適當時機專就此問題向大會提具報告書，詳細說明會所及日內瓦今後可以預見的需要，並為應付此類需要及設置建築基金的目的就每年應訂的經費數額提出提案。

四九. 一九六四年度建築概算惟一重要的減少，係由下列事實造成：大會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決議案一二七三(十二)及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一日決議案一四〇七(十四)核定在桑提亞哥建造聯合國大樓的最後一次分期付款已列入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概算。大會為最後一次分期付款目的核撥的款項為一,五五〇,〇〇〇美元，根據大會決議案一六九二(十六)的規定，一九六〇年至一九六二年各年度撥款未用餘額業經轉入與此計劃有關的建築基金帳內，一九六三年度未用餘額，亦將同樣處理。

五〇. 關於預算第三編內其他開支項目，第九款房地之維持、管理及租金及第十款總務費經提議略事

增加，其數額分別為一二六,〇〇〇美元及一五〇,〇〇〇美元，增加的原因一部分為工資、收費率的增加，而此項增加又無法勻支以及一九六四年其他不可少的需要。此地可以提及，秘書長於去年十月提出一九六三年度概算時向第五委員會發表的聲明(A/C.5/925)中警告大會該年度開支可能無法保持在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所建議的低額範圍內。

五一. 一九六四年度永久設備及招商承印費需要大體保持於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數額，並未因歐洲及北美印刷價格上漲而提高。

概算的其他方面

收入

五二. 一九六四年度收入概算和往年一樣，分兩編提出；第一編為按職員薪酬徵收的發給稅收入，此數記入依大會決議案九七三(十)規定所設的衡平徵稅基金內，第二編為其他收入，經分別列於適當之標題下，依財務條例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作為記入各會員國名下之雜項收入。

五三. 職員薪給稅收入估計數額九,三〇〇,〇〇〇美元，與支出概算中有關各款所載薪給及若干一般人事費的經費，直接有關。其他收入總額經估計為五,四六四,二〇〇美元，較一九六三年度數額約低六八〇,〇〇〇美元。預算以外資金收入項下，因高級專員方案下主要援助計劃的減少，高級專員志願基金提供的資助金數額降底二五〇,〇〇〇美元。此項降低數額為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因其保險計核事務費及基金投資招商承辦事務費概數提高而增加的繳款四六,一〇〇美元抵銷一部分。其他方面顯示收入概數減少的原因如下：

(i) 一九六三年度概算中列有東主國政府對該年度在奧地利及義大利舉行會議的費用所作臨時捐款二一九,三〇〇美元；

(ii) 一九六四年度為調整實際收入紀錄方法未將向非會員國徵收的款項列入收入概算；一九六三年度概算中列有來自這一方面的收入二五三,〇〇〇美元；

(iii) 鑒於一般基金目前及今後的現金狀況、利息及投資收入名義數字經估計為二五,〇〇〇美元。

五四。但出售聯合國郵票收入概數，按預料中空前銷售總額一,九〇〇,〇〇〇美元計算將增加五八,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三年度追加概算

五五。此時尚早，對於本年度預算盈虧情況，很難準確預測。支出數額的高低一定會受到依大會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的決議案一八六二(十七)而承擔的債務所影響。此類債務的承擔在多數情況下須事前徵得諮詢委員會的同意，如係依所引證決議案規定而無須事前徵得諮詢委員會同意者，則亦將通知該委員會。具體說來一九六三年度預算內沒有關於下列開支的經費：

(a) 依大會決議案一八五六(十七)規定從速進行聯合國巴勒斯坦和解委員會的工作；

(b) 大會決議案一八一〇(十七)所設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的工作；

(c) 依大會決議案一八三六(十七)第六段規定，供給專家訓練盧安達及布隆提地方軍隊及警察；

(d) 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所屬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在日內瓦舉行會議的費用；

(e) 加速難民事宜高級專員關於賠償在國家社會黨政權下，因民族關係而受迫害的難民方案方面的工作。

五六。影響經常預算開支數額的其他項目為日內瓦一般事務人員及工匠薪給的增加自一九六三年三月一日起生效，可能有的第二次增加自九月一日起生效，以及會所工匠薪給的增加。一九六三年後期也可能需要將其他若干辦事處一般事務人員的薪給提高，並對服務地點調整數作相當調整。

五七。因為在聘用人員補實編制中缺額時難免不發生的遲延，臨時助理人員費用及加班費與夜勤津貼，也可能發生額外支出，又因為包工人員服務收費率及工資增加，且無法在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的較低資金數額內勻支，在總務費方面也可能發生額外開支。

五八。全部額外開支，其中主要部分與臨時及非常項目有關，可以根據上文所述種種，合理地估計為毛額八〇〇,〇〇〇美元。不過這些費用可因預算其他項目下的開支較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概算所訂者為低而抵銷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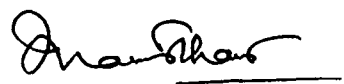
結 論

五九。本序最初各段曾列舉決定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政策所根據的主要考慮。實施這個政策的結果，所提概數不免趨向於保守，因為除若干依法需要增加的數額外，概數大體穩定於大會為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定的開支數額之上。

六〇。在其後各段內，秘書長曾設法向各會員國指出屬於主要開支部門的那些工作方面的趨勢。他特別請會員國注意每年會議方案的重大增加，在經濟和社會發展方面正在擴展而迫切的工作方案，和因此對總務費數額——特別是在提供充分會議及有關便利上的——的影響。

六一。承當必要義務而不超出一九六四年度擬議開支數額範圍的工作，需要特殊努力，並需要秘書處十分審慎地計劃。同樣地，它也需要各會員國在決定各項方案的優先次序時採取負責任的態度，並嚴守紀律作成關於召開各項有關會議的決定。秘書處的資源不能僅以金錢衡量，對它還要根據可資利用的人力加以考慮。因此將各項工作分期進行，使基本研究獲得必要時間而又不使各項工作過份集中於最高載荷時期，至為重要。歸根結底秘書長在此方面必須大大地倚賴各會員國，因為這些問題大部分是由會員國在理事會及大會內的決議所決定的。

秘書長



一九六三年五月

(簽名) U THANT

關於概算的決議草案

壹.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預算決議草案

A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預算經費

大會，

茲決議爲一九六四會計年度：

一. 核撥經費九六,六一一,三五〇美元,充下列用途：

款 次	美 元	美 元
第一編. 大會屆會、各理事會及各委員會會議；特別會議		
一. 各國代表、各委員會及其他輔助機關委員旅費及其他費用.....	1 237 500	
二. 特別會議.....	180 200	
第一編共計		1 417 700
第二編. 人事費及有關費用		
三. 薪俸與工資.....	45 343 000	
四. 一般人事費.....	10 424 000	
五. 職員旅費.....	2 070 000	
六. 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公費； 交際費.....	105 000	
第二編共計		57 942 000
第三編. 房舍、設備及辦公費		
七. 房舍及房地改良.....	6 034 500	
八. 永久設備.....	504 500	
九. 房地維持費、管理費及租金.....	3 694 750	
十. 總務費.....	4 133 400	
十一. 印刷費.....	1 481 600	
第三編共計		15 848 750
第四編. 特別費		
十二. 特別費.....	7 712 800	
第四編共計		7 712 800

款次	美 元	美 元
第五編。技術方案		
十三。經濟發展.....	2 250 000	
十四。社會工作.....	2 105 000	
十五。人權工作.....	140 000	
十六。公共行政.....	1 830 000	
十七。麻醉品管制.....	75 000	
第五編共計		6 400 000
第六編。特派團及有關工作		
十八。特派團.....	2 388 600	
十九。聯合國外勤事務.....	1 565 700	
第六編共計		3 954 300
第七編。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二十。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2 371 200	
第七編共計		2 371 200
第八編。國際法院		
二十一。國際法院.....	964 600	
第八編共計		964 600
總計		96 611 350

二。授權秘書長：

(a) 將第一、三、五、十一各款下有關中央常設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之經費總共一五五,四六〇美元,統一處理；

(b) 於事先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之同意後,將各款經費互相流用；

三。第一、三、四、五、十各款所列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之經費總計三二九,八八二美元,應依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條例第二十七條處理；

四。除上文第一段核撥之經費外,茲由圖書館留本基金收入項下另撥一七,五〇〇美元,以供萬國宮圖書館購置書籍、期刊、地圖及圖書館設備,以及與該基金宗旨及規定相符之其他費用之需。

B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收入概算

大會,

茲決議爲一九六四會計年度：

一、核定會員國攤額以外之收入概數總額一四,七六四,二〇〇美元如下：

款 次	美 元	美 元
第一編。職員薪給稅收入		
一、職員薪給稅.....	9 300 000	
第一編共計		9 300 000
第二編。其他收入		
二、預算以外款項收入.....	1 580 800	
三、一般收入.....	1 253 600	
四、出售聯合國郵票.....	1 358 000	
五、出售出版物.....	528 800	
六、遊客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743 000	
第二編共計		5 464 200
總計		14 764 200

二、職員薪給稅收入應依照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案九七三(十)之規定記入衡平徵稅基金；

三、聯合國郵政管理局、遊客事務、飲食供應及有關事務以及出售出版物之直接費用，在預算經費中未列款項者應在此等事務收入項下列支。

C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經費之籌措

大會，

茲決議爲一九六四會計年度：

一、預算經費總計九六,六一一,三五〇美元連同一九六三年度追加經費____美元，¹應依財務條例第五條第一項及第五條第二項之規定以下列方法籌措：

(a) 五,四六四,二〇〇美元以上開決議案乙所核定之職員薪給稅以外之收入撥充；

(b) ____美元，²以一九六二會計年度盈餘帳戶內所有款額撥充；

(c) ____美元，以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新會員國所繳會費撥充；

(d) ____美元，以根據大會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八日決議案一六九一A(十六)，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八七〇(十七)及一九六三年十二月____日決議案____(十八)關於一九六四年度經費分攤比額表之規定向會員國攤徵之會費撥充；

¹ 依照大會第十八屆會之所定。

² 參閱第四編關於決議草案之說明。

二. 以下列各項抵充會員國會費：

(a) 以不違背一九五五年大會決議案九七三(十)規定為限，各會員國自衡平徵稅基金所攤得之款項，總共九,二三一,〇一五美元，包括：

(i) 一九六四年度職員薪給稅估計收入九,三〇〇,〇〇〇美元；

(ii) 減去一九六二年度核定估計收入超過實際收入之溢額六八,九八五美元；

(b) 依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二五〇(三)之規定，會員國因國際聯合會資產移交而應得之帳款。

貳. 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之決議草案

大會，

一. 授權秘書長於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同意後，遵照聯合國財務條例及下文第三段之規定，承擔一九六四會計年度臨時及非常費用之開支，但遇下列情形，無須徵得諮詢委員會之同意：

(a) 所承擔之費用經秘書長證明與和平及安全之維持有關，其總額不超過二百萬美元者；

(b) 經國際法院院長證明因下列情事而承擔之費用：

(i) 專案法官之任命(法院規約第三十一條)，其費用總額不超過三七,五〇〇美元者；

(ii) 襄審官之任命(規約第三十條)，或證人之傳喚及鑑定人之任命(規約第五十條)，其費用總額不超過二五,〇〇〇美元者；

(iii) 未獲連選法官繼續行使職務(規約第十三條第三項)，其費用總額不超過五〇,〇〇〇美元者；

(iv) 法院在海牙以外地點開庭(規約第二十二條)，其費用總額不超過七五,〇〇〇美元者；

(v) 支付未獲連選法官退休金、旅費及搬運費，以及新任法官旅費及搬運費，其總額不超過四七,五〇〇美元者；

(c) 經秘書長依據大會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關於會議時地分配辦法之決議案一二〇二(十二)第四段核准承擔之費用，其總額不超過二五,〇〇〇美元者；

二. 決議：秘書長應向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及大會第十九屆會報告依據本決議案規定所承擔之一切開支及其情由，並就此等開支向大會提出追加概算；

三. 決定：若在大會下屆常會之前，由於安全理事會決定而須承擔關於維持和平及安全之費用，其估計總額超過一千萬美元時，應由秘書長召開大會特別屆會審議此事。

叁. 關於周轉基金之決議草案

大會，

茲決議：

一. 截至一九六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之年度周轉基金數額定為四千萬美元；

二. 各會員國應按大會為會員國攤付一九六四會計年度預算所通過之比額表向周轉基金預繳款項；

三. 以下列各項數額抵充此項分攤之預繳款項：

(a) 自於轉入周轉基金時所設立盈餘帳戶轉來而應記入會員國名下之帳款一,〇七九,一五八美元；

(b) 各會員國依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一八六三A(十七)向一九六三會計年度周轉基金預繳之現款；

四. 授權秘書長自周轉基金項下墊借：

(a) 在收到會費前充預算經費之必要款項；一俟所收會費可歸還此項墊款時應即歸墊；

(b) 為支付依據大會所通過決議案，特別是一九六三年十二月____日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之決議案____(十八)之規定正式核准承擔之費用所必需之款項；秘書長應於概算內列入款項以償還周轉基金；

(c) 繼續設置循環基金之款項，以應自給性質之雜項購置與工作之需，其數額與前此為同樣用途墊款尚未清償之淨額合計不得超過一二五,〇〇〇美元；如墊款總額超過一二五,〇〇〇美元時，須事先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之同意；

(d) 事先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之同意，供支付保險期限超出繳付保險費之會計年度終止日期時預付保險費之款項；秘書長應在此類保險單年限內各年度概算中列入各該年度所需攤付之保險費；

(e) 衡平徵稅基金在存款尚未足額前應付當前承擔所需款項，此項墊款一俟該基金存有款項，即應歸墊；

(f) 在一九六四年度期間內，依據一九五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一三九八(十四)規定籌付國際鼓勵防治癌症疾病之科學研究獎金所需不超過四〇,〇〇〇美元之款項，秘書長應在追加概算中準備款項以償還周轉基金；

五. 如上文第一段所定數額不敷通常與周轉基金有關之用途之需時，授權秘書長於一九六四年度內，依一九五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一三四一(十三)核定之條件，利用其所經管之特別基金及帳戶內之現款或大會核定之貸借款項。

肆. 關於各決議草案之說明

一. 除下文特別指出的例外情形外，各決議草案的格式和規定大體上均與一九六三年度各決議草案相同。

壹.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預算決議草案

二. 這件預算決議草案的形式與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關於一九六三會計年度預算的大會決議案一八六一(十七)A.B.C.相同。

三. 一九六四會計年度經費之籌措決議草案C第一段(b)內未載明一九六二會計年度盈餘帳戶下的結餘數額，乃因一九六二年度可供記入各會員國名下的款額二,六〇二,一七一美元的處置問題，有待大會第十八屆會參酌當時現金情況作成決定。

貳. 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之決議草案

四. 決議草案貳的前兩段與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關於一九六三年度臨時及非常費用的大會決議案一八六二(十七)的前兩段相同，唯第一段(b)(i)國際法院專任法官之任命項下增加七,五〇〇美元，第一段(b)內增加(iii)及(v)兩子目，以應法官五人任期於一九六四年二月五日屆滿並將於大會第十八屆會期間內進行改選所引起或有費用之需。

五. 決議草案第三段重申一九六一年四月二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一六一五(十五)的規定。關於這一段，應請注意第五委員會建議通過該決議案的報告書(A/

4739)。該報告書第五段指出，為適用憲章第二十條關於特別屆會的規定起見，通過這件決議案即係默認聯合國過半數會員國已決定：遇該決議草案所稱情況出現時，應即召開大會特別屆會，同時秘書長在此情況下也有權據以採取行動。決議草案第三段內的規定如將成為本組織預算程序中的永久辦法，大會或擬修正關於召集特別屆會的議事規則，對於因此項目的而召集的屆會加以規定。在未作此項修正前，如決議草案照目前形式通過，決議案一六一五(十五)內所有之默契，則仍將繼續適用。

參. 關於周轉基金之決議草案

六. 依大會決議案一八六三B(十七)規定，決定大會於第十八屆會時應重新考慮將周轉基金數額定為若干的問題。目前，決議草案參仍照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一八六三(十八)的同樣形式提出。

七. 關於正文第四段(十)籌付國際鼓勵防治癌症疾病科學研究獎金所需款項的規定，可以提及在大會第十七屆會期間曾發給此種獎金六筆，共計六萬美元，概算第十二節第叁項已說明此點。償還周轉基金墊款的必要經費，其後已於大會決議案一八六〇(十七)核定的一九六二會計年度追加經費中提供。如一九六四年度繼續在所餘數額四萬美元限度內發出獎金，茲提議其所需款項應首先由周轉基金墊付，並於一九六四年度追加概算內列入一筆同等經費。

甲. 支出概算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 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 各國代表、各委 員會及其他輔助 機關委員旅費及 其他費用………	1 237 500	1 185 300	1 115 115	52 200	增加數額共計八九,八〇〇美元,緣於: (a) 一九六四年度須為下列各事核撥 經費: 託管理事會視察團(四五,〇〇 〇美元),聯合國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兩 年一次的常會(七,五〇〇美元)及聯 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屆會(七,五〇〇 美元);及 (b)下列各項經費需要的增 加: 行政法庭開庭(一,七〇〇美元) 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科學委員會(二 二,八〇〇美元),審計委員會(三,七 〇〇美元),投資委員會(一,六〇〇美 元)。此種增加為下列各項經費需要的 減少額共計三七,六〇〇美元抵銷一 部分: 國際法委員會(一九,六〇〇美 元)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九,〇 〇〇美元)及服務地點調整數專家委 員會(九,〇〇〇美元)。因此,淨增數 額為五二,二〇〇美元。
二. 特別會議………	180 200	3 645 200	2 238 034	(3 465 000)	減少三,四六五,〇〇〇美元的原因為, (a) 一九六四年度不需要為一九六三 年曾經舉行的下列會議設定經費: 聯 合國應用科學技術裨益發展較差地區 問題會議(九〇三,三〇〇美元),國際 領事關係問題全權代表會議(三七二, 七〇〇美元),國際旅行及遊覽事業會 議(四八,六〇〇美元),國際百萬分之 一世界地圖問題國際技術會議(九,四 〇〇美元);(b) 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問 題會議以及十八國裁軍委員會經費僅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 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二. 特別會議(續)					為備考性質, 而一九六三年度該二會議經費則分別為一, 三一七, 五〇〇美元及八三七, 九〇〇美元; (c) 一九六四年度聯合國非洲區域輿圖會議及聯合國太陽能、風力及地熱能會議的經費概算較一九六三年度該二會議的經費分別降低一九, 四〇〇美元及五一, 八〇〇美元。此類核減又為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所屬兩小組委員會(六三, 〇〇〇美元) 及第二次世界人口會議(三二, 六〇〇美元) 增加的經費抵銷一部分。
三. 薪俸與工資	45 343 000	44 487 800	40 591 840	855 2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分四項開列: 壹. 常設員額, 貳. 會議臨時助理人員, 叁. 其他臨時助理人員, 肆.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第壹項下請設的常設員額總數和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定者相同, 皆為四, 二八五名。但在專門人員和一般事務人員兩職類間略有更動, 所訂經費備供設置專門人員以上各級人員一, 九八六名, 一般事務人員二, 二九九名。一九六四年度繼續設置一九六三年度名額的額外費用估計為二四一, 五三〇美元, 調整職級及新需要的費用估計為一二五, 一七〇美元, 因此第壹項下共增三六六, 七〇〇美元。 第貳項估計費用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減少一四, 七五〇美元, 因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中列有為大會第四特別屆會所設的經費四六, 〇〇〇美元。 第叁項下增加四九五, 二五〇美元, 此乃主要由於添設若干臨時名額, 估計費用為四一〇, 〇〇〇美元所致。其餘增加額八五, 二五〇美元, 係由“其他一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 年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三. 薪俸與工資(續)					般臨時助理人員”的費用而來，其中大部分為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秘書處所需招商承辦事務的估計費用。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增加八,〇〇〇美元。
四. 一般人事費……	10 424 000	10 195 500	9 470 012	228 500	第壹項(職員津貼)增加八一,三〇〇美元，主要由於一九六三年度新設專門及一般事務職位的費用分別為延期徵聘及更替折減百分之四十及二十，而一九六四年度此類職位的費用則不折不扣；此外並為第三款請設的臨時職位增設職員津貼經費。 第貳項(社會保障繳款)的需要增加一五,九〇〇美元，此係因在一九六三年度員額之外添設的專門職位及一般事務職位的費用按全年計算，而一九六三年度費用因延期徵聘及更替之故，則打折扣後計算；此項增加為醫藥保險繳款減少的五,二〇〇美元抵銷一部分。 第叁項(就任、調任及解職旅費)下，預料專門以上各級職位空缺及因職員更替而有之空缺，一部分於一九六三年補實，一部分於一九六四年補實。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增加四七,五〇〇美元。 第肆項(就任、調任及離職搬運費)因一九六二年度經驗平均搬運費數額降低，故此項概數經削減一一,二五〇美元。 第伍項離職償金，根據此類費用趨勢，預料將增加三七,五〇〇美元。 第陸項(職員訓練方案)增加六二,七五〇美元，一部分係初級專門見習人員方案的增加經費四七,五〇〇美元，另一部分則係會所職員語文訓練方案的增加費用一五,二五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五. 職員旅費………	2 070 000	2 024 200	2 103 178	45 800	增加的四五,八〇〇美元全係第叁項(職員及受扶養人回籍假旅費)所增加的需要(一〇四,六〇〇美元)。此項增加係因一九六四年應屆回籍休假的職員(二,四五三名)多於一九六三年(二,〇五六名)所致,增加的費用大部分為第壹項職員服務各種會議的旅費概數(計減五四,七〇〇美元)及第貳項職員因其他公務出差旅費(計減四,一〇〇美元)所抵銷。
六. 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公費；交際費……	105 000	100 000	106 093	5 000	增加的五,〇〇〇美元係因為列有一筆五,〇〇〇美元的經費充歡迎國家元首及來訪要人的交際費支出。以往年度常年概算僅為此目的列有一筆備忘性質經費。
七. 房舍及房地改良	6 034 500	4 272 000	4 386 948	1 762 500	增加一,七六二,五〇〇美元之數係因： (a)第肆項(會所及日內瓦房地及設備改裝、改善及主要維持費)增加二,一四五,〇〇〇美元,其中二,〇八一,〇〇〇美元為大會第十七屆會在原則上核准的一九六四年度會所建築方案費用,(b)第叁項(智利桑提亞哥聯合國大樓)下減少三八二,五〇〇美元,因核定建築該樓費用一,五五〇,〇〇〇美元最後一次的分期付款已列於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內。
八. 永久設備………	504 500	500 000	447 078	4 500	增加的四,五〇〇美元係因下列各處需要略有增加：會所,一,七三〇美元；日內瓦,七,八〇〇美元；非經會,五,〇〇〇美元；亞經會,二七〇美元及拉經會,一,〇〇〇美元,上開增加總額為各新聞處需要減少一一,三〇〇美元抵銷一部分。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九. 房地維持費、管理 費及租金……………	3 694 750	3 568 200	3 546 299	126 55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數額 高一二六,五〇〇美元。此項增加係於 第壹項及第貳項的額外需要,但該項 需要復爲第叁項下需要的削減而抵銷 一部分。 第壹項(包工費用)增加一〇六,九〇〇 美元,因:(a)會所包工人員工資增加, 此項增加爲一九六四年度招商承辦清 潔及電訊工程事務需要的減少抵銷一 部分,(b)日內瓦通常維持費數額的 提高。 第貳項(水電消耗)增加三〇,一〇〇美 元,此乃由於日內瓦水電消耗增加而 燃料油、焦炭及用水之收費率亦提高。 第叁項(其他房地維持費)削減一〇,四 五〇美元,因會所、非洲及拉丁美洲經 濟委員會的此種需要分別減少一八, 一七〇美元,四,四六〇美元及一〇, 五二〇美元。此類削減爲下列各方面 需要的增加抵銷一部分:日內瓦,六, 六〇〇美元;添設的新聞處,三,八〇 〇美元和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Sala Santitham 擴建大樓的維持費,一二, 三〇〇美元。
一〇. 總務費……………	4 133 400	3 983 800	4 117 972	149 6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數額 高一四九,六〇〇美元。此項增加係由 於第壹項、第貳項、第叁項、第伍項及 第陸項的額外需要,其中一部分爲第 肆項及第柒項的削減額抵銷。 第壹項(郵電交通)淨增二四,三〇〇美 元,此乃由於費率的增加,一九六三年 度經費內未予反映,日內瓦會議節目 的繁重,非洲經濟委員會工作的增加 以及一九六三與一九六四兩年度內新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〇．總務費(續)					聞處的增設。所增此類費用一部分為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需要減少所抵銷。 第貳項(設備租金及維持費)。增加一〇七,七五〇美元,其主要原因為會所(九二,〇〇〇美元)、日內瓦(二,〇〇〇美元)及非洲經濟委員會(六,三五〇美元)需要租金更多的電子計算機及記帳機。 第叁項(新聞用品及事務費)增加九,〇〇〇美元,此係因包工工程事務薪給增加一六,一二三美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中未予反映,此項增加為出版物、用品及事務費需要的減少抵銷一部分。 第肆項(其他用品及事務費)本項費用減少二,一〇〇美元,此係因各新聞處(六,〇〇〇美元)及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四〇〇美元)的需要減少。此類減少數額為會所及其他各辦事處的額外需要抵銷若干。 第伍項(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增加一八,五〇〇美元,此係由於非洲經濟委員會(二五,二五〇美元)、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二,四〇〇美元),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一,七〇〇美元)和定於一九六三年或一九六四年開設的新聞處(一〇,二〇〇美元)的額外需要。此類增加數額為會所(一七,四〇〇美元)及日內瓦(三,六〇〇美元)需要的減少抵銷一部分。 第陸項(圖書館書籍及用品)淨增一,一〇〇美元,此因非洲經濟委員會需要增加(二,五〇〇美元),此項增加為會所(一,〇〇〇美元)及各新聞處(四〇〇美元)需要減少抵銷一部分。 第柒項(研究及見習方案)。本項減少九,〇〇〇美元,此完全由於旅行標準的改變。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一. 印刷費.....	1 481 600	1 483 750	1 261 911	(2 150)	從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中減去大會特別屆會正式紀錄印刷費四三,〇〇〇美元後,一九六四年度概數顯示增加四〇,八五〇美元。其中二九,八〇〇美元為第壹項(正式紀錄)所增數額,其原因為正式紀錄數量的繼續增加,印刷費用的漲價和出版物的暢銷,第貳項(經常出版物)下所增數額計有二九,四五〇美元,此係因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經濟及社會事務部和非洲、亞洲遠東及拉丁美洲各經濟委員會方案增加,但增加數同時為法律事務廳,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和歐洲經濟委員會方案的削減抵銷一部分。此外,第肆項(新聞廳)、第伍項(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和第陸項(其他招商承印費)均略有增加,共計五,二五〇美元。此類增加數額為第叁項(研究與報告)的削減額二三,六五〇美元抵銷一部分。
一二. 特別費.....	7 712 800	4 845 000	210 597	2 867 800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增加二,八六七,八〇〇美元,主要係因聯合國發行債券而增加的債務二,八四五,〇〇〇美元;此外並列有對盧安達及布隆提進行技術協助的費用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此項需要係依大會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的決議案一八六二(十七)第一段規定,初步提供其所需款項,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內並無此款。此類增加為韓國聯合國軍紀念公墓概數削減的七,二〇〇美元抵銷一部分;此外關於向聯合國國際學校基金提供的補助金,僅列一項備忘性質經費,而一九六三年度曾為此目的核准經費七〇,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三. 經濟發展………	2 250 000	2 135 000	2 071 542	115 000	第十三款至第十七款概數將由大會根據 其一九六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決議案 所要求的研究與報告，予以覆核。同 時根據概數第伍編下有案文所舉的 理由，概數繼續保持於一九六三年度 核定數額。
一四. 社會工作………	2 105 000	2 105 000	2 097 887	—	
一五. 人權諮詢事務…	140 000	140 000	125 699	—	
一六. 公共行政………	980 000	1 095 000	921 525	(115 000)	
業務及執行人員	850 000	850 000	718 651	—	
一七. 麻醉品管制……	75 000	75 000	67 979	—	減少六四,四〇〇美元，係因聯合國巴 勒斯坦休戰監察組織(二八,二〇〇美 元)，聯合國韓國善後統一委員會(一 二,五〇〇美元)及秘書長駐阿曼特派 代表辦事處(七,三〇〇美元)的需要 減少所致。聯合國巴勒斯坦和解委員 會僅列備忘經費，此即另外減少三二, 四〇〇美元的原因。此類減少為聯合 國駐印度及巴基斯坦軍事觀察團(一 四,二〇〇美元)及聯合國駐印度及巴 基斯坦代表(一,八〇〇美元)所增數 額，抵銷一部分。
一八. 特派團………	2 388 600	2 453 000	3 988 896	(64 400)	
一九. 聯合國外勤事務	1 565 700	1 403 000	1 340 243	162 700	增加一六二,七〇〇美元係因基薪增加， 自一九六二年十月份起生效(約百分 之十)，以及通常年功加薪(一一〇, 〇〇〇美元)和一九六三年度經費未 予反映的各項有關一般人事費的增加 (五二,一〇〇美元)所致。
二〇. 聯合國難民事宜					
高級專員辦事處	2 371 200	2 450 000	2 586 070	(78 800)	減少七八,八〇〇美元係因常設員額(一 八,〇〇〇美元)、臨時助理人員(三 〇,五〇〇美元)、總務費(九,〇〇〇 美元)、賠償在國家社會主義政權下因 國籍關係遭受迫害之難民方案執行費 用(三二,六〇〇美元)以及其他零星 項目(二,九〇〇美元)所需經費減少 所致。此類減少為一九六四年度擬 議裁減職員因而解職償金增加的數額 (一四,二〇〇美元)抵銷一部分。

一九六四年度支出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比較簡表

(美 元)

款 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四年 度與一九六 三年度之比 較:增或(減)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 年度不同之處: 不同之主 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二一. 國際法院……………	964 600	914 300	938 781	50 300	增加五〇,三〇〇美元,係因下列各項需 要增加所致: 第貳項(書記官處之薪 俸,工資及費用)項下常設員額(一一, 五七〇美元),臨時助理人員(一四,五 〇〇美元),加班費(一,〇〇〇美元),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繳款(二,七三〇美 元),扶養津貼、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 費(一,一〇〇美元),回籍假旅費(六, 三〇〇美元)及離職償金(二,五〇〇 美元),第參項(辦公費)項下文件分發 費(五〇〇美元),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五〇〇美元),招商承印費(一〇,〇 〇〇美元)。此類增加因新置房地費用 補充攤還款額費之免除(三五〇美元) 及法院法官薪俸與津貼概數之削減 (五〇美元)而略抵銷一部分。
支出毛額……………	96 611 350	93 911 050	84 452 350	2 700 300	
減:					
職員薪給稅以外收入	5 464 200	6 146 500	6 004 572	(682 300)	
總計	91 147 150	87 764 550	78 447 778	3 382 600	
撥入衡平徵稅基金的職 員薪給稅……………	9 300 000	9 101 000	8 601 265	199 000	

第一編

大會屆會、各理事會及各委員會會議；特別會議

第一款. 各國代表、各委員會委員及其他輔助機關委員旅費及其他費用

\$1 237 500 (1963: \$1 185 300 1962: \$1 115 115)

表 1-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大會及各委員會			
(i) 出席大會代表旅費.....	660 000	660 000	632 010
(ii) 各委員會及其他大會機關委員旅費及其他費用: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	7 800	300	2 313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75 000	75 000	83 590
會費委員會.....	9 000	9 000	14 164
國際法委員會.....	91 500	111 100	84 835
行政法庭.....	16 000	14 300	9 547
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	7 500	-	-
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	40 600	17 800	25 630
	247 400	227 500	220 079
(iii) 審計委員會.....	87 500	83 800	77 718
第壹項共計	994 900	971 300	929 807
貳. 安全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	-	-
叁.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人權委員會.....	26 000	25 000	8 720
婦女地位委員會.....	18 700	23 800	23 594
人口委員會.....	-	21 000	-
防止歧視及保護少數分設委員會.....	30 500	34 900	22 972
社會委員會.....	24 500	24 500	13 691
國際商品辦法過渡協調委員會.....	9 000	9 000	5 505
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	-	-	-
麻醉品委員會.....	18 000	18 000	12 370
統計委員會.....	20 200	-	20 721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	35 600	26 300	21 684
第叁項共計	182 500	182 500	129 257
肆. 託管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視察團.....	45 000	-	42 358
第肆項共計	45 000	-	42 358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美 元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美 元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伍. 行政諮詢機關			
投資委員會.....	6 600	5 000	4 014
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	4 500	13 500	—
服務地點調整數專家委員會.....	2 000	11 000	9 679
保險計核師委員會.....	2 000	2 000	—
第五項共計	15 100	31 500	13 693
第一款總計	1 237 500	1 185 300	1 115 115

第壹項	
大會及各委員會.....	\$994 900
1963:	971 300
1962:	929 807
(i) 出席大會代表旅費.....	\$660 000
1963:	660 000
1962:	632 010

茲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三段(a)(i)規定,開列一筆款項,以供償還現時一百一十個會員國出席大會第十九屆會代表每國五人的旅費而非生活津貼之用。概數係按各國首都至紐約市來回噴射機頭等

票價平均每人一,二〇〇美元計算。五百五十名代表所需全部旅費約共六八〇,〇〇〇美元,平均每一來回旅程約為一,二三七美元。但根據過去經驗,通常所有會員國並不將所可享旅行權利完全加以利用,因此平均一,二〇〇美元的數字會計及此點。依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附件第五段規定,一九六四年度所訂數額,可供償還大會第十八或十九屆會而發生的支付要求。

(ii) 各委員會及其他大會機關委員旅

費及其他費用.....	\$247 400
1963:	227 500
1962:	220 079

	委員 人數	會議地點	會期 (以週計)	估計費用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	21	日內瓦	2	7 800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12	紐約	20	75 000
			(兩屆會議)	
會費委員會.....	10	紐約	2	9 000
國際法委員會.....	25	日內瓦	10	91 500
行政法庭.....	7	紐約	2}	16 000
		日內瓦	2}	
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	7	紐約	1	7 500
		日內瓦	1	—
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	15	紐約	2}	40 600
		日內瓦	2}	
				247 400

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二段(a)規定,上述經常機關及輔助機關委員旅費及生活津貼,由聯合國款項支付;就聯合國養卹金聯合委員會言,此項辦法僅對代表聯合國之委員適用。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概數包括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委員六人出席日內瓦聯合委員會第十二屆會旅費及生活津貼七,六〇〇美元。其餘兩百美元為支付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及聯合委員會常務委員會委員二人在紐約出席該二委員會會議生活津貼。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及國際法委員會概數內分別列有五,〇〇〇美元及三四,〇〇〇美元,係供支付一九五七年十二月十三日大會第七二九次會議所核定的酬金¹之用。為同一目的,行政法庭概數內列有一筆經大會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九六〇次全體會議所核定的款額二,五〇〇美元。²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二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四十一,文件A/3766。

² 同上,第十五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五十,文件A/4609。

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在一九六四年度預料將舉行至少兩屆會議，但七,五〇〇美元概數僅供在紐約舉行的一屆會議之用。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和國防原子能總署科學委員會的委員既然都是相同的人員，所以他們向來採用合併會議的辦法，首先以一種資格開會，隨之又以另一種資格進行會議。通常前往紐約屆會的交通費用由聯合國支付，前往日內瓦屆會的交通費用由國際原子能總署支付；兩屆會議的生活津貼由兩組織按每一委員會開會的日數分擔之。

(iii)審計委員會.....	\$87 500
1963:	83 800
1962:	77 718

本概數備充審計委員會從事聯合國帳目外部審計的費用，包括審計員旅費及生活津貼，以及其輔佐人員薪給、旅費及生活津貼。概數增加，係因審計工作由於特設基金會與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工作擴充而增加所致。

請撥數額，不僅備充聯合國經常預算帳目的外部審計費用，而且還包括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所經管的志願基金、技術協助局、特設基金會、聯合國參與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工作及聯合國擔任特設基金會執行機關的各項帳目外部審計工作費用。

查核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帳目的費用估計為三,〇〇〇美元，亦包括在內。如本概算附件伍所示，此項費用由基金歸還，列於收入概算第二款內。

國際法院帳目的外部審計經費訂為五〇〇美元，列於第二十一款內。

除上述審計外，審計委員會尚擔任聯合國其他活動的外部審計工作，如聯合國緊急軍、聯合國剛果行動、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及聯合國近東巴勒斯坦難民救濟工賑處。此類審計工作費用記入有關之特別預算內。

第貳項

安全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 -
1963:	-
1962:	-

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二段(b)規定，無需為安全理事會理事旅費請撥款項。如安全理事會所設輔助機關委員依上稱決議案有權享領旅費及生活津貼時，其所需經費由第十八款特派團項下提供之。

第叁項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182 500
1963:	182 500
1962:	129 257

	委員人數	會議地點	會期(以週計)	估計費用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18	紐約 日內瓦	3 } 6 }	-
專門問題委員會及分設委員會				
人權委員會.....	21	紐約	4	26 000
婦女地位委員會.....	21	紐約	3	18 700
人口委員會.....	18	未定期開會	-	-
防止歧視及保護少數分設委員會.....	14	紐約	3	30 500
社會委員會.....	21	紐約	3	24 500
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	21	紐約	3	-
麻醉品委員會.....	21	日內瓦	4	18 000
統計委員會.....	18	紐約	3	20 200
各區域經濟委員會				
歐洲經濟委員會(日內瓦).....	30	日內瓦	3	-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曼谷).....	25	德黑蘭	2	-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桑提亞哥).....	25	未定期開會	-	-
非洲經濟委員會(阿的斯阿貝巴).....	37	阿爾及耳	2	-
其他機關				
國際商品辦法過渡協調委員會.....	4	紐約 日內瓦	1 } 1 }	9 000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	8	日內瓦	三十八日(三屆會議)	35 600
麻醉品監察團.....	4	日內瓦	三十日(三屆會議)	
				<u>182 500</u>

本項下一切給付，係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規定辦理。上表所列估計數額，係按各有關機關目前委員人數及於適用場合下由本國首都至會議地點乘坐噴射飛機來回等票價計算而來。

依上述決議案第二段（b）規定，對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各理事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委員均不付旅費及生活津貼；依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五五七 F（十八）規定，對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委員，也適用同樣辦法。

依決議案第三段（b）（ii）及（iii）規定，參與人權委員會、婦女地位委員會、人口委員會（一九六四年未定期開會）、社會委員會、統計委員會、及麻醉品委員會的每一會員國可有代表一人支領旅費，但不支領生活津貼。就麻醉藥品委員會而論，非聯合國會員國但因係麻醉品單一公約當事國並依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四五（三十二）被選為委員會委員而參與之國家，亦得享有同樣權利。

依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二段（a）規定，防止歧視及保護少數分設委員會、國際商品辦法過渡協調委員會、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委員，可支領旅費及生活津貼。

人權委員會概數內列有款項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三段（b）（ii）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五六六（十九）規定，充婦女地位委員會代表一人的旅費及生活津貼，並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三段（b）（i）及人權委員會第十九屆會所作決定，充防止歧視及保護少數分設委員會特別報告員一人旅費及生活津貼。

防止歧視及保護少數分設委員會概數內，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三段（b）（ii）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四十八（四）規定，備款支付婦女地位委員會代表一人的旅費及生活津貼；另外並包括一筆四，五〇〇美元款額，備充分設委員會特別報告員二人的旅費及生活津貼。

麻醉藥品委員會概數內列有款項，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三段（b）（ii）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二〇一（八）規定，充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代表一人及麻醉品監察機關代表一人旅費及生活津貼。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概數包括：

- （i）前往日內瓦出席委員會三屆會議前後共歷三十八日及出席監察團三屆會議前後共歷三十

日的委員旅費一八，二五〇美元。此地假定監察團委員四人亦為委員會委員，而監察團兩屆會議將在委員屆會之前或以後銜接舉行。

- （ii）依大會決議案八七五 C（九）規定向委員支付之酬金四，二〇〇美元。

- （iii）依大會決議案一五八八（十五）所訂數額支付委員因出席屆會來往旅程及開會期間生活津貼一一，八二〇美元。

- （iv）委員會出席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大會會議代表費用一，三三〇美元。

為執行因一九五三年“限制及調節罌粟種植及鴉片生產、國防與壟售貿易及使用”之議定書而引起之新任務起見，委員會及監察團認為除已往年度關於一九二五年及一九三一年公約以及一九四八年議定書所需舉行的兩屆會議外，尚須舉行一個為期十日的第三屆會議。

第肆項

託管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45 000
1963:	-
1962:	42 358

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二段（b）規定，沒有發生債務以承擔託管理事會理事旅費及生活津貼。本概數依該同一決議案第三段（b）（iii）規定，只限於支付託管理事會視察團團員的旅費及生活津貼。在託管理事會第三十屆會尚未就一九六四年度視察團詳細辦法作成決定前，暫訂數額係用以備供前往太平洋託管領土（喀羅林、馬利安那及馬歇爾可羣島）視察團費用之需。

第伍項

行政諮詢機關……………	\$15 100
1963:	31 500
1962:	13 693

本項概數，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九八（十七）第二段（a）規定，用以支付下列各機關委員旅費及生活津貼：

	美 元
投資委員會……………	6 600
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	4 500
服務地點調整數專家委員會……………	2 000
保險計核師委員會……………	2 000

概數備供舉行投資委員會兩屆全體會議，一在紐約，一在歐洲，一屆在歐洲舉行的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會議以及一屆在紐約舉行的服務地點調整數專家委員會會議。此外並設有經費補充秘書長依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條例第二十九條為採用基表並決定每次養卹基金保險計核估值所用利率而任命的三名保險計核會計師的旅費及生活津貼。

投資委員會委員及保險計核師委員會委員旅費及生活津貼，可由聯合國合辦養卹基金全部歸還，並經計入收入概算收入第二款。

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以及服務地點調整數專家委員會的同樣費用，由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分擔。所列該二機關概數完全為聯合國對此種費用應負擔的部分，此部分約佔估計費用總額的百分之三十。

第二款. 特別會議

\$180 200 (1963: \$3 645 200 1962: \$2 238 034)

表 2-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	備忘	1 317 500	-
貳. 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	備忘	-	-
叁. 聯合國非洲區域輿圖會議.....	8 600	28 000	-
肆. 聯合國太陽能、風力及地熱能會議.....	31 000	82 800	6 879
伍. 第二屆世界人口會議.....	32 600	-	-
陸. 商品會議.....	45 000	45 000	42 879
柒. 十八國裁軍委員會會議.....	備忘	837 900	1 040 232
捌. 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小組委員會會議.....	63 000	-	42 079
- 聯合國應用科學技術裨益發展較差地區問題會議...	-	903 300	1 073 313
- 國際領事關係全權代表會議.....	-	372 700	-
- 國際旅行及遊覽事業會議.....	-	48 600	-
- 國際百萬分之一世界地圖國際技術會議.....	-	9 400	-
- 採用麻醉品單一公約全權代表會議.....	-	-	15 074
- 停止核武器試驗會議.....	-	-	16 805
- 聯合國亞洲遠東區域輿圖會議.....	-	-	773
	<u>180 200</u>	<u>3 645 200</u>	<u>2 238 034</u>

第壹項

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 備忘
1963: \$1 317 500
1962: -

依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八日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規定，大會贊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於其決議案九一七(三十四)內所作關於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問題會議的決

定，並建議理事會於“計及許多代表團表示會議至遲應於一九六三年九月召開以及其他代表團認為會議應於一九六四年初舉行之意見，於理事會一九六三年七月舉行之第三十六屆會閉會後儘速召開該會議，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一九六四年初召集之”。

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並規定於一九六三年度內舉行兩屆依理事會決議案九一七(三十四)規定設置的

籌備委員會會議，計劃會議各項安排，包括會議議程及文件工作，此外並作了可能需要舉行一次第三屆會議的打算。

根據籌備委員會及會議如於一九六三年度內舉行時所有費用的暫行估計，一九六三年度在本款下所列經費為一,三一七,五〇〇美元，同時並表示一九六四年度另外將需一筆二十萬美元的經費，以支付印製會議紀錄的費用。

籌備委員會第一屆會議於一月及二月舉行，並於三月向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提出臨時報告書一件。該委員會將於一九六三年五月二十一日至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第二屆會議，並於七月份內向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再提出報告書一件。在該屆會議上，預料理事會將就召開會議的日期、臨時議程及所需文件數量的多寡採取決定。在一九六三年下半年內事實上可能需要舉行一次第三屆會議。

在未對會議日期、地點及結構以及文件數量多寡取得最後協議前，無法指明原提概數需要修訂的程度。一九六三年度已經因為下列兩端而發生臨時及非常費用：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已核定籌備委員會所提其第二屆會議在日內瓦而非在紐約舉行的建議；其次，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九一九(三十四)所任命的專家小組（其任務為就各國際商品組織工作及其他對發展中各國特別重要的貿易問題，擬具報告書，備供籌備委員會審議）須在日內瓦舉行第二屆會議，以完成其任務。此項需要亦經向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具報（E/3720/Add.1）。如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決定會議祇在一九六四年度年初舉行，一九六三年與一九六四年度經費便須重行分配。根據理事會決議編製的最後概數，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同時在本項下僅列入一筆備忘性質經費。

第貳項

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	備忘
1963:	-
1962:	-

大會決議案一七七〇(十七)請秘書長在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協助之下，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合作，並諮商有關專門機關：

(a) 擬訂計劃並進行籌備於一九六四年秋季在日內瓦舉行第三屆國際原子能和平用途會議，會期十曆日；

(b) 編造會議概算，在規模與費用上應遠較一九五五年及一九五八年兩屆會議為小，使聯合國費用減至最低限度；

(c) 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具報告，俾可通過召開此一會議之必要款項，列入聯合國預算。

在與科學諮詢委員會及有關機關特別是國際原子能總署諮商後，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必要費用概數。

第叁項

聯合國非洲區域與圖會議……	\$8 600
1963:	28 000
1962:	-

一九六三年度預算為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一六(三十一)規定召開的非洲區域與圖會議提供經費二八,〇〇〇美元。該會議後經訂於一九六三年七月在肯亞的奈羅比舉行。肯亞政府願為會議東主國，並願負責提供當地一切便利和依大會決議案一二〇二(十二)規定支付因在該國舉行會議而有的一切額外費用。

目前概數限於用兩種文字(英、法文)印製會議紀錄的費用(包括參與人提出的若干專門論文)。假定這些會議紀錄的篇幅為印行頁數一五〇頁，包括表格及圖解在內，所需費用經估計為八,六〇〇美元，與原擬數額相同。

第肆項

聯合國太陽能、風力及地熱能會議……	\$31 000
1963:	82 800
1962:	6 879

本概數僅為印製一九六一年八月在羅馬舉行上稱會議會議紀錄最後一次須分擔的費用。

一九六三年度概算¹曾說明印製計劃共分為六卷，全部費用經估計為一二七,八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就第一卷承擔印刷費七,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中列有為印刷另外三卷所需的費用八二,〇〇〇美元。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五號(A/5205)，第二款，第肆項。

在爲此目的而特別臨時任用的一組職業編輯人員的協助下，預料這項工作事實上可於一九六三年度內如期完成。因此一九六四年度祇有兩卷尙待印行。本項下列有一筆款項三一,〇〇〇美元以備完成全部計劃之需。

第伍項

第二屆世界人口會議.....	\$32 600
1963:	-
1962:	-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採納人口委員會第十一屆會議建議，以決議案八二〇C(三十一)核定在聯合國主持下並與國際人口問題科學研究聯合會及有關專門機關密切合作舉行第二屆世界專家會議。理事會以決議案九三三B(三十五)請秘書長於一九六五年度內召開此項會議。

理事會決議案八二〇C(三十一)授權秘書長會同各有關專門機關行政首長及國際人口問題科學研究聯合會設立籌備委員會，協助秘書長擬訂議程及爲會議進行必要安排。該委員會於一九六二年六月在日內瓦舉行第一屆會議；第二屆會議訂於一九六三年八月在紐約舉行，第三屆會議如不在一九六四年內舉行，即於會議行將召開前舉行。

依決議案八二〇C(三十一)規定，參照大會決議案四七九(五)所核定理事會召開非政府會議之規則，請秘書長探討會議財政辦法，並特別注意有無可能請有關專門機關、非政府組織及各基金參加籌供會議所需的經費。秘書長在向人口委員會第十二屆會提出的報告書(E/CN.9/177/Add.1)內說明在這一方面的進展，並認爲對於一個在聯合國主持下的會議來說，聯合國參加籌供經費應限於下列各項費用：(a)實體工作的指導，(b)會前文件的印製，(c)會議紀錄的出版翻譯，(d)會議事務的辦理及(e)雜項總務費用。

根據同一報告書內的初步估計，如會議於一九六五年八月至九月在紐約或日內瓦舉行，聯合國所有費用約爲四〇〇,〇〇〇美元。但鑒於人口委員會第十一屆會強調該會議宜在一個發展落後國家內舉行的建議，和籌備委員會表示最好在非洲或拉丁美洲國家內舉行的意見，秘書長正在向若干會員國政府查詢它們是否願意作爲會議的東主國。同時理事會於決議案九三三B(三十五)內備悉南斯拉夫政府慷慨表示願爲會議的東主國。預料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將根據秘書長

的一件報告書就會議地點及日期，採取決定。任何一國政府邀請會議在該國領土內舉行，都應遵守大會決議案一二〇二(十二)的下列規定：“任何機關倘經一國政府邀請在其領土內舉行會議並經同意就所涉額外費用之性質及可能數額與秘書長洽商後支付此項費用，得在固定會所以外地點舉行會議”。

目前在本項下請求提供的初步經費爲三二,六〇〇美元，以便使籌備工作得按秘書長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提出並經理事會以決議案九三三B(三十五)認可的計劃(E/CN.9/177 and Add.1)進行。此項經費備充下列各項需要：僱用諮議，從事擬具背景資料文件(二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下半年僱用臨時職員三人，整理會議文件及進行其他準備工作(七,八〇〇美元)；與參與會議的各專門機關協調辦法而前往歐洲的職員一人旅費及生活津貼以及籌備委員會三區域專家委員出席第三屆會議的旅費及生活津貼(四,八〇〇美元)。

第陸項

商品會議.....	\$45 000
1963:	45 000
1962:	42 879

除本項下爲一九六三年度所核撥的初步經費四五,〇〇〇美元外，大會還依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有關臨時及非常費用的決議案一八六二(十七)第一段(c)的規定，核定籌供一九六三年商品會議所需的經費。一個具體而經大家同意的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方案既不能事前訂立，所以提議對一九六四年採取同樣程序。

在一九六四年可能須籌辦的會議之中，有一個是爲商訂新糖業協定而舉行的糖業會議。這個會議原擬於一九六三年舉行，但未實現；現擬舉行一簡短會議，一九五八年協定可能由這個會議決定再延長一期。

第柒項

十八國裁軍委員會會議.....	備忘
1963:	\$ 837 900
1962:	1 040 232

大會第十七屆會通過決議案一七六七(十七)，其中除其他事項外，請十八國裁軍委員會會議於日內瓦恢復關於普遍澈底裁軍的談判，直至達成協議爲止。此外並請十八國委員會按時向大會報告其工作進展情形。

過去各年度由十八國委員會會議而發生的開支，都是依照有關臨時及非常費用的決議案的規定承付，因為它們的範圍與費用是不能事前準確預定的，但在大會第十七屆會期間，秘書長根據過去這種會議費用的經驗，提議於預算內列入一筆八三七,九〇〇美元的經費。這個辦法的優點在於能比較準確地反映某一會計年度內所將發生的全部費用，從而可使可能需要請求追加的概算數額減低。

在大會第十八屆會對十八國委員會今後工作有所決定前，對一九六四年度預算仍擬採用同樣程序。

因此，本項在一九六四年初步概算內仍為備忘性質。必要時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確定概數，列於本項下。

第捌項

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小組委員會會議...	\$63 000
1963:	-
1962:	42 079

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於一九六三年二月二十五日至三月十八日在聯合國會所舉行第三屆會，決定(A/AC.105/9)由該委員會全體委員國組成的法律小組委員會和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度將在聯合國會所以外地點舉行會議。委員會並未講定預定舉行這些會議的地點，也未表明這些會議將於何時舉行。在尚無任一會員國政府提出邀請前，可以合理的假定委員會可能決定兩小組委員會都在日內瓦舉行會議。此外還可以假定整個會議時地分配辦法當與一九六二及一九六三兩年度所採用者相同，即主要委員會於二月份或三月份在會所舉行一個時間很短的會議，在四月至五月期間內法律小組委員會舉行三星期至四星期的會議，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舉行兩星期至三星期的會議，然後於九月份內主要委員會再在會所舉行第二次為時相當短的會議。根據上述基礎，為一九六四年度規定經費六三,〇〇〇美元，備充下列有關開支項目之需：

	美 元
(i) 臨時助理人員.....	52 000
(ii) 職員旅費及生活津貼.....	9 500
(iii) 總務費.....	1 500
	<u>63 000</u>

概數假定法律小組委員會開會期間為四月六日至五月一日，自四月六日起至十七日止，每日舉行會議兩次，自四月十八日起至五月一日止，每日舉行會議一次。同時並假定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開會日期為五月四日至二十二日，每日舉行會議一次和同時開會的國際法委員會輪流舉行會議。

費用估計係以下列事務需要為根據：(a)根據或翻成英文、法文、俄文及西班牙文之即時傳譯；(b)簡要紀錄以英文起草翻成法文及西班牙文，其他文件每天以英、法、俄、西文本各五頁為限。

臨時助理人員概數，備充兩小組委員會全部屆會期間即四月六日至五月二十二日辦理會議事務所需的下列臨時人員之需：俄文傳譯兩名，英文簡記員兩名，繙譯六名(英文一名、法文兩名、俄文一名、西班牙文兩名)，審校三名(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各一)，速記打字員九名(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各三名)，秘書三名，分發員兩名，油印裝訂員五名。此外尚需下列職員專為辦理法律小組委員會全部會議期間，即四月六日至五月一日期間之事務：傳譯六名(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各二)，即時傳譯工程師兩名，及嚮導員兩名。再者，在四月六日至十七日期間內，法律小組委員會每天舉行會議兩次，因此項加設下列職員：英文簡記員兩名、繙譯四名(法文、西班牙文各兩名)，審校三名(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各一名)，及速記打字員九名(英文、法文、西班牙文各三名)。根據現行薪給水準估計上文詳細開列之職員薪給費用，計法律小組委員會為三四,一〇〇美元，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為一四,四〇〇美元。全部概數五二,〇〇〇美元中包括在日內瓦以外地點徵聘的職員旅費。

職員旅費及生活津貼概數(九,五〇〇美元)包括會所派往為法律小組委員會工作的實務職員四名(四,五〇〇美元)及為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工作的實務職員五名(五,〇〇〇美元)的交通費及生活津貼。

總務費概數(一,五〇〇美元)，包括雜項用品及事務費，主要為油印紙張以及和法律小組委員會(一,〇〇〇美元)與科學技術小組委員會(五〇〇美元)會議直接有關的其他一般用品費用。

第二編

人事費及有關費用

第三款. 薪俸與工資

\$45 343 000 (1963: \$44 487 800 1962: \$40 591 840¹⁾)

茲將本款各項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額表列於下,以資比較:

表 3-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常設員額.....	42 032 000	41 665 300	37 733 988
貳. 會議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	613 000	627 750	739 752
叁. 其他臨時助理人員 (包括臨時員 額在內).....	2 068 000	1 572 750	1 454 011
肆.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630 000	622 000	664 089
第三款共計	45 343 000	44 487 800	40 591 840

注意第叁項內新添一職類名為“臨時員額”。此種辦法係根據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關於一九六三年度概算報告書²中之某項建議,該項建議並經第五委員會於其所作有關討論中予以核可。

具體地說,諮詢委員會建議如下:

“...就每一個新方案提案說...應對顯須繼續置設的員額與純屬定期或不定期性質之員額續加區別。如遇須增添職員淨額時,應祇將顯須繼續置設之員額列入常設員額。正當需要的職員,其職等及任務尚未明白確定,或其任期尚屬不定者,最好均予列入臨時助理人員開支項下。”第五委員會在討論此項問題時更指出一點,即:在所劃分的常設員額和短期臨時助理人員二類請求之間缺乏一中間或過渡職類,俾可考慮添設諮詢委員會所說的那種職類而不保證大會核准增加常設員額。

¹ 包括由第四款轉來之非當地雇用短期臨時助理人員旅費四三,二八三美元,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本款數字中均列有此種費用。

²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七號 (A/5207) 第一二三段。

“臨時員額”係一新概念,與一九六一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預算中所特有但已於一九六三年度取消之“暫設員額”毫無關係。就“暫設員額”言,預算中請求劃撥一筆有限額的總數,使秘書長能夠斟酌情形,以非全年雇用方式,聘雇擴大員額單上最為急需之此種職員。在另一方面,“臨時員額”則明白訂有具體的職務規定,一如新設之常設員額。但此種員額的任期應視為祇限於本預算年度,至於次年是否繼續置設,則每一個員額都必須受到重新檢討,藉以確定(i)如其職務業經證實屬於經常性質,則應否予以列入常設員額經費項下,(ii)應否續予列為臨時員額,或(iii)如其職務或工作業已結束,則應否予撤消(例如一九六四年度預算第三款中臨時員額項下為安裝會所方面新電子會計制度而置設之員額料可撤消)。

秘書處的組織

過去一年中各部門間雖有若干調整,但並無重大之組織上變更,足以大大影響本款內所列各表之相互比較。為幫助審議各表及其他概算因素起見,特於第三款之末列載一最新圖表,揭示秘書處的主要組織單位。

第壹項

常設員額.....	\$42 032 000
1963:	41 665 300
1962:	37 733 988

本項開列各部各廳常設員額所需經費概數，惟下列各項除外：

- (a) 聯合國外勤事宜(第十九款)；
- (b)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第二十款)；及
- (c) 國際法院(第二十一款)。

一九六四年度擬設之員額

一九六四年度擬設之常設員額共計四,二八五個，與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相同，但第三款與第十三款及第十六款之間必須作有下述之若干調整。秘書長在一九六三會計年度概算書³序中發表有控制的擴展政策，嗣後復於一九六二年十月四日向第五委員會發表聲明⁴對此種政策加以說明，上述的決議便是根據

³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五號(A/5205)。

⁴ A/C.5/925。

此項政策作成的。秘書長尤其認為必須先充分利用現有的所有職員，包括大會所核准的一九六三年度新員額在內，然後才要求增加職員以應付新方案或擴大方案。大會第十七屆會⁵要求從事研究職員的利用問題，尤其是經濟及社會方面職員的利用問題，此種研究目前正在進行中，但在研究工作尚未結束及上述新員額之合格人選尚未徵聘之前，秘書長實不能斷言他已經做到了此種地步。不過，他認為如在本項較後部分論及秘書處主要活動方面工作負擔的趨向，則實屬有當，因為將來各年度有控制之擴展政策能否實行全視此種趨向而定。秘書長這樣地做，是因為他要再度指出一切也要看會員國本身在訂立工作方案時，在確定此等方案實施之先後次序時，在採取比較合理辦法來規定研究工作及報告書之完成日期並安排會議時地時準備實行自我約束至何程度而定。

費用概數

下表 3-2 列載：一九六四年度擬設之常設員額，維持一九六三年度編制所需之費用概數，一九六四年度編制實行若干小規模調整所需之額外費用概數，及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費用總概數。

⁵ A/5391, 第二十一段。

表 3-2

常設員額		職類職等 (3)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4)	毛薪		
一九六 三年 (1)	一九六 四年 (2)			維持一九 六三年度 編制 (5)	撥充一九 六四年度 額外員額 經費 (6)	一九六四 年度總數 (7)
1	1	秘書長				
		薪俸.....		46 200		46 200
		津貼.....		22 500		22 500
19	19	次長.....		513 000		513 000
31	38	主任及局、處、司長.....		653 400 ^a	143 500	796 900 ^a
90	93	特等專員.....		1 701 350	47 800	1 749 150
		專門人員				
251	260	高等專員.....		4 073 470	111 200	4 184 670
494	506	一等專員.....		6 619 520	102 000	6 721 520
665	654	二等專員.....		7 135 210	(164 700)	6 970 510
425	415	協理及助理專員 ^b		3 511 460	(122 000)	3 389 460
1 976	1 986		24 464 390	24 276 110	117 800	24 393 910
		加：服務地點調整數 ^c	3 117 370	2 953 430	22 200	2 975 630
			27 581 760	27 229 540	140 000	27 369 540

表 3-2 (續前)

常設員額		職類職等 (3)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4)	毛薪		
一九六 三年 (1)	一九六 四年 (2)			維持一九 六三年度 編制 (5)	一九六四年度 撥充一九 六四年度 額外員額 經費 (6)	一九六四 年度總數 (7)
會所及日內瓦 一般事務人員						
204	214	一等.....		1 722 470	67 000	1 789 470
2 105	2 085	其他各等.....		11 095 420	(127 000)	10 968 420
2 309	2 299		12 748 100	12 817 890	(60 000)	12 757 890
4 285	4 285		40 329 860	40 047 430	80 000	40 127 430
各新聞處、非經會、亞經會 及拉經會當地雇用人員 所需經費.....						
			1 972 370 ^d	1 776 990 ^d	40 000	1 816 990 ^d
工匠、技術人員及工人所 需經費.....						
			1 441 610	1 443 590	31 470	1 475 060
			43 743 840	43 268 010	151 470	43 419 480
減：職員更替調整數.....						
			2 078 540	1 361 180	26 300	1 387 480
			41 665 300	41 906 830	125 170	42 032 000

^a 包括“特別任務津貼”五,〇〇〇美元在內。

^b 依照大會第十一屆會的決定(A/3558, 第二十七段至第三十段), 助理及協理專員兩等員額的分配可予變更。

^c 各服務地點類別列於本款之末。

^d 亦備付在貝魯特社會事務處辦事的經濟及社會事務部當地雇用人員六人所需的費用。

常設員額費用按辦事處暫定分配情形

茲將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經費概數按主要辦事處開列如下, 惟須依一九六三年及一九六四年推行工作時視實際應用及需要在辦事處與辦事處間所作職員移調情形而調整:

	美 元
會所.....	29 052 000
日內瓦.....	6 459 000
各新聞處.....	1 257 000
非經會.....	1 834 000
亞經會.....	1 795 000
拉經會.....	1 635 000
	42 032 000

一九六四年度擬設之員額總數雖與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員額總數相同, 但總數中職類職等的分配則略有差異。

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年度之間的第一個調整涉及第三款與第十三款及第十六款間若干員額經費擬議之互相交換, 其數額大抵相等。

此項提案可予概述如下:

(a) 一九六三年度規定將以前列在臨時助理人員項下之“特別技術人員”高等職位員額六名改為常設員額, 其職務特別涉及工業發展及資源與運輸方面。薪俸經費約為一一五,〇〇〇美元。

(b) 同時第十三款(經濟發展)款下訂有辦法, 依據大會決議案二〇〇(三), 三〇四(四)及一五二七(十五)規定下之一九六三年度方案, 供給類似之特別技術諮議人員所需之經費一〇〇,〇〇〇美元, 作為一種區域間的計劃。

(c) 第十六款(公共行政)中依大會決議案七二三(八)規定, 亦撥有款項, 約一一五,〇〇〇美元, 供雇用職員以應付區域間公共行政方面方案研究與分析以及“專門資料之蒐集、分析與交換”等工作之需要。為此目的而雇用的職員將與其他列在第三款中常設員額項下之公共行政司(經濟及社會事務部)職員直接合作。

(d) 經驗將指出: 應付職務上種種需要的最好辦法不如將以前列在第十六款下之公共行政職員併入第

三款常設員額項下，而將以前列在第三款下的特別技術諮議列入第十六款(經濟發展)項下。

(e) 依此項提案，上表 3-2 反映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數目之調整如下：

(i) 減少特等專員四名及高等專員二名(特別技術人員)。

(ii) 增加等級較低之專門人員員額六名(高等專員二名，一等專員二名，二等專員一名及助理專員一名)及其他職等之一般事務人員六名(公共行政人員)。

一九六三年度編制與所提議之一九六四年度編制還有一點不同，即專門人員員額與一般事務人員員額的比數不同。有如下列各有關項下所載，本年度提議更改若干員額之職等，此將根據需要使整個秘書處等一般事務員額十名改為協理及助理專員。因此，一九六四年度編制中計有專門人員一九八六名，一般事務人員二二九九名，而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專門人員及一般事務人員則分別為一九七六人及二三〇九人。上列兩職等之薪俸費用相差無幾，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所需要增加的經費為數甚微。

計算的根據及更替調整數的扣除

一如過去數年，各項費用主要根據編製概算時各地辦事處各級人員薪俸平均數計算；為便利一九六四年度計算起見，專門人員的懸缺概予列為其所屬職等之第三級，而不按現任人員薪俸之較高平均數計算。

專門人員以上之員額費用概數一律扣減百分之五，藉以計及由於職員更替而節省下來的費用。

一九六三年度所有員額費用，除新設之專門及一般事務人員員額外，一律扣減百分之三；新設之專門及一般事務人員員額費用則分別扣減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二十。此種辦法並未計及職員更替方面的節省，這大部份是由專門人員項下節省下來的費用，因為一般事務人員方面有缺即補，甚至有短時期的一面受訓一面任職的情形。

一九六四年度所提議扣減的更替調整數計為專門人員費用概數百分之五，較扣減所有各級員額費用概數百分之三多六三,〇〇〇美元。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拉經會)方面員額費用係按現時薪額及兌換率估計；因此或須按照該兩因素之未來趨向略加調整。

關於為支付額外所需工匠及各新聞處當地雇用人員費用而請撥之經費，此等費用全年概數業經扣減百分之二十，藉以顧及延期徵聘及職員更替。

費用概數分析

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費用概數計達四二,〇三二,〇〇〇美元，較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增多三六六,七〇〇美元。此項增多係由於下列原因：

	美 元
(a) 維持一九六三年度編制所需之額外費用概數.....	241 530
(b) 一九六四年度額外員額之費用概數	125 170
	<u>366 700</u>

上列概數中包括已核准之日內瓦方面一般事務人員自一九六三年三月一日起提高薪率所需之款項，但未計及本概算書序中所提到之本年度下半年可能需要再度加薪。

(a) 一九六三年度編制之維持

從表 3-2 中可以看出一九六三年度經費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的不同主要是職員更替扣減數減少了七一七,〇〇〇美元，因此概數方面有了相應的增加。扣減數降低的原因主要是所計算的一九六三年度新員額費用打了很大的折扣(專門人員百分之四十，一般事務人員及當地雇用人員百分之二十)，藉以計及延期徵聘及職員更替兩因素；為了一九六四年度維持一九六三年度編制，專門人員以上的常設員額費用祇減少約百分之五。

桑提亞哥方面按美元計算的專門人員服務地點調整數及當地雇用人員薪俸減少了三二〇,〇〇〇美元，這一筆款大大抵銷了職員更替因素的影響。有如第二十頁所指出，此等費用係按編製概算時之薪俸工資及兌換率計算，因此一九六三年底可能需要再作分析。

還有一筆可用以抵銷的款項約達二二六,〇〇〇美元，這一筆款是由於專門人員員額費用的計算方法改變而得來的，因為所有新缺費用都按照其所屬職等之第三級計算，而不按目前在職人員之較高薪俸平均數計算，所以計算結果較為精確。

在一般事務人員方面，日內瓦此類職員自一九六三年三月一日起淨薪數額提高百分之四點六，因此需要額外款項一一五,〇〇〇美元。不過會所及日內瓦方

面所計算的費用平均數略有減少，因此可以抵銷所增加數額之一部分。

一九六四年度為維持一九六三年編制而需要增加的費用，經若干其他次要調整後，約為二四二,〇〇〇美元。

(b) 一九六四年度額外需要

表 3-5B 所載之秘書長辦公廳常設員額中包括主任級人員一名及一般事務人員一名，俾在經常編制範圍之內，充任秘書長之軍事顧問及其司書。這兩個員額係由聯剛項下轉來，所以祇要在一九六三年度編制範圍內作若干調整即可，而無須另加員額。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請求劃撥額外經費三二,〇〇〇美元，充作增僱當地雇用人員二十四人為各新聞處辦理事務之用。一九六三年度所規定之當地雇用人員計為一九〇名，本年度如再增加二十四名，則將使新近在巴格達及拉巴特開設之兩新聞處及一九六三年底或一九六四年可望在阿必強、阿爾及耳、達卡、加德曼都、喀土木、拉哥斯及雅溫得開設之新聞處有足額之當地雇用人員，一九六四年底總共可望有四十七所新聞處開始工作，詳情見支出概算附件叁。

日內瓦方面固然極有理由大大增加技術人員及工匠員額，但一九六四年度所請求劃撥之經費則祇限於添僱最迫切需要之房舍管理事務方面職員五人，即：電氣技工一名、油漆匠兼泥水匠一名、石匠一名、鎖匠一名及園丁一名。房舍及其中各項裝置因年久而需要更多的修葺。承包商所開的價格都較前大大提高；而且在需要時往往不易得到所需的服務。因此如依照提議添僱技術人員，則結果將較採用他種辦法向萬國宮提供房舍維持方面之主要服務為省錢。

會所會議事務廳方面請求添用工匠二名以應付分發組之繁重工作，說得更具體些，印製文件以應急需及執行繼續不斷之清理方案，因為如果要使面積的需要不超出合理的限度，那便必須實行此種方案。

日內瓦方面也請求增撥經費，以供添雇非全時清潔工人之用。會議活動不但增繁，而萬國宮之參觀人數亦見加多，同時樓房中又添了幾間辦公室。清潔標準依然保持最低限度，一九六四年度經費雖然增多，但並不提高清潔標準，而祇計及所增多的各項必須完成的清潔工作而已。一九六四年度會所及日內瓦方面所請

增撥之工匠經費估計為二一,一七〇美元，日內瓦方面非全時清潔工人經費估計為四,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雖未請求增添專門人員以上之常設員額，但秘書處若干部門中却有一些人員似乎理應升至主任級特等專員級及其他高等等級。有如下述，其中九人屬於經濟及社會方面，七人用來充實主要訂於一九六三年實行之語文事務方面改組計劃，三人擔任財務廳及醫務處所增加之職責，所提議的上述改叙需要一九六四年度加撥經費二〇,〇〇〇美元。

(i) 經濟及社會方面

茲請將三個區域經濟委員會（非經會、亞經會及拉經會）副主任秘書的職等由特等專員額改叙為主任級。日內瓦歐經會此項職務業已訂為主任級。各區域委員會秘書處對各種新主要活動，類如區域發展設計局、湄公河計劃、非洲發展銀行計劃、技術協助分散計劃、特別基金會及其他各種活動，所負的職責日益繁重，同時經濟委員會在一般經濟研究工作及政策上所起的作用亦日益擴大，因此本年度提議作上述之調整。

關於會所經濟及社會事務部，本概算中劃有款項，以供改叙職位，將資源及運輸課課長一職由特等專員級降至主任級，並將副課長一職由高等專員級改為特等專員級。此項更改係因聯合國在這一方面所負的責任，尤其是在特別基金會及各項技術協助計劃工作方面以及在水利建設工作組織方面所負的責任大大增加。此外，本概算中規定將工業發展處技術司助理主任一職由高等專員級改為特等專員級，並將經濟發展課商品研究組組長及一般經濟研究及政策廳計劃方案編製處處長的職等也照樣予以改叙。這些職位的調整是完全合理的，因為這三個單位的職責十分重大，其任務亦至複雜，其中包括對於個別商品協定專設會議及談判所負的重大責任，聯合國貿易會議之籌備、計劃及方案擬具工作之擴展，以及對於技術協助與特別基金會各種活動提供大量支助。

(ii) 會議事務

根據會議事務廳管理問題的研究結果，一九六三年度撥有經費將語文組組長之職等由高等專員改為特等專員。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又撥有款項，繼將傳譯及文件管制兩組組長升至特等專員職等，速記打字事務處處長由二等專員升為一等專員。該處係由四個正式語文室組成，共設有員額約一九〇名。

鑒於上述會所語文組組長之改叙，本概算中也規定對日內瓦方面四個語文組組長之職等作相應的調整，由一等專員陞為高等專員。

(iii) 財務廳

提議將賬務司司長及預算司司長之職等由特等專員改為主任級。過去數年財務廳的職責及工作負擔由於本組織各種活動不斷擴增，無論在範圍或複雜性方面，都大大加重。目前聯合國業已承擔許多新增加之責任，其中涉及維護和平之特種工作與經濟社會方面各種活動之發展，包括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特別基金會及若干較大之信託基金在內。此等職責不但涉及開支之財務籌劃與控制，而且包括行政、財務與會計方面工作之設計與監察。不但如此，這些工作的地域範圍不斷擴大，現在各外地辦事處形成網絡，實際上遍及全球。因此擔任這兩個職位者必須擔負更多更大的獨立責任，訂立政策並監督其下屬所進行的工作。根據上述理由，所提議的調整不但將使預算及財務程序得到必要的加強，而且從所承擔的工作相對數量說來，也是十分合理的。

(iv) 醫務處

醫務處主任的職責在過去數年中大大擴增，他除負責會所醫務處的行政外，並擔任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金委員會及聯合國賠償要求事項諮詢委員會之醫藥顧問，及醫藥保險審查委員主席。醫務處主任並擔任聯絡員的任務，與聯合國其他各組織及專門機關之醫務人員保持聯繫，訂立劃一醫務標準，作為任命及參加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以及其他各項行動的根據；他並為便於檢查及治療起見編製一個名單，列載世界各地醫藥顧問人名，並與他們保持關係，同時他並就本組織之全球性工作，包括技術協助及特別基金會各項設施在內，提供意見。

除以上所請求改叙之若干高級職位外，本概算中並劃有一筆總數，計四八,〇〇〇美元，供充實秘書處高級專門人員及一等一般事務人員之用，等級較低之專門人員及一般事務人員則較前減少，藉使(a)職員中由於某種工作方案擴大或本部門所負責任加重而承擔更多職責者得有合理的晉陞機會，(b)並在若干特殊情形下使任命得不按照通常之就任等級起叙。一九六三年度也核撥了一筆類似的款項。

按工作部門員額分配情形

下表 3-3 指出一九六三年四月三十日常設員額按工作部門分配的情形，為提供更詳盡資料起見，其中並開列一九六四年度第叁項“臨時員額”項下所請求添設的員額。

主要工作部門的工作方案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聯合國所面臨各項政治問題的範圍不斷擴大，而其工作中涉及和平與安全之維持者亦日益增多，且更加重要。該部並分析問題、編製工作文件及研究報告以協助秘書長作成政策決定，這一方面的職責也有相應的增加。

表 3-3 常設員額按主要工作部門分配情形
(包括一九六四年度臨時員額在內)

工作部門 部、廳、局或處	專門人員以上		一般事務人員	
	一九六四年按 一九六三年四 月三十日分配 情形請求設置 之常設員額	第叁項項 下之臨時 員額	一九六四年按 一九六三年四 月三十日分配 情形請求設置 之常設員額	第叁項項 下之臨時 員額
秘書長辦公廳·····	18	—	24	2
主管特別政治事務次長室·····	11	—	12	—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51	2	25	2
法律事務廳·····	32	1*	25	1
經濟及社會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335	—	27	—

工作部門 部、廳、局或處	專門人員以上		一般事務人員	
	一九六四年按 一九六三年四 月三十日分配 情形請求設置 之常設員額	第叁項項 下之臨時 員額	一九六四年按 一九六三年四 月三十日分配 情形請求設置 之常設員額	第叁項項 下之臨時 員額
中東社會事務室(貝魯特).....	6	3	a	b
歐洲經濟委員會及 社會事務室(日內瓦).....	86	—	92	—
非洲經濟委員會.....	9	—	—	—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113	—	c	—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108	—	d	—
	111	—	e	—
經濟社會部門共計	768	3	378	—
人權司(會所).....	32	2	20	—
麻醉品司(日內瓦).....	17	—	14	—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秘書處(日內瓦)...	6	—	4	—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27	—	17	—
新聞				
新聞廳.....	100	—	101	—
新聞處.....	61	—	f	—
新聞事務處(日內瓦).....	10	—	9	—
新聞部門共計	171	—	110	—
會議及總務				
會議事務廳(會所).....	460	—	493	—
總務廳(會所).....	58	—	483	—
會議及總務處(日內瓦).....	124	8	338	8
圖書館(會所).....	39	—	53	—
圖書館(日內瓦).....	13	—	17	—
會議及總務部門共計	694	8	1 384	8
行政及財務				
財務廳.....	47	10*	79	6
審計處(會所及日內瓦).....	19	—	14	2
人事廳.....	38	3	58	5
醫務處.....	3	—	11	—
行政及財務處(日內瓦).....	22	—	44	4
行政及財務部門共計	129	13	206	17
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秘書處.....	5	—	13	—
生利事業				
會所.....	12	—	65	—
日內瓦.....	2	—	12	—
生利事業部門共計	14	—	77	—
未分配之員額.....	10	—	(10)	—
總計	1 985	29*	2 299	30

* 包括繼續置設之一九六三年度臨時助理人員項下員額七名,其中計法律事務廳一名,及財務廳六名(電子會計制度方案擬具者)。

a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中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六名之經費。

b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另列有當地僱用員額四人所需之經費。

c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當地僱用員額一六七名之經

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同樣數目當地僱用員額之概數。

d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當地僱用員額一六五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同樣數目之當地僱用人員之經費。

e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當地僱用員額一六二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同樣數目之當地僱用人員之經費。

f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當地僱用員額一九〇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當地僱用員額二一四名之經費。

該部在裁軍及太空方面所擔任的政治、技術及行政任務亦不斷增多。

最後，由於新近反殖民地化工作的進展以及大量新獨立國家之迅速誕生，許多前屬託管部任務規定範圍內的問題現在則多委交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處理。

在上述廣泛範圍內，工作負擔加重的一般趨勢可於該部所屬各司的下述職責中窺見一斑：

(a) 政治事務司

(一) 一般問題及和平解決程序組

該組必須編製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向“聯合國各機關慣例彙輯的投稿”及“安全理事會慣例彙輯”一書，並調整秘書處其他各部向“各機關慣例彙輯”之投稿。一九六四年及嗣後十二個月至十八個月期中該組所受的壓力尤其重大，因為該組要同時編製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三年五年期中之“理事會慣例彙輯”第三補編及“各機關慣例彙輯”第三補編。

(二) 區域事務及委員會事務組

該組必須研究並編具關於世界各主要地區所發生種種政治問題之背景文件及諮詢節略。目前本組織所關注的問題，正如上面所說，無論在範圍或重要性上都在不斷擴大。

大會屆會期中，該組各職員並須參加辦理各政治委員會的事務。

(b) 理事會及委員會事務司

該司的主要任務是負責向安全理事會、大會所屬各政治委員會以及其他輔助機關提供程序及實體方面的服務。該司並擬具各種文件資料，及研討繼續採取行動以實施有關政治問題之決議案。因此，該司的工作數量與聯合國政治方面活動的擴增程度實有直接的關係。

(c) 裁軍事務處

該處一般工作負擔由於國際間在聯合國內外裁軍方面的興趣和活動（例如日內瓦十八國裁軍委員會會議等）的增多而繼續加重。其所擔承的行政工作包括於大會所屬各政治委員會討論裁軍問題時為各該委員會辦理事務。此外該處並為裁軍委員會以及聯合國以

外之若干裁軍會議服務。實體方面的職責包括代表秘書長出席外界會議及編具各種研究與報告以供內部參考之用。

(d) 外空事務組

該組成立於一九六二年，應付大會決議案一七二一(十六)責成秘書處擔負的職責，並依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之請求，提供適當技術服務以協助該委員會進行工作。該組自從成立以來，便擔任許許多多的政治、技術及行政性質的任務，其中包括：(i) 為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及其兩小組委員會辦理事務，(ii) 協助上述委員會在國際聯繫及情報交換方面執行決議案一七二一(十六)及一八〇二(十七)所規定的職責，並實施該委員會及其小組委員會所提出的各項具體建議，(iii) 編製內部研究、報告及公文。目前外空和平使用方面之國際合作可望獲致有系統之發展，因此，這種工作負擔極可能繼續擴增。

法律事務廳

法律事務廳係由法律顧問辦公室、條約組、一般法律事務司及編纂司組成，其工作方案在若干方面是無法預先計劃的。因此，提請法律顧問辦公室或一般法律事務司發表法律意見及給予協助的申請件數多少要看本組織的通盤活動情形而定；預測是辦不到的。

就條約司言，最近新會員國之入會，及以秘書長為保管人之各項新公約之締訂大大增加了簽署、批准、加入以及其他各種通告的數目，因而也大大加重了行政工作的負擔。大會決議案一四五二B(十四)涉及多邊公約之保留問題，而大會決議案一七六六(十七)則關涉擴大參加在國際聯合會主持下所締結之條約問題，關於這兩項決議案實施情形之報告書及其他文件之編製也構成了一個新因素。最後，提交登記的條約資料數量也像過去一樣多。

就一般法律事務司說，在紐約以外地點召開的會議及派往紐約以外地點工作的特派團都需要法律顧問，因此最近數年該司隨時都有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的專門職員因接受此種任命而不在會所。一九六四年度這種趨勢料將繼續存在，因若干活動類如在日內瓦召開之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法律小組委員會會議，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問題會議，商品協定會議，聯合國剛果行動所引起之各項要求及有關爭端，關於特設基金會

及技術協助方案實行計劃之談判與擬具，對亞經會仲裁所之協助，行政法庭開庭及各種政治特派團等，都需要該司提供服務。

編纂司的工作因大會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決議案一八一四(十七)決定每年印行聯合國法律年鑑而增多。

經濟及社會方面工作

若干重大發展對於今後數年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工作方案及資源需要頗有影響，茲特於下列各段中予以論及。

第一個發展關涉大會決議案一七一〇(十七)所發生的影響，因為該決議案指定以一九六〇年代為聯合國發展十年。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四屆會於審議秘書長所提之行動提案(E/3643)後通過了決議案九一六(三十四)及九二〇(三十四)。第一個決議案請秘書長會同各區域委員會及聯合國體系之其他機構機關，參照發展十年之各項目標，擬具方案，詳列對經濟發展基本因素分期採取行動之辦法。第二決議案中則規定成立一特設調整委員會⁶以審議各項問題，特別考慮應予優先處理之有關發展十年各項目標之方面及計劃，並向理事會提具報告。

目前該特設委員會尚未結束討論，亦未擬具備供提送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之報告，但該委員會第一屆會所作討論的趨勢似乎指出聯合國在最近將來所將儘先採取行動之方面大致如下：

- (a) 以國際貿易為主要發展手段之發展；
- (b) 工業發展；
- (c) 人力發展；
- (d) 天然資源發展；
- (e) 方法及技術之發展，藉以：(i)籌劃全國性、區域性及世界性的綜合發展；(ii)建立經濟及社會方面各發展機關之間的密切有效關係；(iii)有效傳輸知識與技術，並為達成此項目的，專心致力於訓練教師，本國行政幹部人員及技術專家。

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要求召開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表現了各會員國政府之亟欲優先處理國

際貿易問題作為經濟發展之手段。一九六三年及一九六四年，整個秘書處中將有許多職員用於進行貿易會議的籌備工作。會議所需的文件一部分由會所調派職員予以編製；一部分採用改變經常任務的辦法，使各種報告書與會議目標更有關係；一部分由區域秘書處編製，另一部分則由擔任諮議之著名經濟學者編製。

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特別受到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注意。拉經會及亞經會在新近閉會的屆會內再次表示它們認為應當儘先召開貿易會議，儘先改訂它們秘書處工作方案的目標，俾就區域間及區域內之貿易，貿易促進之工具與方法，製造品及半製造品之貿易，區域貿易集團之影響等方面，對該會議基本文件作有效之貢獻。預料拉經會及歐經會即將召開之屆會亦將採取類似行動。

除由聯合國會所及各區域秘書處編製文件外，有關之各專門機關亦將有所貢獻。

本概算第二款中提到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五(十七)通過後貿易會議籌備工作的進展情形。秘書長並將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提出一報告書，內載因籌備委員會兩屆會議工作對貿易會議概算所擬具之訂正數字，及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所採取之行動。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將決定貿易會議之臨時議程，開會日期及組織結構。秘書長擬根據此等決議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該會議之訂正概算，內開列一九六三年度與一九六四年度費用總數的分配情形。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四屆會成立一項計劃，以電子計算機編製對外貿易統計資料。⁷本款第叁項概算中撥有款項，將此項計劃之一九六四年度經費訂在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一八〇,〇〇〇美元(包括機器使用時間、製表及擬定方案等費用在內)。此項計劃係於一九六三年一月開始，備供迅速整理並發表聯合國從一百個從事國際貿易之國家收到的資料。關於世界貿易之詳細資料及輔助分析，均按資本財、消費品及工業材料流入每一個發展中國家的情形分列，備供各國據以達成政策決定。此外尚擬向統計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屆會提出一項關於一九六三年十二個月中所得經驗之報告書。

⁶ 該特設委員會之任務規定詳見理事會決議案九二〇(三十四)。

⁷ 決議案八八三(三十四)核可統計委員會所建議之工作方案(E/3633)。

各區域秘書處將合作進行此項計劃。會所方面的工作為依照一種標準格式編輯資料（各種貨幣之折成美元、標準商品之採用及國家之編號），而各區域秘書處則重新編排資料，總括提要並予製表造冊，同時並設法按照區域情形將資料分門別類，予以分發，以資辨識貿易及貿易發展之主要問題。亞經會及拉經會已在這一方面採取行動，並已在其所分別設立的統計司中成立小單位，從事分析並編輯對外貿易之統計資料。預料拉經會亦將採取此種行動。

關於工業發展，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七三（三十三）請秘書長指派專家十人，組成一諮詢委員會，從事研究究須實行何種更進一步的組織上的變更，“...藉使聯合國加緊努力，集中力量，迅速促成發展較差國家之工業發展...”這一個諮詢委員會要向工業發展委員會一九六三年五月間的第三屆會提具報告。一九六三年度曾撥有款項充作工業發展專員及工業發展處經費，工業發展處中分設研究及檢討司與技術司。此項經費業已移供一九六四年度之用，而且概算第五編（技術方案）中列有工業發展諮詢服務之經費需要（E/3656 and Add.1）。

許多會員國政府都時常表示希望迅速增加本組織為促進發展較差國家及發展中國家工業發展而採取之行動，它們並希望擬定傳輸知識及工藝的方法及技術藉以達成此目的，如果要從速實現這種願望的話，那無疑需要大大擴增工業化工作方面的職員。工業發展委員會第三屆會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提出一個報告書，從該報告書上更可明白看出這種需要的大小。不過，值得注意的一點便是工業發展處在工業發展專員領導之下，正在變成有關工業發展各種活動的一個焦點。所擬定的一九六三至一九六四年度工作方案是一個統籌計劃，包括各種相輔相成的研究及運用活動，而且這些活動目的都在於充分利用各區域委員會所擁有的資源、才智及經驗。該期間中所着重的主要方面為：工業政策，包括設計及計劃之擬具；工業方法及設備之適應發展較差國家情況；自動化工藝；工業訓練；小規模工業之促進，特別着重工業地產；組織研究班及類似之區域會議，藉以交換關於工業化工作之專門資料；擴大工業諮詢服務；及籌措工業化所需之資金。

就傳輸知識與工藝以利發展較差地區一事言，會所方面工業發展處及各區域秘書處中工業司所起的作

用實至重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將於第三十六屆會議秘書長就一九六三年二月在日內瓦舉行之聯合國科技會議所得結果提出之報告，屆時此種作用料將更加明顯。

目前請求本組織協助各國政府勘測並發展天然資源作為經濟發展和高生活水準的基礎者日益增多。此等勘測工作所需的資金由聯合國特設基金會撥付，作為事前投資計劃，至於進行這種工作時所需之實體支助，和技術支助，則由會所資源及運輸課負責提供，但在適當情形下亦由區域經濟委員會秘書處之有關部門提供。這些計劃均屬於下述各方面：地質及礦產資源發展，水利建設，尤其是統籌多種目的的江河流域發展計劃（例如塞內加爾河流域，奈及爾江流域，江莫(mu)流域及湄公河下游流域等）；地下水發展；海水及鹹水所含礦質之消除；動能發展；及製圖法。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主持下的一項重大工作為湄公河下游流域之水利建設，其中所涉及的方面包括水電動力、灌溉、防洪、排水、航行方法之改善、分水界管理及供水。五年調查方案大體業已完成，目前正在擬具今後五年，一九六四年至一九六九年，江河流域發展之綜合方案。此種設計工作由湄公河下游流域各項調查工作調整委員會進行，而該委員會則是依據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決議案於一九五七年由柬埔寨、寮國、泰國及越南共和國四沿河國家政府聯合組成的，共有資金約三千六百萬美元，這筆資金係由二十個國家、十一個聯合國機關、三個私人基金會及若干私營商業組織湊成的，其中包括上述四流域國家所供給的一千一百四十萬美元。預算第三款中，一如過去數年，撥有款項，充作執行幹事及其一部分直屬職員的經費，這些人員將依據亞經會執行秘書的廣泛政策方針，執行湄公河委員會所決定方案之中央管理工作。執行幹事辦公室所需之補助費用則分列在預算中有關各款。湄公河計劃的詳細情形見秘書長就聯合國發展十年所應採取行動提出之各項提案附件貳(E/3613)。

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審議關於水利建設及化除水中所含礦質兩問題之報告書後，這兩方面的工作料將大大加緊進行。關於水利建設問題的報告書係根據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七六(三十三)的規定，因為該決議案促請擬定一優先辦理方案，俾在水利建設方面採取一致行動。該報告書將集中注意國際江河流域發

展，個別國家需水情形及水利資源之調查，及地下水發展等問題。關於化除水中所含礦質一問題之報告書則基於一九六二年由福特基金會捐款進行之研究工作。

就製圖方面說，秘書處須籌備亞洲及遠東第四次區域與圖繪製會議，並協助進行非洲區與圖繪製會議之會後工作。此外，秘書處並將繼續注意一九六二年八月召開之世界地圖按百萬分之一比例尺繪製會議之結果；及繼續研究有無可能召開一地理名稱標準化問題國際會議。

關於動能發展，擬集中力量印行聯合國新能源會議所收到的專門論文未付印各卷，編製關於此項問題之進度報告書，以備提送理事會第三十八屆會；向有關動能動力發展與利用問題之各區域會議（及研究班）提供協助；及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合作。

特設基金會及天然資源方面各項技術協助方案的工作數量不斷增加，資源及運輸課必須為該基金會及各項計劃提供實體支助，因此理應將該課的地位陞為一正式司。

各區域秘書處着重業務工作並向各國政府提供直接協助，幫助它們使用地質化學勘測方法及技術從事地質調查。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繼續進行一九六二年底在德黑蘭舉行的煤油煤氣資源問題座談會所發動的工作，從事研究煤油、燃料及動力資源之發展及訓練便利之置設藉以發展該地區之煤油資源。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除完成其所進行關於拉丁美洲天然資源之研究工作外，並將組織水利建設特派團，及協助各國政府草擬關於水利及水電潛勢之法律。該委員會並將從事調查江河之通航性及其目前利用情形，以及可供開發之水電潛力。非洲經濟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度方案包括開設地下水問題研究班及動能方案製訂問題區際研究班各一班。

依據大會決議案一七〇八(十六)規定，於一九六二下半年設立經濟預測及方案擬訂中心。其所需要之核心職員主要由一般經濟研究及政策局現有人力中提供，但一九六三年度准予添加員額後，該中心之職員已增至專門人員七人及一般事務人員七人。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九二四(三十四)要求加緊經濟預測工作，藉以增進對於加速經濟發展所牽涉的質與量問題的了解。不但如此，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對經濟預測及方案擬訂中心的工作報告加以審議

後，可能再次要求加緊進行，並在可能範圍內擴展該中心的工作。最後，大會決議案一七〇八(十六)所規定設立之經濟發展設計技術專家團之報告書也可能增加會所方面預測及方案擬訂中心之職責，並使各區域秘書處加緊進行經濟設計的工作。非經會、拉經會、亞經會及歐經會均已設有區域經濟預測及方案擬訂處。在此種情形下，該中心一九六四年度所可能需要添加的職員擬盡量由為該年度所核准之員額總數中撥給。

歐經會、亞經會及拉經會進行經濟設計及方案擬訂工作業已多年於茲。目前歐經會正在編製各種歐洲設計技術系統之研究報告，作為該會一九六三年度工作方案之一部。此項研究報告及上述經濟設計專家團報告書將構成依大會決議案一七一〇(十七)編具之基本文件。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大會第二委員會所作的討論業已承認並強調一點，即：必須遣派少數經濟專家駐中東地區，就地蒐集資料以供研究該區情況之用，同時並協助各國擬具請求提供在各種技術合作方案及其他類似之諮詢服務方案下協助之申請。為滿足此等願望起見，一九六三年初起業已訂有辦法，在貝魯特駐有經濟學家二人。

自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九〇三C(三十四)通過並經大會決議案一七七二(十七)核可後，居住、建築及設計委員會遂告成立。該委員會在其工作過程中，可望提供一種辦法來考慮各項有關問題，並將居住與城市發展之方案與經濟、社會及工業發展之方案妥為統籌辦理。該委員會於一九六三年一月至二月間在紐約舉行第一屆會，並擬有若干建議備供理事會第三十六屆會審議。惟將來如果需要增添職員，則實無法從現有人員中調撥，因此最後恐仍不免需要添僱若干職員。

同樣，人口委員會於一九六三年二月在紐約舉行之屆會中請求加速編製各種手冊，便覽及訂正人口趨勢之決定要素與結果一書。該委員會並建議研究使用電子計算機分析人口統計(E/3723)。這些建議都經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五屆會核可。本概算中雖撥有款項充作若干諮議人員經費，但却不擬於本階段中提議增設員額。秘書長將設法在可能範圍內從總員額表中調撥人員應付上述的需要。人口課職員一九六三至一九六四年度期間除加速進行上述各種研究工作外，並將從事籌備訂於一九六五年下半年舉行的第二屆世

界人口會議。第二款款下爲此項籌備工作所列預算經費假定秘書處職員可供此項用途，同時並打算雇用專家及諮議來編製該會議臨時議程上若干指定項目的背景文件及研究報告。

秘書長擬向理事會提出之發展十年行動提案中也提及關於發展設計社會方面問題的若干研究計劃，包括關於經濟及社會通盤發展設計的社會各部門的分派方法；其他對非洲、亞洲及拉丁美洲各國之均衡經濟及社會發展中之個案研究；關於生活水準及收入分配情形與發展程度之關係之個別國家研究；對於經濟發展在社會方面及心理上之激勵性；及工業化之社會方面問題。聯合國社會發展研究社由荷蘭政府捐款興辦，將於一九六四年年初成立，協助進行上述若干研究計劃。

一九六三年度概算中提到設立拉丁美洲經濟及社會設計院一事，該院已於一九六二年七月一日成立。亞洲遠東亦將設立一類似機關，其成立日期訂爲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特設基金會理事院一九六四年一月舉行屆會時並將考慮爲非洲設立設計院之請求。

非洲經濟委員會第四屆會開辦非洲發展銀行計劃，作爲一種最先舉辦之企業，目前該項計劃業經積極進行，並已到了非洲各國財長訂於一九六三年年中舉行會議來審議並通過非經會所設九國委員會爲該銀行擬具之章程草案(組織章程)的地步。一九六三年下半年及一九六四年大部分時間裏此項計劃的進一步工作包括：加緊研究並準備特定投資途徑，及其他有關該行開始營業之籌備工作。該計劃如果按照目前所採方針進行，那便需要非洲經濟委員會秘書處及會所方面繼續提供協助，至少要到一九六五年爲止，一九六五年後該行當能對其本身工作負全部責任。

公共行政方面一致行動方案載在文件 E/3630 中，業經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九〇七(三十四)鑒悉。

公共行政司除已於一九六三年度增添專門人員二人及一般事務人員二人外，本年度復擬將一九六二年以來一直列在第十六款方案經費項下之專門人員六人及一般事務人員六人轉列於第三款該司之內。這些職員執行公共行政方面的實體任務，而且構成會所公共行政司之一部分，因此改列第三款款下實屬有當。不過，第十六款中可供公共行政用途的款額則將有相對之減少。一九六四年度擬設法從現有之經濟及社會工作方面職員總額中撥出專門人員三人(P-4 兩名及 P-3 一名)及一般事務人員二人來補充該司的實力，使其擁有必要數額的職員。

就新獨立之國家說，公共行政方面的方案要求研究有關文官及人事制度發展之各項問題；研究由於文官外放而引起的各項問題；及發展廣泛的長期訓練計劃以應付行政制度各階層的需要。此外並將着重適當機構及程序之發展，以求適應不同發展階段中各國的發展設計及實施情形。公共行政司並將與各區域秘書處，各發展機關以及其他專門機關密切合作，共同進行此項工作。

概算其他各節中也提到受協助國接受業執方案者日益增多，因此請求業執方案協助的國家亦復增多。截至目前止，業執方案之管理工作仍爲該司所負職責之一。

關於技術協助經常及擴大方案。以及以聯合國爲執行機關之特設基金會各項計劃之業務工作均係委交技術協助業務局執行，但以上各段則未提到在執行這些工作上可供調用的職員人數。會所方面工作數量業已大大增加，各區域秘書處雖經授權管理各項區域計劃，但這一方面的進展並不能抵銷會所工作的增加。關於這一點，下列數字實堪注意：

年 度	1 技術協助計劃 數量	2 區域計劃數量 (在第一欄所列 數量範圍內)	3 特設基 金會計 劃數量	4 XBO 計劃 數量	總 數 (第一、第三 及第四各欄)
(數字以百萬美元計)					
一九五九.....	8.6	1.3	0	.5	9.1
一九六〇.....	9.1	1.3	0.9	.6	10.6
一九六一.....	9.6	1.8	1.7	.7	12.0
一九六二.....	14.8	2.7	4.1	.8	19.7
一九六三(估計數).....	15.6	4.0	10.0	.8	26.4
一九六四(估計數).....	16.4	4.0	16.0	1.0	33.4

除技術協助及特設基金會計劃外，該局更須擔任以信託資金辦法籌款舉辦之各項協助計劃之行政工作。特設基金會經常費用賬下可資動用的款項雖然在若干程度上應付了此種工作負擔的大大加重，可是本組織還必須考慮採取其他措施來加強該局職員的實力。目前正在進行中的行政調查可能指出如何可以改善該局及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技協徵聘處)各有關單位以及技術協助業務行政事務組(技協行政組)之業務程序及行政程序。

關於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之各項提案中並未規定款項，充作非洲經濟委員會分區辦事處添用職員之經費。但該委員會第四屆會要求設立辦事分處，而奈及爾政府則自願為開設於尼阿美(奈及爾)之此種區域辦事處之東道國。本組織與奈及爾政府的談判一直都在進行着，而且目前聯合國協調專員正在尼阿美與該國政府官員商討所擬議之聯合國大樓計劃。惟在此等談判尚未有結果之前，實難估計職員，一般費用及永久設備等項所可能需要的經費確數，但將來當根據此等確實需要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訂正概算。

關於在北非設立第二分處一節目前亦正在談判之中。如果該分處於一九六三年底或一九六四年中成立，那末秘書長便將提議依上述方式採取行動。

各分處所需之實體工作職員由阿的斯阿貝巴拉經會會所以輪流借用辦法提供。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由於託管及非自治領土中實現獨立者日益加多，該部的工作負擔逐漸減輕，因而准許進一步削減其所需之員額數目，一如表 3-5E 所指出。同時，此種縮減程序所能保持的速度在若干程度上要看該部在下列各種活動方面所承擔的新職責之多少而定：

(a) 大會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決議案一六五四(十六)及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七日決議案一八〇(十七)設立准許殖民地國家及人民獨立宣言實施情形審查委員會，該委員會依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八〇五(十七)的規定，業已兼負前由西南非問題特設委員會擔負的任務；

(b) 大會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一七〇五(十六)所訂立之西南非特別教育及訓練方案；

(c) 大會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八〇八(十七)所訂立之葡管各領土特別訓練方案。

新聞、會議及總務、及中央行政事務

各會員國對於上述實體工作方案之重視，直接影響到了新聞廳在傳播新聞及提供必要技術事務兩方面之各種方案及工作。同樣，各主要機關所要求本組織舉辦之各種主要事項之增多與發展亦與會議及總務處以及中央行政事務處所進行的工作有直接或密切之關係。

*
* *

本款之末載有表3-4，內指出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第三款按辦公處所在地分配的情形。

本款之末另載有較詳細之表3-5，內指出一九六四年常設員額按地點、職類、職等之分佈情形。

第貳項

會議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	\$613 000
1963:	627 750
1962:	739 752 ⁸
(i) 大會.....	\$400 000
1963:	408 150
1962:	544 505 ⁸

本概算開列大會第十九屆會所需臨時助理人員之費用。

本項下經費主要供會議事務廳及總務廳雇用臨時職員之用(會議事務廳所需之臨時職員主要為語文、打字及複製工作方面的人員，總務廳之臨時職員則為信差、警衛、電梯司機及類似之事務人員)。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四〇八，一五〇美元中包括第十七屆會第二期會議經費四六，〇〇〇美元及第十八屆會經費三六二，一五〇美元。一九六一年及一九六二年經常屆會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費用總數各超出四〇〇，〇〇〇美元，而且會所方面薪給及工資嗣後均略有增加，因此第十九屆會臨時助理人員經費最低數額必須訂為四〇〇，〇〇〇美元。

⁸ 第貳項 (i) 及 (ii) 兩分項所開列之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及一九六三年度撥款中包括非當地僱用短期臨時助理人員之臨時旅費；一九六二年度數字已按照由第四款轉來之數額加以調整，該年度此項費用經費係列在第四款中，其數額分別為二一，七六四美元及九，二四四美元。

(ii) 日內瓦(歐經會在內).....	\$213 000
1963:	219 600
1962:	195 247 ⁸

截至目前止，日內瓦員額數量祇够為設在日內瓦之聯合國各機構辦理事務；至於為其他會議辦事，則以徵聘臨時職員較為經濟。惟鑒於日內瓦會議次數大大增加，故於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第三款“臨時員額”項下撥有款項以供僱用任期較長之語文方面職員為會議服務，但此種辦法係屬試驗性質，在此初期及有限的試驗期間，仍擬保留本項下之臨時助理人員經費。因此，本項下之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如一九六三年度，係供下列各項會議之用：

	美 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其所屬各委員會 (六星期).....	81 800
國際法委員會(十星期).....	45 000
經社理事會所屬的一個專門委員會(四 星期).....	18 500
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兩星期)	6 500
其他會議，包括麻醉品委員會，常設中央 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歐經會， 衛生組織，勞工組織，總協定及政府間 歐洲移民委員會之會議在內.....	61 200
	<u>213 000</u>

第叁項

其他臨時助理人員.....	\$2 068 000
1963:	1 572 750
1962:	1 454 011 ⁹

本項下所需款項概數分配如下：

	一九六 四年	一九六 三年	一九六 二年
(i) 臨時員額.....	494 000	79 000	-
(ii) 其他一般臨時助 理人員.....	920 000	827 750	966 325
(iii) 個別專家及諮議	542 000	500 600	337 718
(iv) 特設專家團.....	112 000	165 400	149 968
	<u>2 068 000</u>	<u>1 572 750</u>	<u>1 454 011</u>

⁹ 包括由第四款轉來之非當地雇用短期臨時助理人員臨時旅費一一，二七五美元在內，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本項款數中亦列有此筆經費。

(i) 臨時員額.....	\$494 000
1963:	79 000
1962:	10

此項經費的性質及用途見本款序言。

所估計之費用四九四，〇〇〇美元中約有八四，〇〇〇美元為一九六三年度繼續置設若干特定之臨時助理人員員額費，詳情如下：

(a) 法律事務——法律年鑑

大會決議案一八一四(十七)決議聯合國法律年鑑應每年編印。依據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建議，一九六三年度臨時助理人員項下請設一等專員一額以執行此項任務。這種工作可由一整年全時受雇之職員辦理，亦可由一人以上之非全年受雇職員辦理，二者孰優孰劣，則有待確定，目前續將一九六四年度此項經費訂為一四，〇〇〇美元。

(b) 財務處——電子會計系統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中開列一筆七〇，〇〇〇美元的經費，以供僱用方案工作人員六人，由專門人員職等起叙，負責設計及發展程序，俾於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五年期中裝置電子資料整理系統，以代替現用之打卡會計系統。按那時所說的，其目的在於提供必要之範圍、伸縮性及速度以應付會計方面之工作負擔，因為在現行制度下，如欲應付此等工作負擔，則唯有大大擴增機器及職員。

最初祇擬裝置一架適用於會計工作方面的計算機。惟鑒於目前秘書處在會員國政府請求下所發展的各國商品貿易統計擴大方案以及所涉及之大筆招商承辦費用，現擬安裝一架較大的計算機，俾能兼理這種資料清理工作。此項提議雖不改變本項下所需之一九六四年度方案工作人員人數，但勢將增加第十款所載之機器租金概數。

所請求款項之餘額(一四〇，〇〇〇美元)供秘書處中下列各部門雇用專門人員二十二人，一般事務人員三十人及當地聘雇之臨時助理人員四人之用：

(a) 日內瓦方面語文事務處——專門人員八人及一般事務人員八人；

¹⁰ 一九六三年度此筆經費載在本項以下第(二)目其他一般臨時助理人員項下；該處所載之一九六三年度數字已作適當之調整。

(b) 一般行政、財務及人事方面——專門人員七人，一般事務人員二十人；及

(c) 實體方案部門，包括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中東社會事務室(貝魯特)及人權司——專門人員七人、一般事務人員二人及當地徵聘人員四人。

上列各員額係為一九六四年度請設，均屬臨時性質，因此等員額(a)有無繼續置設之必要，尙有待確定，或(b)在本年度內其聘雇係屬試驗性質或(c)其所屬部門目前正在進行或打算進行管理研究，因此在此等研究尙未獲致結果之前，最好暫緩增加現有之常設員額。

(a) 日內瓦方面語文事務處

日內瓦方面語文事務處常設員額依下述原則而定：供給適足人數之職員以應付日內瓦的通常會議方案。因此其中並未備有職員為任何指定年度在此種方案之外所可能額外召開或特別召開之會議辦理事務。惟鑒於過去數年特別會議之日益增多，勢須僱用相當時期的大批臨時職員——專門人員及一般事務人員——以應付此種額外之工作負擔。專門人員中包括臨時雇用之傳譯員、翻譯員、簡記員、審校及全文記錄員，而一般事務人員中則雇用臨時助理人員以充實打字室、複製及分發人員，此外並添雇司書、信差及其他有關會議辦事員。一九六二年中及一九六三年初均雇有大量之此種臨時助理人員為額外召開之會議，如十八國裁軍問題委員會會議，各種商品會議，聯合國應用科學技術以利發展較差地區問題會議，及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各小組委員會會議等，辦理事務。最近所提議之日內瓦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方案也同樣需要雇用大量的臨時職員。

因此，倚賴臨時職員應付工作繁忙期中需要的辦法在過去業經證實是很有效的，是很經濟的，不過由於會議方案的大大擴展以及所需臨時職員人數之相對增多，這種辦法現已呈有若干日益顯著的劣點。臨時職員為數如此之多實在使人無法提供一些最低限度的訓練，再則這種職員事實上又經常不斷地隨着每一個新會議而更動，因此他們的工作實有數量減少品質降低的趨勢。從財政觀點上說，情形也是如此，因為許多臨時職員都是從瑞典以外的歐洲其他國家徵聘來的，他們每次接受新的會議任務，都需要再花一筆旅費。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算為試辦起見，規定雇用全年受僱的語文方面專門人員八人及一般事務方面的輔助人員

八人，藉以確定增加此種臨時性質員額是否可以節省若干旅費，是否可以提高產量改善品質。試辦初期，第貳項第二目下通常開列之日內瓦會議臨時助理人員經費不擬減少。但第二款下為一九六四年度所可能召開任何特別會議而另外劃撥之款項則略可縮減。此等概數在大體上將以訂正概算方式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因為其所關涉的會議均屬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問題會議及其籌備委員會，以及十八國裁軍問題委員會之會議，而此等會議所需之經費在初步概算中祇用備忘方式予以提出而已。上述各員額(一等專員四人，二等專員四人，一般事務人員八人)所需之經費估計為一二八,〇〇〇美元。

(b) 一般行政、財務及人事方面

秘書長辦公廳

在有關秘書處若干主要方面雇用一般事務人員一問題之研究工作尙未完竣之前，認為秘書長辦公廳禮賓組必須添用一般事務人員二人。其中之一協助辦理關於安排正式應酬節目之雜務，另一人則協助各國代表團辦理關於代表及其家屬所需護照之申領手續。

法律事務廳

由於新會員國之入會，及以秘書長為受託保管人之新公約之締訂、簽署、批准及加入公約之事項實有顯著之增多，一九六一年此種事項共有二一九起，而一九六二年則增至四四二起。為清理積壓工作起見，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特撥有款項以供添雇事務員一人之用。

人事廳

最近數年該廳所負的職責繼續激增，這是由於徵聘職員時更加注意地域分配原則，定期任用職員所佔比例的增高必引起了更頻繁的職員更替和其他離職情形，有關晉陞程序的職員記錄受到更詳細的審查，同時該廳所屬技術協助人員徵聘處又加緊聘雇專家及其他職員。鑒於工作負擔方面的這種發展，擬於行政管理事務股能力所及的範圍內早日進行管理調查，研究該廳的組織及職員利用情形。不過無論如何，工作負擔既然如此之重，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實有理由劃撥經費以供僱用一等專員三人及一般事務人員臨時員額五名之用。這些人員係供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秘書處徵聘事務組，部廳及職員事務處，規則及報告組使用，因為這些部門都受到工作積壓的影響。

財務處

擬添設臨時員額二名，一為高等專員，一為特等專員，藉向財務主任及副財務主任提供關於特種研究及分析方面之必要協助，因為此等研究及分析因本組織繼續遭遇財政困難而愈益需要。同樣，有系統的連續行動，包括與各會員國政府就聯合國維持和平工作所引起各項財務問題進行之廣泛諮商與談判，也日益需要，而且這種需要至少在一九六四年全年之內是不會消除的。今後十二個月期中收取欠繳會費及其他有關事項方面也需要作特別的努力。

此外並請添設助理專員等級之臨時員額二名，一為行政管理事務組之研究助理兼資料分析員；一為賬務司普通賬務股之助理人員。一般事務人員方面也請設臨時員額六名，其主要任務為應付賬務司，尤其是機器記錄股的需要。一九六五年初打算裝置新電子會計系統，屆時賬務司是否繼續需要此等員額，則有待重新檢討，重新評定。因此，目前這些請求均作為臨時員額提出。

審計處

提議添用臨時一般事務人員二人，一人專事詳細核對薪水賬上之各項目，另一人則協助審核技術協助擴大方案所引起的各項收支。將來新電子會計系統裝好後，該兩員額有無繼續置設之必要，亦須重加檢討。

日內瓦總務方面

一九六四年度規定僱用臨時一般事務人員四人，其中三人用於財務組，其餘一人則用於人事記錄登記組。這些員額都與擴大會議方案所引起的額外工作及其所造成的大批添用臨時職員的情形有關。根據所提議之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方案，此等員額之增設實屬合理；但將來是否需要繼續置設，則有待確定。

一般行政、財務及人事方面所需員額之費用估計為一八五,〇〇〇美元。

(c) 方案部門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該部許多方面的工作都已增多；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及其所屬兩小組委員會，十八國裁軍問題委員會會議以及大會決議案一七六一(十七)所規定設立南非共和國政府種族隔離政策特設委員會等集會所引起的活動尤其加重了該部的工作。那些活動不但使該部必

須供給會議所需之實體工作職員，而且使各會員國及其他方面要求提供文件及其他一般資料，藉以便利有關各委員會工作並應付一般民衆由於此等會議而引起的興趣。這些任務盡量派交現有職員辦理，例如就外空和平用途委員會所需之秘書處說，情形便是如此；不過，該部認為至少在一九六四年度中須添設一等專員及二等專員之臨時員額二名，及一般事務人員臨時員額二名，以資進一步加強實力。至於此等員額有無繼續置設之必要，則應於一九六四年中加以檢討。

中東社會事務室(貝魯特)

為一九六四年度提出的各項提議中規定充實該事務室人力，添設專門人員職等之臨時員額三名，內高等專員、一等專員、二等專員各一名，另加當地僱用之臨時辦事人員四人之輔助事務。一九六四年將根據目前正在進行之本組織經濟及社會全面活動之管理調查結果，對上列各員額加以檢討。

人權司

迫切需要二等專員職等之臨時員額二名，一名協助應付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要求加速歧視問題及婦女地位問題兩方面之進展速度，另一名則協助辦理人權問題諮詢事務方案之管理事宜。這兩個員額也開列在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臨時員額項下，嗣後各年度有無繼續置設之必要，則有待檢討，而其所司任務將來能否由會所員額總數中派人擔任，則亦有待確定。

一九六四年度方案方面上述各員額所需之費用估計為九七,〇〇〇美元。

(ii) 其他一般臨時助理人員.....	\$920 000
1963:	827 750
1962:	966 325 ¹¹

本項下概數供：(a) 僱用一般臨時助理人員應付各種需要，類如代替請生育假及請長期病假之職員，應付繁忙期中的工作，或從事特種工作，例如編製年鑑及維持並開放每年開放數月的花園(四九五,二〇〇美元)；及(b) 招商承包各種服務，類如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所需之證券、保管及投資諮詢服務以及保險計核服務，承包翻譯工作，醫務處醫藥顧問及經濟及社會事務部所需之統計計算機(四二四,八〇〇美元)。

¹¹ 包括由第四款轉來之非當地徵聘短期臨時助理人員臨時旅費一一,二七五美元在內，一九六三及一九六四年度此項數字中包括這種旅費所需的款項。

本概算中開列一筆一一三,〇〇〇美元的款項,充作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秘書處的經費;這筆經費較一九六三年度增多四二,〇〇〇美元,因為投資服務及保險計核事務包括保險計核新估值以及其他若干特種研究工作,預料都將增多。不過這一筆一一三,〇〇〇美元的款項將由養卹基金全部償還,列為雜項收入。

本概算並為各區域經濟委員會(非經會、亞經會及拉經會)開列若干不大不小的款項,充作房地維持及經營方面各種保管事務所僱用非全時或全時當地聘僱職員之費用。*目前本組織正在進行研究以求確定如改用其他可行辦法(招商承包)提供此種服務而不僱用當地徵聘職員,則是否合算。作為過渡辦法而論,如於本項下開列經費以供添雇所需之當地徵聘職員,則實屬明智。

各項經費請求詳情如下:

會所

	美 元	美 元
(a) 經濟及社會方面——各委員會及專設機構所需之書記及辦事員;聘用諮議,在會所及外勤方面斷續工作;校對、準備清樣及其他有關經濟及社會事務部出版物的事務……	50 000	
(b) 主管特別政治事務次長辦公室——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工作最忙期間所需之書記及辦事人員……	6 000	
(c)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投資及投資諮詢事務(八〇,三〇〇美元);保險計核事務(二九,五〇〇美元);臨時助理人員(二,七〇〇美元);體格檢查(五〇〇美元)……	113 000	
(d) 會議事務廳——聯合國年鑑、國際貿易統計年鑑、統計年鑑及其他出版物之製稿與校對(五,〇〇〇美元);及複製與分發工作最忙期間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二〇,〇		

〇〇美元) ……………	25 000	美 元
(e) 總務廳——額外警衛事務(一〇,〇〇〇美元);為四月至十二月期間開放聯合國會所花園事而須雇用之園丁(一四,五〇〇美元);工作繁忙期間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尤其是技術協助業務局行政事務組所需之此等臨時助理人員(一五,〇〇〇美元) ……………	39 500	美 元
(f) 新聞廳——為編製聯合國日,人權日各種讀物,印製“聯合國評論”及替代請生育假及長期病假職員而需要的費用……………	12 000	
(g) 醫務處——聘用醫務諮議以進行檢查身體的工作並供諮詢之用……………	15 000	
(h) 財務廳——薪津股、機器處理股及年終、審計以及其他工作最忙時期所需之臨時助理人員(二五,〇〇〇美元);聯合國所分攤之行政問題諮商委員會職員費用,此項費用由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攤付(一〇,〇〇〇美元) ……	35 000	
(i) 法律事務廳——僱用索引編製員從事聯合國各機構慣例大全及法律年鑑索引之補充工作(四,〇〇〇美元);僱用臨時職員協助編製聯合國各機構慣例大全第三補編(七,〇〇〇美元) ……………	11 000	
(j) 其他臨時助理人員——其他部門工作最忙時期所需人員,及僱人代替會所職員中之請長期病假及生育假者…	50 000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k) 招商承譯——和一九六三年一樣，請列六〇,〇〇〇美元，以便進一步減少大會、安全理事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託管理事會正式紀錄俄文翻譯的積壓文件。提議繼續採用一九六二年與莫斯科某一大出版社締訂的辦法；此種辦法規定每年將一〇,〇〇〇頁英文及法文譯成俄文，按原件每頁六元計算；此外，並提議依第四款第陸項所指出，於一九六四年度繼續進行俄文訓練方案；預料受訓人員在此項方案過程中將翻譯文件約八,五〇〇頁，作為其實習工作之一部分。鑒於維持全時受僱語文職員之困難及專門技術文件之日益增多，此項文件交由技術機關或其他專家承譯較為方便，故一九六四年度也像一九六三年度一樣，請另列四〇,〇〇〇美元，供將文件譯成法文、西班牙文及英文之用……………

100 000

(1) 貿易統計電子資料處理——秘書長因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作各項決議¹²而修訂一九六三年度概算，並於該訂正概算中指出理事會決議案八八三(三十四)鑒悉並贊可統計委員會報告書，且核准其中所載之工作方案，內包括設立一中央事務處以高速計算機分析並提供商品貿易統計資料之建議。該報告書中並詳論為實施此項方案

而採取之各種行動，包括每三個月向各國政府依訂正標準國際貿易分類辦法擬定之商品一千三百十二種蒐集各國商品貿易資料，並對此等資料加以變換與編印。一九六三年度該方案租用計算機時間費用估計約一三五,〇〇〇美元；為變換統計資料使其適用於計算機而引起的費用約三六,〇〇〇美元；及招商承辦之工作費用，類如打卡、磁帶、列表及其他有關各種供應品之費用約九,〇〇〇美元(共計為一八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為繼續進行此種工作而需要的經費估計亦約為一八〇,〇〇〇美元。第十款中提議對該方案之計算機方面與聯合國會所電子會計系統之裝設加以協調。為達成此目的起見，一九六四下半年擬裝設較大之計算機一架，號稱七〇四〇。就會計工作說，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可能完全改用計算機七〇四〇，惟在完全改用之前，不免有一段兩種辦法兼用期間，一面使用現行的招商承包辦法，而同時又須變換資料以便採取計算機七〇四〇。因此，一九六四年下半年雖租用計算機七〇四〇以處理貿易統計，但招商承包之計算機租用時間項下常年費用概數一三五,〇〇〇美元並不因此而有所節省……………

180 000

636 500

日內瓦(包括歐經會在內)

雇人代替請長期病假及生育假職

¹² A/C.5/519, 一九六二年九月六日。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員所需之額外工作費用，及聯合國攤付疾病保險計劃及合辦居住事務處之職員費用：			需之人員；工作最忙期中的其他需要；僱人代替請生育假及長期病假的職員；雇用所需要的當地徵聘臨時助理人員（四八,〇〇〇美元）。依布魯塞爾關稅名目及標準國際貿易分類辦法招商承辦輸入貿易統計資料的處理（二〇,〇〇〇美元）		
總務處.....	59 000		新聞處.....		68 000
歐經會.....	6 500				19 000
新聞事務處.....	3 000				920 000
麻醉品司、鴉委會及監察團，以及社會事務室.....	6 500	75 000	(iii)個別專家及諮議.....	\$542 000	
非經會			1963:	500 600	
所列之概數主要供僱用語文方面職員(翻譯及傳譯)及一般事務方面輔助職員以應付本項第iv目所說的特設專家團會議（六〇,〇〇〇美元）。同樣，也像日內瓦一樣，為確定相對費用與工作效率起見，擬就地聘雇語文職員若干人（可能為傳譯四人，翻譯二人，組成一隊），其任期由時斷時續之短期改為長期。不過，就非經會說，該委員會常設員額中有若干空缺，也許可以挪用數月來安插此等任期較長之職員，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並未請求置設臨時員額。上開之概數六〇,〇〇〇美元亦已計及此種可能。該款並供繼續雇用當地聘雇臨時助理人員若干人以辦理房地維持與使用方面之保管事務（二〇,〇〇〇美元），亦供聘雇其他當地雇用臨時助理人員若干人之用（一五,〇〇〇美元）.....		95 000	1962:	337 718	
亞經會			本概數備充經濟、社會及其他實務部門所需個別專家及諮議之旅費、生活津貼及公費或其他酬金，此等人員的任期通常都是短期的。		
工作最忙時期所需人員，及僱人代替請長期病假及生育假的職員；雇用所需之當地徵聘臨時助理人員.....		26 500	各項需要的細目如下：		
拉經會			(a) 經濟及社會方面.....	\$467 000	
語文方面職員及為會議辦理事務之其他臨時助理人員，包括拉經會貿易委員會所需之人員；該貿易委員會額外翻譯工作所			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發展方案需要高度專門的意見，而此種意見在許多情形下却是無法從秘書處職員中得到的。就工作方案內許多方面以及情形殊異的世界各地說，專門知識實是非有不可的。		
			鑒於常設員額的穩定情形，認為所有部門都必須維持一九六三年度所規定的專家人數，惟有經濟及社會事務部是例外，該部主要因為天然資源發展，人口及居住，建築與設計等方面所要求舉辦的方案擴大曾提議增加專家人數。不過一九六四年專設專家團所需提供的專家意見減少，其所節省的費用足夠抵銷因多用諮議而須增加的經費。		
			下表列載一九六四年度所需費用概數，並附有一九六三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美 元	美 元
			經社事務部(會所).....	150 000	112 700
			非經會.....	100 000	102 200
			亞經會.....	67 000	67 000
			歐經會（包括日內瓦社會事務室在內）.....	30 000	24 000
			拉經會.....	120 000	120 000
				467 000	425 900

(b) 其他諮議人員..... \$75 000

美 元 美 元

法律事務廳——編製大會決議案
一八〇三(十七)所規定之天然
財富及資源永久主權問題研究
報告(二,五〇〇美元);聘請個
別專家編製國際法委員會各種
研究報告(二,五〇〇美元)...

5 000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依
據大會決議案一七二一(十六)
及一八〇二(十七)聘請在外空
和平使用國際合作方面之專家
服務.....

20 000

主管特別政治事務次長室——會
同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
會一九六四年度兩屆會議編製
輻射問題方面的專家研究.....

10 000

財務廳——行政管理及程序方面
之特種研究.....

20 000

日內瓦——總務處所需費用,包
括失踪人死亡宣告登記長酬金
三,五〇〇美元(六,五〇〇美
元)麻醉品司研究麻醉品特殊
方面問題及癮癖控制及治療問
題所需費用(一,五〇〇美元);
編製一九六一年麻醉品單一公
約評註,此項編製工作在一九
六四年度前無望完成(一二,〇
〇〇美元).....

20 000

542 000

(iv) 專設專家團..... \$112 000

1963: 165 400

1962: 149 968

(a)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本概數備充專設專家團各團員之旅費,生活津貼
(及適當情形下酬金)。

下述各專設專家團,除非經濟委員會所召集之
會議及將為一九七〇年世界普查方案而舉行者外,都
正在依據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嗣後所核可之某專門問題
委員會決議案規定,舉行會議之中。

統計——統計委員會第十二屆會
(一九六二年)贊成編輯國民帳
目手冊一書,旨在給以進一步
指導以解釋並實行“國民帳目

美 元 美 元

體系及其附表”所提出的各項
建議。該委員會一九六二年四
月決議案五(十二)促請秘書長
編製此種手冊,並於必要時聘
請專家協助。因此,提議召集
專家六人,舉行三星期會議,就
此項計劃提供意見.....

9 000

統計委員會決議案七(十
二)促請注意一點,即:必須繼
續加緊工作,擬具關於一九七
〇年人口及住宅普查國際建
議,俾可供各國於必要時採用
此種普查計劃必須反映國內、
區域及國際需要。一九六三年
度撥款中撥有一二,〇〇〇美
元以應付國際需要。這一筆款
項將於提出該年度追加概算時
繳交。因此秘書長提議召集一
專家團以擬訂點查、列表及分
析辦法,並發展專門手冊及訓
練工作之計劃,備供統計及人
口兩委員會下屆會議審核並供
理事會嗣後核可,俾此等資料
可於一九六八年供各國政府參
考。茲提議召開專家七人會議,
會期二星期.....

8 000

人口——一九六一年人口委員會
第十一屆會提議秘書長召開一
小規模之專設專家委員會,就
人口方面長期工作方案之擬訂
提供意見。該委員會第十二屆
會(一九六三年)再次請求秘書
長於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四年
期中召開此種專家會議,而且
理事會一九六三年四月五日決
議案九三三C(三十五)第三段
業已批准了此項請求。茲提議
召開專家十人會議兩星期.....

15 000

經濟預測——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九六〇年八月三日決議案七
七七(三十)授權秘書長召開其
所認為適當之各國政府具有代
表性集團專家會議,以便就中
期及長期預測之技術,尤其在
經濟方面,作進一步之檢討。一
九六二年秘書長為響應此項決
議案,召集專家團協助秘書處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進行這種檢討工作，並就長期預測之工作方案提供意見。秘書長茲提議舉行第二次專家十人會議，會期兩星期，基於分門分析結果檢討通盤經濟預測方法……………	15 000	47 000	人)；經濟統計工作小組(三十二人)；社會統計研究班(二十八人)；人口統計工作小組(二十九人)；住屋調查專家會議(十五人)；紡織品會議(三十人)；主要糧食之銷售(三十五人，費用與糧農組織分攤)；牲畜生產及疾病防治(六十人，費用與糧農組織分攤)；操法語國家農業發展中心(三十五人，費用與糧農組織分攤)；農業經濟學家會議(二十人，費用與糧農組織分攤)……………		65 000
(b) 非洲經濟委員會					112 000
該委員會所訂之專設團方案規定舉行多種會議，包括專家團，工作小組及研究班，其所需要的經費一部分擬由本項概數內撥付。一部分由技術協助經常方案及擴大方案項下支付。一九六三年度概算第三款撥款中開列一筆六五,四〇〇美元的款項，以供委員會此項用途，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亦提議劃撥一筆相等的數額。			第肆項		
一九六四年度由各項經費籌辦的整個方案包括下列各項：非洲預測會議(參加者七人)；國際協調及區域設計問題專家會議(參加者十二人)；社會研究班(參加者十二人)；農村社會問題專家團(參加者十四人)；社會福利及社區發展問題專家工作小組(十六人)；社區發展及地方政府問題研究班(十五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630 000	
			1963:	622 000	
			1962:	664 089	
			薪俸及工資率雖有增加，但所請求之一九六四年度經費仍與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撥款及一九六二年度之支出實額大抵相等。		
			各機關單位的估計費用如下：		
			會所……………	575 000	美 元
			日內瓦……………	30 000	
			區域經濟委員會……………	21 000	
			各新聞處……………	4 000	
				630 000	

表 3-4 一九六四年度第三款概算按各機關單位所在地分配情形

	會 所	日內瓦	各新聞處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共 計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常設員額……………	29 052 000	6 459 000	1 257 000	1 834 000	1 795 000	1 635 000	42 032 000
II. 辦理會議事務的臨時助理人員……………	400 000	213 000	-	-	-	-	613 000
III. 其他臨時助理人員							
(一)臨時員額……………	352 000	142 000	-	-	-	-	494 000
(二)一般臨時助理人員	636 500	75 000	19 000	95 000	26 500	68 000	920 000
(三)個別專家及諮議……………	205 000	50 000	-	100 000	67 000	120 000	542 000
(四)特設專家團……………	47 000	-	-	65 000	-	-	112 000
	1 240 500	267 000	19 000	260 000	93 500	188 000	2 068 000
IV.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575 000	30 000	4 000	7 000	7 000	7 000	630 000
	31 267 500	6 969 000	1 280 000	2 101 000	1 895 500	1 830 000	45 343 000

表 3-5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在核定員額內，本表所列員額之分配可能因特殊工作或事務之需要而有所變動。所列數字表示一九六三年四月三十日員額分配情形；一九六四年度並未請求增加員額，請求變更職等之辦法如下，即：+1 為高一級加一人，-1 為低一級減一人)

表 3-5A

職類職等	會*	日*	各新聞處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變更職等之員額數目	總計
一. 次長.....	14	2	-	1	1	1	-	19
主任與局、處、司長.....	28+4	3	-	-+1	-+1	-+1	-	38
特等專員.....	59+3	13	3	4-1	6-1	5-1	3	93
第一類共計	108	18	3	5	7	6	3	150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149-7	36+4	12	16	19	19	12	260
一等專員.....	339+1	65-4	18	20	25	27	15	506
二等專員.....	441-1	101	20	39	34	30	(10)	654
協理及助理專員.....	259	73	8	33	23	29	(10)	415
第二類共計	1 181	275	58	108	101	105	7	1 835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 289	293	61	113	108	111	10	1 985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193	11					10	214
其他.....	1 573	532					(20)	2 085
第三類共計	1 766	543	b	c	d	e	(10)	2 299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3 055 ^a	836	61	113	108	111	-	4 284

* 細目請參閱表 3-5B 至表 3-5L。

a 秘書長員額不計在內。

b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一九〇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經費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二一四名之概數。

c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一六七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經費復列有同樣名額之就地徵聘人員之概數。

d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一六五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經費復列有同樣數額之就地徵聘人員之概數。

e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復列有就地徵聘員額一六二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經費復列有同樣數額之就地徵聘人員之概數。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B

職類職等	秘書長直轄各廳							共 計
	秘書長 辦公廳	法 律 事務廳	財 務 廳		人 事 廳			
				審計處 (會所) ^b		醫務處		
一. 次長.....	1	1	1	-	1	-	4	
主任與局、處、司長.....	3	2	2+2	1	2	-+1	13	
特等專員.....	1	3	4-2	-	2	1-1	8	
第一類共計	5	6	7	1	5	1	25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3	7	12	1	7	-	30	
一等專員.....	6	8	10	4	11	1	40	
二等專員.....	1	6	11	7	8	1	34	
協理及助理專員.....	3	5	7	2	7	-	24	
第二類共計	13	26	40	14	33	2	128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8	32	47	15	38	3	153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6	4	18	3	7	1	39	
其他.....	18	21	61	6	51	10	167	
第三類共計	24	25	79	9	58	11	206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42 ^a	57	126	24	96	14	359	

^a 秘書長員額不計在內。^b 日內瓦審計處員額見表 3-5J。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C

職類職等	主管特別政治事務次長室		
		原子輻射影響問題 科學委員會秘書處	共 計
一. 次長.....	2	-	2
主任與局、處、司長.....	-	-	-
特等專員.....	1	1	2
第一類共計	3	1	4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1	5	6
一等專員.....	-	-	-
二等專員.....	1	-	1
協理及助理專員.....	-	-	-
第二類共計	2	5	7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5	6	11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2	1	3
其他.....	5	4	9
第三類共計	7	5	12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2	11	23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D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次長室	政治事務局	理事會及委員會事務司	裁軍事務處	外交事務組	共 計
一. 次長.....	1	-	-	-	-	1
主任與局、處、司長.....	2	-	-	-	-	2
特等專員.....	-	1	2	2	1	6
第一類共計	3	1	2	2	1	9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	6	3	-	2	11
一等專員.....	-	4	5	4	1	14
二等專員.....	2	4	4	1	2	13
協理及助理專員.....	-	3	-	1	-	4
第二類共計	2	17	12	6	5	42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5	18	14	8	6	51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1	1	-	1	-	3
其他.....	4	8	6	4	-	22
第三類共計	5	9	6	5	-	25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0	27	20	13	6	76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E

職類職等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人權司
	次長室及總記 打字事務處	託管司	非自治領 土情報司	共計 ^a	
一. 次長.....	1	-	-	1	-
主任與局、處、司長.....	-	-	-	-	1
特等專員.....	-	1	1	2	1
第一類共計	1	1	1	3	2
二. 專門人員					
高級專員.....	-	4	3	7	6
一級專員.....	-	4	2	6	7
二級專員.....	1	4	3	8	5
協理及助理專員.....	-	-	3	3	12
第二類共計	1	12	11	24	30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2	13	12	27	32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1	1	-	2	5
其他.....	5	6	4	15	15
第三類共計	6	7	4	17	20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8	20	16	44	52

^a 預計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概算表 3-7D 所列一九六三年度員額減少專門人員以上之員額六名及一般事務人員七名。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F

職類職等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共 計	
	次長室	技術協 助業務 局	統計處	一般經濟 研究及政 策局	工業發 展處	資源及 運輸課	財政及 金融課	社會事 務局	中東社會 事務室	公共行 政司	經濟及社會 理事會 秘書處		
一. 次長..... 主任與局、處、司長..... 特等專員..... 第一類共計	1	1	-	-	1	-	-	-	-	-	-	3	
	2	1	1	1	2	-+1	-	1	-	1	-	10	
	2	2	2	2+3	1+1	2	-	3	1	-	1	20	
	5	4	3	6	5	3	-	4	1	1	1	33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一等專員..... 二等專員..... 協理及助理專員..... 第二類共計	3	6	5	6-3	4-1	2-1	2	12	-	4	1	40	
	2	4	11	15	12	14	2	25	2	4	5	96	
	2	16	10	10	7	8	2	13	2	5	4	79	
	1	14	30	12	8	5	5	13	1	2	2	93	
第二類共計													308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341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其他..... 第三類共計	6	3	5	2	-	1	-	-	-	-	1	25	
	21	46	48	32	22	16	7	39	-	13	9	253	
	27	49	53	34	22	17	7	46	- ^a	13	10	278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a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就地徵聘職員六名之經費。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G

職類職等	新聞廳暨各新聞處					生利事業
	次長室	新聞、出版及 公衆事務司	無線電及視 覺新聞司	對外關 係司	共 計	
一. 次長.....	1	-	-	-	1	-
主任與局、處、司長.....	-	1	1	1	3	-
特等專員.....	2	2	1	1	6	-
第一類共計	3	3	2	2	10	-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2	2	2	2	8	1
一等專員.....	1	13	18	5	37	1
二等專員.....	4	7	13	1	25	1
協理及助理專員.....	-	4	16	-	20	2
第二類共計	7	26	49	8	90	5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0	29	51	10	100	5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3	2	8	-	13	3
其他.....	9	25	44	10	88	21
第三類共計	12	27	52	10	101	24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22	56	103	20	201	29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H

職類職等	會議事務廳					圖書館 ^b	生利事業
	次長室	語文及會議事務處	出版事務處	速記打字事務處	共計 ^a		
一. 次長.....	1	-	-	-	1	-	-
主任與局、處、司長.....	-	2	-	-	2	1	-
特等專員.....	1+1	6+1	1	-	10	1	-
第一類共計	3	9	1	-	13	2	-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3-1	16-1	1	-	18	2	1
一等專員.....	6	106	3	-+1	116	6	1
二等專員.....	3	228	18	1-1	249	8	-
協理及助理專員.....	1	39	24	-	64	21	2
第二類共計	12	388	46	1	447	37	4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5	397	47	1	460	39	4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7	13	30	4	54	6	2
其他.....	32	58	161	188	439	47	6
第三類共計	39	71	191	192	493	53	8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54	468	238	193	953	92	12

a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出版事務處勞力工人十七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勞力工人十九名之概數。

b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圖書館所用勞力工人七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亦列有同樣數額勞力工人之概數。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 I

職類職等	總務處							生利事業	
	主任辦公室	購置及交通事務處	房舍管理事務處	外勤業務處	通信檔案及記錄事務處	商業管理事務處	共計 ^a		
一. 次長.....	1	-	-	-	-	-	1	-	-
主任與局、處、司長.....	-	-	-	-	-	-	-	-	-
特等專員.....	1	1	2	1	-	-	5	-	-
第一類共計	2	1	2	1	-	-	6	-	-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2	2	-	2	3	1	10	1	1
一等專員.....	1	2	2	5	5	-	15	1	1
二等專員.....	1	5	3	3	2	1	15	1	1
協理及助理專員.....	1	-	-	5	6	-	12	-	-
第二類共計	5	9	5	15	16	2	52	3	3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7	10	7	16	16	2	58	3	3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2	9	10	5	11	2	39	1	1
其他.....	8	37	192	32	173	2	444	32	32
第三類共計	10	46	202	37	184	4	483	33	33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7	56	209	53	200	6	541	36	36

^a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勞力工人一六五名——購置及交通事務處三十六名及房舍管理事務處一二九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亦列有同樣數目之勞力工人之概數。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 J

職類職等	總務司——日內瓦							
	主任辦公室	圖書館	會議及總務處	行政及財務處	共計	參觀事務處	出售出版物	聯合郵政管理處
一、次長.....	1	-	-	-	1	-	-	-
主任與局、處、司長.....	1	-	-	-	1	-	-	-
特等專員.....	2	1	2	1	6	-	-	-
第一類共計	4	1	2	1	8	-	-	-
二、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3	-	6+4	6	19	-	-	1
一等專員.....	1	1	26-4	5	29	-	-	-
二等專員.....	-	2	61	6	69	-	-	1
協理及助理專員.....	1	9	20	4	34	-	1	-
第二類共計	5	12	113	21	151	-	1	1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9	13	115	22	159	-	1	1
三、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1	-	4	3	8	-	-	1
其他.....	7	17	326	41	391	4	6	1
第三類共計	8	17	330	44	399	4	6	2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7	30	445	66	558	4	7	3

^a 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內復列有勞力工人六十五名之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列有勞力工人七十名之概數。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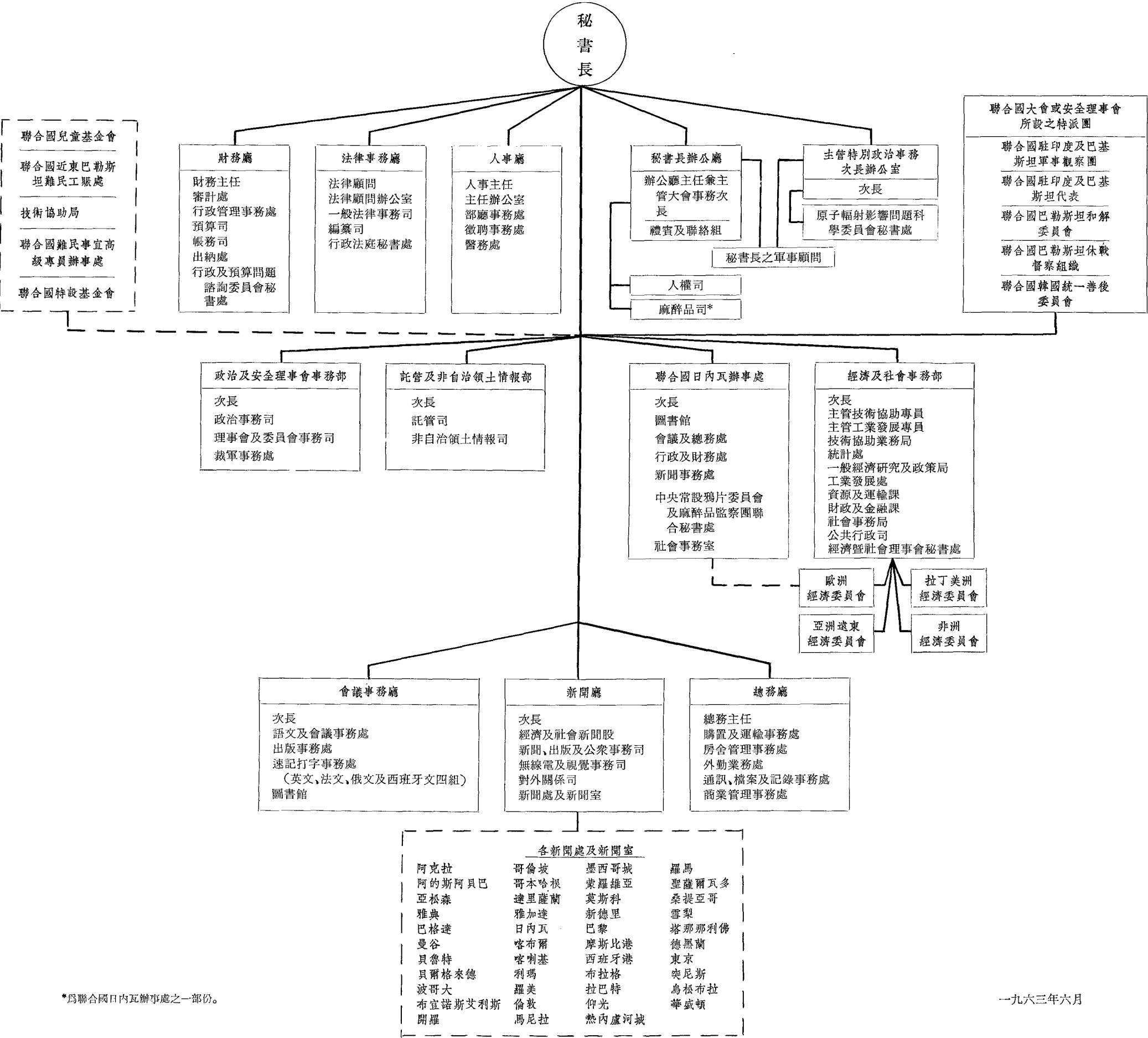
職類職等	新聞事務處	歐洲經濟委員會	社會事務室	麻醉品司
一. 次長.....	-	1	-	1
主任與局、處、司長.....	-	1	-	-
特等專員.....	1	5	-	-
第一類共計	1	7	-	1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2	14	2	2
一等專員.....	6	16	4	5
二等專員.....	1	23	2	4
協理及助理專員.....	-	26	1	5
第二類共計	9	79	9	16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0	86	9	17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1	-	-	-
其他.....	8	92	8	14
第三類共計	9	92	8	14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9	178	17	31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

表 3-5L

職類職等	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暴動金委員會秘書處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處秘書處
一. 次長.....	-	-
主任與局、處、司長.....	-	-
特等專員.....	1	1
第一類共計	1	1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1	-
一等專員.....	-	1
二等專員.....	1	1
協理及助理專員.....	2	3
第二類共計	4	5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5	6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3	-
其他.....	10	4
第三類共計	13	4
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三類共計	18	10

聯合國秘書處



一九六三年六月

基薪表

(美元)

職類職等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九級	第十級	第十一級	第十二級
次長												
毛額.....	27 000	-	-	-	-	-	-	-	-	-	-	-
淨額.....	17 900	-	-	-	-	-	-	-	-	-	-	-
主任與局、處、司長												
毛額.....	20 500	21 400	22 300	-	-	-	-	-	-	-	-	-
淨額.....	14 530	15 020	15 520	-	-	-	-	-	-	-	-	-
特等專員												
毛額.....	16 300	17 000	17 700	18 400	19 100	19 800	20 500	-	-	-	-	-
淨額.....	12 080	12 500	12 920	13 340	13 760	14 140	14 530	-	-	-	-	-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毛額.....	14 000	14 400	14 800	15 200	15 600	16 080	16 560	17 040	17 520	18 000	-	-
淨額.....	10 650	10 910	11 170	11 420	11 660	11 950	12 240	12 520	12 810	13 100	-	-
一等專員												
毛額.....	11 400	11 750	12 100	12 450	12 800	13 200	13 600	14 000	14 400	14 800	15 200	-
淨額.....	8 930	9 180	9 420	9 640	9 870	10 130	10 390	10 650	10 910	11 170	11 420	-
二等專員												
毛額.....	9 300	9 600	9 900	10 200	10 500	10 800	11 100	11 400	11 750	12 100	12 450	12 800
淨額.....	7 460	7 670	7 880	8 090	8 300	8 510	8 720	8 930	9 180	9 420	9 640	9 870
協理專員												
毛額.....	7 500	7 750	8 000	8 250	8 500	8 750	9 000	9 300	9 600	9 900	-	-
淨額.....	6 130	6 310	6 500	6 690	6 880	7 060	7 250	7 460	7 670	7 880	-	-
助理專員												
毛額.....	5 750	6 000	6 250	6 500	6 750	7 000	7 250	7 500	7 750	-	-	-
淨額.....	4 800	5 000	5 190	5 380	5 560	5 750	5 940	6 130	6 310	-	-	-
一般事務人員(會所) ^a												
一等												
毛額.....	6 030	6 360	6 700	7 040	7 380	7 730	8 080	8 410	8 730	9 070	-	-
淨額.....	5 020	5 270	5 530	5 780	6 040	6 300	6 560	6 810	7 050	7 300	-	-
二等												
毛額.....	5 100	5 330	5 560	5 790	6 030	6 280	6 540	6 790	7 040	-	-	-
淨額.....	4 280	4 460	4 650	4 830	5 020	5 210	5 410	5 590	5 780	-	-	-
三等												
毛額.....	4 520	4 670	4 820	4 960	5 100	5 250	5 400	5 550	5 700	5 860	-	-
淨額.....	3 820	3 940	4 060	4 170	4 280	4 400	4 520	4 640	4 760	4 890	-	-
四等												
毛額.....	3 930	4 080	4 230	4 380	4 520	4 670	4 820	4 960	5 100	-	-	-
淨額.....	3 340	3 460	3 580	3 700	3 820	3 940	4 060	4 170	4 280	-	-	-
信差												
毛額.....	3 440	3 600	3 760	3 930	4 080	4 230	4 380	4 520	-	-	-	-
淨額.....	2 950	3 080	3 210	3 340	3 460	3 580	3 700	3 820	-	-	-	-
外勤事務人員												
一等外勤事務員												
毛額.....	6 820	7 130	7 450	7 770	8 080	8 400	8 700	9 010	9 360	-	-	-
淨額.....	5 620	5 850	6 090	6 330	6 560	6 800	7 030	7 260	7 500	-	-	-
二等外勤事務員												
毛額.....	5 590	5 810	6 040	6 280	6 520	6 760	7 000	7 240	7 480	-	-	-
淨額.....	4 670	4 850	5 030	5 210	5 390	5 570	5 750	5 930	6 110	-	-	-
三等外勤事務員												
毛額.....	4 680	4 810	4 950	5 090	5 240	5 390	5 540	5 690	5 840	-	-	-
淨額.....	3 940	4 050	4 160	4 270	4 390	4 510	4 630	4 750	4 870	-	-	-
四等外勤事務員												
毛額.....	4 110	4 250	4 390	4 520	4 680	4 810	4 950	5 090	5 240	-	-	-
淨額.....	3 490	3 600	3 710	3 820	3 940	4 050	4 160	4 270	4 390	-	-	-
警衛												
毛額.....	3 540	3 680	3 820	3 970	4 110	4 250	4 390	4 520	4 680	-	-	-
淨額.....	3 030	3 140	3 260	3 380	3 490	3 600	3 710	3 820	3 940	-	-	-
信差												
毛額.....	3 120	3 260	3 400	3 540	3 680	3 820	3 970	4 110	4 250	-	-	-
淨額.....	2 700	2 810	2 920	3 030	3 140	3 260	3 380	3 490	3 600	-	-	-

^a 會所以外各辦事處一般事務人員之薪額因地而異。

服務地點調整數額表 (增加)^a
(美元)

(一) 生活費用較基地為高之地區^b

職等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九級	第十級	第十一級	第十二級
P-1	D.....	216	228	240	252	252	252	264	276	288	-	-	-
	S.....	144	152	160	168	168	168	176	184	192	-	-	-
P-2	D.....	276	288	300	312	312	312	324	336	348	360	-	-
	S.....	184	192	200	208	208	208	216	224	232	240	-	-
P-3	D.....	336	348	360	372	372	372	384	396	408	420	432	444
	S.....	224	232	240	248	248	248	256	264	272	280	288	296
P-4	D.....	396	408	420	432	432	432	444	456	468	480	492	-
	S.....	264	272	280	288	288	288	296	304	312	320	328	-
P-5	D.....	468	480	492	504	504	504	516	528	540	552	-	-
	S.....	312	320	328	336	336	336	344	352	360	368	-	-
D-1	D.....	504	516	528	540	552	564	576	-	-	-	-	-
	S.....	336	344	352	360	368	376	384	-	-	-	-	-
D-2	D.....	576	600	624	-	-	-	-	-	-	-	-	-
	S.....	384	400	416	-	-	-	-	-	-	-	-	-
U.S.	D.....	720	-	-	-	-	-	-	-	-	-	-	-
	S.....	480	-	-	-	-	-	-	-	-	-	-	-

S = 適用於無主要受扶養人職員之調整數。

D = 適用於有一個以上主要受扶養人職員之調整數。

^a 任何地區之生活費用每較基地高出百分之五時，則凡在各有關地區服務之職員基薪照加上列之服務地點調整數。

^b 為此目的，特以日內瓦為基地，其一九六〇年四月生活費用 = 100，按每美元折合四點三四瑞士法郎之兌換率計算。

服務地點調整數額表 (減少)^a
(美元)

(二) 生活費用較基地為低之地區^b

職等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九級	第十級	第十一級	第十二級
P-1	S及D.....	144	152	160	168	168	168	176	184	192	-	-	-
P-2	S及D.....	184	192	200	208	208	208	216	224	232	240	-	-
P-3	S及D.....	224	232	240	248	248	248	256	264	272	280	288	296
P-4	S及D.....	264	272	280	288	288	288	296	304	312	320	328	-
P-5	S及D.....	312	320	328	336	336	336	344	352	360	368	-	-
D-1	S及D.....	336	344	352	360	368	376	384	-	-	-	-	-
D-2	S及D.....	384	400	416	-	-	-	-	-	-	-	-	-
U.S.	S及D.....	480	-	-	-	-	-	-	-	-	-	-	-

^a 任何地區生活費用每較基地減低百分之五時，則凡在各有關地區服務之職員基薪照減上列之服務地點調整數。

^b 為此目的，特以日內瓦為基地，其一九六〇年四月之生活費用 = 100，按每美元折合四點三四瑞士法郎之兌換率計算。

會所以外之聯合國服務地點等級表^a

B級	A級	O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八級
-10%	-5%	基地數額不 加減服務地 點調整數	5%	10%	15%	20%	25%	30%	35%	40%
開羅 貝爾格來德 布拉格 桑提亞哥 ^b	布魯塞爾 波哥大 熱內盧 河城 倫敦 布宜諾斯艾利斯 達里薩蘭 摩斯比港 海牙 維也納		波昂 哥倫坡 利瑪 莫斯科 慕尼黑 貝魯特 羅馬 雪梨 突尼斯 喀喇基 拉巴特	哥本哈根 墨西哥城 德黑蘭 雅典 拉哥斯 日內瓦 西班牙港 馬尼拉	華盛頓 阿克拉 烏松布拉 仰光 東京 新德里	曼谷 聖薩爾瓦多 亞松森	雅加達 巴黎	雅溫得 蒙羅維亞 羅美	達卡	阿必強

^a 阿的斯阿貝巴調整率如下：

有受扶養人之職員……等於第二級服務地點調整率加八五二美元。

無受扶養人之職員……等於第二級服務地點調整率加五六八美元。

^b 暫定。

第四款. 一般人事費

\$10 424 000 (1963: \$10 195 500 1962: \$9 470 012¹)

本款各項概數備充下列各類一般人事費：

(i) 第三款(薪俸及工資)所列之秘書處各單位：

(a) 會所各部廳；

(b) 聯合國歐洲辦事處，但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不在內；

(c) 各新聞處；

(d) 非洲經濟委員會；

(e)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f)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g) 生利事業(常設員額)；

(ii) 第十八款(特派團及有關工作)所列國際徵聘人員及接替人員；

(iii) 生利事業——導遊事務及臨時助理人員。

外勤事務及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的一般人事費分別列於第十九款及第二十款。國際法院書記官處的一般人事費則與法院之其他經費概數一併列入第二十一款。

一九六四年度一般人事費所需經費在可能範圍內係盡量以一九六一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初經驗的統計分析所確定的一般單位美元費用或薪給費用的百分比為根據來計算。此等計算辦法也計及第三款所規定的職員更替因素。

下表按各項總數列載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

表 4-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職員津貼(扶養津貼、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2 490 000	2 408 700	2 254 572
貳. 社會安全費(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繳款, 醫療保險及其他醫療照顧繳款, 關於因公死亡、傷殘或遭受私人財產損失之補償金)	4 994 000	4 983 300	4 575 674
叁. 就任、調任及解職旅費	970 000	922 500	954 033
肆. 就任、調任及解職所需搬運費	621 000	632 250	506 109
伍. 解職費	950 000	912 500	875 571
陸. 職員訓練方案	399 000	336 250	304 053
共 計	10 424 000	10 195 500	9 470 012

一般人事費總數多寡與常設員額費及臨時員額費之多少自然是有關係的。一九六四年度一般人事費及上述兩種員額費分別估計為一〇,四二四,〇〇〇美元及四三,九一三,四八〇美元,因此一般人事費約為員額費百分之二十四點五。一九六三年度的比額則為百分之二十四點四。

¹ 轉入第三款第貳項及第叁項項下的非當地徵聘短期臨時助理人員臨時旅費四二,二八三美元不在內,一九六三及一九六四兩年度該兩項項下均列有款項充作此種費用。

一九六三年度新設之專門人員及一般事務人員員額費因延期徵聘及職員更替之故,分別按六折及八折計算;但一九六四年度此等員額經費則如數照撥,不折不扣,這一筆費用加上新添臨時員額費用構成了第壹項職員津貼項下所預期之增加數。第叁項項下費用數額增加,一部分是因為專門人員以上職類員額現有空缺之補實可能有一部分在一九六三年,一部分在一九六四年度。職員更替乃是推行定期任用政策的必然結果,因此更替對於就任及解職旅費以及各項有關費用

總數，類如安置津貼、搬運費及解職費之重大影響亦已予以計及。第伍項及第陸項費用增加的原因，詳見各該項項下。

本款末(第61頁)所載之表 4-2 揭示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按各機關單位所在地分配的情形。

第壹項

職員津貼.....	\$2 490 000
1963:	2 408 700
1962:	2 254 572
(i) 扶養津貼.....	\$2 070 000
1963:	2 016 200
1962:	1 877 252

大會決議案一〇九五(十一)及一六五八(十六)規定專門人員職類以上之職員支領扶養津貼如下：

	美 元
受扶養之配偶.....	400
受扶養之子女每人.....	300
二級受扶養人一人(以不支領受扶養配偶津貼者為限).....	200

關於會所一般事務人員、工匠、車務員及導遊員的津貼數額如下：

	美 元
受扶養的配偶.....	300
受扶養子女每人(但寡或離婚職員第一個受扶養子女之津貼為四〇〇美元).....	250
二級受扶養人(以不支領受扶養配偶津貼者為限).....	200

關於專門人員以上職類的津貼數額，各辦事處一律通用。關於一般事務人員及當地任用的職員扶養津貼應依照當地慣例變動其性質與數額。

一九六三年一月約有三,〇一二名職員支領扶養津貼,受扶養人計七,一一七名(配偶二,一〇〇人,子女四,五四六人,及二級受扶養人四七一人)。

根據目前經驗及所建議的員額方案,一九六四年度扶養津貼費用估計為二,〇七〇,〇〇〇美元。

(ii) 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420 000
1963:	392 500
1962:	377 320

國際徵聘職員其服務地點不在本國者得在大會決議案九七五(十),一〇九五(十一)及一七三〇(十六)所列特定條件下領取教育補助金,數額如下：

(a) 受扶養子女在職員服務地點以外地區之教育機關就學者,其所領取之補助金數額如下：

(i) 子女在學校膳宿者,學費及膳宿費百分之七十五,但每年每人不得超過六百美元；

(ii) 學校不供給膳宿者四〇〇美元,另加學費百分之七十五,但每年不得超過六〇〇美元；

(b) 在職員服務地點教育機關就學(大學或同等程度之學校除外)者,其所領補助金數額為學費百分之七十五,但每年不得超過六〇〇美元；

(c) 子女在已確定之職員服務地點學習本國語文者其所領補助金額為所需費用之一預定部分。

有關旅費包括每學年在服務地點與該地點以外地區學校間乘房艙輪船或遊客或經濟級飛機來回一次之旅費。在計算教育補助金有關的旅費時已計及此種旅行往往可以與回籍假合併舉行,或由於父母之回籍假而免去。

分析一九六二年度經驗後顯示該年度有八四六名子女支領教育補助金,總計三三三,七七四美元；一四一名子女支領教育補助金有關旅費,總計四三,五四六美元。

茲參酌一九六二年度費用情形,將一九六四年度經費概數訂為四二〇,〇〇〇美元。

第貳項

社會安全費.....	\$4 994 000
1963:	4 983 300
1962:	4 575 674

(i)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及其他社會安

全計劃繳款.....	\$4 470 000
1963:	4 454 100
1962:	4 088 656

將一九六三年一月份薪給單分析後顯示在本款所包括的職員之中該時有四,二二五名為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甲種參與人,有四六七名為乙種參與人。

將一九六三年上半年情況進一步分析後顯示：將所有機關單位合併計算,合辦職員養卹基金繳款約等

於常設員額費用百分之一〇點六，但個別機關的百分數視定期任用職員參加為乙種參與人所佔比例而異。定期任用之乙種參與人為數既將逐漸增多，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按第三款所規定的員額費用百分之一〇點五計算。

上開概數包括本組織對日內瓦辦事處非全時工作清潔工人養卹金計劃之繳款，以及本組織為此等工人向瑞士老年保險計劃繳納的款額共計五,〇〇〇美元。

(ii) 前任秘書長退休年金.....	\$10 000
1963:	10 000
1962:	10 000

這是根據一九四六年二月十三日大會決議案一三(壹)第三十二段規定向第一任秘書長致送之退休金。

(iii) 醫療保險及其他醫療照顧繳款...	\$447 000
1963:	452 200
1962:	425 866

大會決議案一〇九五(十一)決定對包括重大醫療保險在內之職員擴大住院及醫療照顧計劃所需費用應由聯合國補助百分之五十。大會復於第十二屆會核准實施會所職員團體牙醫保險計劃，其所需費用由聯合國補助三分之一。

日內瓦及其他常設辦事處醫療保險計劃內容與會所計劃內容大致相同。

較小常設辦事處的當地任用職員現在適用醫療費用協助計劃，其中以各地新聞處為主，但目前非洲經濟委員會亦包括在內。

本概數中包括七,〇〇〇美元，使各地新聞處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國際徵聘及當地任用職員得享有與會所及日內瓦醫務處所提供的自願定期體格檢查相同的便利。

截至一九六三年一月為止，本款所列職員中(包括各地新聞處及非經會專門人員有二,六七五名參加會所醫療保險計劃，一,三二六名參加會所牙醫保險計劃。日內瓦、亞經會及拉經會職員參加醫療及牙醫保險計劃者總計約有一,一七五名。

由於會所重大醫療保險計劃項下累積虧空數額之清除以及此項計劃下保險經驗之改進，預料保險費自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每年可能減少五〇,〇〇〇美

元，如此則聯合國所分攤之費用亦可減少二五,〇〇〇美元。就另一方面說，茲提議聯合國應擔負集體牙醫保險計劃費用百分之五十，而非大會第十二屆會所核定之三分之一，此種調整結果將使本組織在此項費用項下每年攤付款額增多約一三,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所列款額減少實乃由於此等費用淨差一二,〇〇〇美元之所致，但其中有一部分為其他若干辦事處或部、司所增多之費用所抵銷。

(iv) 補償金.....	\$55 000
1963:	55 000
1962:	42 577

本項概數備充職員、各委員會委員及軍事觀察員因公受傷或死亡的補償費；它也備充因辦理公務直接所引起的私人財產損失。本概數係根據一九六二及一九六三兩會計年度全年實際支出數擬定；並反映職員補償計劃依合辦職員養卹基金訂正條例及該計劃其他各項修正而作的調整，此等訂正及修正係經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聯合審定，並已反映在職員服務細則訂正附錄D。

(v) 職員福利.....	\$12 000
1963:	12 000
1962:	8 575

本項概數備充會所及其他常設辦事處的職員福利費用及房舍計劃損失。

第叁項

就任、調任及解職旅費.....	\$970 000
1963:	922 500
1962:	954 033

本項概數係充(a)在就任、調任及解職時職員及其受扶養人的旅費，及(b)就任或調任時的安置津貼。

一九六二年度就專門人員以上之職員說，支領就任旅費者有二〇六起，支領調任旅費者有八十七起，支領解職旅費者有一一六起(另加支領面試旅費者數起)，費用總數計達六二八,五三四美元。此種旅費之多少隨各辦事處而異，大不相同；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並按照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旅行標準之變更加以調整後，每起平均費用約計一,三二五美元。此外，國際徵聘或非當地任用之一般事務職員，尤其是日內瓦辦事處方面之此種職員，支領旅費者亦達一七三起，

(就任者一一三起,調任者六起,解職者五十四起),費用總數為四七,四九三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安置津貼費共達二七八,〇〇六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已計及以往的經驗和所預期之一九六四年度職員徵聘與更替。

(i) 就任、調任及解職旅費.....	\$650 000
1963:	627 500
1962:	676 027

一九六四年度所需經費估計如下:

(a) 專門人員職類中,就任二三〇起,調任八十五起,解職一三五起,每起旅費一,三二五美元,共計五九六,二五〇美元;

(b) 一般事務人員職類中,此項費用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共計四三,七五〇美元。

本項所需經費,包括職員面試旅費一〇,〇〇〇美元,估計約共六五〇,〇〇〇美元。

(ii) 安置津貼.....	\$320 000
1963:	295 000
1962:	278 006

現行辦法規定凡職員在就任或調任時得支領安置津貼,就無受扶養人的職員本人而言,此種津貼相當於十五日生活津貼;就有受扶養人之職員本人說,相當於三十日生活津貼,每一受扶養人支領此項津貼之半數。(鑒於在合理期間內獲得住所頗為困難,自一九六〇年一月一日起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在日內瓦所付津貼已獲調整,期限較前為長。此種困難情形現仍存在。)

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專門人員每人所領津貼平均計為九四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就任及調任估計共有三一五起,因此本項中開列二九六,〇〇〇美元供專門人員職類以上職員之用,二四,〇〇〇美元供一般事務人員之用。

第肆項

就任、調任及解職搬運費以及出差津貼	\$621 000
1963:	632 250
1962:	506 109

本項概數備充(a)就任、調任或解職職員搬運傢俱的費用,及(b)出差津貼。付給出差津貼而不付給傢俱搬運費,與定期任用職員或定期調任職員特別有關。其

目的在於補償不搬運傢俱所引起的額外費用及由於短期出差而引起的種種不便,尤其是住所的安排不能十分正常。

一九六二年度,搬運專門人員以上職員傢俱計二六六起(費用二八〇,七四四美元),搬運一般事務人員傢俱計五十二起(一五,一三九美元),搬運費共達二九五,八八三美元。

搬運費用多寡視有關地點及兩地距離而異。但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每次搬運平均費用可按一,一〇〇美元計算。一九六四年度專門人員以上職員搬運傢俱估計約有二九〇起,一般事務人員方面約有六十起,有關費用估計分別為三一九,〇〇〇美元及二〇,〇〇〇美元,共計三三九,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二年一月份支付出差津貼共一八七起。其數目因添用定期任用職員而逐年遞增。一九六四年度預料約有二三五起。每起平均支付一,二〇〇美元,所以一九六四年度此項費用總數估計為二八二,〇〇〇美元。

第伍項

解職費.....	\$950 000
1963:	912 500
1962:	875 571

本項概數備供支付解職職員的(a)賠償金,包括年假折償金,(b)回國補助金及(c)(定期任用職員)服務補助金。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之分析結果指出職員中計有一六八人領取年假折償金及其他賠償金,數共四八五,二五六美元;一一一人領取回國補助金,數共三〇五,六一三美元;領取服務補助金者八十起,數共八四,七〇二美元。

最近數年解職費平均為薪給費用百分之二點二五至百分之二點三五;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約佔第三款款下所列員額費用百分之二點二五。茲將所估計之各項經費列下:

	美 元
年假折償及其他賠償金.....	530 000
回國補助金.....	312 000
服務補助金.....	108 000
	<u>\$950 000</u>

此等給付所產生的職員薪給稅收入估計爲一八〇,〇〇〇美元。

第陸項

職員訓練方案.....	\$399 000
1963:	336 250
1962:	304 053
(i) 職員語文訓練.....	\$61 500
1963:	46 250
1962:	40 754

此項概數係供會所開設語文訓練班四十八班之用,全年分兩學期,每學期授課十五週,每週三小時,總計授課四,三二〇小時。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已計及一九五六年所訂教師每小時束修數額有加以調整之必要。其中並開列經費一,〇〇〇美元供開設特別語文班之用;又二,〇〇〇美元供償付聯合國國際學校純因利用該校所有課室以應付各國代表團及秘書處職員語文訓練擴大需要而額外引起之水電費、保管費及其他事務費。職員家屬、代表團人員及其他方面所繳納之學費收入估計爲一五,〇〇〇美元。

本概數將日內瓦經費仍維持於一九六三年度的六,〇〇〇美元,並列有亞經會及拉經會經費三,五〇〇美元,概數內復爲非經會列有一筆五,〇〇〇美元數額經費其英文班及法文班擬予繼續開設,此外並擬開設打字及速記複習班;本概數中並另加經費一,〇〇〇美元供其他外地辦事處之用。

(ii) 初級專門人員訓練.....	\$237 500
1963:	190 000
1962:	159 968

一如以往數年,本項概數中列有經費備供從秘書處名額不足的會員國中招收受訓人員之用。其辦法是視個別人選的資歷,按協理專員或助理專員級招收此等受訓人員。

此項方案的目的是:鑒於若干新會員國不易派出富有經驗之人員,凡遇常設員額中初級專門人員有缺額時乃在適當情形下對受訓人員先施以訓練而後再予安插。

本概數備充受訓人員之薪給、就任旅費及安置費以及其他津貼。受訓人員的費用平均每人每年九,五〇〇美元。

一九六三年度受訓人員共二十五人,惟將徵聘及更替所發生的耽擱計及在內,受訓人員之人年總數預計約爲二十。此項訓練方案之實行以會所爲主,但目前日內瓦方面已有此種受訓人員三人,而且非經會也表示有意招收若干專門人員職類之受訓人員。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備供招收受訓人員三十人之用,但受訓人員之人年總數則約爲二十五。

(iii) 俄文訓練.....	\$100 000
1963:	100 000
1962:	103 331

秘書長鑒於徵聘人員充任會議事務廳俄文職位之重大困難,經與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會商後,與莫斯科外文教育學院訂有辦法,設立一俄文人員訓練所。一九六三年度預算中撥有經費備供繼續舉辦此項方案之用;茲提議一九六四年度再續予舉辦。

一九六二年度訓練教程於一九六三年二月間結束,會所及日內瓦計徵聘翻譯十三人及傳譯五人。

過去各俄文單位員額頗難足額,此種困難至少在一九六四至一九六五年度之前恐將繼續存在。舉例來說,一九六四年度會所俄文繙譯組將繼續留用逾齡之職員八人,而其他持有定期任用合同之職員八人其合同又將於該年度屆滿。日內瓦方面至少需要徵聘新翻譯之人來代替辭職之職員,最後,一九六四年年終時會所須聘雇傳譯四人,日內瓦方面亦須聘雇傳譯六人。

茲提議一九六四年度商訂一九六三年所繼續採用之一九六二年度辦法,該項辦法規定設立一訓練所,訓練翻譯十六人及傳譯六人,共二十二人,由大學畢業生中遴選之,但此等畢業生應略具語文方面經驗以及其他對聯合國有用之各方面經驗,類如經濟、法律、政治及科學方面的經驗。學生全時參加聯合國所核准之方案,每週學科鐘點平均三十小時。他們在受訓期中支領補助金,受訓期間長十個月。受訓人員翻譯若干積壓文件,作爲他們學業之一部份,十個月內翻譯數量暫估爲八,五〇〇頁。他種辦法則需要合格之教職員。莫斯科學院供給房舍及設備,而聯合國則供給教授及行政人員費用,學生補助金及受訓人員所需之若干設備供應。根據上述辦法,初期費用估計爲二一七,〇〇〇美元,其中約一一七,〇〇〇美元由學院擔負,一〇〇,〇〇〇美元由聯合國擔負。

表 4-2 一九六四年度各項概數按各機關單位所在地分配情形

項次	會 所	日內瓦	各新聞處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共 計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職員津貼							
(i) 扶養津貼·····	1 373 200	316 000	62 800	97 000	100 000	121 000	2 070 000
(ii) 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215 000	66 000	9 000	25 000	80 000	25 000	420 000
	<u>1 588 200</u>	<u>382 000</u>	<u>71 800</u>	<u>122 000</u>	<u>180 000</u>	<u>146 000</u>	<u>2 490 000</u>
貳. 社會安全費							
(i)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及其 他社會安全計劃繳款·····	3 117 000	740 000	130 000	145 000	160 000	178 000	4 470 000
(ii) 前任秘書長退休年金·····	10 000	—	—	—	—	—	10 000
(iii) 醫療保險及其他醫療照 顧繳款·····	340 000	42 000	10 000	15 000	20 000	20 000	447 000
(iv) 補償金·····	55 000	—	—	—	—	—	55 000
(v) 職員福利·····	5 500	1 000	—	1 000	1 000	3 500	12 000
	<u>3 527 500</u>	<u>783 000</u>	<u>140 000</u>	<u>161 000</u>	<u>181 000</u>	<u>201 500</u>	<u>4 994 000</u>
參. 就任、調任及解職旅費							
(i) 旅費·····	400 000	55 000	40 000	85 000	40 000	30 000	650 000
(ii) 安置津貼·····	170 000	60 000	15 000	30 000	25 000	20 000	320 000
	<u>570 000</u>	<u>115 000</u>	<u>55 000</u>	<u>115 000</u>	<u>65 000</u>	<u>50 000</u>	<u>970 000</u>
肆. 就任、調任及解職搬運費							
(i) 搬運費·····	230 000	28 500	35 000	20 000	7 500	18 000	339 000
(ii) 出差津貼·····	34 000	20 000	38 000	75 000	70 000	45 000	282 000
	<u>264 000</u>	<u>48 500</u>	<u>73 000</u>	<u>95 000</u>	<u>77 500</u>	<u>63 000</u>	<u>621 000</u>
伍. 解職費							
(i) 年假折償及其他賠償金	385 000	65 000	20 000	20 000	20 000	20 000	530 000
(ii) 回國補助金·····	209 500	60 000	10 000	10 000	15 000	7 500	312 000
(iii) 服務補助金·····	55 000	18 000	5 000	10 000	10 000	10 000	108 000
	<u>649 500</u>	<u>143 000</u>	<u>35 000</u>	<u>40 000</u>	<u>45 000</u>	<u>37 500</u>	<u>950 000</u>
陸. 職員訓練方案							
(i) 職員語文訓練·····	47 000	6 000	—	5 000	1 500	2 000	61 500
(ii) 初級專門人員訓練·····	237 500 ^a	—	—	—	—	—	237 500
(iii) 俄文訓練·····	100 000	—	—	—	—	—	100 000
	<u>384 500</u>	<u>6 000</u>	<u>—</u>	<u>5 000</u>	<u>1 500</u>	<u>2 000</u>	<u>399 000</u>
總計	<u>6 983 700</u>	<u>1 477 500</u>	<u>374 800</u>	<u>538 000</u>	<u>550 000</u>	<u>500 000</u>	<u>10 424 000</u>

^a 其中有若干人在會所以外之機關單位受訓；編製概算時各地受訓人員確實數額未詳。

第五款. 職員旅費

\$2 070 000 (1963: \$2 024 200; 1962: \$2 103 178)

本款概數係充有關會所及其他各地職員出差之費用,計開(a)職員參加聯合國各機關會議所需旅費,(b)職員為擔任其他聯合國職務及工作所需旅費,及(c)職員及其受扶養人回籍休假旅費,本款概數係根據現行票價及最近核定之客票等級計算,其中包括運輸費、生活津貼及其他有關費用所需之經費。

一九六三年初,繼大會准可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所建議削減之一九六三年度初步概算中本款經費後,實行檢討職員旅行時應採用何種交通工具及乘坐何等級票位之問題。檢討結果是大大更改過去所行的標準,規定自一九六三年一月起實行訂正旅行等級準則。新準則之要點如下:

(a) 出差旅行通常一律乘坐飛機,其所採取的路線應為最直接的和最經濟的。但職員於就任、調任、解職、回籍休假以及秘書長認為採用他種交通工具與聯合國最大利益符合時,亦得准許採用他種交通工具。

(b) 所有職員搭乘飛機旅行時,均應乘坐經濟或遊客客位,但次長及與次長同等官階職員的各種旅行,以及 D-2 與 D-1 官階職員之出差旅行,則通常均得乘坐頭等客位。

(c) 所有職員,除次長及同等官階職員外,在就任、調任、解職或回籍假旅行時,如得搭乘海船,則應乘坐僅次於頭等艙之艙位。但如所核定之旅程無僅次於頭等艙之艙位,則暫時准其繼續乘坐最低級之頭等艙位。經由海道之回籍假旅行不得領取途中津貼,海陸旅行所得報銷之時間以所核定之搭乘飛機旅行所需最多時間為限,包括所核可之中途停留時間在內。

(d) 如航空公司航行時間表所確定之直接路線飛行旅程按各地時差計算後,全程達九小時或九小時以上,則准中途停留並發給生活津貼以資歇息,但所乘坐之客位必須為經濟或遊客客位。

一九六三年度初步概算所根據的客位標準為 P-5 (高級專員)以上職等之職員乘坐頭等客位; P-4 (一等專員)以下職等之職員其直接路線飛行時間不超過九

小時者則乘坐經濟客位。如直接路線飛行時間超過九小時,則所有職員,無分職等,一律乘坐頭等客位。

本概算第二款、第十八款、第二十款及第二十一款中另列有經費,分別備充職員服務特別會議,職員外調擔任特派團工作以及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及國際法院職員旅費。

下表 5-1 列載一九六四年度所請撥之各項經費,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及一九六二年度之實際支出數,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年度所需要的經費總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撥款數額多四五,〇〇〇美元。正如下表 5-1 所指出,此等額外需要純因本款第叁項——職員回籍假旅費——項下概算增加而起。

第壹項概數(職員服務各種會議的旅費)較一九六三年度的核准數額減少五四,七〇〇美元。這一點主要反映其中並未開列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經常屆會的經費。拉經會每逢單年舉行兩年一度之屆會,因此一九六三年度概算中開列一筆五四,〇〇〇美元的款項,充作職員服務在阿根廷 Mar del Plata 舉行的該委員會第十屆會所需旅費。一九六四年度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會議(二,一〇〇美元),與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金委員會會議(五,三〇〇美元)所需旅費以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常年屆會(二三,四〇〇美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五,〇〇〇美元),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二,七〇〇美元),經社理事會在日內瓦召開之專門問題委員會會議(六〇〇美元),商品過渡委員會(三〇〇美元),亞經會所屬各委員會及其小組委員會(六〇〇美元)及拉經會所屬各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五,〇〇〇美元)之額外需要總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撥款數額增多四五,〇〇〇美元。不過,下列各機關所需費用則較前減少,計開:國際法委員會(一,二〇〇美元),非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屆會(三〇,三〇〇美元)及非洲經濟委員會所屬各委員會,專設專家團及其他工作小組(一四,二〇〇),其所減少的費用共計四五,七〇〇美元,若與上述那筆增加數對抵,則尚屬有餘。

表 5-1. 職員旅費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職員服務各種會議的旅費……	279 700	334 400	268 829
貳. 其他出差職員旅費			
(i) 秘書長……	40 000	40 000	44 098
(ii) 會所各部廳……	186 500	187 600	173 611
(iii) 日內瓦辦事處……	42 000	41 500	22 064
(iv) 新聞處……	29 000	25 000	21 985
(v) 歐洲經濟委員會……	30 000	30 500	26 689
(vi)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83 000	83 000	58 985
(vii)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83 000	90 000	84 568
(viii) 非洲經濟委員會……	114 000	114 000	150 700
	<u>607 500</u>	<u>611 600</u>	<u>582 700</u>
叁. 職員回籍假旅費			
(i) 會所……	937 600	844 200	1 037 938
(ii) 日內瓦辦事處……	85 000	72 000	60 155
(iii) 各新聞處……	10 200	39 000	16 601
(iv)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45 000	38 000	44 824
(v)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60 000	60 000	56 572
(vi) 非洲經濟委員會……	45 000	25 000	35 559
	<u>1 182 800</u>	<u>1 078 200</u>	<u>1 251 649</u>
第五款共計	<u>2 070 000</u>	<u>2 024 200</u>	<u>2 103 178</u>

第貳項(其他出差職員旅費)概數較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少四,一〇〇美元。此項概數細目載在下列有關案文內。

上開表 5-1 指出第叁項概數(職員回籍假旅費)較一九六三年度數額多出一〇四,六〇〇美元。此項增加係因一九六四年度有權回籍休假人數(二,四五三人)

較一九六三年度(二,〇五六人)為多。

第壹項

職員服務各種會議的旅費……	\$279 700
1963:	334 400
1962:	268 829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大會(第十九屆會)……	27 000	27 000	31 976
(ii)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39 000	34 000	39 163
(iii) 國際法委員會……	8 500	9 700	7 658
(iv) 行政法庭……	1 700	1 700	1 646
(v) 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	2 100	—	—
(vi) 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	7 300	4 600	—
(vii) 經社理事會所屬專門問題委員會……	4 000	3 400	9 265 ^a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viii) 國際商品辦法過渡協調委員會.....	1 200	900	-
(ix)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第二十屆會-德黑蘭).....	45 400	22 000 ^b	30 285 ^c
(x) 亞經會所屬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	17 100	16 500	14 085
(xi)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	54 000 ^d	-
(xii) 拉經會所屬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	13 000	8 000	13 362
(xiii) 非洲經濟委員會(第六屆會-阿爾及耳).....	49 700	80 000 ^e	63 756 ^f
(xiv) 非經會所屬委員會、特設專家小組及其他工作小組.....	58 400	72 600	25 133
(xv)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	5 300	-	-
-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	-	3 979
- 麻醉品委員會.....	-	-	238
- 非洲發展銀行.....	-	-	28 283
第壹項共計	<u>279 700</u>	<u>334 400</u>	<u>268 829</u>

a 職員服務國際商品貿易委員會及糧農組織商品問題委員會在義大利羅馬舉行之聯席會議所需旅費及生活津貼。

b 亞經會在菲律賓馬尼拉舉行之第十九屆會。

c 亞經會在日本東京舉行之第十八屆會。

d 拉經會在阿根廷 Mar del Plata 舉行之第十屆會。

e 非經會在剛果雷堡市舉行之第五屆會。

f 非經會在衣索比亞阿的斯阿貝巴舉行之第四屆會，包括職員服務該委員會所屬三常設委員會所需費用。

在計算旅費時已計及職員回籍休假的權利及因此在概算中減少的費用。

大會第十九屆會概數(二七,〇〇〇美元)備充由日內瓦調來職員十人以加強會所會議事務職員。其中當有兩人在美國渡回籍假。因此，此項概數包括職員八人旅費及職員十人的生活津貼。

第二及第三兩項概數係充下列職員自紐約至日內瓦之來回旅費及生活津貼，服務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其所屬各委員會夏季屆會之實體工作職員及技術人員若干名，會期不一，最多為六星期(三九,〇〇〇美元)；實體工作職員四人參加國際法委員會為期十週的屆會(八,五〇〇美元)；行政法庭秘書及其助理人員一名參加行政法庭開庭，為期二週(一,七〇〇美元)；實體工

作職員二人參加聯合國科學諮詢委員會屆會，為期一週(二,一〇〇美元)；職員八人參加聯合國原子輻射影響問題科學委員會屆會，為期二週(七,三〇〇美元)；實體工作職員四人參加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一個專門問題委員會屆會，為期四週(四,〇〇〇美元)；及實體工作職員一人參加國際商品辦法過渡協調委員會會議，會期一週(一,二〇〇美元)。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第二十屆會概數(四五,四〇〇美元)備充職員三十七人自曼谷至德黑蘭之來回旅費及生活津貼，為期約十九日。亞經會所屬各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會議職員之旅費概數(一七,一〇〇美元)係根據亞經會各輔助機關在曼谷以外地點舉行會議所需要的服務計算，此等會議最多不過九次，平均每人費

用爲四七五美元，其中包括實體工作職員及語文職員各二人之運輸費用及生活津貼。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所屬各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會議所需職員的旅費概數(一三,〇〇〇美元)仍充墨西哥辦事處職員爲中美經濟合作委員會及其小組委員會以及各工作小組會議服務所需的運輸費及生活津貼。一九六四年度共計規定舉行會議九次。

非洲經濟委員會第六屆會概數(四九,七〇〇美元)係充阿的斯阿貝巴職員四十二人、日內瓦職員三十五人及紐約職員二人前往阿爾及耳之來回旅費(二九,七〇〇美元)及十五日左右之生活津貼(二〇,〇〇〇美元)。非經會所屬各委員會、特設專家團及其他工作小組會議所需職員之旅費概數(五八,四〇〇美元)係以下列各項會議所需要的服務爲根據：關於通過西非國際公路運輸公約之會議，尼阿美(奈及爾)；西非財政政策工作小組，尼阿美(奈及爾)；西非疆界交通問題工作小組，阿必強(象牙海岸)；北非分區貿易問題工作小組，坦吉爾(摩洛哥)；貿易問題常設委員會第三屆會，坦吉爾(摩洛哥)；非洲預測會議，開羅(阿拉伯聯合共和國)；社會福利事務設計，組織及管理方法訓練學科，阿爾及耳(阿爾及利亞)；都市化問題工作會議，奈羅比(肯亞)；農村社會問題專家團，康帕拉(烏干達)；經濟統計工作小組，尼阿美(奈及爾)；社會統計研究班，坦吉爾(摩洛哥)；人口統計工作小組，阿的斯阿貝巴(衣索比亞)統計問題分區(西非)會議，尼阿美(奈及爾)；工業、運輸及天然資源問題常務委員會，尼阿美(奈及爾)；住宅調查問題專家會議，奈羅比(肯亞)；西非運輸問題會議，尼阿美(奈及爾)；工程問題會議，坦吉爾(摩洛哥)；化學肥料問題會議，尼阿美(奈及爾)；紡織品會議，開羅(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工業財產問題研究班，拉哥斯(奈及利亞)；都市化實際設計方面問題會議，阿克拉(迦納)；主要糧食銷售，拉哥斯(奈及利亞)；牲畜生產及疾病防治，阿的斯阿貝巴(衣索比亞)；法語國家農貸發展中心，達卡(獅子山)；糧農組織第三次非洲區域會議，恩台貝(烏干達)；農業經濟學家會議，東非；商品問題會議，羅馬及西非。

聯合國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概數(五,三〇〇美元)備充該委員會秘書、副秘書、保險計核諮議、投資委員會秘書及出席一九六四年在日內瓦舉行之該委員會

第十二屆會會議協理一人所需之費用。此等開支由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全部償付，列入收入第二款項下。

第貳項

其他出差職員旅費.....	\$607 500
1963:	611 600
1962:	582 700

本項所列經費係充下列各項用途：

	美 元
秘書長或與秘書長所負特殊職責有關的職員旅費.....	40 000
會所各部廳.....	186 500
日內瓦辦事處(歐洲經濟委員會及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除外).....	42 000
各新聞處.....	29 000
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秘書處：歐經會(三〇,〇〇〇美元)；亞經會(八三,〇〇〇美元)；拉經會(八三,〇〇〇美元)；及非經會(一一四,〇〇〇美元).....	310 000
共計	<u>607 500</u>

茲將會所各部廳出差旅行預定計劃試爲分類如下：

	美 元
(a) 經濟及社會方案，特別是蒐集經濟及社會方面資料，在工作方案上與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其他國際組織取得協調，統計部門的設計與協調，關於經濟發展及設計問題的磋商，關於天然資源利用問題的磋商，世界經濟調查報告的設計，中東問題特別研究，世界社會情況報告之編製，住宅及城市設計方案的規劃，聯合國代表出席國際會議，及與經濟及社會事務部職責及工作有關之其他各項用途(八九,〇〇〇美元)；技術協助設計及協調(一〇,〇〇〇美元)；公共行政方面之設計與協調(五,〇〇〇美元)；及中東區域社會事務處的工作(五,五〇〇美元).....	109 500
(b) 徵聘工作，包括徵聘技術協助專家及爲舉行考試徵聘.....	15 000

	美 元
(c) 特派團及海外辦事處的視察(七,〇〇〇美元);審計工作(七,〇〇〇美元);生活費調查(二,〇〇〇美元);行政協調委員會及其輔助機關、國際文官制度諮詢委員會及其他各機關間諮商及協調會議所需服務及派員出席會議(八,〇〇〇美元);會議事務的需要,包括圖書館及總務方面的需要(九,〇〇〇美元)	33 000
(d) 會所新聞工作	19 000
(e) 特別政治及法律事務、人權及託管方面的工作及有關科學方案的工作	10 000
共計	<u>186 500</u>

日內瓦辦事處概數(四二,〇〇〇美元);備充總務處(八,五〇〇美元);新聞事務處(二,〇〇〇美元);麻醉品司(五,五〇〇美元);社會事務室(三,五〇〇美元);審計處(五,〇〇〇美元);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一五,〇〇〇美元);及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秘書處之費用(二,五〇〇美元)。

各新聞處經費概數(二九,〇〇〇美元)較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多四,〇〇〇美元。每兩年在會所舉行新聞處主任會議一次之辦法業已停止實行。但為使各新聞處工作保持合理而一致的政策與辦法起見,擬於一九六三年中開始召開一系列的新聞處主任區域

會議。首先召開的此種會議包括亞經會地區範圍內的各新聞處,訂於一九六三年第四季在曼谷舉行。一九六四年中擬在桑提亞哥舉行拉丁美洲各新聞處主任會議,並在日內瓦舉行歐洲及中東各新聞處主任會議。一九六四年度各地會議之有關費用至少需要增撥經費四,〇〇〇美元,充作職員旅費及生活津貼。

歐洲經濟委員會、非洲經濟委員會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之概數(分別為三〇,〇〇〇美元,一一四,〇〇〇美元及八三,〇〇〇美元)則保持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後者開列九,〇〇〇美元,充作湄公河計劃執行幹事及其直屬職員以及亞經會職員因湄公河計劃出差所需之旅費。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概數(八三,〇〇〇美元)較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之數額少七,〇〇〇美元。

第叁項

職員及受扶養人回籍假旅費	\$1 182 800
1963:	1 078 200
1962:	1 251 649

本項概數係充秘書處各機關單位職員及其受扶養人回籍休假的旅費,但聯合國外勤事務處及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不在內,這兩個單位的經費已分別列入本概算第十九款及第二十款。國際法院書記官處職員回籍假旅費概數則列在第二十一款中。概數係依據現行票價及目前所核准之交通工具與客位等級計算。茲將一九六四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實際有權回籍休假人數列下,以資比較:

	職員人數		受扶養人	
	一九六 四 年	一九六 三 年	一九六 四 年	一九六 三 年
會所	571	548	897	783
日內瓦辦事處	262	196	333	262
各新聞處	8	19	15	45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44	30	52	59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34	22	82	56
非洲經濟委員會	44	16	111	20
	<u>963</u>	<u>831</u>	<u>1 490</u>	<u>1 225</u>

根據上開有權回籍休假人員總數計算,本項所需經費約為一,四三二,〇〇〇美元;但所請求之款數則

較此為低,因秘書處各機關單位可能有職員更替及延期回籍休假之情事。

第六款。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公費；交際費

\$ 105 000

(1963: \$100 000 1962: \$106 093)

表 6-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 第三項規定之公費.....	70 000	70 000	68 001
貳. 秘書處其他職員公務交際費...	25 000	25 000	21 295
叁. 大會交際費及款待各國元首及 大員所需之交際費.....	10 000	5 000	16 797
第六款共計	<u>105 000</u>	<u>100 000</u>	<u>106 093</u>

第壹項

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 定之公費.....	\$70 000
1963:	70 000
1962:	68 001

按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秘書長有權根據適當理由及(或)事後報告，支給次長及司(局、處)長額外款項，用以“補償其在執行秘書長所指派之職務時為本組織之利益而承擔之合理特殊費用”。本款所請核撥之款項總數中充第二項所規定之次長公費者約計五〇,〇〇〇美元，充第三項所規定之局(司、處)長公費者約計二〇,〇〇〇美元。

第貳項

秘書處其他職員公務交際費.....	\$25 000
1963:	25 000
1962:	21 295

本項概數係用以償還秘書處職員中不支領第壹項所列公費者在執行公務時為本組織利益而支付之合理交際費用。所請數額係充會所各部廳、日內瓦辦事處以及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秘書處、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秘書處及各新聞處的需要。

第叁項

大會交際費及款待各國元首及大員所需 之交際費.....	\$10 000
1963:	5 000
1962:	16 797

(i) 大會交際費.....	\$5 000
1963:	5 000
1962:	8 999

本項下所請經費係充大會常年招待會費用及大會主席，大會各主要委員會主席及秘書為統籌計劃大會工作而舉行之每週一次午餐費用。過去數年，常年招待會費用係由本組織與大會主席平均分攤。惟今後此項費用應全部由本組織負擔，但招待會的規模則應予縮小。

(ii) 款待各國元首及大員所需之交 際費.....	\$5 000
1963:	-
1962:	7 798

依據一九六〇年所訂辦法，此種宴會所需費用，類如款待各國元首及其他大員之招待會午餐及晚餐等，均由本組織與秘書長分攤；惟因所需款額顯然無定，故自一九六一年起每年概算中為備忘起見，均列有一筆經費充作此項用途。

近年來此種招待會的次數不斷增多，鑒於本組織會員國之加多，此種趨勢大有繼續存在之可能。在這種情形下，凡純屬禮賓性質之規模較大之正式招待會，例如歡迎各國元首及大員之招待會或宴會，如由本組織擔負所需費用，則實屬有當，至於其他類似而通常規模較小之禮賓費用則仍由本組織與秘書長對分。

一九六〇年度、一九六一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本項經費分別為三,五九八美元、二,七四八美元及七,七九八美元。茲根據過去經驗，於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中列入一筆經費五,〇〇〇美元。

第三編

房舍、設備及辦公費

第七款。房舍及房地改良費

\$ 6 034 500 (1963: \$4 272 000 1962: \$4 386 948)

本款概數係充紐約、日內瓦及智利桑提亞哥聯合國房地及設備的購置、改良及主要維持費之用。大會以往已就本款大多數項目決定所應承擔的費用及籌措經費的方法。

請特別注意秘書長在本概算書序第四十六段至第四十八段所作的提議，秘書長認為將來關於本標題下

可能發生的支出允宜有一周詳長期的處理方法，即早日設置一個房舍改良及維持費基金。關於本問題的單獨報告書將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

下表 7-1 按各項總額列載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撥款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以資比較：

表 7-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會所建築借款的分期攤還……	2 500 000	2 500 000	2 500 000
貳。國際聯合會資產移交聯合國……	649 500	649 500	649 466
叁。智利桑提亞哥聯合國大廈……	-	382 500	382 500
肆。紐約會所及日內瓦房地與設備 的改造、改良及主要維持費……	2 545 000	400 000	514 982
伍。償還世界衛生組織在萬國宮的 投資……	340 000	340 000	340 000
總計	6 034 500	4 272 000	4 386 948

第壹項

會所建築借款的分期攤還……	\$2 500 000
1963:	2 500 000
1962:	2 500 000

上開概數係依照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八日大會決議案二四二(三)所規定的會所建築借款六千五百萬美元分期攤還辦法的第十四期攤還款額。付出這筆款項後尚欠三七,五〇〇,〇〇〇美元，將依照下列分年攤還表逐年償還：

年 份	每年償付 數 額 美 元
一九六五年至一九七五年……	2 500 000
一九七六年至一九八一年……	1 500 000
一九八二年……	1 000 000

第貳項

國際聯合會資產移交聯合國……	\$ 649 500
1963:	649 500
1962:	649 466

本概數係依照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二五〇(三)第一段(a)所規定的接收國際聯合會永久資本資產九,七四一,九九四美元由聯合國償還辦法的第十四期攤款。付出這筆攤款後尚欠六四九,四六六美元，將於一九六五年償清。

第叁項

智利桑提亞哥聯合國大廈……	\$ -
1963:	382 500
1962:	382 500

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一二七三(十三)及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一日決議案一四〇七(十四)授權秘書長着手擬訂計劃,在智利桑提亞哥建造聯合國大廈,以供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及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當地辦事處應用,核定費用總額計爲一,五五〇,〇〇〇美元。大會復決定在核定總額中將二〇,〇〇〇美元列入一九五九年度預算,而將其金額則列入今後四年的聯合國經常預算,每年償付三八二,五〇〇美元。

其後,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八日大會決議案一六九二(十六)規定,一九六〇年度及一九六一年度經費的未用餘額應移入建築基金帳戶,以應大會決議案一四〇七(十四)所核准的未來支出之需。爲保存此項用途所需的款項起見,所撥經費已全部承付。秘書長提議對於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任何未用餘額採用同樣的程序。

秘書長在其提送大會第十七屆會的報告書(A/5386)中稱,依照所擬的建築計劃及所收的標價,建造大廈費用當時預計將超出核定款額一,五五〇,〇〇〇美元甚多。就聯合國預算所承擔的費用而言,爲不超出現行核准的數額起見,秘書長建議大會採取下列行動:

(a) 接受智利政府額外贈金四六五,〇〇〇厄司古多,並申謝忱;¹

(b) 支持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專設委員會所主持的捐助計劃,並查明預計不敷數可否由贈送實物及/或現金彌補一部;

(c) 修改建築計劃再行大量減縮面積及設備。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在一件有關的報告書(A/5369)稱,這所大廈的目的不僅要容納拉經會的秘書處,還要容納聯合國和各專門機關的當地辦事處,並向許多組織供給共同服務。因此諮詢委員會覺得所建大廈只能專門供應拉經會秘書處辦公的面積,是不能令人滿意的。諮詢委員會因此研討可否仍依原定計劃建造這所大廈,同時將增加聯合國預算負擔的危險減至最低限度。委員會認爲一條可行途徑乃爲按原計劃進行施工,而由大會於第十八屆會就當時所有資源是

否敷用一點作一最後決定;那個決定可以對桑提雅哥一般經濟情況更切實際的估價及已經開始進行的自願捐助計劃所得結果爲根據。委員會認爲從建築計劃的性質看來,如果按照原定計劃進行施工,應可毋庸增加預算負擔。另外諮詢委員會建議大會應促請各方於可能範圍內盡最大力量支持已開始的自願捐助計劃。

第五委員會於第九八〇次會議決定接受諮詢委員會報告書(A/5369)第五段所載的建議,就是鑒於通盤情勢及諮詢委員會提及的各種考慮,允宜慎重將事地按照原定計劃進行建築工作,並於大會第十八屆會檢討那個情勢。同時大會宜促請各方對於自願捐助計劃給予可能範圍內最大的合作。

在大會未於第十八屆會參照秘書長將於適當期間提出的進度報告書進一步審議這個問題前,不擬在本項項下指撥經費。

第肆項

紐約會所及日內瓦房地與設備的改造、

改良及主要維持費.....	\$2 545 000
1963:	400 000
1962:	514 982

(i) 紐約會所..... \$2 101 000

(a) 房地及設備的改造及改良 (\$2 081 000)

根據大會於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核准的第五委員會建議,²會議室及有關設備的改造及改良工作將於一九六四年開始大規模進行。

這些計劃的可能費用當時估計爲二,〇八一,〇〇〇美元,此數暫時列入一九六四年度本項項下。根據進一步的技術研究、計劃的草擬及所收建築標價而編製的訂正概算將於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

大會第十八屆會可視其於第十七屆會時要求辦理的若干其他研究的結果,核准實施許多額外的措施。這些措施是:(a)研究如何最妥善利用大會堂地下室尚未派定用途的區域,將此項研究作爲財務廳行政管理處所辦的辦公室面積內部勘測工作的一部分;(b)完成會所房舍建築勘測的最後一期工作,這期工作最初是一九五九年授權辦理,包括擴展並改善代表休憩室、餐

¹ 智利政府的其他捐助計爲: 捐送地基、發展附近區域、建築出入道路,並將市政工程擴充至大廈地基。

² A/5334。

廳及其他供應食物設備；將冷氣系統擴充至地下室各工作地區，及重新調整全部房舍的保險及安全設備。

一九六三年曾為本項核撥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以完成建築勘測工作及為第十七屆會在原則上核准的方案草擬計劃；同時亦核撥六五,〇〇〇美元，以重新進行已經完成一半的辦公室面積及有關計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計有四二,七四七美元，那是暫時設法在全體會議會堂及各主要會議室增設席位的款項。

(b) 主要維持費(\$ 20 000)

一九六三年度曾核撥二五,〇〇〇美元，以更換大會堂與會議廳及秘書處大廈若干地區的破舊地毯；一九六二年度曾為同一用途用去九,九三三美元。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指撥一二,〇〇〇美元，以繼續辦理更換會議區域破舊地毯的計劃，同時也指撥八,〇〇〇美元，以裝置自動電梯的特別保險裝備。

(ii) 日內瓦…………… \$ 444 000

(a) 房地及設備的改造及改良(\$ 344 000)

本項概數計有：

(一) 大會以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決議案一一〇一(十一)、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五日決議案一四四七(十四)及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七三七(十六)核准萬國宮現代化方案，其費用總數為二,〇八一,〇〇〇美元，籌付一九六二年所完成的該方案及償還瑞士聯邦會議為此用途貸給聯合國的無息貸款。第八年分期付款三一一,〇〇〇美元付出這筆攤款後尚欠六二二,〇〇〇美元，將於一九六五年度及一九六六年度預算內逐年攤還三一一,〇〇〇美元，兩年償清；

(二) 首次劃撥數額三三,〇〇〇美元以實施大會第十七屆會於數年期間更換及擴大萬國宮的電話系統的決議，其費用共計四九五,〇〇〇美元；依據批准的支出計劃，一九六五年須撥款三八六,六〇〇美元，一九六六年至一九七四年每年須撥款七,八〇〇美元(共計七〇,二〇〇美元)，一九七五年須撥款五,二〇〇美元。

一九六三年度本項經費計合一三一,〇〇〇美元，以充現代化計劃費用第七年的分期付款；一九六二年度同一用途的支出計合四六二,三〇二美元。

(b) 主要維持費(\$ 100 000)

一九六三年度概算³載稱，現代化計劃完成後，技術部門可以更加注意整個房地的經常維持方案，那個方案在若干方面已經擱置太久。必須採取行動的各事項業經按先後的次序列為一表。當時不能就這些計劃的確實費用及可以進行的時間作一精確的估計，但是提議一九六三年應就最迫切的需要先行動工，並請為此用途劃撥經費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依照諮詢委員會的建議，核定一九六三年將經費減為七九,〇〇〇美元，因為所有必要的計劃及準備工作未必能夠及時完成，一九六三年難以實施約需一〇〇,〇〇〇美元的初步計劃。

電梯、房頂、地板及道路一類較緊急的計劃，如欲及時、經濟而且有效地完成，其後逐漸顯明，就是在今後幾年內每年撥款一〇〇,〇〇〇美元還是較實際需要的款額相差甚多。這個問題將於秘書長就可否設置房舍改良及維持費基金一事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的報告書內詳細申論，本款的導言已提及此事。除了大會可能根據以後提出的提案作成任何決議之外，一九六四年度本項所列概數必須維持一九六三年度原來估計的一〇〇,〇〇〇美元數額。

第五項

償還世界衛生組織在萬國宮的投資……	\$ 340 000
1963:	340 000
1962:	340 000

本概數係償還世界衛生組織於其會所大廈落成後放棄其在萬國宮房舍投資的最後一期付款。大會以一九六〇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五八九(十五)核准償還總額計四,四二五,七六三瑞士法郎，於一九六二年度、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預算內按同等款額分期還清。

³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五號(A/5205)。

第八款．永久設備

\$ 504 500

(1963: \$500 000 1962: \$447 078)

本款包括聯合國各機關單位傢俱及設備購置及更換所需的費用，但國際法院及各特派團辦事處所需的費用不在其內；後者所需概數分別列於第二十一款及第十八款。本概數係以成本核定方案為根據，詳列擬為每一機關單位購置的個別項目。一九六四年在進行

實際購置前，對此項方案將再予檢討，以保證其繼續反映基本的需要。

下表(8-1)按各項總額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有關的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加以比較：

表 8-1

項次	標 題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傢俱及裝置.....	146 900	107 300	110 639
貳.	辦公室設備.....	176 160	160 000	168 249
叁.	自辦複印設備.....	35 110	97 800	29 302
肆.	電訊設備.....	76 260	55 000	45 894
伍.	交通設備.....	35 800	39 600	19 361
陸.	其他設備.....	34 270	40 300	73 633
	總計	504 500	500 000	447 078
	出售設備收入.....	29 650	29 100	29 677

此表載明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一九六三年核准的經費增加四,五〇〇美元。此項增加數額在會所、日內瓦(包括歐經會)、各新聞處及其他區域經濟委員會間分配情形,列於下表 8-2:

表 8-2

辦事處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較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的 增加(或減少)數額
	美 元
會所.....	1 730
日內瓦(包括歐經會).....	7 800
各新聞處.....	(11 300)
非經會.....	5 000
亞經會.....	270
拉經會.....	1 000
	總計 4 500

表 8-3 按項次及各辦事處地點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相對的經費加以更詳細的分析如下：

表 8-3

項次	標題	會所	日內瓦	各新聞處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總計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增加數額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壹.	傢俱及裝置……	89 200	20 000	11 500	13 350	3 550	9 300	146 900	107 300	39 600
貳.	辦公室設備……	113 230	25 000	11 300	10 100	10 230	6 300	176 160	160 000	16 160
參.	自辦複印設備……	26 700	1 500	4 500	450	1 960	-	35 110	97 800	(62 690)
肆.	電訊設備……	66 100	5 400	4 500	-	260	-	76 260	55 000	21 260
伍.	交通設備……	10 500	5 500	9 000	5 100	3 200	2 500	35 800	39 600	(3 800)
陸.	其他設備……	9 000	16 600	3 000	2 000	1 070	2 600	34 270	40 300	(6 030)
	總計	314 730	74 000	43 800	31 000	20 270	20 700	504 500	500 000	4 500
	出售永久設備收入……	23 500	2 000	1 500	800	1 350	500	29 650	29 100	550

本款之終表 8-4 載列進一步區分各機關單位購置及更換費用的摘要。

從表 8-4 可以看出，一九六四年度會所及日內瓦的概算大半是各種永久設備的更換費，而不是購置費。過去幾年內，本款所列的有限經費主要不得不用於購買急迫需要的他種設備。因此，由於累積下來的古老陳舊而且不堪再用的設備極夥，通常更換計劃的進行遂被一再拖延。從一九六四年度開始，如不認真設法更換這些設備，那麼要有效地進行工作就會發生重大的困難，同時維持費用亦將提高。從另一方面來說，鑒於一九六四年度新常設員額的設置採用了限制辦法，因此將一九六四年度的購置計劃限於現有的最重要需要，大致是可以辦到的事。

各新聞處的概數表示各該新聞處較着重於購置，而不着重於更換。這就反映出新設新聞處的需要及現有新聞處的額外需要。

非洲經濟委員會概數大半係供增購阿的斯阿貝巴秘書處應用的傢俱及辦公室設備之用；那些概數不包括所擬設立的兩個分區辦事處的可能需要。分區辦事處的需要須視一九六四年度開設這兩個辦事處的實際進展情形，並根據關於需要及價格所作較現在更為精確的評估，於大會第十八屆會期間提出訂正概算具報。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總共列有經費四,七〇〇美元，以供購買辦公室設備(一,五〇〇美元)及更換湄公河計劃執行幹事辦事處的一輛汽車(三,二〇〇美元)之用。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反映該委員會秘書處的正常需要，桑提亞哥新房舍的設備經費不在內。任何那種需要將列入一九六四年度訂正概算，並將隨同房舍建造進度報告書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

第壹項

傢俱及裝置……	\$ 146 900
1963:	107 300
1962:	110 639

在會所概算八九,二〇〇美元中，五〇,三〇〇美元係桌、椅、公文櫃、書架、架子、打字機架子一類物品更換費，三八,九〇〇美元則係上開物品購買費。一九六四年着重於更換，而不着重於購置。理由是會所有大批非常舊而破爛的傢俱，爲了效率及節省兩種理由，那些傢俱必須立即更換。這些傢俱包括一九四六年購置的許多舊木器傢俱，以及若干式樣過時的公文櫃一類鋼製傢俱，那些傢俱在一九四六年購買時大約已經用過十五年以上，由於市面上已找不到必要的零件，因此那些傢俱已不能再加修理。一九六四年度的購置計劃只限於購置必須增添的物品，這是由於工作方案日漸增加，因而秘書處工作尤其是關於各新設新聞處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房地擴充的工作也隨之增加。依照秘書長所定一九六四年不請求增加新員額的政策，未因購置計劃而列入任何由增設新員額所引起新需要的經費。本項所定會所購置計劃總額中列有技協局及特設基金會職員所需的費用(四,〇〇〇美元)。

本項下所列日內瓦辦事處的經費需要總數計二〇,〇〇〇美元,其中大部分的數額(一三,一五〇美元)將用於更換不宜於繼續使用的舊桌椅。所更換的舊傢俱大半將於保存,以供緊急時應用,例如在開會次數最多的期間應用。

各新聞處、非洲經濟委員會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主要是要用於滿足增添傢俱的需要。至於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所列經費大半則用於更換傢俱之途。

第貳項

辦公室設備.....	\$176 160
1963:	160 000
1962:	168 249

本項所列會所概數九八,八六〇美元中,一一三,二三〇美元係舊而不能使用的辦公室設備更換費,那些物品不但維持不經濟,而且時時損壞,致使工作中斷。所需設備計有電動打字機六十五架,手用打字機一七五架,口述灌音機三十三架,加減及計算機二十二架,這些機器已超過其預期的壽命甚久。這些打字機及置於中央打字股及會議事務廳語文事務處的口述灌音機大半不停在使用;使用那些機器的時數平均較商業公司通常使用的時數多一倍。概數內也列有一筆一〇,〇〇〇美元的款額,以備更換聯合國無線電網若干主要電臺現在使用的許多老式電碼機。同時另列有特設基金會秘書處所需的款額(二,八〇〇美元)。

購置會所其他辦公室設備的概數(一四,三七〇美元)包括極為迫切的需要,這些需要計有:打字機二十架(電動、手用及手提),加減機六架,計算機五架,口述灌音機八架,縮小膠片閱讀/沖印機一架。

日內瓦概數(二五,〇〇〇美元)計有基本辦公室設備(手用打字機八十架,加減機五架,計算機十架)更換費一九,四〇〇美元,及增添物品(電動打字機六架,口述灌音機十架)購置費五,六〇〇美元。

各新聞處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大半用於更換不能再用的辦公室設備。非洲經濟委員會的全部概數係供購置新設備之用,而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則購置費及更換費幾乎各佔其半。

第叁項

自辦複印設備.....	\$35 110
1963:	97 800
1962:	29 302

會所概數(二六,七〇〇美元)佔本項所列概數的主要部分。在此概數中,二四,五〇〇美元係通常更換自辦複印機及有關附件的費用,包括更換排版打字機兩架及排版複印機兩架(一九五四年至一九五五年購買者)的費用一二,六〇〇美元;迴轉排字印刷機一架(一九四八年購買的舊貨)一,七〇〇美元;油印機四架三,二〇〇美元;姓名地址複寫機一架三,〇〇〇美元;若干較小的雜項機器及有關附件四,〇〇〇美元。購置計劃只有二,二〇〇美元,備供購買機器房所需的若干小型裝置及工具之用。

日內瓦概算(一,五〇〇美元)供購置排字股油印機一架及若干雜項工具之用。

各新聞處概數(四,五〇〇美元)大半係用來購買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四年間開幕的新設新聞處的其他設備。

非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四五〇美元)係供購置油印機一架之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一,九六〇美元主要係用於更換舊的設備,其費用共計一,六七〇美元。本項未為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請求撥款。

第肆項

電訊設備.....	\$76 260
1963:	55 000
1962:	45 894

會所概數(六六,一〇〇美元)包括下列各項經費需要:會議事務處一一,一五〇美元;聯合國無線電網日內瓦站及曼谷站一〇,三〇〇美元;新聞廳所需雜項設備四四,六五〇美元。會議需要的概數大半(一〇,一五〇美元)係充更換陳舊而效率不高的設備,諸如耳機、微音器、擴音器、及磁帶錄音器一架。無線電廣播站的概數完全用於更換物品;這些物品計有曼谷站發報機一架(四,八〇〇美元)及日內瓦站打字電報機一架(四,〇〇〇美元)傳真電報機一架(一,五〇〇美元)。新聞處的概數約有百分之五十用於更換電視、無線電

廣播及照像工作所需效率不高或老式的設備，其餘概數則用於購置那些部門所需的其他設備。

日內瓦概數（五，四〇〇美元）包括辦理會議事務所需設備的更換費三，〇〇〇美元，添購費二，四〇〇美元。

各新聞處（四，五〇〇美元）及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二六〇美元）的概數備供購置其他設備，以應各項未滿足的需要。

第伍項

交通設備·····	\$35 800
1963:	39 600
1962:	19 361

在此概算總額中，三一，八〇〇美元係更換爲了增加效率及避免支出巨大的維持費需要更換的舊汽車的費用。這些汽車計有：會所起重貨車一輛，輕型貨車一

輛；日內瓦辦事處重型貨車一輛；各新聞處汽車兩輛；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湄公河計劃執行幹事辦事處汽車一輛；非洲經濟委員會汽車一輛，吉普車一輛；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汽車一輛。其餘概數四，〇〇〇美元備供購置新設二新聞處的兩輛新車。

第陸項

其他設備·····	\$34 270
1963:	40 300
1962:	73 633

本項包括雜項設備，其中列有會所（九，〇〇〇美元）、日內瓦（一六，六〇〇美元）、各新聞處（三，〇〇〇美元）、非洲經濟委員會（二，〇〇〇美元）、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一，〇七〇美元）及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二，六〇〇美元）所需的房舍維持費、消防、安全及保安費。

表 8-4. 永久設備：一九六四年度購置及更換費概算

(美元)

項次	會 所		日內瓦		各新聞處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總 計		購置費 及更換 費合計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購置 費	更換 費	
壹. 傢俱及裝置.....	38 900	50 300	6 850	13 150	10 500	1 000	13 350	-	3 280	270	3 000	6 300	75 880	71 020	146 900
貳. 辦公室設備.....	14 370	98 860	5 600	19 400	3 500	7 800	10 100	-	4 830	5 400	3 300	3 000	41 700	134 460	176 160
參. 自辦複印設備...	2 200	24 500	1 500	-	2 700	1 800	450	-	290	1 670	-	-	7 140	27 970	35 110
肆. 電訊設備.....	22 850	43 250	2 400	3 000	4 500	-	-	-	260	-	-	-	30 010	46 250	76 260
伍. 交通設備.....	-	10 500	-	5 500	4 000	5 000	-	5 100	-	3 200	-	2 500	4 000	31 800	35 800
陸. 其他設備.....	4 820	4 180	11 100	5 500	2 000	1 000	2 000	-	1 000	70	1 000	1 600	21 920	12 350	34 270
總計	83 140	231 590	27 450	46 550	27 200	16 600	25 900	5 100	9 660	10 610	7 300	13 400	180 650	323 850	504 5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	314 730		74 000		43 800		31 000		20 270		20 700		504 500		504 500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313 000		66 200		55 100		26 000		20 000		19 700		500 000		500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相比的增加數(或 減少數)	1 730		7 800		(11 300)		5 000		270		1 000		4 500		4 500

第九款。房地維持費、管理費及租金

\$ 3 694 750 (1963: \$3 568 200 1962: \$3 546 299)

本概數包括會所、日內瓦、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各新聞處的房地維持費、管理費及租金的需要。表 9-1 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按各項總額加以比較如下：

表 9-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招商承辦事務費.....	1 973 200	1 866 300	1 841 154
貳. 水電消耗.....	978 000	947 900	985 267
叁. 其他房地維持費.....	743 550	754 000	719 878
總計	<u>3 694 750</u>	<u>3 568 200</u>	<u>3 546 299</u>

爲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水準相比起見，後一數額應作如下的調整：

表 9-2

	美 元
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	3 546 299
加：一九六三年度收費率及工資的增加額	66 505
減：大會第十六屆會第二期會議估計費用 (31 202)	
調整後的一九六二年度總額	<u>3 581 602</u>

一九六四年度經費需要估計爲三,六九四,七五〇美元，此數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額增加一一三,一四八美元。表 9-3 載列此項增加數額在會所、日內瓦(包括歐經會)、各新聞處及其他區域經濟委員會間的分配情形如下。

表 9-3

	美 元
會所(包括貝魯特社會事務處).....	(15 177)
日內瓦(包括歐經會).....	93 837
各新聞處.....	7 844
非經會.....	22 376
亞經會.....	(2 441)
拉經會.....	6 709
	<u>113 148</u>

爲了使所建議的一九六四年度事務水平有一易於估定的基礎起見，本款之終列有表 9-6，按各主要機關單位所在地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一九六二最近一個全年度支出數作一比較，但後一數額已按嗣後工資及收費率的增加，從高調整，並按其他情形從低調整，以反映該年度大會舉行第二期會議的特別費用。

下文載列關於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與經過調整後的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水平的比較，但亦載明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的經費，以供參考。

本款的支出水平不但受聯合國各機關單位——包括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工作增加的影響，而且受新聞處數目增加的影響。此外，聯合國各機關單位所在地區的當地收費率及工資也有變更。還有一點，當地貨幣與美元間匯率的變更對於一九六四年度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也略有影響。

從表 9-6 可以看出，第壹項招商承辦事務費項下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是會所收費率及工資繼續增加的結果，這種增加是從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所有包工人員的工資的商定是以全紐約這種人員爲基礎，業經議定的工資即自動適用於聯合國的合約。但是，第一項所增的數額已由爲第貳項及第叁項各目所提數額減少數抵銷而有餘。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增加總數大半與日內瓦的經費需要有關，因爲日內瓦除了若干水電費已大爲增加之

外，由於萬國宮成為國際會議中心，開會次數較前更加頻繁，因此經常維持費也隨之提高。其餘的增加數額主要是由於非洲經濟委員會經費需要的增加，該委員會房地維持費前此由所在國政府擔任一部分而目前則由聯合國負全責；另外一部分是由於新設新聞處的經費需要。

第壹項

招商承辦事務費.....	\$1 973 200
1963:	1 866 300
1962:	1 841 154

本項概數係充會所及日內瓦房舍維持費及其他保管事務費。

會所概數(一,八七六,二〇〇美元)包括電氣維持費、升降梯維持及使用費、清潔事務費及各種會議需要的電訊設備使用及維持費。所有這些事務都是招商承辦的。

一九六四年度會所經費需要較高的原因完全是由於上述的收費率及工資的增加。但是這些增加的數額已由電訊使用及維持費估計支出數的減少而抵銷一部分。關於這點，所需電訊工程師人數減少，這是由於(a)以磁帶代替唱盤錄音機，(b)及一九六四年將實施大會堂及各主要會議室改建計劃迫使會議次數減少。

日內瓦概數(九七,〇〇〇美元)包括萬國宮及毗連產業的維持費，這些費用計有冷暖氣設備及升降梯

維持費、窗戶清潔及洗衣費及園圃維持費。所提出的維持計劃較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實行的計劃需要較多的款額。除了通常的措施外，還認為必須立即開始進行若干內部維持計劃，例如在以後數年內按照計劃重新油漆辦公室及走廊。此項概數並充萬國宮及成為萬國宮一部分產業的別墅的外部維持費。

第貳項

水電消耗.....	\$ 978 000
1963:	947 900
1962:	985 267

本項概數係充會所(包括電氣、暖氣、煤氣及水)及日內瓦(包括電氣、燃料油及水)的一切水電費用。

正如表 9-6 所載，會所一九六四年度的概數(八八〇,五〇〇美元)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為少。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額較高的原因完全是由於大會第十六屆會舉行第二期會議的緣故。

日內瓦的經費需要(九七,五〇〇美元)反映消費增加以及燃料油、焦炭及水的收費率提高，前者是由一九六四年度所擬舉行的會議次數頻繁所引起的。

一般說來，應該記住一點，本項所列概數可能會有變更，因為實際經費需要不但須視一九六四年度使用房舍的情形而定，而且須視該年度的天氣情況而定。

會所及日內瓦的消費趨勢如下：

表 9-4

	一九五 九年	一九六 〇年	一九六 一年	一九六 二年
會所				
電(百萬瓩時).....	27	27	29	31.4
暖氣(百萬磅).....	285	282	284	309
日內瓦				
電(百萬瓩時).....	1.70	1.92	1.99	1.98
暖氣(百萬磅).....	860	923	950	950

第參項

其他房地維持費.....	\$ 743 550
1963:	754 000
1962:	719 878

本項概數係充會所(三八九,八三〇美元)及日內瓦(八二,五〇〇美元)招商承辦事務費及水電消耗以外的房地租金及房舍事務費。這些概數也包括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歐經會不在其內)(一七一,二二〇美元)

及各新聞處(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一切辦公室使用及維持費用。

(i) 房地租金

一九六二年期間日內瓦須於萬國宮外租賃其他辦公面積，以容納辦理特別主要會議事務的大批臨時職員。這些辦公便利已由威爾遜宮及洪加息別墅供應。一九六三年度曾指撥二四,〇〇〇美元，以繼續採取這些措施。目前提出的一九六四年度會議計劃顯然表示必須保持這些額外的房舍，甚至在該年度仍須另撥租金。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擬請指撥經費約三〇,〇〇〇美元。和以往各年度一樣，這項概數包括租賃外面辦公面積的租金，以供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一部分職員應用。

(ii) 其他房舍事務費

此概數係充下列會所用品及事務費之用：清潔用品(包括洗滌地毯)、各種會議所需的電訊用品、毛巾、桌布及被單洗滌費、清除垃圾、制服及旗幟、以及電氣及其他維持事務費。

此項概數並列入二八,〇〇〇美元，以充房地次要改建費。此項概數沒有撥款辦理一九六二年度所辦一類辦公面積特別重新安排的工作，這項工作以後由於行政管理處與總務廳正在合作調查紐約會所辦公室面積是否够用的結果，可能仍須辦理。這個調查的結果將為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報告書的主題。

日內瓦概數雖較一九六二年度的實際支出數為高，但仍維持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的同一數額。

各新聞處概數內列有款項充須租賃房舍時的房地租金及維持費，但是設於日內瓦辦事處及非洲、亞洲遠東及拉丁美洲三經濟委員會內的新聞處則不在其內。除了設於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日內瓦的新聞處外，預

計一九六四年業已開張辦理業務的共有四十七個不同的新聞處。各該新聞處清單載於表 9-5 表內提及的“公用房地”係指新聞處與聯合國或專門機關的一個或一個以上其他辦事處合署辦公。倘遇所在國捐助現金以支付新聞處的當地費用時，那些捐款載於收入概數收入第三款內。

非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數額約增二二,〇〇〇美元。主要的原因是，若干一般維持費以及修理及窗戶清潔費用以前是由所在國政府擔負，現在依據聯合國與所在國政府所訂協定的規定，則由聯合國擔負。正如往年一樣，概數內列有款項充水電消耗的費用，及房舍維持所需的招商承辦事務費。概數內沒有列入擬於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開幕的兩個分處可能需要的任何費用。此項經費需要在獲悉所需數額更具體詳情後，將列於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的訂正概算內。

關於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經費需要，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的實際支出數額略為減少。房地維持的用品費用可以略為減少；但是所減少的數額多少已為須準備較高水電消耗支出數所抵銷，而此項支出數的提高則係由於所在國政府於一九六三年內增築和平樓的側廳而使辦公室面積擴大。同樣的，由於辦公室面積的增加，因此在清潔及電氣維持方面的房地維持工作也須添用助理人員。湄公河辦事處的經費需要和一九六三年度核准的數額相同。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主要由於房地租金的增加，因此較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數大約增加七,〇〇〇美元，但是較一九六三年的經費却又減少約一〇,〇〇〇美元，其原因大半是由於當地貨幣與美元間的匯率有所變更。

表 9-5

機關單位所在地	租 金		說 明
	美 元	美 元	
會所.....		-	
日內瓦.....		30 000	
歐經會.....		-	
亞經會.....		-	
非經會.....			
桑提亞哥.....	27 390		
墨西哥城.....	9 450		
蒙特維多.....	3 840	40 680	
非經會.....		-	
社會事務處——貝魯特.....		6 030	
各新聞處			
阿必強 ^a	-		
阿克拉.....	-		公用房地
阿爾及爾 ^a	-		
亞松森.....	-		公用房地
雅典.....	2 400		
巴格達.....	-		公用房地
貝魯特.....	2 413		公用房地
貝爾格來德.....	576		
波哥大.....	1 475		
布宜諾斯艾利斯.....	5 000		
開羅.....	1 657		
哥倫坡.....	-		公用房地
哥本哈根.....	1 883		
達卡 ^a	-		
達里薩蘭.....	-		公用房地
雅加達.....	-		公用房地
喀布爾.....	-		公用房地
喀喇基.....	3 660		
加德曼都 ^a	-		
喀土木 ^a	-		
拉哥斯 ^a	-		
拉巴斯 ^a	1 260		
利瑪.....	-		公用房地
羅美.....	-		公用房地
倫敦.....	11 300		

機關單位所在地	租 金		說 明
	美 元	美 元	
馬尼拉·····	-		與衛生組織所訂協定供給 的房地
墨西哥城·····	5 910		公用房地
蒙羅維亞·····	-		
莫斯科·····	6 666		
新德里·····	3 276		
巴黎·····	-		文教組織供給的公用房地
摩斯比港·····	-		
西班牙港·····	-		公用房地
布拉格·····	269		
拉巴特·····	-		公用房地
仰光·····	-		公用房地
熱內盧河城·····	1 826		
羅馬·····	-		
聖薩爾瓦多·····	-		公用房地
雪梨·····	2 495		公用房地
塔那那利佛·····	-		公用房地
德黑蘭·····	1 680		公用房地
東京·····	7 670		公用房地
突尼斯·····	-		公用房地
烏松布拉·····	2 880		
華盛頓·····	9 108		
雅溫得 ^a ·····	-	73 404	
		<u>150 114</u>	

^a 定於一九六三年或一九六四年初開幕的新聞處。

表 9-6 房地維持費、使用費及租金：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1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減少數 5
會所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壹. 招商承辦事務費					
電氣維持費.....	268 293	276 853	279 000	282 8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是減去大會第二期會議費用約一,〇〇〇美元及加上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九,五五〇美元後計算出來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計共八,一一五美元。
(各種會議需要的)電訊使用及維持費.....	223 411	230 211	229 000	222 0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是減去大會第二期會議費用二,七〇〇美元及加上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九,五〇〇美元後計算出來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的減少是由於以磁帶代替唱盤錄音機因而包工人員減少及預計一九六四年度會議次數將減少。所減數額為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計共七,九〇〇美元所抵銷。
升降梯使用及維持費.....	366 491	374 404	369 300	389 7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是減去大會第二期會議費用七,二六二美元及加上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司機員工資增加數及一九六三年三月一日起生效的管理人員工資增加數一五,一七五美元後計算出來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一日起生效的類似工資增加數一五,二六〇美元。

表 9-6 房地維持費、使用費及租金：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續前)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間的差異					差異的主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1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會所(續前)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清潔事務費.....	918 865	949 345	911 000	981 7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是減去大會第二期會議費用一,八〇〇美元及加上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三二,二八〇美元計算出來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工資增加數三二,二八五美元。
第壹項 共計	1 777 060	1 830 813	1 788 300	1 876 200	45 387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包括大會特別屆會費用五,〇〇〇美元。
貳. 水電消耗						
電氣.....	500 000	486 400	486 500	485 0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係減去大會第二期會議費用一三,六〇〇美元後計算出來的。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維持一九六三年度的經費數額。
暖氣.....	383 000	378 775	371 500	371 500		同上,減去四,二二五美元。
其他水電消耗.....	25 808	25 183	23 700	24 000		同上,減去六二五美元。
第貳項 共計	908 808	890 358	881 770	880 500	(9 858)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包括大會特別屆會費用一,五〇〇美元。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房地維持用品費.....	255 933	255 933	256 000	253 000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包括為重新安排若干職員便利於事先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同意所核准的費用三〇,〇〇〇美元,並包括增購更妥善地利用辦公面積所需的隔間板費用一五,〇〇〇美元。
(各種會議需要的)電訊用品	37 571	37 571	45 000	40 000		
雜類維持事務費.....	46 907	46 907	49 500	47 800		
次要房地改建費.....	69 735	69 735	35 000	28 000		

會所(續前)

秘書長官邸費用.....	21 652	21 652	15 000	15 000
小計	431 798	431 798	400 500	383 800 (47 998)
貝魯特社會事務處房地租金及維持費.....	6 000	6 000	6 000	6 030
技協徵聘處(日內瓦)及技協業務局辦公室(華盛頓)房地租金及維持費.....	2 738	2 738	1 500	-
小計	8 738	8 738	7 500	6 030 (2 708)
第叁項 共計	440 536	440 536	408 000	389 830 (50 706)
會所第九款 共計	3 126 404	3 161 707	3 078 000	3 146 530 (15 177)
壹. 招商承辦事務費				
房舍.....	39 738 ^a	39 738 ^a	54 000	70 000
園圃.....	1 190 ^a	1 190 ^a	2 000	1 000
設備.....	11 235 ^a	11 235 ^a	11 000	15 000
窗戶清潔及洗衣費.....	11 931 ^a	11 931 ^a	11 000	11 000
招商承辦事務費 共計	64 094	64 094	78 000	97 000 32 906

貳. 水電消耗

電氣.....	39 994 ^a	39 994 ^a	35 000	43 000
燃料油及焦炭.....	32 348 ^a	32 348 ^a	26 500	41 5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係充辦事處擴充後自一九六三年五月一日起租金及水電消耗加價之用。以前列入本款的數額二,五〇〇美元業經轉列於第十款,因為是宗款項與更為適當列入該款的費用有關。

以前設於巴黎的技協徵聘處辦公室現經列入日內瓦概算內。華盛頓技協業務局辦公室目前是在新聞處辦公。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內列有大會特別屆會費用一,七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除了反映通常的維持計劃外,還反映迫切需要在數年期間按照計劃於萬國宮及其毗連產業上開始進行重行油漆辦公室及走廊一類的若干內部維持計劃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反映冬季各月份工作的增加,並反映燃料油收費率由一九六一至六二年的每噸一一七瑞士法郎增至一九六二至六三年的每噸一四七瑞士法郎。衛生組織償還二,六〇〇美元,此數已列入一般收入概數內。

表 9-6 房地維持費、使用費及租金：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續前)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1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日內瓦(續前)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水費.....	4 117 ^a	4 117 ^a	4 700	13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表示用水的增加, 及從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水費由每立方公尺一〇瑞士生丁增至二六瑞士生丁。
水電消耗 共計	76 459	76 459	66 200	97 500	21 041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					
電訊使用及維持費.....	15 866	15 866	21 000 ^b	21 000	
房舍使用及維持用品費.....	23 599	23 599	30 900 ^b	31 500	
租金.....	3 145	3 145	24 000 ^b	30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租賃洪加息別墅及部分威爾遜宮的租金, 總計二四,〇〇〇美元。概數的增加乃預期一九六四年度有增加辦公室面積需要。
其他房地維持費 共計	42 610	42 610	75 900	82 500	39 890
日內瓦 共計	183 163	183 163	220 100	277 000	93 837
各新聞處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	92 156	92 156	96 200	100 000	7 844
非經會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					
房地維持的用品費.....	7 043	7 043	6 800 ^b	8 000	
房地維持招商承辦事務費...	6 974	6 974	17 300 ^b	20 040	
房地租金及維持費.....	-	-	3 000 ^b	-	
水電消耗.....	12 347	12 347	21 600 ^b	16 200	目前未列經費。兩個分區辦事處的經費需要將於收到較多關於各種費用的情報時單獨提具報告。

非經會(續前)

次要房地改建費..... - - 4 500^b 4 500

非經會 共計 26 364 26 364 53 200 48 740 22 376

亞經會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

房地維持用品費..... 26 451 26 451 8 000 10 000

房地維持招商承辦事務費... 9 514 9 514 12 700 15 000

水電消耗..... 10 476 10 476 11 000 19 000

亞經會 共計 46 441 46 441 31 700 44 000 (2 441)

拉經會

參. 其他房地維持費

房地維持用品費..... 7 088 7 088 10 000^b 7 000

房地維持招商承辦事務費... 19 372 19 372 23 000^b 20 500

房地租金..... 35 693 35 693 44 000^b 40 68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一九六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墨西哥城辦事處租金增加數八五九美元，減去從文教組織得來的使用辦公室面積每月進款一八〇美元。

使辦公室面積能够儘量充分使用。

次要房地改建費..... - - - 3 000

水電消耗..... 9 618 9 618 12 000^b 7 300

拉經會 共計 71 771 71 771 89 000 78 480 6 709

第九款 總計 3 546 299 3 581 602 3 568 200 3 694 750 113 148

a 估計的已登記費用分配數。

b 估計的經費分配數。

第十款．總務費

\$ 4 133 400 (1963: \$3 983 800 1962: \$4 117 972)

本款包括辦理本組織會所、日內瓦、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各新聞處工作方案所需的一般用品及事務費概數。下列簡表(10-1)按各項的次序載明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需要,及其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的比較。

表 10-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郵電交通.....	1 241 200	1 216 900	1 294 561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367 250	259 500	253 254
叁. 新聞用品及事務費.....	1 208 000	1 199 000	1 250 910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225 200	227 300	210 751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885 250	866 700	886 586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156 000	154 900	158 997
柒. 研究及見習方案.....	50 500	59 500	47 623
捌. 圖書館臨時安排.....	-	-	15 290
共計	4 133 400	3 983 800	4 117 972

正如第九款概數一樣,要評估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的數額,最好是將是項數額與按下列方式調整後的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紀錄加以比較:

表 10-2

	美 元
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	4 117 972
加: 一九六三年度收費率及工資的增加 數額.....	43 123
減: 一九六二年大會第二期會議的估計 費用.....	(71 912)
調整後的一九六二年度總數	<u>\$4 089 183</u>

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需要估計為四,一三三,四〇〇美元,是項數額較調整後的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額增加四四,二一七美元。下列表 10-3 摘要載明會所與各海外辦事處增加數額的分配情形。本款之終表10-7

載列詳細的分析,該表除了提出一九六二年度、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的比較資料外,還按照本款各項所載的各細目,載明一九六四年度請撥數額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支出數額的增加及減少情形。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與桑提亞哥用當地貨幣支付的支出有關,因此是項概數反映出當地貨幣與美元間匯率的變更。概數的編製是以擬造概數時的匯率為根據的。

非洲經濟委員會的經費內沒有列入所擬設立的兩個分區辦事處的需要。一旦獲得關於這個問題更精確的資料,那些需要將列入提送大會第十八屆會的訂正概算內。

對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有影響的各項重要因素與一九六二年度各項調整後的支出數額相比的情形,已在有關各項標題下加以解釋。

表 10-3.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與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
支出數相比增加或減少淨額的分配情形

機關單位	美 元
會所.....	10 671
日內瓦(包括歐經會).....	22 931
各新聞處.....	9 854
非經會.....	(33 810)
亞經會(包括湄公河辦事處).....	32 009
拉經會(包括各分區辦事處).....	12 052
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前巴黎辦事處).....	(9 490) ^a
共 計	\$44 217

^a 以往設於巴黎的技協徵聘處的經費需要列於日內瓦辦事處的概算內。

第壹項	本項所列概數係充海底電報、電話、郵資、公文袋 及運輸等費用。下表 10-4 載明各辦事處及各種事務 的分配情形。
郵電交通.....	\$1 241 200
1963:	1 216 900
1962:	1 294 561

表 10-4

機關單位	海底電報	電 話	郵資及 公文袋	運 輸	共 計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會所.....	79 700	318 600	310 000	36 000	744 300
日內瓦(包括歐經會).....	22 000	44 000	66 500	35 000	167 500
各新聞處.....	40 000	9 000	35 000	31 000	115 000
非經會.....	12 500	20 000	45 000	9 500	87 000
亞經會.....	5 300	6 000	15 300	6 800	33 400
拉經會.....	36 500	12 500	32 000	13 000	94 000
共 計	196 000	410 100	503 800	131 300	1 241 200

會所海底電報的經費需要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減少二三,六三七美元。減少的原因大半是由於橫越大西洋海底電線租金的減少及紐約與日內瓦間無線電聯繫的取消。目前正在依照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在其提送大會第七次報告書¹第二三四段發表的意見,從事所有海底電報收發的研究,以期實現這類支出的最大撙節,並且確保代各代表團及各專門機關轉拍電報至紐約以外北美及南美地點的費用須正確地

記入適當的帳戶或由關係機關支付。雖然海底電報大部分是儘量由聯合國電訊網收發,但仍必須利用商辦設備,轉拍信息至電訊網以外的地點。此概數反映從事這項調查所將造成的預期減少。

由於必需增加線路及設備為本組織更多會員國及日漸增加的工作服務,結果電話經費數額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增加四,六九八美元。

郵資及空運率雖然已於一九六三年一月及四月起分別漲價,但是所提出的一九六四年度郵資及公文袋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七號(A/5207)。

概數却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支出數約少一三,〇〇〇美元。更嚴格地管制這些用途的支出預計這種減少可以實現。

日內瓦辦事處概數維持於與一九六二年度支出相同的數額。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已由巴黎遷至日內瓦,該處一九六三及一九六四兩年度的經費需要列入日內瓦辦事處的總經費內。

各新聞處的經費需要維持於與一九六二年度支出相同的數額。若干新設新聞處將於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開幕,由於這些新聞處開始工作所增加的費用,可由限制使用海底電報以提供情報編入出版物“一瞥”一事所獲的撙節抵銷。

非洲經濟委員會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減少甚多,那是由於一九六二年底在阿的斯阿貝巴設置聯合國無線電臺的結果。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概數列有四,五〇〇美元,以供湄公河計劃辦事處的經費。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增加一〇,三一〇美元。增加的原因是由於當地費用的增高及委員會工作的擴充。但是由於當地貨幣與美元匯率的改變及一九六四年無須撥款充委員會舉行之會議之用,因此概數較一九六三年核准的經費大約減少二五,〇〇〇美元。

下表(10-5)載明會所及日內瓦各項主要交通工具的使用率。

表 10-5. 按所使用的主要工具對電訊交通趨勢的分析

	一九六〇年	一九六一年	一九六二年
會所:			
海底電報收發(以百萬字數計)			
收報.....	4.0	5.7	5.9
發報.....	5.0	5.1	5.6
當地電話超額通話次數(以百萬次計)	2.5	2.5	2.5
寄出郵件(以百萬件計).....	1.1	1.1	1.3
寄出公文袋及空運次數			
空運次數.....	10 176	10 749	10 250
磅數(以千磅計).....	178.3	206.4	252.2
運來公文袋及空運次數			
空運次數.....	3 332	3 912	4 700
磅數(以千磅計).....	67.0	82.6	108.9
日內瓦:			
海底電報收發(以百萬字數計)			
收報.....	4.3	5.5	8.4
發報.....	4.1	5.5	8.9
當地電話通話次數(以千次計).....	641	637	672
寄出郵件(以一千件計).....	(不詳)		
寄出公文袋			
數目.....	975	1 046	1 260
磅數(以千磅計).....	38.7	36.0	44.6

第貳項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367 250
1963:	259 500
1962:	253 254

本項概數係充各種設備租金、使用及維持費之用,這些設備包括電動會計設備,一般辦公室設備,傢俱及裝置,交通設備,自辦複印設備及特製新聞設備。

會所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支出數增加八七,九三〇美元。這個大量增加的原因,完全是因為一

九六四年的最後四個月，必須開始租賃電子計算機一架，平均每月租金為二三,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三年度曾撥一筆經費，²徵聘臨時職員從事必要的方案規劃工作，以準備將現行卡片打孔會計機器系統改為電子資料處理辦法。預計一九六四年度方案規劃工作將進展至一階段，即是年下半年開始進行這種改變。這項概數是根據一個假定計算出來的，這個假定便是一九六四年度將購買七〇四〇號電子計算機一架，以期最後也能用這架機器從事貿易統計的電子資料處理工作。目前後一工作是招商承辦的，一九六四年度的有關招商承辦費用列於第三款第叁項其他臨時助理人員項下。一九六四年仍維持租賃卡片打孔會計機器設備的經常經費約五三,〇〇〇美元，因為在由一系統改為另一系統的最初階段，仍須同時並用對這個設備及電子資料處理設備。

日內瓦辦事處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及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兩者均略有增加。這種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於萬國宮會議工作有非常顯著的增加，因此必須租賃第二架薪給開支會計機器。

各新聞處的概數略有增加的原因是由於新設新聞處的需要，那些新聞處將於一九六三年及一九六四年間開幕。

²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五號 (A/5205)。

非洲經濟委員會的經費需要較一九六二年的實際支出數略有增加。概數較高是委員會工作逐漸增加的表示。

關於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該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准的維持同一數額，並指撥一八,四〇〇美元續付卡片打孔設備租金，以編製貿易統計表。概數也包括三,〇〇〇美元，以供應湄公河計劃辦事處的需要。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雖然略較一九六二年度的實際支出數為高，但是却較一九六三年度的經費為少。

第叁項

新聞用品及事務費.....	\$1 208 000
1963:	1 199 000
1962:	1 250 910

本項所列係充實施新聞廳電影、攝影、無線電、電視及出版物計劃所需的用品及事務費之用。一九六四年度這些工作的收入經估計和一九六三年度收入大約相同，就是二四〇,〇〇〇美元，業經列入收入概算第三款內。本項所列概數將於支出概算附件叁更加詳細地說明。茲將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需要與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的可資比較數字分析如下。

表 10-6. 新聞用品及事務費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下列各項的用品及事務費：			
(一) 電訊.....	454 000	435 000	481 533
(二) 電影及攝影.....	192 400	192 400	174 376
(三) 無線電及電視.....	428 000	428 000	439 828
(四) 出版物.....	133 600	143 600	155 173
共計	1 208 000	1 199 000	1 250 910
減去收入	240 000	240 000	352 063
費用淨額	968 000	959 000	898 847

經詳細研究的結果，一九六二年電訊工程師事務費係由總務廳及新聞廳分擔，並分別於第九款及第十款列入適當的經費。一九六四年度採用同樣的分擔方

式，因此本項下電訊工程師的費用只是指在新聞廳服務的電訊工程師費用而言。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需要雖由於自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開始薪俸的增加約須增

加一六,〇〇〇美元,不過電訊用品及事務費的概數都淨減四三,六五六美元。這項減少數加上電視用品及事務費及出版物用品及事務費的減少數,可以抵補電影及攝影用品及事務費的增加而有餘,結果使本項概數淨減五九,〇三三美元。此處可以提及一事,以供參考:出版物的支出包括印刷多至十七種非正式語文的若干聯合國基本資料。一九六四年度此項概數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兩者為少,此項減少係以下列事實為根據,即目前正在繼續努力爭取會員國政府及非政府組織的合作,請它們擔負一部分以聯合國正式語文以外的語文印刷那些出版物的印刷費用。

第肆項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 225 200
1963:	227 300
1962:	210 751

本項概數包括保險費用及其他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會所的經費需要反映本項增加一五,七二六美元,其中一〇,五〇四美元是保險費,其餘數額是因為第一次撥款四,五〇〇美元,以充貝魯特社會事務處的總務費;這些費用從前列入第九款,但是列入本款則較為適當。

日內瓦辦事處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需要大約減少三,四〇〇美元,本概數和以往各年度一樣,包括聯合醫務處費用應由聯合國分攤部分。

由於新設新聞處業已開張,各新聞處的概數增加了五,五七五美元。增加的數額可由將出版“聯合國評論”所付招商承印費改列第三款而抵銷一部分。

所擬非洲經濟委員會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多五,三九六美元,但仍維持一九六三年度核准的數額。

亞洲及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增加二,三二二美元;其中包括一筆湄公河計劃辦事處的經費一,五〇〇美元。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經費需要保持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數額。

第伍項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 885 250
1963:	866 700
1962:	886 586

本項概數包括文具及辦公室用品以及自辦複印所需要的紙張、蠟紙、影印照片、影印副本及縮印用品、透印版以及其他用品。

會所概數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增加一八,六二五美元。此項增加主要由於第一次必須撥款購買第貳項所載使用電子資料處理設備的特殊用品。購買自辦複印紙張的經費二三〇,〇〇〇美元,和一九六三年度核准的數額比較起來,反映價格降低,但是消費數量則有所增加,惟大會特別屆會的撥款二,九〇〇美元則不在其內。

日內瓦辦事處增加二三,八〇一美元,此乃反映由於一九六四年度預計日內瓦會議次數較多所造成的需要。

非洲經濟委員會增加五,六一六美元,此乃由於該委員會工作日見增加的結果。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增加四,二四二美元,此項概數包括購買以前列入第九款的表列機卡片費用。此項概數也包括撥給湄公河計劃的二,〇〇〇美元。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經費需要仍維持一九六二年度的數額。

第陸項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 156 000
1963:	154 900
1962:	158 997

本項概數充購買書籍、裝訂、訂閱刊物等以及訂約承辦圖書館事務及用品的費用。

會所概數是使圖書館藏書購置率終於加倍的方案的四年度概數,此事已在秘書長就聯合國圖書館提送大會第十四屆會的報告書³內提及。但是,鑒於目前正在努力限制購買定期刊物及日報的數量,同時又請

³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四屆會,附件,議程項目七十二, A/4231。

各會員國政府合作，免費供給聯合國特別關切的出版物，⁴因此提議將此項經費減少五,四七五美元。

日內瓦辦事處的概數仍維持一九六三年核准的數額。

由於新設新聞處的經費需要，各新聞處的概數增加了二,五二五美元。

非洲經濟委員會的概數仍維持一九六二年度支出的數額。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概數雖然增加了二,四〇三美元，但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仍維持同一數額；此項概數包括湄公河計劃辦事處的經費需要四〇〇美元。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的經費需要略較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數額為低。

第柒項

研究及見習方案.....	\$50 500
1963:	59 500
1962:	47 623

⁴ 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提送大會第十七屆會第七次報告書，文件 A/5207，第二三六段。

擬於一九六四年度繼續辦理高級研究獎金、三角研究獎金及新聞助理等方案。

此項概數中一七,五〇〇美元，充報界、無線電及電視代表約十人的旅費及生活津貼，各該代表將於高級研究獎金方案下在會所至多逗留三星期之久，觀察大會的工作，並研究關於本組織的特別問題。此外復指撥二一,五〇〇美元，以充三角研究獎金約十四名的費用，那些研究獎金將發給專門研究經濟發展、計劃及技術協助等問題的非洲、亞洲及拉丁美洲新聞人員，在會所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逗留約六個星期的時期。所需費用只是旅費及生活津貼。

概數也列入一一,五〇〇美元，以充各新聞處所用新聞助理約八名的旅費及生活津貼，他們將在會所或外地辦事處接受兩個月的特別訓練，訓練後將由設於他們祖國的新聞處以定期合約予以任用。

第捌項

圖書館的臨時安排.....	\$ -
1963:	-
1962:	15 290

這個計劃業於一九六二年度完成。一九六三年度未曾核撥經費，一九六四年度亦未請撥經費。提及此項祇是爲了便於比較。

表 10-7. 總務費：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及說明

會所 項次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之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1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差異的主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壹. 郵電費與運費							
(i) 海底電報							
紐約日內瓦間的通話線 租金.....	39 323	39 323	44 500	27 7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反映橫越大西洋海底電線租金率的減少，及紐約日內瓦間招商承辦無線電事務的取消。	
新聞廳.....	9 998	9 998	10 000	10 000			
會所其他各部廳.....	54 016	54 016	41 900	42 000			
	103 337	103 337	96 400	79 700	(23 637)		
(ii) 電話							
租金.....	184 223	184 223	179 500	192 0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字未將大會第十六屆會第二期會議的費用概數四,九〇二美元計算在內。	
額外當地通話費.....	117 224	112 322	120 000	110 000			
長途及收費電話費.....	9 673	9 673	8 800	9 000			
裝置及修理費.....	7 684	7 684	4 900	7 600			
	318 804	313 902	313 200	318 600	4 698		
(iii) 郵資.....							
郵資.....	163 417	178 417	166 600	173 0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數額包括一九六三年一月生效的郵資增加數額(一五,〇〇〇美元)。	
新聞廳公文袋.....	90 299	99 299	85 700	95 000		一九六二年調整後的數額反映一九六三年四月生效的空運率的增加(九,〇〇〇美元)。	
會所其他各部廳公文袋	42 342	45 342	38 500	42 000		同上——三,〇〇〇美元。	
	296 058	323 058	290 800	310 000	(13 058)		

(iv) 運費

新聞廳.....	8 191	8 191	9 000	8 000
會所其他各部廳.....	30 501	30 501	23 100	28 000
	38 692	38 692	32 100	36 000
第壹項 共計	756 891	778 989	732 500	(2 692)
			744 300	(34 689)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辦公室設備租金..... 54 472 54 472 57 200 150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該年度最後四個月租賃電子計算機租金,每月約在二三,〇〇〇美元左右。

設備及傢俱維持費.....	52 126	52 126	41 000	42 000
新聞廳攝影機維持費.....	1 582	1 582	2 000	2 000
包工維持費.....	10 134	10 134	14 000	14 000
交通工具使用費.....	8 822	8 822	9 000	10 000
當地交通費.....	23 454	18 934	15 500	16 000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數額未將大會第十六屆會第二期會議的費用(四,五二〇美元)計算在內。

第貳項 共計	150 590	146 070	138 700	234 000
				87 930

叁. 新聞工作用品及事務費

(i) 電訊用品及事務費

工程師事務費.....	446 763	462 886	400 000	419 000
-------------	---------	---------	---------	---------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概數反映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招商承辦電訊工程師工資增加數額一六,一二三美元。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列有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類似增加數額。

用品.....	34 770	34 770	35 000	35 000
	481 533	497 656	435 000	454 000
				(43 656)

(ii) 電影與攝影用品及事務費

電影用品及事務費.....	51 430	51 430	67 400	67 400
影片分發費.....	62 439	62 439	63 000	63 000
攝影用品及事務費.....	60 507	60 507	62 000	62 000
	174 376	174 376	192 400	18 024

表 10-7. 總務費：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及說明(續前)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之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1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4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會所(續前)				
(iii) 無線電與電視用品及事務費				
無線電：				
節目費用.....	174 151	174 151	180 000	180 000
線路、傳遞器等.....	53 021	53 021	63 000	63 000
區域計劃及特別節目	7 364	7 364	15 000	15 000
	234 536	234 536	258 000	258 000
				23 464
電視：				
特別服務合作撰稿員、編輯等.....	89 500	89 500	71 000	71 000
額外用品.....	80 497	80 497	74 000	64 000
各地計劃.....	35 295	35 295	25 000	35 000
	205 292	205 292	170 000	170 000
	439 828	439 828	428 000	428 000
無線電及電視 共計				(35 292)
				(11 828)
(iv) 出版物用品及事務費...	155 173	155 173	143 600	133 600
第叁項 共計	1 250 910	1 267 033	1 199 000	1 208 000
				(21 573)
				(59 033)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i) 保險費.....	34 496	34 496	51 000	45 000
				10 504
(ii)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醫務處.....	5 144	5 144	6 000	6 000
徵聘費.....	17 684	17 684	14 500	17 000
新聞社稿件費.....	3 220	3 220	3 500	6 000
銀行收費.....	5 364	5 364	5 700	5 500

概數包括一九六三年間定閱的法國新聞社及塔斯新聞社全年訂費。

雜項費用.....	19 366	19 366	19 000	17 000	
社會事務室——貝魯特	-	-	-	4 5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共計	50 778	50 778	48 700	56 000	5 222
第肆項 共計	85 274	85 274	99 700	101 000	15 726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i)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信紙.....	18 252	18 252	20 000	18 000	
其他辦公室用品.....	99 515	99 515	85 800	90 000	
機器會計表格及用品...	12 655	12 655	15 000	30 000	
	130 422	130 422	120 800	138 000	7 578
(ii) 自辦複印用品					
自辦複印紙張.....	269 215	220 615	269 000	230 000	
影印照片及縮印用品...	11 439	11 439	13 000	13 000	
蠟紙、複寫機及透印版	107 187	98 797	89 000	98 700	
雜項用品.....	50 302	44 802	50 300	45 000	
	438 143	375 653	421 300	386 700	11 047
第伍項 共計	568 565	506 075	542 100	524 700	18 625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在美國購買的圖書館書籍.....	11 308	11 308	8 000	10 000	
在他處購買的圖書館書籍.....	20 321	20 321	13 000	14 500	
裝訂本及縮小膠片.....	9 282	9 282	10 000	10 000	
在美國購買的報紙及雜誌.....	19 544	19 544	19 000	19 000	
在他處購買的報紙及雜誌.....	24 593	24 593	34 500	30 000	
圖書館用品.....	4 862	4 862	1 000	2 000	
圖書館事務費.....	11 065	11 065	11 000	10 000	
第陸項 共計	100 975	100 975	96 500	95 500	(5 475)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以前列入第九款但是列入本款更為適當的若干總務費。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包括大會特別屆會費用八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與電子計算機租金有關的特別用品費一五,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二年度調整後的支出數未將大會第二期會議的預計費用(四八,六〇〇美元)列入。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包括大會特別屆會費用二九,〇〇〇美元。

同上——一八,三九〇美元。

同上——一五,五〇〇美元。

表 10-7. 總務費：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及說明(續前)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之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1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差異的主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會所(續前)							
柒. 研究及見習方案							
高級研究獎金.....	-	-	20 500	17 500			
三角研究獎金.....	-	-	24 500	21 500			
新聞助理.....	-	-	14 500	11 500			
第柒項 共計	47 623	47 623	59 500	50 500	2 877		
捌. 圖書館的臨時安排							
	15 290	15 290	-	-	(15 290)		
第十款會所 共計	2976 118	2 947 329	2 868 000	2 958 000	10 671		
日內瓦							
項次							
壹. 郵電費與運費							
(i) 海底電報.....	20 724	20 724	20 900	22 000			
(ii) 電話							
長途電話.....	8 710	8 710	8 000	9 500			
其他電話費.....	29 654	29 654	32 000	34 500			
電話 共計	38 364	38 364	40 000	44 000			
(iii) 郵資.....	72 538	72 538	66 000	66 500			
(iv) 運費.....	35 797	35 797	33 000	35 000			
第壹項 共計	167 423	167 423	159 900	167 500	77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經費。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辦公室設備							
交通工具使用費.....	1 938	1 938	2 000	2 5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第二架薪給開支會計機器的租金二,〇〇〇美元。
當地交通費.....	148	148	300	-			
第貳項 共計	23 442	23 442	24 300	27 500	4 058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保險費.....	7 531	8 000	8 0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49 374	43 500	45 500
第肆項 共計	56 905	51 500	(3 405)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34 440 ^a	41 000 ^b	41 000
自辦複印用品.....	137 759 ^a	158 600 ^b	155 000
第伍項 共計	172 199	199 600	23 801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第十款日內瓦 共計	26 000	24 400	(1 600)
	445 969	459 700	22 931
各新聞處			
壹. 郵電費與運費			
海底電報.....	53 400	53 400	40 000
電話.....	8 616	9 000	9 000
郵資.....	24 120	29 000	35 000
運費.....	28 560	30 000	31 000
第壹項 共計	114 696	105 000	304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26 391	27 300	3 609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45 575	46 000	(5 575)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38 009	36 800	8 991
第十款各新聞分處 共計	2 275	5 200	2 525
	226 946	220 300	9 854
非經會			
壹. 郵電費與運費			
海底電報.....	44 536 ^a	44 536 ^a	12 500
電話.....	33 000 ^a	17 000 ^b	20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反映將於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開幕的新設新聞處經費需要。

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包括非洲發展銀行計劃所支付的四,四七一美元。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反映一九六二年底在阿的斯阿貝巴設置聯合國無線電臺後海底電報費用的減少。

^a 已登記費用的分配數額估計。

^b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分配數額估計。

表 10-7. 總務費：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及說明(續前)

一九六二年度(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之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1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非經會(續前)					
郵資(包括公文袋).....	46 168 ^a	46 168 ^a	34 500 ^b	45 000	同上——一六美元。
運費.....	9 772 ^a	9 772 ^a	9 500 ^b	9 500	同上——一八八美元。
第壹項 共計	133 476	133 476	67 300 ^c	87 000	(46 476)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電動會計機器設備租金.....	31 500 ^a	31 500 ^a	26 500 ^b	32 850	
其他設備.....	6 237 ^a	6 237 ^a	4 000 ^b	6 500	
第貳項 共計	37 737	37 737	30 500	39 350	1 613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保險費.....	-	-	9 000 ^b	9 0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9 204	9 204	5 600 ^b	5 600	
第肆項 共計	9 204	9 204	14 600	14 600	5 396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18 300 ^a	18 300 ^a	11 000 ^b	23 000 ^b	
自辦複印用品.....	40 334 ^a	40 334 ^a	28 000 ^b	41 250 ^b	
第伍項 共計	58 634	58 634	39 000	64 250	5 616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14 459	14 459	12 000	14 500	41
第十款非經會 共計	253 510	253 510	163 400	219 700	(33 810)
亞經會					
壹. 郵電費與運費					
海底電報.....	4 420 ^a	4 420 ^a	5 500 ^b	5 300	
電話.....	3 000 ^a	3 000 ^a	6 000 ^b	6 000	
郵資.....	17 457	17 457	15 300 ^b	15 300	
運費.....	4 018	4 018	6 400 ^b	6 800	
第壹項 共計	28 895	28 895	33 200	33 400	4 505
包括湄公河計劃費用四,五〇〇美元。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電動會計機器設備租金.....	8 173	8 173	18 000 ^b	18 4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及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包括編製貿易統計所用卡片打空設備的費用。	
其他設備.....			8 700 ^b	8 300	包括湄公河計劃費用三,〇〇〇美元。	
第貳項 共計	8 173	8 173	26 700	26 700		18 527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保險費.....	4 468	4 468	2 400	2 4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3 400	4 400		
第肆項 共計	4 468	4 468	5 800	6 800	包括湄公河計劃費用一,五〇〇美元。	2 332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10 250 ^a	10 250 ^a	11 080 ^b	12 400		
自辦複印用品.....	10 308 ^a	10 308 ^a	11 320 ^b	12 400		
第伍項 共計	20 558	20 558	22 400	24 800	包括湄公河計劃費用二,〇〇〇美元。	4 242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第十款亞經會 共計	5 997	5 997	8 400	8 400	包括湄公河計劃費用四〇〇美元。	2 403
	68 091	68 091	96 500	100 100		32 009
拉經會						
壹. 郵電費與運費						
海底電報.....	40 261	40 261	50 000 ^b	36 500		
電話.....			15 000 ^b	12 500		
郵資.....	29 235	29 235	33 500 ^b	32 000		
運費.....	14 194	14 194	20 500 ^b	13 000		
第壹項 共計	83 690	83 690	119 000	94 000		10 310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第貳項 共計	6 921	6 921	12 000	9 700		2 779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保險費.....	9 325	9 325	2 000 ^b	2 3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7 700 ^b	7 000		
第肆項 共計	9 325	9 325	9 700	9 300		(25)

^a 已登記費用之分配數額估計。

^b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分配數額估計。

^c 包括非洲發展銀行費用二,〇〇〇美元。

表 10-7. 總務費：各機關單位概數提要及說明(續前)

	一九六二年(第2欄)與一九六四年度(第4欄)之間的差異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1	(調整後的)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2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3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4	增加數或 (減少數) 5
拉經會(續前)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伍. 辦公室用品及自辦複印用品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28 621	28 621	14 150 ^b	14 150	
自辦複印用品.....			12 650 ^b	14 350	
第伍項 共計	28 621	28 621	26 800	28 500	(121)
陸. 圖書館用品及事務費.....	9 291	9 291	8 400	8 400	(891)
第十款拉經會 共計	137 848	137 848	175 900	149 900	12 052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一九六三年度經費為少，其原因一部分是由於當地貨幣與美元匯率的變更，一部分是由於拉經會一九六四年度屆會無需經費。					
技術協助徵聘事務處(日內瓦)					
壹. 郵電費與運費					
海底電報.....	4 000 ^a	4 000 ^a	-	-	
電話.....	4 000 ^a	4 000 ^a	-	-	
郵資.....	1 490 ^a	1 490 ^a	-	-	
運費.....	-	-	-	-	
第十款技協徵聘處 共計	9 490	9 490	-	-	(9 490)
第十款 總計	4 117 972	4 089 183	3 983 800	4 133 400	44 217

a 已登記費用的分配數額估計。

b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分配數額估計。

第十一款。印刷費

\$ 1 481 600 (1963: \$1 483 750¹ 1962: \$1 261 911)

本款備供招商承印費之用，惟以下各款除外：

- (a) 國際法院(第二十一款)；
- (b) 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第二十款)；
- (c) 特別會議(第二款)；
- (d) 特派團及有關工作(第十八款)；
- (e) 在新聞方案下分發的小書、小冊、摺頁印刷品及類似的新聞資料(第十款)。

關於收入的第五款中出售出版物概數提及聯合國出版物銷售份數加印費用估計數² 一一六,三〇〇美元，而一九六三年度的費用則為一〇六,二〇〇美元。此等費用的主要部分已列入本款概數。誠如有關收入各款所示，生利事業的其他招商承印費是在那些事業的收益項下列支的。

過去幾年間紐約區的工資及材料費日見高漲。多時以來如有必要，可將投標程序與直接談判同時並用，以期將這些價格的高漲對於本組織印刷費的影響減至最低限度。但是到了一九六二年年底，漲價的影響已經十分明顯，成為一九六四年度正式紀錄及經常出版物概數增加原因的一部分。重要的統計出版物主要是用單式自動排澆機排字的，近年來紐約區那種排字的費用已增加百分之九，裝訂及印刷工作費用各增百分之一點五，紙張費用增加百分之一。此外，一九六三年年初瑞士的招商承印費增加百分之二十，外部印刷有百分之七點五是在瑞士印刷的。概數只列入已經發生的那些增加數額。

¹ 包括大會特別屆會正式紀錄印刷費四三,〇〇〇美元。

² 加印銷售份數的紙張、印刷工作及裝釘費用。

第壹項至第陸項所載印刷總方案的費用，按照外部印刷價格計算，計有一,九〇六,六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的此項概數毛額則為一,九〇八,七五〇美元。一如已往各年總方案所列工作大部分將由自辦複印程序辦理。一九六四年度由此方法複印的工作按照外部費用估計為四二五,〇〇〇美元。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本款招商承印費所需淨額估計為一,四八一,六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經費則為一,四八三,七五〇美元，如更加嚴格地比較起見，扣去大會特別會議正式紀錄特撥款項四三,〇〇〇美元，則後一數字計為一,四四〇,七五〇美元。根據後一比較，一九六四年度的概數增加四〇,八五〇美元，其主要原因是正式紀錄的篇幅繼續擴充、價格的增加及上面所述的銷售印件的增加。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和一九六三年度經費相較增加及變更詳情載於下列各項內。查只有將這些概數所擬辦的工作方案減至一九六三年度核准方案數額以下，概數內才能勻出上述增加的數額，因而使概數不致超出一九六三年度經費的數額。

在會所地區以外的印刷工作訂單，以貨幣價值計算，佔一九六二年度招商承印費用總額百分之六十。非洲及亞洲遠東承印的百分比已有增加，表示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出版方案的自然發展。儘可能按照競爭價格在地域上廣事分配印刷合同的基本政策仍予維持。

下表按各項總額載明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

表 11-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正式紀錄.....	879 800	893 000	775 452
貳. 經常出版物.....	678 200	648 750	622 749
叁. 研究報告及報告書.....	209 950	233 600	125 759
肆. 新聞廳.....	86 400	85 400	85 960
伍.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督 團.....	16 620	13 700	13 363
陸. 其他招商承印費用.....	35 630	34 300	37 278
柒. 自辦複印扣減數.....	(425 000)	(425 000)	(398 650)
第十一款 共計	<u>1 481 600</u>	<u>1 483 750</u>	<u>1 261 911</u>

第壹項

正式紀錄.....	\$ 879 800
1963:	893 000
1962:	775 452 ³

大會及各理事會依各該機關議事規則印製的正式紀錄概數，是根據過去三年關於會議次數及久暫、補編及附件等情形的平均經驗編製的，但各該情形業經加以調整，以消除任何一個年度的非常因素，同時顧及一九六四年度的已知需要。在此一基礎上，大會的詳細概數增加三五，五三〇美元（為嚴格比較起見，一九六三年度經費減去大會特別屆會的特別撥款四三，〇〇〇美元，則增加數額為七八，五三〇美元），安全理事會的詳細概數增加一六，二〇〇美元，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詳細概數增加九，四一〇美元。大會及三理事會正式紀錄所需的總數——換句話說，就是本項的(i)目至(iv)目——共計七六七，八〇〇美元。

按照概算編造所根據的資料，後一概數雖然完全合理，但是檢討一下編入正式紀錄內資料的現有標準，仍有若干擲節餘地。那項檢討工作將由出版物委員會於一九六三年間進行。假定檢討的結果可使一九六四年度有所節餘，同時鑒於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一九六一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較少，因此上述的估計需要七六七，八〇〇美元中總共減去七，〇〇〇美元。

參照在蘇聯為繙譯及印刷俄文正式紀錄積壓文件所定的合約，曾將印刷正式紀錄積壓文件的費用定為九〇，〇〇〇美元。預計一九六四年度利用此種方法印刷的文件約有六，〇〇〇頁，需費六〇，〇〇〇美元。

大會若干文件及其他文件的阿拉伯文本印刷費係依大會決議案八七八(九)撥發的；國際法委員會文件的印刷費是依大會決議案九八七(十)撥發的。聯合國各機關慣例彙編是依大會決議案九九二(十)、一一三六(十二)及一七五六(十七)刊印的。

(i) 大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 575 600
1963:	540 070
1962:	571 568

³ 包括自辦工作費用三五八，三六〇美元。

英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會議紀錄，五種語文(開會六〇〇次)	4 800	339 000
(b) 附件，五種語文(單行本七十 五冊)	1 126	94 300
(c) 補編，五種語文.....		142 300
(ii) 安全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86 200
1963:		70 000
1962:		24 173

英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會議紀錄及補編，五種語文	2 440	86 200
(iii)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91 800
1963:		82 390
1962:		74 704

英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兩屆會議紀錄，三種語文(開會六十次)	432	17 100
(b) 兩屆會議附件，三種文字(單行本五十二冊)	480	18 900
(c) 補編：委員會報告書，三種語文；決議案，五種語文.....		55 800
(iv) 託管理事會及所屬各委員會...		\$14 200
1963:		29 150
1962:		11 026

英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一屆會議紀錄及附件，兩種語文；決議案，五種語文.....	408	14 200
(v) 正式紀錄，積壓文件.....		\$90 000
1963:		100 000
1962:		41 288
(vi) 以阿拉伯文字刊印若干大會文件及其他文件.....		\$11 000
1963:		11 000
1962:		7 877

	美 元
(vii) 協定及議定書.....	\$12 000
1963:	12 000
1962:	25 562 ⁴
(viii) 依大會決議案九八七(十)編製 的國際法委員會文件.....	\$26 700
1963:	25 700
1962:	15 094
	<u>估計費用</u>
	美 元
(a) 第十五屆會紀錄第二冊, 三種語文	13 800
(b) 第十六屆會紀錄第一冊, 三種語文	12 900
(ix) 圖書館.....	\$7 200
1963:	6 640
1962:	4 160
	<u>英文頁數</u> <u>估計費用</u>
	美 元
(a) 大會及各理事會議事錄索引	308 2 640
(b) 書目彙編: 一九四六年至一 九六三年大會議事錄索引摘 要, 三種語文合印本.....	156 1 610
(c) 聯合國文件彙編符號.....	100 1 100
(d) 累積索引, 一九六三年.....	200 1 850
(x) 依大會決議案九九二(十)、一一 三六(十二)及一七五六(十七)刊 印的聯合國各機關慣例彙編.....	\$35 100
1963:	16 050
1962:	-
	<u>英文頁數</u> <u>估計費用</u>
	美 元
(a) 補編第二號, 兩種語文.....	1 800 19 300
(b) 補編第三號, 英文.....	1 800 14 100
(c) 第一冊至第五冊索引, 西班 牙文.....	328 1 700
第貳項	
經常出版物.....	\$678 200
1963:	648 750
1962:	622 749 ⁵

⁴ 包括一九六三年起由第二款撥支的商品會議議事錄費用一二,一二二美元。

⁵ 包括自辦工作費用三五,八九五美元。

本項增加二九,四五〇美元,各目的個別增減數額如下:

	美 元
法律事務廳.....	(2 100)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600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20 500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2 000)
聯合國日內瓦辦事處.....	-
非洲經濟委員會.....	7 250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2 650
歐洲經濟委員會.....	(3 050)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5 600
增加總數	<u>29 450</u>

諮詢委員會於其提送大會第十七屆會的第七次報告書中,建議⁶宜將第貳項所列出版物清單略加縮減;為部分響應是項建議起見,經濟及社會事務部的三個經常出版物:人口彙報、國際社會服務評論、住宅、建築與設計經徵得有關機關的同意,已予停刊。但是,減縮出版物清單所獲得的節餘抵不上上述印製費用的增加及銷售份數的一般增加,特別是下文(a)、(b)、(c)、(e)各目所列出版物銷售份數的增加。同時又另列款項編印一個新的年刊,“國際社會發展評論”。在這種情形之下,經濟及社會事務部的概數淨增二〇,五〇〇美元。

非洲經濟委員會經費需要增加是由於該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已進入第四年度其工作自然增加的結果。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概數的增加是因為委員會擬於一九六四年重新出版其“拉丁美洲經濟調查報告”。

除了上述主要增加以外,本項其餘各目的概數大約維持一九六三年所核准的數額。

(i) 法律事務廳.....	\$136 000
1963:	138 100
1962:	111 923
	<u>原文頁數</u> <u>估計費用</u>
	美 元
(a) 條約彙編,三十六冊,多種語 文合印本.....	12 600 103 400

⁶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七屆會,補編第七號(A/5207),第二五一段。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b) 條約彙編 (第三〇一冊至四〇〇冊)累積索引第四號,法文本.....	500	4 500
(c) 條約彙編 (第四〇一冊至四五〇冊)臨時索引,兩種語文	200	1 300
(d) 國際公斷判詞,第十四卷,兩種語文合印本.....	600	5 100
(e) 多邊公約輯要補編,兩種語文.....	380	9 700
(f) 法律彙編:關於締訂條約的法律及慣例,訂正本,兩種語文合印本.....	300	2 900
(g) 聯合國法律年鑑,三種語文	256	9 100
(ii)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 3 300
1963:		2 700
1962:		-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安全理事會慣例彙輯補編第三號,英文本.....	240	3 300
(iii) 經濟社會事務部.....		\$ 380 000
1963:		359 500
1962:		359 398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統計月報,十二期,兩種語文合印本.....	2 720	75 000
(b) 一九六四年統計年鑑,兩種語文合印本.....	696	54 400
(c) 一九六四年人口統計年鑑,兩種語文合印本.....	752	53 400
(d) 一九六三年國際貿易統計年鑑,第一卷,英文本.....	624	29 400
(e) 一九六三年國民收支統計年鑑,兩種語文合印本.....	360	17 500
(f) 最近經濟指標,四期,兩種語文合印本.....	256	18 500
(g) 商品貿易統計,二十四期及一本年刊,英文本.....	4 800	40 000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h) 一九六三年世界經濟調查報告,三種語文.....	244	19 600
(i) 中東經濟發展,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三年,兩種語文...	200	3 600
(j) 一九六三年商品調查報告,三種語文.....	320	7 700
(k) 國際稅務協定,第八卷補編第三號及第九卷所需要的補編,三種語文.....	260	11 000
(l) 工業化及生產力問題公報: 第八號,法文本及西班牙文本 第九號,三種語文 第十號,英文本.....	160	16 600
(m) 世界輿圖測繪,第八卷,兩種語文.....	76	2 600
(n) 百萬分一世界地圖年報,兩種語文.....	120	1 700
(o) 人權年鑑: 一九六二年(英文本)..... 一九六一年(法文本).....	380 400	5 300 4 300
(p) 國際刑事政策評論,第二十三號,三種語文合印本.....	120	2 300
(q) 麻醉品彙報,四期及索引,兩種語文.....	202	6 300
(r) 麻醉品年報摘要,一九六三年,第一編及第二編,三種語文.....	70	3 100
(s) 麻醉品法律累積索引,三種語文.....	95	2 700
(t) 國際社會發展評論,第一號,三種語文.....	100	5 000
(iv)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4 150
1963:		6 150
1962:		21 787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非自治領土社會情況特別研究三種語文.....	100	4 150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v) 聯合國日內瓦辦事處 (歐洲經濟委員會除外)				
	1963:	10 000		
	1962:	9 999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編目圖書月份目錄(圖書館), 十二期,兩種語文合印本...	670	5 000		
(b) 重要論著(圖書館)月份目錄, 十二期.....	440	5 000		
(vi) 非洲經濟委員會.....				
	1963:	22 750		
	1962:	9 867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非洲經濟彙報,兩期,兩種語文.....	250	14 520		
(b) 統計附錄,兩期,兩種語文合印本.....	120	2 800		
(c) 統計通訊,五期,兩種語文...	32	800		
(d) 非洲貿易統計: 甲輯,四期, 兩種語文合印本.....	320	5 200		
(e) 非洲貿易統計: 乙輯,四期, 兩種語文合印本.....	400	5 280		
(f) 非洲社區生活,兩期,兩種語文.....	120	1 400		
(vii)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1963:	30 400		
	1962:	34 734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亞洲遠東經濟彙報,第十五 卷,英文本,三期.....	330	4 600		
(b) 一九六三年亞洲遠東經濟調 查報告,兩種語文.....	235	7 650		
	會所影印版.....	3 600		
(c) 亞洲遠東經濟增長的長期展 望(釐訂發展方案技術彙編, 第四號),英文本.....	200	2 100		
(d) 水利建設計劃調查及設計的 標準及程序手冊(防洪叢刊, 第二十六號),英文本.....	65	800		
(e) 長距離的水文預測(防洪叢 刊,第二十七號),兩種語文	250	5 450		
(f) 沈渣問題(防洪叢刊,第二十 八號),英文本.....	210	2 500		
(g) 一九六二年亞洲遠東礦業發 展(礦業資源發展叢刊,第二 十三號),英文本.....	130	1 550		
(h) 地質化學查勘方法與技術座 談會議事錄(礦業資源發展 叢刊,第二十三號),英文本	140	1 700		
(i) 亞洲遠東礦產資源發展的立 法(礦產資源發展叢刊,第二 十四號),英文本.....	120	1 300		
(j) 運輸交通彙報,兩期,英文本	160	1 800		
(viii) 歐洲經濟委員會.....				
	1963:	59 850		
	1962:	64 833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一九六三年歐洲經濟調查報 告,第一編,三種語文.....	104	8 500		
	會所影印版.....	1 400		
(b) 歐洲經濟彙報,兩期,三種語 文.....	200	16 600		
(c) 煤炭統計季報,兩種語文合 印本.....	384	4 600		
(d) 鋼產統計季報,三種語文合 印本.....	586	8 600		
(e) 木材統計季報,兩種語文合 印本.....	320	6 800		
(f) 一九六三年運輸統計年報, 兩種語文合印本.....	120	4 500		
(g) 一九六三年住宅建設及建築 統計年報,兩種語文合印本	61	1 450		
(h) 一九六三年歐洲電能統計年 報,三種語文合印本.....	80	2 600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i) 一九六三年世界鋼鐵貿易…	46	800
(j) 歐洲煤礦工業集中指數，兩種語文……	20	950
(ix)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24 900
1963:		19 300
1962:		10 208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拉丁美洲經濟彙報，常刊兩期，兩種語文……	190	9 400
統計補編專刊，兩期，西班牙文本……	100	5 000
(b) 一九六三年拉丁美洲經濟調查報告……	240	10 000
(c) 若干專論間或刊印單行本……	80	500

第叁項	
研究報告及報告書……	\$209 950
1963:	233 600
1962:	125 759 ⁷

本項概數包括依照聯合國各主管機關核定工作方案所編製的若干研究報告及報告書的印刷費用。待印的項目未經確定，因為實際的出版方案會受那些工作方案改變的影響。子目(七)重印本係充複印以往出版物額外份數之用，那些出版物存貨已經用罄，故須複印以供分發及出售。過去幾年來所需的翻印份數不斷地增加，已經成為印刷方案的永久特徵。因此認為允宜根據過去三年的平均經驗在概算內列入經費。正如以往一樣，秘書處將以自辦複印的方法盡力供應大部分的需要，同時此筆用途已於第柒項所列的估計扣減數中予以充分計及。

⁷ 包括自辦工作費用四,三九五美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准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法律事務廳……	-	-	19 202
(ii)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81 000	114 900	45 854
(iii) 非洲經濟委員會……	20 000	15 150	14 627
(iv)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14 700	10 000	11 595
(v) 歐洲經濟委員會……	27 250	26 550	5 654
(vi)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37 000	37 000	24 527
(vii) 翻印本……	30 000	30 000	4 300 ^a
共計	209 950	233 600	125 759

^a 一九六二年度翻印本費用總計三四,四六五美元，但是其中三〇,一六五美元不在招商承印費預算中支付。所有工作均係自辦。

第肆項	
新聞廳……	\$86 400
1963:	85 400
1962:	85 960
	估計費用 美 元
A. 會所	
一. 定期刊物	
聯合國評論，月刊，英文本，平均每期四十八頁，二二,〇〇〇份(十二期)……	52 000
聯合國評論索引……	2 000

估計費用 美 元	
二. 書籍	
(a) 聯合國年鑑，英文本，五二五本，供正式分送之用……	4 200
(b) “人人的聯合國”第七版，法文本……	7 000
B. 各新聞處	
一. 定期刊物	
(a) 聯合國評論，月刊，西班牙文本，平均每期四十八頁，三二〇〇份(十二期)……	10 500
(b) 聯合國評論，月刊，法文本，平均每期一〇〇頁，三〇〇〇份(十二期)……	10 500
評論索引……	200

第伍項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	\$16 620
1963:	13 700
1962:	13 363

此項概數增加二,九二〇美元,其主要原因是,由於限制及調節罌粟之種植、鴉片之生產、國際與批發貿易及其使用之議定書將於一九六四年三月八日生效,必須出版三個新的經常出版物。這些出版物列為下文(f)、(g)、(h)各目。

	原文頁數	估計費用 美 元
(a) 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提委員會一九六四年度工作報告書,三種語文……	95	4 200
(b) 委員會一九六三年度工作報告書增編,三種語文……	50	1 950
(c) 一九六五年世界麻醉品需求估計,三種語文……	25	3 000
(d) 上述文件(c)的補編,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四年陳述,三種語文……	128	2 700
(e) 請各國政府提送統計資料的問題單,四種語文……	40	2 350
(f) 一九五三年鴉片議定書實施情形報告書,三種語文……	22	920
(g) 鴉片需求估計,三種語文……	30	1 140
(h) 請各國政府提送估計及統計資料的問題單,四種語文……	6	360

第陸項

其他招商承印費……	\$35 630
1963:	34 300
1962:	37 278

	估計費用 美 元
(i) 秘書長直轄各廳……	4 000
(a) 請柬等……	\$3 700
(b) 訴訟事件要領書……	300
(ii) 會議事務廳(關於自辦複印出版物的對外開支)……	2 530

估計費用
美 元

(iii) 財務廳(表格、封籤、標籤、圖表、名銜信箋等)……	18 500
(iv) 總務廳……	2 000
(v) 聯合國日內瓦辦事處……	8 600
(a) 圖書館書目提要卡片……	3 500
(b) 圖書館小冊,兩種語文……	100
(c) 表格、名銜信箋等……	5 000

第柒項

自辦複印核減數……	(\$425 000)
1963:	(425 000)
1962:	(398 650)

第壹項至第陸項所載的工作之以自辦方式在會所及日內瓦辦理的估值仍與一九六三年度數額相同,總方案中會所自行複製各項計值三一五,〇〇〇美元,日內瓦各項計值一一〇,〇〇〇美元。後一估計假定一九六四年度日內瓦可以達到最大可能的年產量俄文正式紀錄六,〇〇〇頁。一九六二年度的產量為五,〇四九頁,一九六一年度則為四,〇〇〇頁,

會所及日內瓦兩處利用自辦複印能力去減輕本款所載招商承印費的可能性,大半須視自辦複印部門所擔負的一般工作數量而定。各種特別會議文件無論在篇幅方面或所需份數方面都在不斷地增加,這種增加經常引起一種很有限制性的影響。此外,有極多在本款所載方案內沒有提及的出版物及類似項目亦以自辦複印的方式印行。

下文載列關於以自辦複印方式作為複印部門正常工作的一部分印行的出版物及其他印件的資料,因此沒有列入上文第壹項至第陸項所載招商承印方案內。此等出版物所分配到的自辦複印容量情形,定於待印材料的種類及其提出的時間與所需各種複印步驟,現有容量的關係,並受根據一九五五年度類似項目實際產量所定的“限額”制度所限制。下表根據外界印刷費用並按複印工作同樣印製步驟,說明一九六二年期間複印容量的全部分配情形。每一標題下所舉例子並不詳盡,但可說明此類項目的各種不同性質:

項目名稱	一九六二年期間自辦複印工作根據外界印刷費用所估計的價值 美 元
經濟及社會事務.....	46 550
(i) 社會出版物(六,二七五美元)	
前線農村發展工作者的一般訓練	
人口普查分析全國方案的臨時建議	
(ii) 統計出版物(一二,二一〇美元)	
人口及生命統計	
現行利率抽樣調查報告, 第九次報告書	
選定年度(一九五七年至一九六〇年)內世界能的供應	
零售物價比較備供國際薪俸的訂定	
入出量書目	
住宅狀況的統計指標	
國際貿易動向	
(iii) 技術協助出版物(二八,〇六五美元)	
國家及地方發展分散工作	
專家報告書	
關於研究班的報告書	
法律事務.....	5 170
期刊	

項目名稱	一九六二年期間自辦複印工作根據外界印刷費用所估計的價值 美 元
會所圖書館.....	13 065
聯合國文件索引(\$9 245)	
期刊(\$3 820)	
秘書長直轄各廳.....	9 170
出席大會第十七屆會各代表團	
技術協助局.....	7 100
新聞廳.....	39 155
小書、小冊、摺頁印刷品等	
兒童基金會.....	16 285
兒童基金會公報	
摺頁印刷品、小冊、招貼	
聯合國郵政管理處.....	1 480
定貨單	
出售出版物.....	10 930
推銷宣傳品	
格式明信片	
目錄	
遊客事務.....	9 810
聯合國遊客指南	
正式使用及為銷售用的聯合國出版物翻印本.....	41 255
共計	<u>199 970</u>

第四編

特別費

第十二款。特別費

\$ 7 712 800

(1963: \$4 845 000

1962: \$210 597)

本項係充下列用途：

- (一) 韓國聯合國軍紀念公墓維持費用；
- (二) 聯合國國際學校補助金；
- (三) 國際鼓勵防治癌性疾病的科學研究；
- (四) 西南非人特別教育及訓練方案；

(五) 聯合國債券利息及每年本金攤還款；

(六) 對盧安達及布隆提的技術協助的費用。

原來關於(二)、(三)兩項的數額待定。

下表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按各項總額加以比較：

表 12-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韓國聯合國軍紀念公墓.....	67 800	75 000	59 097
貳. 聯合國國際學校補助金.....	數額待定	70 000	70 000
叁. 國際鼓勵防治癌性疾病的科學研究.....	數額待定	-	60 000
肆. 西南非人特別教育及訓練方案.....	50 000	50 000	21 500
伍. 聯合國公債.....	7 495 000	4 650 000	-
陸. 對盧安達及布隆提的技術協助.....	100 000	- ^a	-
共 計	<u>7 712 800</u>	<u>4 845 000</u>	<u>210 597</u>

^a 一九六三年授權秘書長倘無其他財源可資應用，於事先徵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的同意，得承擔必要費用，以確保此項計劃之施行，但數額以不逾二〇〇,〇〇〇美元為限。

第壹項

韓國聯合國軍紀念公墓..... \$ 67 800
1963: 75 000
1962: 59 097

秘書長依大會決議案九七七(十)與大韓民國締結了一項協定，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十一日生效，其中規定聯合國承擔在該國政府永久讓與本組織釜山附近 Tanggok 的土地上，永久維持紀念公墓。聯合國於一九六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從聯合國駐韓國統帥部所轄美國陸軍接收維持公墓事務後，即開始行使這個職責。

駐於漢城的聯合國韓國統一善後事宜委員會（韓善委會）主任秘書及行政事務員分別擔任公墓的聯合

國保管員及助理保管員。

公墓的一切實際維持事項均責成當地承包商辦理，那些事項包括安全及保管事務。依據合約的規定，承包商供給人力及工具，聯合國則供給必需的材料、用品以及重型交通工具。

公墓的一般管理工作，包括監督承包工程、辦理遊客導遊事務及維持行政及財務紀錄，由聯合國外勤事務人員三名主辦，並由當地雇員四名（傳譯/繙譯員一名，司機兩名，機械工人一名）協助。外勤事務人員三名的薪俸約計二二,〇〇〇美元，由第十九款撥款支付。

上述用途的概數細目如下：

開支項目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依據維持合約所雇人員以外當地雇員薪俸……………	4 000	4 000	3 431
(ii) 保管員、助理保管員及外勤事務人員旅費及生活津貼……………	5 200	6 100	4 189
(iii) 房地維持費（辦公室及住宅的水電消耗及雜項維持費；公墓維持的雜項材料及用品）……………	24 900	23 500	20 139
(iv) 公墓包工維持費……………	30 000	30 000	28 105
(v) 運輸設備……………	-	5 000	-
(vi) 運輸設備的使用費及維持費……………	1 500	2 000	1 393
(vii) 總務費（郵電費、水陸運輸及捷運費、雜項用品及事務費、保險、文具）……………	2 200	4 400	1 839
共 計	<u>67 800</u>	<u>75 000</u>	<u>59 096</u>

第 (iii) 目房地維持費概數二四,九〇〇美元包括一筆充固定設備改良方案一部分之用的經費一七,七〇〇美元，此項方案的目的是要改善公墓的外表及設備標準，使與各會員國政府之有國民埋葬該處者的意願相符。

至今為止，本方案所擬辦理的工作項目計有：公墓周圍建立永久圍牆，將墳墓上的木製標記改為永久性的墓碑，建築不同信仰混合教堂，以舉行追悼會。正如一九六三年度概算所載，這三項計劃的估計費用總數分別為一八,〇〇〇美元、三〇,〇〇〇美元及二〇,〇〇〇美元。

圍牆的建築已於一九六二年完成。

一九六三年度預算曾撥款一四,三〇〇美元，為更換木製標記費用的第一期付款。但是目前的若干發展使有展緩實施這項工作並檢討費用概數的必要。皇家戰士墳墓委員會現在決定自己出資從事替英邦協葬於公墓所有軍事人員的墳墓更換木製標記的工作。這些墳墓在總數二,五〇〇座中佔有一,五〇〇座。秘書長鑒於這種決定，目前正與其他各國之有國民葬於公墓的政府磋商。他認為在尚未開始進行這個計劃之前，最好先查明關係各國政府的意願。因此提議將此計劃展期至一九六四年實施。已經知道的是五分三的標記將由皇家戰士墳墓委員會更換，而且至少還有若干標記可能由其他關係各國政府更換，因此認為這個計劃

的原定概數三〇,〇〇〇美元現在可以減為一二,〇〇〇美元。

將更換木製標記的計劃展期至一九六四年實施後，擬於一九六三年間開始進行建築不同信仰混合教堂。這項計劃的費用預計為二〇,〇〇〇美元，其中一部分費用將由一九六三年度更換木製標記未用經費一四,三〇〇美元中支付。因此一九六四年度須撥款五,七〇〇美元，以支付估計費用餘數。

第貳項

聯合國國際學校補助金……………	數額待定
1963:	\$ 70 000
1962:	70 000

大會於一九五九年十二月五日決議案一四三九(十四)決定，對國際學校基金給予大會認為必要的經常財政協助，為期五年。

核准的第一批補助金是一九六〇年的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一年度核准的數額八〇,〇〇〇美元中，包括清償該校辦學經費虧絀數的補助金六〇,〇〇〇美元，發展永久校址計劃的補助金二〇,〇〇〇美元。後一數額至一九六一年年底實際尚未動用，因此該款業經交還，並經重新核撥；因此依據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七二七(十六)所核准的一九六二年度數額七〇,〇〇〇美元中，包括永久校址計劃所需

費用二〇,〇〇〇美元,清償辦學經費虧絀數額五〇,〇〇〇美元,惟於事先徵得諮詢委員會的同意後,二〇,〇〇〇美元的撥款亦可請求退還,作為後一用途。大會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一八五三(十七)決定於一九六三年度補助國際學校基金七〇,〇〇〇美元。這個數額包括清償一九六三學年預期的辦學經費虧絀數額五〇,〇〇〇美元,進行永久校址計劃所需的費用二〇,〇〇〇美元。

在大會第十八屆常會尚未決定一九六四年補助數額(如果決定補助)之前,本項的開列係屬備忘性質。

第叁項

國際鼓勵防治癌性疾病的科學研究……	數額待定
1963:	-
1962:	\$ 60 000

大會決議案一五八六(十五)第四段(g)授權秘書長於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四年期間,自周轉基金項下墊借不超過一〇〇,〇〇〇美元的款額,以充依大會一九五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決議案一三九八(十四)規定頒發國際鼓勵防治癌性疾病的科學研究獎金所需的款項。決議案一五八六(十五)復授權秘書長於常年概算內劃撥經費,以歸還周轉基金可能墊出的款額。

因此一九六二年曾自周轉基金預墊六〇,〇〇〇美金,以充發給六個人每人一〇,〇〇〇美元的獎金,這六個人是由衛生組織委派的專家委員會選定,並經世界衛生大會第十五屆會核准的。這些獎金由大會第十七屆會主席於一九六二年十月十日聯合國會所舉行的典禮中發給。其後大會決議案一八六〇(十七)通過一九六二會計年度補充經費,其中劃撥必要的經費,以歸還周轉基金墊款。

倘於一九六四年另行發給不逾四〇,〇〇〇美元結除數額的獎金,則擬先由周轉基金墊出必需的款項,然後在一九六四年度的補充概算內列入一筆相應數額經費。根據這個原則,關於一九六四年度周轉基金的決議草案已列入相當的經費。本項的開列係屬備忘性質。

第肆項

西南非人特別教育及訓練方案……	\$ 50 000
1963:	50 000
1962:	21 500

大會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一七〇五(十六)核准一項特種研究獎金方案,以訓練西南非領土土著居民。此外,大會並請會員國設置獎學金,使西南非學生能出國研究求學。

在實施的第一年內,傳播關於這個方案的消息頗為不易。因此直至一九六二年下半年才開始收到申請書,該年度只能核發五名獎學金。其中兩個研究生已在研究,但是其他三人尚未領到其獎學金。

到了一九六三年的今天,已經發給獎學金七名,並且另外暫許八個候選人,於辦完入學手續後頒發獎學金。據悉一俟辦完若干特殊手續可以立即加發四個獎學金。一九六二年開始其學業的研究生兩名於第一年工作結束成績及格後,預計將請求延長研究獎金一年。研究獎金的費用平均每名遠超出二,〇〇〇美元,因此一九六三年間頒發的獎學金顯然會將現有經費全部用完。

獎學金期限最初規定一年,但如符合條件,可予延長,至讀完課程為止。因此,全體研究生(二人除外)均將於一九六三至一九六四學年或以後開始其學業,故一九六四年度請撥的五〇,〇〇〇美元數額大半須用作延長現有獎學金。經費用途在供給研究生一切必需的費用,包括前往研究地點的旅費。

除了聯合國頒發的研究獎金之外,十四個會員國政府已響應大會決議案一七〇五(十六)的號召,將西南非人可以申請的獎學金名額通知秘書長。秘書長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出詳盡的報告書,載述根據那些國家所提名額頒發獎學金的情形。

第伍項

聯合國公債……	\$7 495 000
1963:	4 650 000
1962:	-

依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一七三九(十六)規定,秘書長經授權發行不超過二萬萬美元的聯合國公債,從一九六三年度預算開始每年於聯合國經常預算中列入充足數額,以便支付所售公債年息二釐的利息,並依該決議案附件所定百分數表,支付到期應償的本金攤還數額。

這些款項須於每年一月十五日付出。因此根據截至一九六三年一月十五日為止公債銷售估計數,一九

六三會計年度經費列有款項四,六五〇,〇〇〇美元,以充是日到期的第一次付款。但是截至一九六三年一月十五日為止的實際銷售數額總計一二一,〇五四,五〇六美元,一九六三年所應支付的利息(七二八,〇六五點二一美元)及本金攤還數額(三,七五二,六八九點六九)計合四,四八〇,七五四點九〇美元。

一九六三年一月十五日至一九六三年四月三十日所銷售的公債又有一五,〇三一,二五六美元。計及這些額外銷售的情形,並假定現在認購的數額將於一九六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售出,預計下次至一九六四年一月十五日到期的應付利息及本金攤還數額計為七,四九四,九七七美元。在這種情形之下,目前擬於本項請求列入後一數額。但是新的認購如於一九六三年內能使公債增銷實現,那麼便須請增經費。

第陸項

對布隆提及盧安達的技術協助.....	\$ 100 000
1963:	- ¹
1962:	-

¹ 參閱表 12-1 附註。

依據大會決議案一八三六(十七)正文第四段的規定並參照第五委員會就該段提出的報告書(A/5374, 第五段),本項列入一筆概數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以繼續辦理發展及訓練布隆提及盧安達公安隊的諮詢事務。

依據現行政策,這個計劃既不能由擴大方案撥款辦理,又不能由經常技術協助款項撥款辦理,而且其他的資源亦未籌得。所請的經費是依照大會決議案一八三六(十七)的請求,於一九六四年繼續有權於無其他資金可資動用時,使用聯合國的預算經費。

這個計劃原來的費用概數預計是一九六三年至一九六五年每年二一六,〇〇〇美元,但是一九六三年的實際支出數似乎不會超出一三〇,〇〇〇美元,因為所擬顧問一職的人數已從總數十二人減為九人。在這九個職位中,八位現已聘用,一位正在積極徵聘中。預計在現任顧問個別的一年合約滿期時,通常徵聘的困難會造成更替節餘;因此一九六四年度經費一〇〇,〇〇〇美元應該够用。

第五編

技術方案

本編概數包括聯合國全部技術協助工作之中由聯合國經常預算項下撥款進行的部份。其中所涉及的個別業務部門有：經濟發展(第十三款)，社會工作(第十四款)，人權諮詢事務(第十五款)，公共行政(第十六款)及麻醉品之管制(第十七款)。

大會決議案一七六八(十七)規定請技術協助委員會(技協會)在其一九六二年十一月屆會擬製一項研究報告，去討論聯合國主管範圍內各種技術協助方案與聯合國經常預算方案之間的關係，以謀求此等方案的合理化，並避免在將來各會計年度發生工作重疊的現象。而且，該決議案並請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檢討此項研究報告，將其評論及建議知照秘書長，並將此事視為緊急事項向大會提具報告，以便協助秘書長及大會使經常預算項下撥款進行的技術協助方案與利用其他方面款項進行的方案之間的關係合理化並擬訂預算第五編的經費數額。

技術協助委員會在一九六二年十一月屆會完成其奉命進行的研究工作的初步，並通過一聲明(E/3704，第八十二段)，作為暫時的答覆。在此項聲明中，委員會表示，聯合國技術協助經常方案對發展中國家已有相當供獻並已達到一確定的目的；它也獲悉，由於聯合國各項技術協助計劃實行行政統籌的結果，本組織在由擴大方案與由經常預算項下所獲得的財源間在經費的利用上，並無重疊的現象。

關於此項研究的長期方面問題，技協會的結論是，鑒於時間的限制，這件事應當先交給經濟暨社會理事

會關於協調技術協助工作的決議案八五一(三十二)所設置的專設委員會，因為它的研究結果無論如何將送交技協會加以檢討及評議。

同時，在不妨礙此項研究或大會可能採取的決定的條件下，技協會建議秘書長應在其一九六四年度初步概算中提議使預算第五編經費總額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總額相同。它另請秘書長以此為根據擬製一方案提交技協會一九六三年夏季屆會，以供檢討並提具建議。此項方案應反映各受助國政府及聯合國各有關決策機關對方案內各項計劃所表示的相對的優先處理次序。

依照技協會的建議，並在不妨礙大會參酌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根據決議案一七六八(十七)正文第三段的規定將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送的報告書所不能採取的決定的條件下，將一九六四年度預算之中的本編概數總額仍然維持於一九六三年度所核定的數額六,四〇〇,〇〇〇美元。

參照上述技協會的請求，關於為一九六四年度所計擬的方案在經費總額六,四〇〇,〇〇〇美元的限度內的詳細情形均在下文有關各款內敘述，附帶說明各項計劃的優先次序。本案文內容已提交技協會作為秘書長向該委員會所提的常年報告書(E/3757)的一部份。

上開經費分配於各款之間情形如下：

表 V-1. 擬議的一九六四年度經常方案

(以美金千元計)

	非洲	亞洲 遠東	拉丁 美洲	中東	歐洲	區際	總計
第十三款(大會決議案二〇〇(三))							
各區.....	440	76	200	-	-	345	1 061
各國.....	645	324	140	55	25	-	1 189
總計	1 085	400	340	55	25	345	2 250

表 V-1. 擬議的一九六四年度經常方案(續前)

(以美金千元計)

	非洲	亞洲 遠東	拉丁 美洲	中東	歐洲	區際	總計
第十四款(大會決議案四一八(五))							
各區.....	166	142	233	43	30	4	618
各國.....	664	378	267	108	70	-	1 487
總計	830	520	500	151	100	4	2 105
第十五款(大會決議案九二六(十))							
各區.....	35	35	-	-	30	-	100
各國.....	10	10	8	8	4	-	40
總計	45	45	8	8	34	-	140
第十六款							
第壹項(大會決議案七二三(八))							
各區.....	393	32	89	-	-	64	578
各國.....	230	76	48	30	18	-	402
總計	623	108	137	30	18	64	980
第十六款							
第貳項(大會決議案一二五六(八))							
各國.....	372	240	100	101	37	-	850
第十七款(大會決議案一三九五(十四))							
各區.....	-	27	-	-	-	5	32
各國.....	3	40	-	-	-	-	43
總計	3	67	-	-	-	5	75
第五編總計							
各區.....	1 034	312	522	43	60	418	2 389
各國.....	1 924	1 068	563	302	154	-	4 011
總計	2 958	1 380	1 085	345	214	418	6 400

全部方案經費

經常預算第五編所列的數額不過是遠大於此數的一九六四年聯合國為技術協助業務方案所可能支配的款項總額中的一部份。其他財源有：(a)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特別帳戶下的分配款，估計不在九,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以下；(b)聯合國特設基金會方面的分配款；關於此項分配款的支出，與一九六二年度數額四,一〇〇,〇〇〇美元¹比較，預期可以增加三倍至四倍；(c)

¹ 包括機關間接費用二五〇,〇〇〇美元，依照特設基金會的報告慣例，這筆款項已計入個別計劃項下。

調派協理專家為技術方案服務的各國政府所付款項；受助國政府為了應付不能利用聯合國款項的特定方案增加費用所付款項，以及各非政府組織所付的計劃補助金，這幾筆款項總額估計達一,〇〇〇,〇〇〇美元。

根據上述情形，聯合國為技術協助業務所能利用的各方面經費總額預期將近三三,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總額計一九,七四六,七八二美元，如下表所示：

表 V-2

工作部門	經常預算	特別帳戶	特設基金會	信託基金	總額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經濟發展.....	2 071 542	6 716 078	3 997 469	509 416	13 294 504
社會工作.....	2 097 887	1 104 480	407	274 785	3 477 560
公共行政：					
諮詢事務、研究及訓練.....	921 525	978 621	94 283	42 854	2 037 283
業務、執行及行政人員(業務方案)	718 651	-	-	-	718 651
人權.....	125 699	-	-	-	125 699
麻醉品管制.....	67 979	25 105	-	-	93 084
總計	6 003 283	8 824 284	4 092 159	827 055	19 746 781

除了上表所列各項經費去實施的各項方案以外，根據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三〇J(三十二)所提及的辦法，聯合國技術協助全部業務復由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各項計劃予以補充，其一九六四年度的估計美元價值將近四,〇〇〇,〇〇〇美元。固然兒童基金會仍然負責辦理此等款項的支配事宜，而聯合國則就家庭及兒童福利社區發展、城市發展等部門計劃以及其他部門內計劃的社會福利事項的實施問題，間或與一個或一個以上的專門機關合作，在技術上負責提供專門意見。

行政及業務費用

不問方案款項的來源，爲了實施所有聯合國的技術方案所需要的基本行政及業務費用已分別列入預算有關各款之下，作爲秘書處員額的不可分的部份。一九六四年度秘書處員額預算費用總額之中估計將有二,一四〇,〇〇〇美元(毛額)用在技術協助的直接行政費方面。此外，經濟及社會事務部，法律事務廳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秘書處職員均繼續提供大量支柱。

編入預算事務的費用事務估計數已爲擴大方案方面的收入所減低；一九六四年度此項補助金估計達九三六,六〇〇美元。

編入預算的事務費用又由特設基金會指撥款項加以補充；這些撥款是爲了補助聯合國擔任特設基金會計劃的執行機關在辦理此等計劃時所引起的額外間接費用。截至一九六三年四月一日爲止，特設基金會所供給的累積數額達二,五三六,七〇〇美元，聯合國可

以在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八年的十年期間可利用此等款項去實施在此期間內四十六個計劃可預見的直接計劃費用四一,一〇〇,〇〇〇美元。在此等可能的間接費用數額中，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二年期間已支出四八〇,八一〇美元；預測一九六三年度費用約爲六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約爲八〇〇,〇〇〇美元。這一切間接費用數額由財務主任在經常預算範圍之外加以集中管理，作爲一項單獨的經常託管基金；關於此項基金，另向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提具報告。此等款項的主要用途是爲了雇用臨時工程師及其他技術性職員、各項計劃的商談、方案擬訂，及監督所引起的特別旅費，以及在執行此等計劃期間雇用額外職員擔任業務、行政、購置及徵聘等工作的費用。

依照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四九(三十二)的規定，聯合國對於如何在旨在協助發展較差各國的經濟及社會發展的業務方案方面利用志願技術人員也提供服務。

目前爲了實施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及特設基金會計劃對世界氣象組織所供給的現有徵聘及行政事務，現在希望到一九六四年可以不需要，預測屆時世界氣象組織將爲此等事務另行規定其他經費。

第五編所列各項方案與其他方面撥款進行的方案的關係

固然擴大方案計劃與經常預算撥款進行的計劃在本質上構成同一的技術協助業務的一部份，但後者的行政確有其顯著的特點。

在這方面，大家應注意大會決議案一七六八(十七)的決定，即“經常預算內所列之技術方案款項在管理時應依照通常適用於經常預算之財務條例及慣例”。由於採取此種政策的結果，就第五編的經費而言，尚未用去的款項便不轉入下一會計期間。而且第五編經費構成追加概算程序並不適用的通盤總額一部分。由於實施通常的預算管制的關係，此項已知的政策連同上開大會決議案的決定不免使第五編若干款次的經費每年均有微小數額的節餘。此項節餘絕對並不暗示爲了維持目前的協助的水平，常年經費總額並非全部需要的。

在擬製所建議的一九六四年度方案時，秘書長特別注意技術協助委員會的願望，即經常方案與技術協助擴大方案內容的關係應當合理化。現在所建議的方案是根據各國的請求作成的，並計及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以及各區域專門問題委員會等立法機關的各項決定及建議。此等立法上的決定，在第五編個別款次各段中曾予特別提及。

在檢討經濟及社會發展工作的情形時，此等立法機關曾建議若干部門應該用技術合作方案給以優先地位。爲達到此項目的，秘書長不得不修改經常方案內容或重行擬訂其方針。

一九六三年度方案的此項修改過程已大量進行；現在提議在一九六四年度以後各年度應使此項過程加速。

關於修改方案以便計及發展中國家的急迫的新需求以及新興各國的意外的需要，利用預算款項比利用擴大方案款項較爲容易達到目的。這是因爲經常方案有內在的彈性。經常方案並未規定固定的個別國家目標，因此，在特殊的情形之下與在較短的期間可以收集處理的效果。

而且，區域計劃所可以利用的款項比例並無法定的限制。如表一所示，爲一九六四年度所提議的經常方案之中約有百分之三十八是區域及區際計劃，但是擴大方案有百分之十五的限制。經常方案的這一方面對於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工作方案有極大的意義。各區域委員會所創議的計劃可能包羅該區一切國家或若干鄰近國家，例如江河流域發展計劃，貿易聯合行動方案，及其他經濟關係。它們可能包括社區發展、運輸及住屋等重要部門工作會議、研究會議、示範計劃及考察

旅行等。最近數年間，各區域委員會日益增進區域方面或分區行動方案的工作；經常方案款項可供許多此等用途之用，大有助於重要有影響計劃的迅速執行。

除了上述那一種計劃外，經常方案內也規定經費充若干工作部門內聘用區域顧問之用。此等顧問都經指派分別爲各有關執行秘書服務並受該秘書的監督，如此使大會關於將聯合國經濟及社會工作分散各地並加強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決議案一七〇九(十六)獲得實施。區域顧問的制度使各區域經濟委員會能力大增，在各國政府請求時可以迅速應付新發生的問題。若干工作部門現在已不再需要專爲短期顧問特派團徵聘臨時人員。

在修改經常方案的過程中，秘書長是在設法將經常方案下的長期計劃改歸擴大方案。這是與擴大方案的兩年方案擬訂循環辦法以及業經採取的個別計劃方案擬訂辦法相符合。它也使經常方案無須承擔某種經常債務，從而省下款項充很急迫的短期計劃之用。固然技術協助委員會的意外準備款項也可作此種用途，但是這筆款項並不很大，不足以應付日益增加的需要。

各國政府的請求日增，主張組織對規模工作團就實施較長期計劃的可能及可行性問題進行探討性的調查。如果工作團的意見認爲可行，該有關國政府便可以依照擴大方案個別計劃方案擬訂程序或作爲特設基金會計劃在相當時期提出請求。此等工作團通常可以很快的組織起來。許多國家政府都在擬訂其經濟及社會發展計劃，並考慮採取與隣國經濟統籌措施。既然此種國家政府現在愈來愈多，利用經常方案款項充短期特派團之用也日益重要。許多此種特派團也都有一種緊急性，在方案擬訂的期間所未預見。因此，經常方案款項可以成爲一種“種子”款項，使計劃提案發展到充分切實執行的階段。

除了上述關於伸縮性及迅速反應的考慮以外，秘書長認爲技術協助經常方案有特別的價值，因爲它是達成聯合國經濟及社會工作分散政策效果的主要的工具。本文早已提及經常方案內列有很大部份的區域計劃。目前，大多數區域計劃的業務責任是交託各該區的執行秘書，其他計劃也正在交託的過程之中。以美元計，一九六三年內業已交託的計劃的方案價值達二，九六〇，〇〇〇美元，特設基金會及區際計劃尚不在

內。一九六四年度的這一項數字大概將更高。這樣，區域計劃及執行秘書指揮之下的區域顧問可以適度的承認區域需要，因為此等需要與各區域委員會及聯合國其他立法機關所確認的需要及所建議的工作方案有直接的關係。

在發展十年期間，各方可以充分預期將發動許多新的方案去實現大會所欲達的目的，秘書長認為鑒於這個期間的要求，聯合國經常技術協助方案的維持尤見其重要。就是在許多新的方案及加速發展計劃的情形下，經常方案才成為不可或缺的工具。

第十三款。經濟發展

\$ 2 250 000 (1963: \$2 135 000 1962: \$2 071 542)

正如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四日大會決議案二〇〇(三)及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十六日決議案三〇四(四)所規定，請撥經費二,二五〇,〇〇〇美元以便繼續實施經濟發展方面的業務方案。這比一九六三年度增加一一五,〇〇〇美元，就相當於工業及資源工程方面六名諮詢職位的經費；此等名額以前是列在概算第三款之下，其全部費用達一一五,〇〇〇美元。此項行動並不增加第五編概數總額，或減低第三款員額人數，因為在同時會所公共行政司的經常補充員額的經費，以前是在第十六款第壹項之下撥款，作為一區際計劃，現在已改歸第三款；此等經常職位的費用也需要一一五,〇〇〇美元。

茲將劃撥款項的其他用途說明如下：

(a) 為了直接響應立法機關的行動所設計的計劃，尤其是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關於工業發展的決議案：

依照大會決議案一八二四(十七)的規定，秘書長已響應經過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贊同的工業發展委員會的請求，即在會所及各區宜設置一工業諮詢服務機關，藉以加緊這方面的技術方案，但並不增加預算。為一

九六三及一九六四年度，會所方案包括若干區際計劃，每年費總用額計七〇,〇〇〇美元，六名高級工業顧問每年費用計一〇〇,〇〇〇美元。除此等方案外，在本款之下業已請求增加經費一一五,〇〇〇美元以充六名技術顧問職位之用一如上述。所有這些區際計劃都是為了補充下文(b)所提及的經常方案及擴大方案下撥款進行的許多在工業方面區域計劃的。

(b) 為了符合秘書長利用經常方案作為工作分散的工具的政策起見，在本款之下請求的款額之中擬撥七七六,〇〇〇美元充一九六四年度區域及區際計劃之用。如果加上上述六名顧問職位的費用(一一五,〇〇〇美元)將之作為一區際計劃，則總額達一,〇六一,〇〇〇美元。

(c) 個別國家計劃

所提議的個別國家計劃佔一,一八九,〇〇〇美元，其中六四五,〇〇〇美元係充非洲各國計劃之用。

預計為非洲所設的全部方案達一,〇八五,〇〇〇美元，幾乎佔本款之下所請求的數額的半數。在上述總額之中包括上文(b)的區域計劃計四四〇,〇〇〇美元及(c)個別國家計劃計六四五,〇〇〇美元。

第十四款。社會工作

\$ 2 105 000 (1963: \$2 105 000 1962: \$2 097 887)

一如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一日大會決議案四一八(五)所計劃，請撥經費二,一〇五,〇〇〇美元，以便

按目前水平繼續實施社會福利諮詢事務方面的業務方案。

擬於一九六四年度舉辦的各項計劃如下：

- (a) 住屋、建築及物質設計方面的示範計劃的設計與實施：爲了響應大會決議案一五〇八(十五)，住屋、建築及設計委員會於一九六三年一月舉行其第一屆會，贊同於一九六二年二月召集的住屋及城市發展問題專家特設小組所提出的建議 (E/C.6/5) 即，示範計劃應成爲在住屋、建築及設計方面日益增進的國際行動的特別目標。一九六四年內，經常方案款項將用來籌付爲了若干國家在住屋問題方面所設計的示範計劃的專家及其成員的費用。

- (b)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據社會及人口問題委員會及各區域委員會的建議所規定的其他優先事項。是在於鄉村社區發展、人口統計訓練、調供專家在技術上去幫助兒童基金會的計劃方面。

在所建議的本款經費二,一〇五,〇〇〇美元之中,六一八,〇〇〇美元是用來作爲區域計劃之用。其餘一,四八七,〇〇〇美元是爲了個別國家計劃,其分配情形如下：非洲,六六四,〇〇〇美元；亞洲遠東,三七八,〇〇〇美元；拉丁美洲,二六七,〇〇〇美元；中東,一〇八,〇〇〇美元；及歐洲,七〇,〇〇〇美元。

第十五款．人權諮詢事務

\$ 140 000

(1963: \$140 000 1962: \$125 699)

所請的經費是爲了在一九六四年度內繼續實施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九二六(十)所設立的人權方面諮詢事務方案。

爲了響應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二(十七)的請求，秘書長已着手在一九六三年內將一九六二年所頒給的二十一名研究獎金名額加倍。據一般的了解，這可能在本款之下引起一筆額外支出，最低也要四〇,〇〇〇美元。如果本款內的節省數額不足以應付此項用途，秘書長將徵求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的同意，從一九六三年度核定預算第五編其他各款節省數額內挪用款項。如果要挪用的話，既然斷定各款間需要挪用款項至何程度爲時太早，故未提議對一九六四年度經費數額作任何調整。現在希望技術協助委員會在其檢討過程中，就如何使本款獲得必要的增加款項的方法，向秘書長提出政策上的指針。

此外，目前這個經費概數水平並不許可在一九六四年度內撥款去進行人權問題委員會第十九屆會所提議的區域人權訓練班的試驗方案。該委員會的提案，

連同秘書長就提案引起的經費問題提出的陳述 (E/3744)，已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遞送技術協助委員會，由它在一九六三年夏季屆會完成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六八(十七)所規定的研究報告後予以審議。

爲一九六四年度所設計的人權方面的諮詢事務包括下列事項：

- (a) 三個區域人權問題研究班：(1) 關於新開自由問題，東主國——義大利；(2) 關於發展中國家的人權問題，東主國——阿富汗；及 (3) 非洲親屬法中的婦女地位問題。
- (b) 研究獎金：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八二(十七)的規定，現已決定人權方面諮詢事務方案應再行擴大，使一九六二年度所頒給的研究獎金名額 (二十一名) 至少加倍。

既然此項方案現在並未接獲請求，它目前便不規定專家事務的經費。

第十六款。公共行政

\$ 1 830 000 (1963: \$1 945 000 1962: \$1 640 176)

第壹項

訓練、諮商及研究..... \$980 000

一如大會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二日決議案五一八(六)，一九五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決議案七二三(八)及一九五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決議案一〇二四(十一)的規定，請撥經費九八〇,〇〇〇美元以便繼續實施在公共行政方面的諮詢事務、諮商、訓練及研究的方案。

一如每年概算所示，以往各年度本項經費係供諮詢事務方案之用，其中包括在會所方面編製訓練及研究材料，去補充小規模的公共行政司為此項目的所可以利用的資源。在此項區際計劃之下，曾列入在訓練、組織及管理以及地方政府方面的專員額六名，連同最低限度的一般事務人員的支持。繼專家對聯合國在公共行政方面的工作所作的研究與評價(E/3630)與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在決議案九〇七(二十四)中贊同聯合國在協助促進有效的公共行政方面所負特定的責任之後，秘書長便得到一種結論，即會所方面的諮詢事務經常為公共行政司編制中一個完整和永久部份的性質應在預算書內有所反映。不像第十三款經費之中所列的工程專家，公共行政司方面的輔助人員與這個小規模編制中其餘人員是分不開的，並且充分從官階及組織方面而言，它構成該司一完整部份。其中有專門人員職位六名，等級從二等專員至高等專員不等，又有一般事務人員職位六名，常年費用總計約一一五,〇〇〇美元。將此等職位劃給第三款一事，就該款而言，已為上文第十三款所說明的撤消該款六名顧問職位所抵消。因此，本項之下可以節省一部份款項，使本款所請經費從一九六三年度的一,〇九五,〇〇〇美元減低至一九六四年度的九八〇,〇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的經費將用以資助下列各項計劃：

- (a) 一九六,〇〇〇美元將充由於技術協助委員會一九六〇年的建議(E/3430,第五十段)所推行的外交人員訓練方案之用。第一期方案在一九六二年舉行，其費用在一〇〇,〇〇〇美元以上。關於在一九六三年舉行的第二期方案，因款項有限，其費

用必須限制在一五〇,〇〇〇美元。這是可以辦到的，因為一九六三年，主任職位及若干其他費用是以部內款項而非以計劃款項支付。在一九六四年，此等費用便不能繼續以部內款項支付。

- (b) 其餘的數額(七八四,〇〇〇美元)其中非洲部份佔四二七,〇〇〇美元，幾乎是由區域及區際計劃與個別國家計劃均分。

第貳項

業務、執行及行政人員..... \$850 000

請撥經費八五〇,〇〇〇美元，一如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案一五三〇(十五)所規定，以便按目前的水平繼續實施此項方案。

技術協助擴大方案款項的現有的立法限制，一如大會決議案一二五六(十三)所規定，使此等款項不能用於業執方案委派人員方面。技協會夏季屆會將考慮可否廢止此等立法限制的一部份或其全部。秘書長希望如果技協會採取有利的行動，而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也如此建議，則大會可以授權推廣擴大方案款項的用途以充業執方案委派人員的費用。

既然決議案一二五六(十三)的規定並未將此項方案的委派人員限制在聯合國職權範圍內的部門，因此，自從一九五九年以來，眾多的職位是屬於專門機關方面的。目前，在此項方案的所有的委派人員之中約有三分之一是有此種情形，因款項有限，他們有集中在較高的執行或行政職級的趨勢。

兩個專門機關已追隨聯合國在其經常預算中規定這一類人員的經費，其他各機關可能也採取類似的行動。推廣擴大方案款項的用途的決定將影響一切機關。因此，秘書長希望經過相當期間，此等機關將在財政上負擔現在由聯合國經常預算所負擔的許多職位的費用。

目前所設計的一九六四年度方案，將繼續維持一九六三年度數額大約也有八十名的委派人員。

第十七款．麻醉品管制

\$ 75 000

(1963: \$75 000 1962: \$67 979)

請撥經費七五,〇〇〇美元,以便按目前的水平依照一九五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大會決議案一三九五(十四)的規定在一九六四年度繼續實施麻醉藥品管制方面的技術協助方案。

擬舉辦的各項計劃如下:

- (a) 設置一諮商小組去處理,亞洲及遠東方面的麻醉品非法販賣及毒癖治療問題(二七,〇〇〇美元);
- (b) 個別國家方案之中的專家及研究獎金(約四六,〇〇〇美元);及
- (c) 影片保管處一所(二,〇〇〇美元)。

第六編

特派團及有關工作

第十八款。特派團

\$ 2 388 600 (1963: \$2 453 000 1962: \$3 988 896)

本款係充聯合國各特派團的經費，但其概數將參酌以後的發展情況再加以訂正。各特派團詳情已分別載入第壹至第柒各項。下表依各項總額分別列出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數。

表 18-1

項次	簡稱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聯合國巴勒斯坦休戰監察組織……	休戰組織	1 604 800	1 633 000	1 657 332
貳. 聯合國巴勒斯坦和解委員會……	和解委會	數額未定	32 400 ^a	144 842
叁. 聯合國印度及巴基斯坦軍事觀察團……	印巴觀察團	447 400	433 200	456 322
肆. 聯合國駐印度巴基斯坦代表……	印巴代表	39 400	37 600	36 779
伍. 聯合國韓國統一善後委員會……	韓善委會	155 500	168 000	130 111
陸. 秘書長駐安曼特派代表辦事處……	-	38 500	45 800	44 477
柒. 派往外地特派團職員之接替人員費用	-	103 000	103 000	88 949
一九六四年度內未列的一九六二—一 九六三年度各特派團費用……		-	-	1 430 084 ^b
總計		2 388 600	2 453 000	3 988 896

^a 除此項經費外，秘書長已獲得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的同意，依照有關一九六三年度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案的規定承擔支出一〇〇,〇〇〇美元。

^b 包括西南非問題委員會一三,六九五美元；聯合國駐匈牙利代表一三,二五四美元；盧安達烏隆提委員會一八九,六四八美元；已故秘書長及其隨從死亡原由調查委員會七四,一三〇美元；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

獨立宣言之實施情形問題特別委員會一一九,五四五美元；聯合國安哥拉情勢小組委員會一九,九九二美元；葡管領土特別委員會四〇,七〇七美元；盧安達烏隆提特派團一一三,四七九美元；秘書長訪問古巴費用四五,六四三美元；對盧安達烏隆提緊急協助費用（大會決議案一七四六(十六)）八〇〇,〇〇〇美元。

第壹項

聯合國巴勒斯坦休戰監察組織……	\$1 604 800
	1963: 1 633 000
	1962: 1 657 332

聯合國巴勒斯坦休戰監察組織是依照安全理事會於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一日所通過的決議案S/1376設置。茲將該組織概數細目與已往各年度比較如下：

開支項目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薪俸與工資	188 750	210 000	175 529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364 000	353 000	355 201
(iii) 軍事觀察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499 000	504 800	481 066
(iv) 房地及設備維持費.....	113 500	97 000	92 440
(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	129 600	132 600	116 932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雜項事務、保險費.....	113 200	118 400	145 904
(vii) 飛機租金.....	72 000	72 000	65 000
(viii) 傢具及裝置購置費.....	60 500	19 500	47 786
(ix) 車輛購置費.....	64 250	125 700	177 474
第壹項總計	<u>1 604 800</u>	<u>1 633 000</u>	<u>1 657 332</u>

列入第三、第四及第十九各款的其他開支係充“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下列員額表中第(二)項)的薪俸及生活津貼:

	美 元
(a) 專門人員.....	57 468
(b) 書記及辦事員.....	91 795
(c) 外勤事務人員.....	<u>1 138 320</u>
	1 287 583

特派團工作收入已列入收入概數者包括:

	美 元
(a) 職員薪給稅.....	158 717
(b) 出售車輛.....	<u>10 000</u>
	168 717

開支總淨額估計數(即第十八款概數,加其他各款有關概數,減去收入)..... \$723 666

下列員額表說明一九六四年度特派團總人數與一九六三年度之比較:

	一九六 三 年	一九六 四 年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		
(a) 國際		
(督察長、特別顧問、新聞專員及法律專員、翻譯員).....	6	5
(b) 當地徵聘職員.....	74	74

一九六 一九六
三 年 四 年

(ii) 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

(a) 專門人員

(行政專員、報告專員與政治事務專員).....

2 3

(b) 書記及辦事員..... 13 13

(c) 外勤事務人員..... 153 153

248 248

(iii) 軍事觀察員..... 124 124

372 372

下列意見涉及上開簡表中所列“開支項目”:

(i) 為特派團徵聘職員之薪俸及工資(一八八,七五〇美元)

這個開支項目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數額比較,已減低二一,二五〇美元,減低數一部份因為國際徵聘職員已減少一名(警長),復因為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經驗,當地徵聘職員更替數亦大為減低。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三六四,〇〇〇美元)

在職員旅費及生活津貼總概數之中,三四四,四四〇美元是特派團徵聘或調派職員之生活津貼,一九,五六〇美元是其旅費。旅費概數的計算是根據目前通行

旅行標準及飛機票價，並包括該會所調派專門人員兩名及辦事員六名之更替費用，與回籍休假無關，調派外勤事務人員十五名的費用，為特派團徵聘之國際職員一名(及其受扶養人)回籍休假旅費，以及督察長前往紐約磋商來回一次的旅費等。生活津貼概數包括特派團當地徵聘職員以外所有職員在許可情形之下的安置費、出差及特派團生活津貼等。

(iii) 軍事觀察員生活津貼及旅費(四九九,〇〇〇美元)

軍事觀察員一二四名的生活津貼費用概數，在為了可能缺席情形減去百分之五以後，計四三〇,〇〇〇美元；其餘數額(六九,〇〇〇美元)係充一九六四年期間約有三分之二的觀察員在其一年任期屆滿後可能替換的旅行費用。

(iv) 房地及設備維持費(一一三,五〇〇美元)

房地及設備的通常維持費用，包括無線電網零件及設備的其他消耗項目，根據每月平均費用八,〇〇〇美元的經驗，現在估計為九六,〇〇〇美元。

本項復規定一七,五〇〇美元作為在現有房舍(政府大廈)添造更多的辦公室之用，使該特派團的民政及軍事人員獲得寬敞的辦公場所以期減輕目前的困難情形。特派團人員從一九六二年的三四二名增加至一九六三年的三七二名使上述困難情形更為嚴重。在審慎研究面積的需要後，現已確定在第一及第二層樓各需要添造四間辦公室，總計一,三〇〇平方尺。茲根據當地承造商所擬的概算將建造費用估計如下：

	美 元
建造工程.....	13 000
新添中央熱氣鍋爐.....	2 500
裝置電話、電線、水管等的雜項費用.....	2 000
總計	<u>17 500</u>

(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一二九,六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是一九一輛車輛的使用與維持費，根據以往各年度的實際經驗，每月平均費用計一〇,八〇〇美元。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用(一一三,二〇〇美元)

在此項概數中，二〇,〇〇〇美元屬於郵電事務；三六,六〇〇美元屬於水陸運輸及捷運費；四一,六〇〇美元是一般用品及事務費；一五,〇〇〇美元是保險費。

(vii) 飛機租金(七二,〇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數額相同，是以一九六一/六二年度的經驗為其根據。

(viii) 傢具裝置及設備費(六〇,五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傢具及裝置(六,九〇〇美元)，辦公室設備(一一,一〇〇美元)，無線電設備(三一,九〇〇美元)，其他警務設備(三,一〇〇美元)及電話裝置費(七,五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之中的主要部份(三一,九〇〇美元)是用來購置無線電設備的許多項目，包括電報打字機(一〇,〇〇〇美元)，兩架 Rhombic 牌天線(一〇,〇〇〇美元)，以及一個頻率及偏差測量表(三,九五〇美元)。

電報打字機(其中包括三套自動收發器)是聯合國無線電網中耶路撒冷至喀喇基及耶路撒冷至日內瓦間兩段路線收發電報所需要。它是用來更換目前從聯合國緊急軍加拿大信號隊方面借來的廢舊而不可靠的設備。兩架天線(收發電報)是為了改進無線電路(耶路撒冷至喀喇基及耶路撒冷至日內瓦間)的收發電報所需要並更換現有的式樣過時破舊的天線。

電話裝置概數(七,五〇〇美元)包括將政府大廈內現有的兩架手動電話接線機更換為一架自動電話接線機的費用。目前，該大廈共有兩架手動電話接線機，一架是為舊城之用，另一架是為新城之用。此外，還有一套內部傳話機器是為大廈內部彼此間傳話之用。舊城的電話接線機及內部傳話機器都已很陳舊，使用時常常中斷。為效率計，它們必須及早更換。裝置一架現代式的自動電話接線機不但可以代替現有的兩架接線機(這使得每個辦公室內必須裝兩架電話機)以及目前分別裝置的一套內部傳話機器，而且也可幫助改進特派團在執行工作時的效率。

(ix) 車輛購置費(六四,二五〇美元)

依照向來所遵行的政策，本特派團車輛在行駛八〇,〇〇〇仟米的路程以後，即大體上經過三年的使用

以後，便應當更換。根據此項政策，一九六四年便必須更換四十九輛車輛。但是，參酌迄今為止所獲得的經驗將此項政策加以審慎的檢討以後將達到一項結論，即本特派團可以採用一個有系統的方案，將車輛於用過四年之後即行更換並不至於大量增加維持費用。既然本團車輛平均每年行駛二五,〇〇〇千米，在更換時的行駛總路程將為一〇〇,〇〇〇千米，而不是現在的八〇,〇〇〇千米。根據此項改訂的更換方案，一九六四年度擬更換二十四輛車輛。出售舊車的收入估計為一〇,〇〇〇美元，已列入雜項收入概數項下。購置新車運費計一二,〇〇〇美元，已列在上文第(vi)目之下。

第貳項

聯合國巴勒斯坦和解委員會……………	數額待定
1963:	\$ 32 400
1962:	144 842

巴勒斯坦和解委員會是依據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一九四(三)設置的。它的工作是查明阿拉伯人在以色列所保有的不動產並估計其價值。

大會以一九六二年十一月二十日決議案一八五六(十七)請和解委員會繼續其努力，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九四(三)第二段的規定設法使巴勒斯坦阿拉伯難民問題的解決獲得進展，並請秘書長供給該委員會在執行其工作時所需要的職員及便利。

因此，該委員會建議擴大其技術事務處，並保留其職員至一九六三年年底，以期完成查明阿拉伯難民不動產並估計其價值的技術工作——該委員會認為此項工作是任何賠償工作的主要先決條件——並將此事向大會第十八屆會提具報告。該委員會的詳細建議包括延長國際徵聘職員兩名外及司書及辦事人員十六名的任用至一九六三年年底，並在一九六三年內再增聘新司書及辦事人員十名，為期十一個月。因此，上開建議的估計費用除一九六三年度經費三二,四〇〇美元外，尚須一三〇,〇〇〇美元。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依照關於一九六三年度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案一八五六(十七)的規定，已同意承擔費用，但以不超過一〇〇,〇〇〇美元為限。

既然該委員會預期將於一九六三年年底完成其當前的任務，而其將來的工作須視大會第十八屆會所可能採取的新的決定而定，因此，本項概數此時按數額待定辦法提出。

第叁項

聯合國駐印度巴基斯坦軍事觀察團……	\$ 447 400
1963:	433 200
1962:	456 322

聯合國駐印度巴基斯坦軍事觀察團是依照一九五〇年三月十四日安全理事會決議案 S/1469 的規定設置。茲將其詳細概數以及其與以往各年度之比較表列如下：

開支項目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薪俸與工資……	45 500	43 000	45 094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68 500	59 000	62 358
(iii) 軍事觀察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187 900	192 000	197 409
(iv) 房地及設備之維持費及租金…………	17 800	15 000	18 192
(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	15 000	13 000	16 011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用…	48 800	44 500	54 175
(vii) 飛機租金……………	41 000	44 000	42 000
(viii) 傢具及裝置購置費……………	13 700	12 700	12 178
(ix) 車輛購置費……………	9 200	10 000	8 905
第叁項 總計	<u>447 400</u>	<u>433 200</u>	<u>456 322</u>

其他開支已列入第三、第四及第十九各款，充“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下列員額表中第(ii)項)薪俸及生活津貼：

	美 元
(a) 專門人員.....	29 578
(b) 書記及辦事員.....	-
(c) 外勤事務人員.....	186 000
	<u>215 578</u>

特派團工作收入已列入收入概數者包括：

	美 元
(a) 職員薪給稅.....	25 898
(b) 出售車輛及設備.....	6 050
	<u>31 948</u>

開支總淨額估計數(即第十八款概數，加其他各款有關概數，減去收入)..... \$631 030

下列員額表將本特派團一九六四年度職員總人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比較：

	一九六 三 年	一九六 四 年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		
(a) 國際(督察長).....	1	1
(b) 當地職員.....	36	36
(ii) 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		
(a) 專門人員(行政及財務專員)	2	2
(b) 外勤事務人員.....	25	25
	<u>64</u>	<u>64</u>
(iii) 軍事觀察員.....	36	36
航空人員.....	4	4
	<u>104</u>	<u>104</u>

下列意見涉及上開簡表中所列開支項目：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薪俸與工資(四五,五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實際薪俸費用，並經計及通常的原職等晉級加俸加以調整。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行費(六八,五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督察長及常設員額中調派之其他職員二十七名之特派團生活津貼六一,五〇〇美元，及一

九六四年接替從會所方面調派之專門人員兩名(行政專員及財務專員)的旅行費用七,〇〇〇美元。

(iii) 軍事觀察員生活津貼及旅費(一八七,九〇〇美元)

軍事觀察員及航空人員生活津貼的估計費用計一四二,九〇〇美元；其餘四五,〇〇〇美元是為了接替現有的三十六名軍事觀察員之中的二十六名以及航空人員四名於一九六四年內一年任期屆滿所引起的旅行費用。

(iv) 房地及設備維持費及租金(一七,八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為維持特派團無線電網以及聯合國無線電網喀喇基站所需要的零件及其他消耗品費用一〇,三〇〇美元，以及特派團總部(洛阿爾品第及斯利拿加)及其他當地辦事處(新德里、詹慕及 Sialkot)的租金及維持費用七,五〇〇美元。

(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一五,〇〇〇美元)

以往經驗顯示特派團二十一輛車隊每月平均費用需要一,二五〇美元；上開概數便以此項經驗為根據。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用(四八,八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下列各項目：郵電，一九,二〇〇美元；水陸運輸，八,四〇〇美元(其中包括運送四架新車輛的費用二,四三〇美元)；用品及包括總務費在內的事務費，一三,三〇〇美元，以飛機及車輛保險為主的保險費五,五〇〇美元；以及可消耗的辦公室用品二,四〇〇美元。

(vii) 飛機租金(四一,〇〇〇美元)

飛機租金概數是以每月平均費用三,四一五美元的經驗為根據。

(viii) 傢具及裝置購置費(一三,七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聯合國無線電網喀喇基站非可消耗的無線電設備及特派團郵電系統一二,〇〇〇美元，以及辦公室設備一,七〇〇美元。

(ix) 車輛購置費(九,二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全車隊二十一輛車輛之中使用已有三年以上且行駛里數很高的四輛車輛的更換費用。出

售車輛以及其他廢舊設備預期收入六,〇五〇美元已列入收入概數內。

第肆項

聯合國駐印度巴基斯坦代表.....	\$ 39 400
1963:	37 600
1962:	36 779

聯合國駐印度巴基斯坦代表是根據安全理事會一九五〇年三月十四日決議案 S/1469 及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決議案 S/2883 任命的。上開概數係充

該代表及其秘書的薪俸及生活津貼。有關的薪給稅收入經估計為七,三〇〇美元,已列入收入概數內。

第伍項

聯合國韓國統一善後委員會.....	\$ 155 500
1963:	168 000
1962:	130 111

聯合國韓國統一善後委員會是根據一九五〇年十月七日大會決議案三七六(五)設置。茲將此項概數細目與已往各年度比較如下:

開支項目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為委員會徵聘之職員薪俸.....	42 000	37 300	32 221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30 900	23 000	27 148
(iii) 委員會委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26 200	47 500	23 223
(iv) 房地及設備之維持費及租金.....	21 600	28 000	17 032
(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	6 200	7 100	4 858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	16 200	18 100	16 019
(vii) 傢具及裝置購置費.....	5 500	2 000	1 516
(viii) 車輛購置費.....	6 900	5 000	8 094
第伍項 總計	155 500	168 000	130 111

其他開支已列入第三、第四及第十九各款,充“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薪俸及生活津貼:

	美 元
(a) 專門人員.....	48 040
(b) 外勤事務人員.....	37 200
	85 240

委員會工作收入已列入收入概數者包括:

	美 元
(a) 職員薪給稅.....	11 065
(b) 出售車輛.....	2 100
	13 165

開支總淨額估計數(即本款概數加其他各款有關概數,減去收入)..... \$227 575

下列員額表將一九六四年度委員會職員總人數與一九六三年度加以比較:

一九六三 年 一九六四 年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		
(a) 國際職員.....	-	-
(b) 當地職員.....	33	33
(ii) 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		
(a) 專門人員(主任秘書、政治及經濟事務專員).....	4	3
(b) 外勤事務人員.....	4	5
	41	41

下列意見涉及上開簡表中所列開支項目。

(i) 為委員會徵聘之職員薪俸(四二,〇〇〇美元)

除通常增薪外,增加四,七〇〇美元是因為自從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以來,當地職員薪俸須繳納職員薪給稅,因此,按毛額估計。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三〇,九〇〇美元)

本概數包括下列各項目：從常設員額中調派的職員八名的特派團生活津貼一五,六六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內主任秘書、政治事務專員及經濟事務專員的接替人員旅行費用一二,八〇〇美元；職員四人參加將在東京舉行的該委員會兩個會議的旅費及生活津貼二,四四〇美元；依照自從一九六〇年以來所採取的辦法，該委員會每三個月舉行一次全體會議，每年兩次在漢城，兩次在東京。

(iii) 委員會委員生活津貼及旅費(二六,二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備供下列用途：

(a) 奉派按專任性質參加本委員會工作的委員一人出席會議時領取生活津貼，並當委員會在東京集會時領取旅費；該委員也有權利享受休假或接替旅行一次(土耳其)；

(b) 奉派前往各該本國政府駐漢城大使館的委員計七人，祇有在出席該委員會漢城會議時領取生活津貼，但當該委員會在東京集會時亦領取旅費(菲律賓(二人)，泰國(二人)，土耳其(一人)，及澳大利亞(二人))。

(c) 由其本國政府調往日本工作的委員計三人，在參加該委員會漢城會議時均領取旅費，在出席此等會議以及東京會議時均領取生活津貼(智利、荷蘭、巴基斯坦)。

(iv) 房地及設備之維持費及租金(二一,六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包括依照一九六一年度預算概數中所述的辦法，¹對調來特派團工作而有受扶養人的職員發給住屋津貼，計一七,〇〇〇美元。特派團總部大廈目前

供聯合國免費利用，但為其維持費及水電費現已規定經費三,六〇〇美元。無線電設備維持費估計為一,〇〇〇美元。

(v) 車輛之使用及維持費(六,二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是根據特派團車隊共有車輛十一輛，平均每月費用五一五美元的經驗。

(vi)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一六,二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備供下列各項用途：郵電四,二〇〇美元；水陸運輸六,六〇〇美元，其中包括運送新車三輛的費用三,〇〇〇美元；總務費用三,〇〇〇美元，每月平均約二五〇美元；保險費六〇〇美元；辦公室可消耗品一,八〇〇美元。

(vii) 傢具及設備購置費(五,五〇〇美元)

本概數五,五〇〇美元包括傢具及無線電設備的更換費用，其中有無線電發報機(四,〇〇〇美元)。

(viii) 車輛購置費(六,九〇〇美元)

本概數備供總數十一輛車隊之中更換三輛車輛的費用。本特派團車輛的更換周期是每三年一次。出售舊車收入計二,一〇〇美元已列入概數內。

第陸項

秘書長安曼特派代表辦事處……………	\$38 500
1963:	45 800
1962:	44 477

秘書長駐安曼特派代表辦事處是依照一九五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一二三七(緊特三)設置的。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五屆會，補編第五號(A/4370，第十八款，第叁項)。

本概數備供下列各主要支出項目用途

支出項目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為特派團徵聘之職員薪俸……………	10 000	10 000	14 675
(ii) 徵聘及調派之職員生活津貼及旅費……………	18 000	21 200	17 624
(iii) 房地及設備之租金及維持費……	6 000	6 300	5 903
(i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	1 550	1 500	1 538
(v)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	2 950	4 400	2 355
(vi) 傢具及設備購置費(包括車輛)…	—	2 400	2 382
第陸項 總計	38 500	45 800	44 477

其他開支已列入第三、第四及第十九各款，係“從常設員額中調派之職員”薪俸及生活津貼，計五八，五五〇美元。

該特派團工作收入已列入收入概數者，計職員薪給稅七，四〇〇美元。

開支總淨額估計數(即第十八款概數，加其他各款有關概數，減去收入)計八九，六五〇美元。

下列意見涉及上開簡表中所列開支項目：

(i) 為該特派團徵聘之職員薪俸(一〇,〇〇〇美元)

本概數備供當地職員五名之薪俸費用。此外，另從常設員額中調派專門人員一名，事務人員一名，及外勤事務人員四名。

(ii) 徵聘及調派職員之生活津貼及旅費(一八,〇〇〇美元)

本概數備供從日內瓦至該特派團(特派代表目前擔任日內瓦辦事處主任)往返四次的費用以及國際徵聘職員及其受扶養人接替人員及回籍休假的旅費。

(iii) 房地及設備之租金及維持費(六,〇〇〇美元)

本概數係以已往各年度實際經驗為根據。

(iv) 車輛使用及維持費(一,五五〇美元)

本概數係以已往各年度該特派團車輛四輛所引起的實際費用為根據。

(v) 郵電、水陸運輸、用品及事務費(二,九五〇美元)

本概數以每月平均費用二二五美元及保險費二五〇美元為根據。

第柒項

各地特派團職員接替人員費用……………	\$ 103 000
1963:	103 000
1962:	88 949

此項概數充常設機關單位徵聘臨時職員接替調往各特派團的經常人員的費用。雖然一九五二年度的支出祇有八八,九四九美元，但目前的接替情形顯示一九六三年度支出總額將達一一七,〇〇〇美元。但是，計及此項數額的可能減低，因此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限制於為一九六三年度經費數額一〇三,〇〇〇美元。

接替人員職員薪給稅收入計二一,六三〇美元，已列入概數內。

下表以簡表方式列出本款所包括的各特派團概數淨總額，以資參考：

項次	特派團名稱 ^a	第十八款 中，一九 六四年度 概算	第三、四及 十九款中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b	一九六四 年 度 收入概算	一九六四 年 度 估計開支 淨總數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第壹項。	休戰組織……………	1 604 800	1 287 583	168 717	2 723 666
第貳項。	和解委會……………	—	—	—	—
第叁項。	印巴觀察團……………	447 400	215 578	31 948	631 030
第肆項。	印巴代表……………	39 400	—	7 300	32 100
第伍項。	韓委會……………	155 500	85 240	13 165	227 575
第陸項。	安曼……………	38 500	58 550	7 400	89 650
第柒項。	特派團接替人員……………	103 000	—	21 630	81 370
	總計	2 388 600	1 648 951	250 160	3 785 391

^a 全稱見本款序言。

^b 外勤事務人員及從常設員額中調任特派團職務人員的薪俸及生活津貼概數。

第十九款。聯合國外勤事務

\$ 1 565 700 (1963: \$1 403 000 1962: \$1 340 243)

本款概數備供全體外勤事務人員經費，但目前派往聯合國緊急軍(六十九名)、聯合國剛果行動(一二七名)及技術協助局/特設基金會駐外辦事處(九名)的人員不計在內。

茲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費用按各項總額比較列表如下：

表 19-1

項次	名 稱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常設員額	1 040 200	929 600	830 580
貳.	一般人事費	501 500	449 400	489 608
叁.	總務費用	24 000	24 000	20 055
	總 計	1 565 700	1 403 000	1 340 243

此等概數的有關部份已按比例分別列入第十八款各有關特派團，但僅供參考。

本款中所包括職員的任職處所及其職務在下表中說明：

表 19-2

任職處所 ^a	事務 助理	無線電管 理員及技 術人員	車輛 機匠	辦事 員與 書記	警務及 一般事 務人員	總 計	
						1964	1963
休戰組織	4	43	14	13	79	153	153
印巴觀察團	1	16	2	6	—	25	25
韓委會	1	1	—	3	—	5	4
大會決議案一二三七(緊特三)...	—	2	—	1	1	4	4
韓國紀念公墓	—	—	—	—	3	3	3
日內瓦辦事處	—	8	—	—	—	8	8
非經會	—	1	—	—	—	1	1
亞經會	—	3	—	—	—	3	3
其他 ^b	4	2	—	—	—	6	7
	10	76	16	23	83	208	208

^a 全稱見第十八款序言。

^b 事務助理四名尚在訓練中，未經外派；無線電管理員兩名調往聯合國近東巴勒斯坦難民救濟工賑處工作，其費用將由該機關償還。

第壹項

常設員額.....	\$1 040 200
1963:	929 600
1962:	830 580

員額		職 等	薪俸毛額
1964	1963		
13	13	一等外勤事務員.....	109 200
21	21	二等外勤事務員.....	142 000
45	41	三等外勤事務員.....	249 300
84	82	四等外勤事務員.....	145 800
45	51	警衛.....	178 600
208	208		1 094 900
減：更替調整數百分之五			54 700
總計			1 040 200

與一九六三年度比較，一九六四年度員額總數不擬有所變更。

韓委會方面以前由會所調派國際職員一名去擔任行政專員職位，從一九六三年度起改派一外勤事務員擔任此項職位。此項需要已因會所方面受訓的事務助理人數比照減低而獲解決，因此，外勤事務員額的全盤人數不必增加。

本項與一九六三年度比較已增加一一〇,六〇〇美元，一部份因為基薪增加百分之十，自一九六二年十月起實施，一部份因為通常的原職等增薪。

第貳項

一般人事費.....	\$ 501 500
1963:	449 400
1962:	489 608
(i) 扶養津貼.....	\$ 115 000
1963:	111 300
1962:	104 775

本概數係充可預見的需要，其中包括受扶養配偶一七〇名，每名二〇〇美元；及受扶養子女二九〇名，每名三〇〇美元。

(ii) 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 34 000
1963:	33 900
1962:	28 808

本概數係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支出，但已經過調整，以包括一九六四年度內享受此項權利的人數的增加。

(iii) 合辦職員養卹金補助費.....	\$ 90 000
1963:	87 100
1962:	76 039

本概數係假定職員中約有半數為全額參與人，其餘半數為非全額參與人。

(iv) 醫療保險補助費.....	\$ 38 000
1963:	35 300
1962:	36 436

聯合國醫療保險計劃參與人計一六五名，每名平均由聯合國每年津貼二三〇美元；上開概數即以此種情形為根據。

(v) 新聘任、調任及解職旅費.....	\$ 49 500
1963:	31 900
1962:	64 199

此項概數係根據下列各項預期需要：

	美 元
(a) 就任旅費——三十起，平均每起七〇〇美元。.....	21 000
(b) 解職旅費——三十起，平均每起七〇〇美元。.....	21 000
(c) 調任旅費——五起，平均每起七〇〇美元。.....	3 500
(d) 調派曼谷、日內瓦及阿的斯阿貝巴職員安置費.....	4 000
(vi) 解職費.....	\$ 25 000
1963:	19 300
1962:	22 986

本概數係充常假折償費、解職補償金及回國津貼。

(vii) 回籍休假費.....	\$ 150 000
1963:	130 600
1962:	156 365

一九六四年度內有資格回籍休假的職員計一百人，受扶養人計二一六人。如果所有這些人都行使他們的權利，根據目前經濟艱標準的飛機票價，其估計費

用約爲一九五,〇〇〇美元。但是,在計及職員的更替因職務緊急或其他原因而展延回籍休假,以及盡可能將工作所在地的變動與回籍休假同時舉行的政策等因素之後,一五〇,〇〇〇美元大概可以足敷所需。

第叁項

總務費.....	\$ 24 000
1963:	24 000
1962:	20 055

本概數係充新招募的人員二十名的制服費,每名二〇〇美元;職員一四〇名的制服更換費,每名一〇〇美元;以及約有一五〇名職員的定期體格檢查費,每名二十五美元。其中並包括電訊用品及事務費二,〇〇〇美元。

日內瓦、阿的斯阿貝巴及曼谷無線電網站所需要的電訊設備費用已列入第八款概數之下。其他各站所需費用已列入第十八款各站所屬特派團的概數之下。

收 入

關於外勤事務的下開收入概數已歸併在有關的預算收入各款內:

	美 元
(a) 職員薪給稅.....	162 000
(b) 聯合國無線電網代其他機關傳遞之海底電報費用的償還數額.....	72 000
(c) 指派擔任約旦近東工賑處工作的無線電管理員兩名薪俸的償還數額.....	15 000

第七編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第二十款。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 2 371 200

(1963: \$2 450 000

1962: \$2 586 070)

大會以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七日決議案一七八三(十七)決定自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將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再續五年。本辦事處的業務方案所需款項是在高級專員所管理的各種自願捐助基金項下撥付。本款概數以辦事處執行一九六四年度一切方案所引起的行政費用為限。如收入第二款所示，為各項主要援助計劃所募集的自願捐助金曾撥款補助此等費用。

歐洲難民，即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犧牲者，直至目前為止，構成本辦事處工作負擔的主要部份，但高級專員為此等難民所設置的主要援助計劃方案現已逐漸減低。因此，在從一九五五年以來所收到的自願捐款總額五二,七〇〇,〇〇〇美元中，一九六三年年初尚須清償的債務計一二,八六一,〇〇〇美元；此項方案希望可以在一九六五年年底以前完成。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曾提供款項以充賠償在國家社會主義政權下因國籍關係遭受迫害的難民之用；由於一九六三年內各種特別努力，現在預期大概在一九六四年底以前，高級專員可以完成關於此等款項的工作。

在另一方面，本辦事處在國際保護難民方面的職責正在擴張之中。加重其行政負擔的其他工作如下：

(a) 高級專員執行委員會於一九六二年所核准現行一九六三年數額為一,四〇〇,〇〇〇美元補充協助方案之執行，此項方案的目的有二：第一，向高級專員管轄範圍內的難民提供物質協助，其中以在歐洲的難民為主，以避免困難問題的再度日積月累；第二，使高級專員能夠對於新難民問題的初實解決執行其居間協助的職務，其中以歐洲以外的難民為主；由於非洲、亞洲及拉丁美洲的情形的發展，一九六四年內此項費用勢將增加。

(b) 供各項特殊難民計劃之用的限定與指定用途的款項之管理，一九六二年此等款項的總額達一,二二九,〇〇〇美元；

(c) 大會核定的緊急基金之管理，但其數額不得超過五〇〇,〇〇〇美元；

(d) 如遇上開款項不敷所需之危機時，高級專員應向各國政府及民間組織特別籲請增加款項。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反映參酌正在減縮中方案去減低行政需求的一種努力，但同時又並不妨礙辦事處切實應付它當前工作以及它將來的具有續辦性質的職務的能力。因此，突尼斯辦事分處業已結束，而日內瓦辦事處以及奧地利、德意志及意大利各分辦事處也將實施節約。結果，為一九六四年度所請的常設員額人數可以裁減專門員額十一名，一般事務員額九名，而且若有較少的臨時助理及諮議經費，也足敷所需。

上開各項節約措施對概數實際數額的影響已為下列各個因素所抵銷：(a)通常的原職等增薪，(b)某幾個辦事分處服務地點調整數的增加，(c)日內瓦一般事務職員薪俸淨額增加百分之四·六，自一九六三年三月一日起實施，(d)在中非洲開設一辦事分處及(e)將一個職位等級晉陞一等，以加強高級專員在紐約聯合國代表的地位。

如收入第二款所反映者，另一事實亦宜加以注意，即高級專員提議減低對聯合國的資助金，由一九六三年的六〇〇,〇〇〇美元，減至一九六四年的三五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五年度預計可減低至一〇〇,〇〇〇美元。

迄今為止，此種資助金是由為各種主要援助計劃所募集的自願捐助基金項下撥付。某一個方案在某一年度內所引起行政負擔若干是難以衡量的，因為在計

算時須計及許多因素。一個簡陋的尺度就是上一年度轉來方案已承擔款數(尚未清償的債務)再加上本年度所承擔的新債務的預定數量。以此為基礎，一九六三

年度、一九六四年度及一九六五年度所需實施的各項主要援助計劃的數量以及擬議的資助金與所引起債務總額間的關係表列如下：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五年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年度開始時尚未清償的債務……	8 361 000	7 300 000 ^a	2 200 000 ^a
年度內(行將)訂約承擔的債務 ^b …	4 500 000 ^a	300 000 ^a	—
所須清償的債務總額……	12 861 000	7 600 000	2 200 000
資助金……	600 000	350 000	100 000
資助金在債務總額中所佔百分數…	4.7	4.6	4.5

^a 預測。

^b 這假定一九六三年難民事務專員辦事處可以經由自願捐款獲得款數四,八〇〇,〇〇〇美元。

高級專員為支持其提案復提出下列各項考慮：

(a) 如果一九六三年內對主要援助方案的捐款可以到達六,八〇〇,〇〇〇美元的預定數額，則一九六四年及一九六五年便無須為此項用途再請求任何捐款；在此種情形之下，高級專員便必須提用其他方面款項以籌措資助金的數額，特別是投資的利息(估計一九六四年度為二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五年度為七五,〇〇〇美元)或提用償還的貸款(估計一九六四年度為三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五年度為三〇〇,〇〇〇美元)；對於此等款項，緊急基金及此項方案有優先提用的權利；

(b) 在過去，資助金的數額與辦事處的工作量之間並無固定的關係，但它是一種經常津貼性質。聯合

國預算經費並不能應付為執行主要援助計劃所引起的行政費用的全部；目前，所雇用的專門人員三名，及一般事務人員十一名的薪俸是在主要計劃基金項下支付。同時，辦事處的一般工作量是在不斷的増加，目前都是由在聯合國預算下支付的現有職員負擔。既然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的常設員額人數業已減低，而且預期一九六五年度將續有裁減，則主要援助方案完成後，資助金應予以停止，而高級專員其餘的職責所需的行政支持應由聯合國預算供給，不必再予津貼，似乎均屬合理。

下表 20-1 為按各項總額將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加以比較之提要：

表 20-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薪俸與工資……	1 596 000	1 644 500	1 657 259
貳. 職員旅費……	103 000	103 000	103 600
叁. 一般人事費……	360 500	346 300	388 270
肆. 對外聯絡及新聞工作……	26 500	27 300	20 929
伍. 交際費……	2 000	2 000	2 192
陸. 總務費及用品……	140 000	149 000	158 243
柒. 永久設備……	12 000	14 000	12 817
捌. 招商承印費……	9 800	9 900	8 578
玖. 賠償在國家社會主義政權下因國籍 關係遭受迫害之難民……	121 400	154 000	234 182
第十二款 總計	2 371 200	2 450 000	2 586 070

第壹項		依照本款序言中所述的情形，一九六四年度所需	
薪俸與工資.....	\$1 596 000	要的常設員額人數事實上可能將協理及助理專員(P-2	
	1963: 1 644 500	及 P-1) 員額裁減十一名，一般事務員額裁減九名。在	
	1962: 1 657 259	另一方面，特等專員員額一名已晉陞至主任職等，以加	
常設員額.....	\$1 563 300	强高級專員在聯合國、紐約會所代表的地位。	
	1963: 1 581 300		
	1962: 1 496 612		

表 20-2

常設員額		職類職等	毛 薪	
1963	1964		美 元	
1	1	高級專員		
		薪俸.....	27 000	
		公費.....	4 000	
1	1	副高級專員		
		薪俸.....	21 400	
		公費.....	1 000	
1	2	主任		
		薪俸.....	41 900	
		公費.....	2 000	
4	3	特等專員.....	57 300	
專門人員				
13	13	高等專員.....	217 800	
13	13	一等專員.....	164 000	
21	21	二等專員.....	219 000	
43	32	協理及助理專員.....	257 300	
97	86			
		加：服務地點調整數.....	46 300	1 059 000
一般事務人員				
1	1	一等.....	5 250	
154	145	其他各等.....	520 050	525 300
155	146			
		減：職員更替調整數（專門人員以上		
		職員費用百分之二）.....		21 000
252	232			1 563 300

臨時助理人員及諮議.....	\$ 30 700	加班費.....	\$ 2 000
	1963: 61 200		1963: 2 000
	1962: 157 753		1962: 2 894

第貳項

本概數備供工作最忙期間增添職員人數的費用、	職員旅費.....	\$ 103 000
職員病假或生育假期間的接替人員費用及為特殊任務		1963: 103 000
短期雇用專家的費用。		1962: 103 600

此項概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數額相同，因前往發生新難民問題的地區的旅費頗高。

第叁項

一般人事費	\$ 360 500
1963:	346 300
1962:	388 270

此項概數是根據以往各年度的經驗。解職償金一目已計及一九六四年度內裁減員額的影響。就回籍休假而言，其數額已減去百分之二十，以便計及自願展緩休假權利及臨時離職情形等。

扶養津貼	\$ 55 000
1963:	58 000
1962:	62 307

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 7 000
1963:	7 000
1962:	10 680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補助費	\$ 139 000
1963:	140 600
1962:	149 889

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補助費	\$ 14 000
1963:	16 000
1962:	16 916

聘任、調任及解職所需旅費及搬運費	\$ 29 000
1963:	25 000
1962:	26 582

安置費	\$ 11 500
1963:	14 000
1962:	13 703

出差津貼	\$ 30 000
1963:	32 000
1962:	31 797

解職費用，包括回國補助金	\$ 50 000
1963:	28 000
1962:	47 396

職員及受扶養人回籍假旅費	\$ 25 000
1963:	25 700
1962:	29 000

第肆項

對外聯絡及新聞工作	\$ 26 500
1963:	27 300
1962:	20 929

本概數係充維持一綜合參考處的費用，以供直接或間接與難民工作有關的新聞界、其他新聞傳導工具、各國政府、各組織及政府間團體參考之用。

它另供蒐集材料及產製關於籌募公共款項進行的各項計劃的正式紀錄、小冊、專論稿件、照片、無線電及電視材料等費用。

高級專員認為使公眾明瞭難民專員所主管的難民問題的性質並明瞭在國際社會支持下代之進行的各項任務，確屬重要。

第伍項

交際費	\$ 2 000
1963:	2 000
1962:	2 192

第陸項

總務費及用品	\$ 140 000
1963:	149 000
1962:	158 243

本概數係根據以往的經驗及一九六四年度的預期需要，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房地租金及維持費(各辦事分處)	\$ 43 000
1963:	44 000
1962:	49 870

水電消耗(各辦事分處)	\$ 4 000
1963:	5 000
1962:	5 149

設備，包括交通設備、租金及維持費(各辦事分處)	\$ 10 000
1963:	10 000
1962:	8 918

通訊費、郵費及水陸運輸	\$ 71 000
1963:	80 000
1962:	81 080

上開概數並不包括由歐洲辦事處負擔的總部當地通話費及外交郵袋事務費。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 8 000
1963:	6 000
1962:	9 057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各辦事分處).....	\$ 4 000
1963:	4 000
1962:	4 169

第柒項

永久設備.....	\$ 12 000
1963:	14 000
1962:	12 817

此項概數祇充辦事分處的需要，其中包括汽車二輛的更換費用，因為它們的維持費用現在已太高；它也包括辦公室設備(打字機在內)的更換費用。

第捌項

招商承印費.....	\$ 9 800
1963:	9 900
1962:	8 578

美 元

總部

插畫報告書，英、法兩種語文分印——在重行安頓歐洲難民方面所已做的工作	4 600
一九五一年公約的評議——原稿五百頁——法、德兩種語文.....	3 500

各辦事分處

德意志：

法律公報一種；關於難民的法律保障問題的摺頁印刷品，一版；新聞公報一種，包括難民專員辦事處所有的協助方案在內的一般報導——全部德文.....	900
---	-----

奧地利：

新聞公報，德文.....	300
--------------	-----

美 元

義大利：

新聞公報，關於住宅、移民出境及其他有關事項的一般報導供難民參考；手冊補編，載有關於原訂手冊的修正及增補條款(例如新公約)的報導——兩種均為義大利文.....	500
	<u>9 800</u>

第玖項

賠償在國家社會主義政權下因國籍關係

遭受迫害之難民.....	\$ 121 400
1963:	154 000
1962:	234 182

雖然因賠償基金的設置所引起的申請的數目及工作負擔都遠超過原來的估計，但由於特地努力，申請人應獲得的賠償主要部份希望可以在一九六三年內支付。倘若如此，一九六四年度內的工作負擔將包括辦理一九六三年內未能採取決定一切案件、申訴案件、從德意志聯邦共和國平行基金方面獲得賠償款項的案件以及一切合格申請人最後賠償金的分配。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一二一,四〇〇美元,使一九六〇年以來本項費用總額達六四五,〇〇〇美元左右,但當時提出的原訂概數祇有六〇〇,〇〇〇美元。所增加的四五,〇〇〇美元是這四年期間薪俸及服務地點調整數的增加。

本概數係充下列各項需要：

美 元

薪俸與工資

臨時助理人員及諮議.....	98 400
旅費.....	3 000
一般人事費.....	16 000

總務費及用品

通訊費.....	3 000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1 000
	<u>121 400</u>

表 20-3.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本表說明難民事宜專員辦事處及自願捐助基金一九六二年度支出、
一九六三年度經費及一九六四年度擬議概算)

(以美元計)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會所			
常設員額·····	854 000	880 000	810 305
臨時助理人員·····	20 700	49 200	95 673
加班費·····	500	500	91
職員旅費·····	49 000	45 000	48 726
一般人事費·····	191 500	195 600	212 427
對外聯絡及新聞工作·····	26 500	27 300	20 929
總務費·····	22 000	24 000	38 965
永久設備·····	—	2 000	2 972
招商承印費·····	8 100	6 600	7 247
交際費·····	500	500	806
賠償基金——行政費用·····	121 400	124 000	186 796
	1 294 200	1 354 700	1 424 937
辦事分處			
常設員額·····	709 300	701 300	686 307
臨時助理人員·····	10 000	12 000	62 080
加班費·····	1 500	1 500	2 803
職員旅費·····	54 000	58 000	54 874
一般人事費·····	169 000	150 700	175 843
總務費·····	118 000	125 000	119 278
永久設備·····	12 000	12 000	9 845
招商承印費·····	1 700	3 300	1 331
交際費·····	1 500	1 500	1 386
賠償基金——行政費用·····	—	30 000	47 386
	1 077 000	1 095 300	1 161 133
合計	2 371 200	2 450 000	2 586 070
減：			
(a) 職員薪給稅收入概數·····	315 000	328 000	314 970
(b) 自願捐助基金資助金概數·····	350 000	600 000	650 000
淨額總計	1 706 200	1 522 000	1 621 100

表 20-4. 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

	會(日 內瓦 所)	澳 大 利 亞	奧 地 利	比 利 時	加 拿 大	中 非 洲	法 蘭 西	德 意 志	希 臘	義 大 利	拉 丁 美 洲	中 東	荷 蘭	土 耳 其	聯 合 王 國	美 利 堅 合 衆 國	共 計
壹. 高級專員.....	1																1
副高級專員.....	1																1
主任.....	1															1	2
特等專員.....	3																3
壹共計	6															1	7
貳.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6	1	1	1			1			1					1	1	13
一等專員.....	8					1		1	1			1	1				13
二等專員.....	11		1		1	2		2	1	1	1			1			21
協理/助理專員	15		2	1			2	5	1	2		2	1			1	32
貳共計	40	1	4	2	1	3	3	8	3	4	1	3	2	1	1	2	79
叁.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或最高等.....	1																1
其他各等.....	66	1	12	7	1	2	5	17	9	11	3	4	1	2	2	2	145
叁共計	67	1	12	7	1	2	5	17	9	11	3	4	1	2	2	2	146
壹貳及叁總計	113	2	16	9	2	5	8	25	12	15	4	7	3	3	3	5	232

第八編

國際法院

第二十一款。國際法院

\$ 964 600

(1963: \$914 300 1962: \$938 781)

表 21-1

項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經費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 法院法官薪俸及費用.....	520 870	520 920	523 289
貳. 書記官處之薪俸、工資及費用	361 700	322 000	323 268
叁. 辦公費.....	77 530	66 880	87 090
肆. 永久設備.....	4 500	4 500	5 134
第二十一款總計	<u>964 600</u>	<u>914 300</u>	<u>938 781</u>

第壹項

法院法官薪俸及費用.....	\$ 520 870
1963:	520 920
1962:	523 289
(i) 院長、副院長及法官之薪俸及公費	\$ 384 750
1963:	384 800
1962:	381 000

本概數是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七三八(十六)的規定提出。鑒於現任法官五名之任期將於一九六四年二月五日屆滿，秘書長按一九六四年度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案第一段(b)(iii)之規定，經授權承付款項，其總額以不超過五〇,〇〇〇美元為限，以充法院規約第十三條(三)所述用途，即充在將於第十八屆會期間舉行的三年一度經常選舉中可能不獲重選的法官暫時繼續行使其職務的費用。

(ii) 養卹金.....	\$ 100 920
1963:	100 920
1962:	100 918

本概數係充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五六二(十五)的規定所須支付的養卹金。

本法院現任法官五名的任期將於一九六四年二月五日屆滿。大會第十八屆會期間將舉行一次選舉，在此項選舉的結果尚未揭曉以前，本概數專充目前的需要為限。但是，依照一九六四年度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的決議草案第一段(b)(v)的規定，秘書長經授權承付款項，其總額以不超過四七,五〇〇美元為限，此數之中得以三六,七〇〇美元的最高限額支付不獲重選的法官的養卹金。

(iii) 出差旅費.....	\$ 1 000
1963:	1 000
1962:	-
(iv) 常年旅費及休假旅費.....	\$ 33 000
1963:	33 000
1962:	25 210

本概數備供法官依照大會決議案八十五(一)的規定有權享受的旅行費用。此項概算是按編造本概數時此種旅行費用計算。一九六二年，若干法官並未行使他們在這方面的權利。

(v) 法院法官及其受扶養人之旅費及搬運費.....	\$ 1 000
1963:	1 000
1962:	-

在大會第十八屆會期間所要舉行法官選舉的結果尚未揭曉以前，本概數暫時維持其通常數額。但是，依照一九六四年度關於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草案第一段(b)(v)的規定，秘書長經授權承付款項，其總額以不超過四七,五〇〇美元為限，此數之中，得以一〇,八〇〇美元的最高限額支付不獲重選的法官以及法院新任法官的旅費及搬運費。

(vi)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	200
1963:		200
1962:		50
(vii) 專案法官、襄審官、證人及鑑定人費用	\$	-
1963:		-
1962:		16 111

此項費用在性質上是一種臨時費，因此本概數內並未列有此項經費。但是依照一九六四年度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草案第一段1(b)(i)及(ii)的規定，秘書長經授權承付可能發生的款項，專案法官最高限額以三七,五〇〇美元為限，襄審官、證人及鑑定人最高限額以二五,〇〇〇美元為限。

第貳項

書記官處之薪俸、工資及費用	\$	361 700
1963:		322 000
1962:		323 268
(i) 常設員額	\$	235 200
1963:		223 630
1962:		200 561

表 21-1. 法院書記官長及
書記官處職員

常設員額		職類職等	毛 薪 美 元
1963	1964		
1	1	書記官長	
		薪俸	27 000
		公費	1 000
1	1	處長	21 400
專門人員			
3	3	高等專員	46 720
1	1	一等專員	12 800

常設員額		職類職等	毛 薪 美 元
1963	1964		
1	1	二等專員	11 400
7	8	協理專員	64 400
3	2	助理專員	13 000
			197 720
13	13	一般事務人員	37 480
		(當地薪給折合美元)	
30	30		235 200

上表反映一件事實，即校對員以前叙為 P-1 現已依照聯合國行政法庭的裁決改叙為 P-2。

(ii) 臨時助理人員	\$	55 000
1963:		40 500
1962:		67 302
(iii) 加班費	\$	2 000
1963:		1 000
1962:		2 053
(iv) 職員及受扶養人之旅費及搬運費	\$	2 000
1963:		2 000
1962:		1 166
(v) 安置費	\$	900
1963:		900
1962:		300
(vi)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補助費	\$	29 250
1963:		26 520
1962:		24 568
(vii) 扶養津貼、教育補助金及有關旅費	\$	18 300
1963:		17 200
1962:		11 953
(viii) 醫療保險及團體人壽保險補助費	\$	2 000
1963:		2 000
1962:		1 281
(ix) 補償費	\$	150
1963:		150
1962:		-
(x) 回籍假旅費	\$	7 200
1963:		900
1962:		5 763

(xi) 職員福利·····	\$ 200
1963:	200
1962:	105
(xii) 出差旅費·····	\$ 6 000
1963:	6 000
1962:	5 716
此項概數係根據往年之開支計算。	
(xiii) 解職費·····	\$ 3 500
1963:	1 000
1962:	2 500

第叁項

辦公費·····	\$ 77 530
1963:	66 880
1962:	87 090
(i) 繳納卡內基基金會款項·····	\$ 27 630
1963:	27 630
1962:	27 624
(ii) 新置房地費用之增補攤還額·····	-
1963:	\$ 350
1962:	2 762

上開(i)及(ii)兩目概數是卡內基基金會與聯合國所訂關於借用海牙和平宮的協定所引起的債務(大會決議案八四(一)、五八六(六)及一三四三(十三))。(ii)目之下的最後一筆款項於一九六三年七月一日付清。

(iii) 文件分發費·····	\$ 2 500
1963:	2 000
1962:	3 355
(iv) 電話費·····	\$ 900
1963:	900
1962:	823
(v) 海底有線及無線電報費·····	\$ 1 000
1963:	1 000
1962:	665

(vi) 郵費·····	\$ 2 000
1963:	2 000
1962:	2 360
(vii)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 7 500
1963:	7 000
1962:	7 287
(viii) 招商承印費·····	\$ 35 000
1963:	25 000
1962:	41 339
(ix) 外界審計費·····	\$ 500
1963:	500
1962:	500
(x)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 400
1963:	400
1962:	375
(xi) 雜項費用(紐倫堡檔案)·····	\$ 100
1963:	100
1962:	-

大會於一九四九年授權法院撥款充法蘭西、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及美利堅合眾國四國政府將紐倫堡軍事法庭檔案存放書記官處之保管費用。

第肆項

永久設備·····	\$ 4 500
1963:	4 500
1962:	5 134
(i) 傢具及附加裝修·····	\$ 1 500
1963:	1 500
1962:	2 987
(ii) 圖書館·····	\$ 3 000
1963:	3 000
1962:	2 147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支出概算附件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附件壹

常設員額——職類職等分配表

	第三款 ^a		第十九款		第二十款		第二十一款		總計	
			聯合國 外勤事務處		聯合國難民 事宜高級專 員辦事處		國際法院			
	1963	1964	1963	1964	1963	1964	1963	1964	1963	1964
一. 次長 ^b	19	19	-	-	1	1	1	1	21	21
主任及局、處、司長	31	38	-	-	2	3	1	1	34	42
特等專員	90	93	-	-	4	3	-	-	94	96
第一類共計	140	150	-	-	7	7	2	2	149	159
二. 專門人員										
高等專員	251	260	-	-	13	13	3	3	267	276
一等專員	494	506	-	-	13	13	1	1	508	520
二等專員	665	654	-	-	21	21	1	1	687	676
協理及助理專員	425	415	-	-	43	32	10	10	478	457
第二類共計	1 835	1 835	-	-	90	79	15	15	1 940	1 929
第一類及第二類共計	1 975	1 985	-	-	97	86	17	17	2 089	2 088
三. 一般事務人員										
一等	204	214	13	13	1	1	-	-	218	228
其他	2 105	2 085	195	195	154	145	13	13	2 467	2 438
第三類共計	2 309	2 299	208	208	155	146	13	13	2 685	2 666
總計	4 284 ^c	4 284 ^c	208	208	252	232	30	30	4 774	4 754

^a 包括會所、日內瓦各新聞處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詳情見表 3-5。

^b 包括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及國際法院書記官長。

^c 秘書長職位不在內。

附件貳

薪俸與工資(第三款),一般人事費(第四款)及回籍假旅費(第五款,第叁項)
的估計費用按工作部門的分配情形

本附件的目的是在表示備供第三款薪俸與工資、第四款一般人事費及第五款回籍假旅費之用的費用五六,九四九,八〇〇美元按照若干廣大
的工作部門的分配情形。分配數內包括此等項目下的一切費用,例如爲大會期間所需要的外臨時助理人員的費用也在其內;爲本附件目的,一
般人事費及會所與日內瓦方面的回籍假旅費也依員額估計費用按照簡單比例予以分配,以便利此種分配的編製及逐年趨勢的比較。

工作部門: 各 部 廳	一九六四年度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費用(以美元計)			
	專門以 上人員	一般事 務人員	當地雇 用職員		第三款	第四、五款		
			名額	約數		臨時助理 人員,加 班費及夜 勤津貼 ^a	一般人事 費及回籍 假旅費	總 計
秘書長辦公廳.....	18	24	-	-	522 900	10 000	143 560	706 460
主管特別政治事務次長辦公室.....	11	12	-	-	290 800	-	78 340	393 140
政治及安全理事會事務部.....	51	25	-	-	952 900	30 000	264 790	1 271 190
法律事務廳.....	32	25	-	-	649 900	19 000	180 200	868 100
經濟及社會								
經濟及社會事務部.....	335	278	-	-	6 134 000	-	1 652 470	8 237 470
中東社會事務處(貝魯特).....	6	-	6	-	102 000	44 000	39 330	185 330
歐洲經濟委員會.....	86	92	-	-	1 547 680	-	366 350	1 948 330
社會事務處(日內瓦).....	9	8	-	-	163 850	-	38 780	210 630
非洲經濟委員會.....	113	-	167	-	1 834 000	-	583 000	2 684 000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	108	-	165	-	1 795 000	-	595 000	2 490 500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	111	-	162	-	1 635 000	-	560 000	2 390 000
	768	378	500	-	13 211 530	44 000	3 834 930	18 146 260
人權司(會所).....	32	20	-	-	538 100	23 000	151 160	715 260
麻醉品司(日內瓦).....	17	14	-	-	283 130	-	67 020	367 750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 監察團秘書處(日內瓦).....	6	4	-	-	99 760	-	23 610	124 370
託管及非自治領土情報部.....	27	17	-	-	512 300	-	138 010	652 310

費用已由各部廳按比例分配。

附件叁

新聞方案及有關費用

一. 本附件提供關於新聞廳各項方案及工作的資料，包括一表表明一九六四年度的估計費用與一九六三年度預算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的比較。

二. 所提供的資料分爲下列四大項：

- A. 一九六二至一九六四年度新聞費用簡表
- B. 一九六四年度新聞工作員額及方案
- C. 一九六二至一九六四年度新聞工作人員
- D. 一九六二至一九六四年度各新聞處及新聞事務處常設員額的分配情形。

三. 雖然本組織的工作日益加緊使新聞部門內的工作量不斷增加，但一九六四年度概算並未請撥經費增加任何專門員額。各新聞處曾請撥經費增設當地員額二十四名，使一九六四年度員額總數達二一四名，而一九六三年度則爲一九〇名。一九六四年內將有五十個新聞處及新聞事務處行使職務，所增添的職位是爲了加強各該處新聞工作及輔助的行政事務之所需。

四. 從表A可以看出：一九六四年度新聞方案及工作概數計六,〇三三,八五〇美元，而一九六三年度預算經費爲六,〇〇八,七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爲五,六四一,三四七美元。

五.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顯示比一九六三年度預算經費增加二五,一五〇美元。此項增加是由各新聞處常設員額的薪俸費用所引起；此項費用，主要因爲增設當地新員額二十四名，已比一九六三年度經費提高四七,五〇〇美元。但是，此項薪俸費用的增加及其他爲數甚微的增加已爲若干其他項目的減低所抵銷，因此，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的增加淨額祇有二五,一五〇美元。

六. 秘書長曾盡其全力使新聞廳一九六四年度概數盡可能接近爲一九六三年度支出所規定的最高限額六,〇〇〇,〇〇〇美元。照他的意見，這件事已經辦到，新聞廳可以在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六,〇三三,八五〇美元的範圍以內切實執行其職責。

A. 一九六二至一九六四年度新聞工作費用簡表

款次	項次	標 題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A. 人事費及有關支出			
		會所及日內瓦			
三	壹	常設員額.....	2 190 681	2 218 500	2 196 400
三	叁,肆	臨時助理人員/加班費	43 275	25 000	27 500
四	一	一般人事費.....	517 595	505 800	496 000
五	叁	回籍假旅費.....	100 814	61 700	66 300
五	貳	出差旅費.....	19 826	25 000	21 000
		合計	2 872 221	2 836 000	2 807 200
		各新聞處			
三	壹	常設員額.....	982 137	1 209 500	1 257 000
三	叁,肆	臨時助理人員/加班費	17 205	23 000	23 000
四	一	一般人事費.....	295 112	364 500	374 800
五	叁	回籍假旅費.....	16 601	39 000	10 200
五	貳	出差旅費.....	21 985	25 000	29 000
		合計	1 333 040	1 661 000	1 694 000
		A總計	4 205 261	4 497 000	4 501 200

A. 一九六二至一九六四年度新聞工作費用簡表 (續前)

款次	項次	標 題	一九六二 年度支出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B. 設備、交通及其他費用			
		會所及日內瓦			
八	肆	永久設備·····	31 583	51 000	44 650
一〇	壹	交通·····	108 488	104 700	113 000
一〇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1 582	2 000	2 000
		合計	141 653	157 700	159 650
		各新聞處			
八	一	永久設備·····	52 521	55 100	43 800
九	叁	房地租金及維持費·····	92 156	96 200	100 000
一〇	壹	交通·····	114 696	105 000	115 000
一〇	貳	設備租金及維持費·····	26 391	27 300	30 000
一〇	肆	其他用品及事務費·····	45 575	46 000	40 000
一〇	伍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38 009	36 800	47 000
一〇	陸	圖書館書籍及用品·····	2 275	5 200	4 800
		合計	371 623	371 600	380 600
		B 總計	513 276	529 300	540 250
		C. 業務費用及有關收入			
一〇	叁	新聞用品及事務費·····	1 095 737	1 055 400	1 074 400
		減收入——電視及無線電·····	352 060	240 000	240 000
			743 677	815 400	834 400
一〇	叁	出版用品及事務費·····	155 173	143 600	133 600
一一	肆	招商承印費·····	85 960	85 400	86 400
			241 133	229 000	220 000
		減收入·····	62 000	62 000	62 000
			179 133	167 000	158 000
		C 總計	922 810	982 400	992 400
		A.B.C. 總計	5 641 347	6 008 700	6 033 850

B. 一九六四年度新聞工作人員額方案

壹. 次長室

(a) 次長

(b) 執行事務室

執行事務室負責辦理新聞廳的預算、人事、行政及財政事務。

(c) 經濟及社會新聞股

本股負責產製，並協調聯合國系統內關於經濟及社會方案與工作的新聞方面的努力。

薪俸及一般人事費——次長室

	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度		一九六四年度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美 元
次長.....	2	3	2	3	57 698
執行事務室.....	3	5	3	5	90 334
經濟及社會新聞股.....	5	4	5	4	117 736
總計	10	12	10	12	265 768

貳. 新聞、出版物及公眾事務司

(a) 司長室

(b) 新聞事務處

本處負責報導聯合國各機關及各委員會的一切會議經過情形。一九六二年及一九六三年此等會議的次數及期間均大量增加；此種趨勢預期將繼續至一九六四年。本處另提供關於一切聯合國活動的每日基本報導——在工作最忙期間每日供給八〇,〇〇〇字——以供約八〇〇名的各國特派記者、聯合國各新聞處及新聞廳的其他機關之用。關於各專門機關工作的報導也急劇增加。

而且,本處也負責登記各特派記者,並向他們供給有關的便利,包括發新聞稿件、背景簡報及舉行記者招待會等。

(c) 出版事務處

本處負責會所新聞廳一切出版物的撰擬、編輯及發行工作。它另負責各地新聞處所產製並由其分發的各種小書、摺頁印刷品、小冊及其他新聞資料發行之核定及管制事宜。該處於必要時協助外界作家及出版人覆核有關聯合國之文字及其他資料內容是否與事實相符合。

(i) 出版物、用品及事務

一九六四年小書、小冊、摺頁印刷品及視覺材料的產製費現估計為一三三,六〇〇美元。其中五〇,六〇〇美元已指定為會所方面小書、小冊及摺頁印刷品的產製費用,六〇,〇〇〇美元為各地新聞處費用。視覺材料費用,例如關於人權宣言的掛圖、全套照片展覽以及世界人權宣言前言的翻印費現估計為二三,〇〇〇美元;

(ii) 招商承印費

“聯合國評論”三種文字版本的印製費用現估計為七五,二〇〇美元,與一九六三年度相同。

印刷方案另列經費出版“入人的聯合國”法文本第七版(七,〇〇〇美元),及購買“聯合國年鑑”五二五冊作正式分送之用(四,二〇〇美元)。

關於招商承印方案其他詳情見第十一款第肆項。

茲將出版物及招商承印費用(上文(一)及(二))分列於下:

	美 元
小書、小冊、摺頁印刷品及視覺材料·····	133 600
招商承印費·····	86 400
	220 000
減: 聯合國評論及其他出版物方面的估計收入·····	62 000
	158 000

薪俸、一般人事費及業務費用淨額——新聞、出版物及公眾事務司

	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業務費用 淨額
	一九六三年度		一九六四年度			
	專門 人員	一般事 務人員	專門 人員	一般事 務人員		
					美 元	美 元
司長室·····	3	3	3	3	75 186	
新聞事務處·····	15	17	15	17	391 078	
出版事務處·····	11	7	11	7	245 386	158 000
總計	29	27	29	27	711 650	158 000

叁. 無線電及視覺新聞司

(a) 主任

(i) 主任室

(ii) 無線電及視覺新聞科

這個新聞科編撰基本聯合國新聞公報以供無線電及視覺新聞處之用。

(b) 業務處

(i) 處長室

(ii) 技術業務股

(iii) 分發及保管事務處

本處與各國組織維持密切合作，向它們供給無線電、影片及電視材料與便利以產製它們自己的關於聯合國的節目，此種協助盡可能由各區域產製中心及派駐外地的無線電及視覺新聞專員經手辦理。本處另為聯合國視覺新聞委員會的秘書處。它負責登記二〇〇名以上的無線電、電視及新聞片特派記者、向他們供應便利，並負責協調本司的日常行政事務。

本處的聽覺－視覺新聞圖書館負責無線電、電視及影片材料的編目及維持事宜，並按請求向各國組織分發原始資料或完備的節目。

將關於電訊工程師的費用按比例從會議事務處轉入新聞廳預算的重行調整辦法經一九六三度初次採用，現在也表現在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之中。將此等費用轉入新聞廳概算之後，使新聞廳業務費用增加，但已在目前的新聞工作預算最高限額範圍內予以勻支。

(c) 視覺新聞事務處

本處包括本司在電視、影片及照片方面的工作。在可能情形下，它盡力鼓勵多方面利用此等媒介的視覺新聞材料。它將特別注意以原始資料及已製成的作品供給發展中國家的國內組織。

(i) 電視事務股

在拉丁美洲、亞洲、中東及非洲，電視事業目前是在迅速發展中，將成為傳播新聞的重要媒介。正與一九六三年度相同，因為無線電節目的產製費用可以繼續撙節，電視產製經費估計可以增加三八,〇〇〇美元。

聯合國電視工作已開始實施一種政策，即按各該區域的電視機架數，依照分擔費用辦法，向各國組織供給電視事務。例如在歐洲及北美，此種媒介已有健全的基礎，因此，在此等地區內的各國組織都分擔電視事務的費用。在其他地區，當此項媒介的基礎日益健全，聯合國便將要求當地的電視組織多分擔一部分向它們所供給的電視事務費用。

既然各國組織日益願意廣播關於聯合國的節目，所供給的電視事務將包括下列三大類：

(a) 在會所及各地對業經登記的電視組織供給技術及業務方面的產製便利，使它們可以產製它們自己的關於聯合國的節目；

(b) 關於聯合國工作的傳影及基本新聞報導，以供它們的新聞節目之用；

(c) 根據與電視組織商訂的辦法，供給關於聯合國工作的專題節目（例如，對國際區）。

電視攝製費用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工程師及用品費用……	240 000		
膠片原料、化學藥品、 實驗室費用等……	64 000		
特別外地報導及當地 產製費用……	35 000		
與作家、編輯、節目人 員商訂的特別事務 合同等……	71 000	410 000	
減：估計收入……		240 000	170 000

(ii) 電影事務處

一般的原則是多種語文底版的影片及電視節目將互相交換使用，以充電視及團體放映之用。

具有教育性質供團體放映之用的新聞短片將繼續產製，作為成套節目的一部份，旨在說明聯合國各主要機關及各專門機關工作。

本處將與各專門機關及視覺新聞委員會其他參加組織按分攤費用辦法進行各項合辦計劃。

關於聯合國的各地活動及計劃的電影報導以及會所方面重要事件及海外各地的各種聯合國會議的電影報導是由聯合國電影稿片保管處供給，作為那些產製關於聯合國的電視節目及影片的各國組織的原始資料。

影片攝製費用			
	美 元	美 元	
以稿片保管處材料產製教育短片 三部……	15 000		
關於支持經濟及社會發展的實地 專題的報導……	30 000		
與各專門機關進行的合辦影片計 劃……	15 000		
改編電視影片以充發展中地區教 育及團體放映……	4 400		
雜項費用，例如編輯原始資料、運 費、設備租金等……	3 000	67 400	

影片分發費用

產製各種語文底版，並向聯合國 各地新聞處及其他機關分發加 印版，包括分發給各國團體的 複製材料的費用……	30 000
---	--------

	美 元	美 元
會所及外地有新聞價值的事件的 報導……	15 000	
電影稿片保管處維持費……	8 500	
向各區域攝製中心供給電影稿片	9 500	63 000

(iii) 照相及展覽事務處

本處對於聯合國各種會議及外地活動將盡可能繼續加以最廣泛的照片報導，並經由聯合國新聞處將此種材料向全世界的政府新聞機關、編輯及出版家提供。此種資料也可以使得會所及各區域照片保管處獲得最近的新聞報導。本處將繼續供給各種便利使特准報章及雜誌攝影記者可以報導聯合國的工作。本處將繼續經由聯合國各地新聞處供給幻燈影片、各種展覽材料、掛圖、整套的常年攝影展覽品以及基本文件展覽，包括聯合國憲章弁言及世界人權宣言等。

攝製費用

	美 元	美 元
基本實驗室事務、膠片照相紙張、 化學藥品等……	27 000	
攝製會議情形照片，維持並發展 各區域攝製中心及聯合國新聞 處的照片保管室，就地購置底 片以及攝製特種照片……	23 000	
幻燈影片的分發……	2 000	
展覽材料……	10 000	62 000

(d) 無線電事務處

(i) 處長室

聯合國無線電經常事務於一九六四年仍繼續辦理。這包括：與無線電記者的連絡；聯合國大會及其他主要機關會議情形的廣播；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工作的新聞廣播；用錄音帶及唱片錄製並分發各種特寫及紀實節目；報告聯合國每日工作情形及最近各種問題；將錄音資料及稿本供給各地廣播系統，使它們可以產製它們自己的聯合國節目，並由派駐外地的無線電專員以及於可能時由聯合國新聞處予以協助。

與一九六三年度相同新聞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將按日供給，在其他期間則按週供給。在聯合國發生重大新聞的期間，它便恢復每日廣播。此等廣播由八十個左右的會員國及領土轉播。特寫及紀實節目的產製及錄音將由一百個左右的會員國及領土予以廣播及

轉播。依照最近數年來的情形，對新會員國的服務將予以特別側重，尤其是對非洲大陸的各會員國。

向各國無線電組織供給以非聯合國正式語文錄製的特寫及紀實節目讓它們轉播的工作，因經費不敷，已加限制。本處正設法獲得各國無線電組織的合作，尤其是在歐洲方面以便聯合國以較低的費用錄製此等節目。

(ii) 拉丁美洲——艾比里安組

本處將為九十個左右重要電臺以西班牙語及葡萄牙語用錄音帶錄製每週特寫節目，並為三百個左右其他電臺以灌音片錄製節目。它將繼續舉行關於聯合國新聞的短波廣播，在大會閉會期間每週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廣播，並以西班牙語報導各種會議情形。本處將以西班牙語及葡萄牙語錄製四種特別紀實節目。本處將繼續以關於會所及各地的聯合國工作的錄音材料供給各地方電臺，由它們產製自己的節目；本處將鼓勵與各新聞處合作產製一般的地方節目。

(iii) 歐洲語文組(英文除外)

法語及俄語的新聞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將繼續每日以短波播送，在一年的其餘期間則每週播送；本處也將繼續以法語報導各種會議情形。

每週新聞節目將繼續以多種歐洲語文廣播，由各國組織轉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此等廣播多數均按日播送。

本處在接獲請求時將繼續以紀實及短篇特寫節目供給歐洲各國無線電團體，特別側重產製地方節目。

(iv) 英語組

本組將負責以英語報導各種會議情形，並在大會屆會期間錄製一種每日十分鐘的新聞節目，由美國新聞網予以廣播（另外編製五分鐘新聞公報以為補充），並準備由澳大利亞、錫蘭及紐西蘭轉播。五分鐘的新聞公報將在大會閉會期間每週廣播一次。本組全年在加拿大由其廣播網繼續作每週十五分鐘新聞總結廣播，在澳大利亞、錫蘭、馬來亞、紐西蘭、菲律賓、卡里比安海地區內各領土及各國、美國及南非則利用短波電流或航空郵寄灌音片轉播。此項節目也將利用特別電流播送至印度、愛爾蘭及巴基斯坦作廣播之用。

(v) 亞洲語文組

本組將繼續舉行華語的新聞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每日廣播，在一年的其餘期間，則每週廣播。

短波新聞報導將繼續以緬甸語、英語、印度尼西亞語、馬來語、泰語及印度斯坦語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每日廣播，在其餘期間則每週廣播。此外，本組將直接或與該區域內各國無線電組織合作以緬甸語、華語、北印度語、印度尼西亞語、馬來語、錫蘭語、塔加洛格(Tagalog)語、泰語及印度斯坦語編製四個半小時紀實節目及以二十六個為限的十五分鐘的特寫節目。本組在接獲請求時將繼續供給材料以便產製其他語文的節目。

(vi) 阿拉伯及中東語文組

在大會閉會期間，本組將利用羅馬無線電臺的便利，每週以阿拉伯語編製十五分鐘的簡要新聞節目，繼續從日內瓦作短波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此項節目將每日廣播。本組將繼續全年播送以波斯語編製的每週簡要新聞節目，由德黑蘭無線電臺予以轉播。本組全年將繼續以阿拉伯語、Duri 語、波斯語及 Pushtu 語編製四個半小時紀實節目及一系列的每週十五分鐘特寫節目，後面三種語文的節目將與聯合國喀布爾及德黑蘭新聞處合作，在當地產製。

(vii) 非洲語文組

本組負責以英語及法語改編各項新聞節目，以便對非洲廣播，在大會開會期間，每日廣播，在其他期間，則每週廣播。本組另負責與本區各廣播組織合作，以非洲各種主要語言編製新聞及特寫節目。

(viii) 特寫事務組

特寫事務組供給底稿充十五分鐘特寫及半小時紀實無線電節目之用。一九六四年，本組將編製兩套特寫節目。其一是關於政治問題的，全年內每週予以編製。另一是關於經濟及社會問題的，全年內每兩週予以編製。紀實節目是為了特別事件編製，例如聯合國日，並且是在主題需要非每週特寫方式所能更為充分說明時編製。本編另在“聯合國之聲”標題下編製一種備有多種語文關於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工作的灌音片節目，以供各國無線電組織列入其自身編製的節目。特寫事務組亦組織並監督會所及各地的特別計劃。

無線電產製費用		美 元	美 元
拉丁美洲——艾比里安組·····	39 080	阿拉伯/中東語文組·····	15 430
歐洲語文組·····	74 820	非洲語文組·····	26 860
英語組·····	17 330	特寫事務組·····	43 770
亞洲語文組·····	40 710		258 000
		會所無線電事務之電訊工程費用	214 000
			472 000

薪俸、一般人事費及業務費用淨額——無線電及視覺新聞司

	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業務費 用淨額
	一九六三年度		一九六四年度			
	專門 人員	一般事 務人員	專門 人員	一般事 務人員		
					美 元	美 元
主任						
主任室.....	2	3	2	2	50 124	
無線電及視覺新聞台.....	3	2	3	3	75 186	
業務處						
處長室.....	3	2	3	3	75 256	
技術業務股.....	2	4	2	5	72 846	
分發及保管事務處.....	4	6	4	6	115 396	
視覺新聞事務處						362 400
電視及影片攝製處.....	8	5	9	4	187 988	
照相及展覽事務處.....	6	13	6	13	203 690	
無線電事務處						472 000
處長室.....	1	1	1	1	25 062	
拉丁美洲－艾比里安組.....	3	3	2	3	57 698	
歐洲語文組.....	7	4	7	4	152 812	
英語組.....	2	5	2	4	65 272	
亞洲語文組.....	3	1	3	1	60 038	
阿拉伯及中東語文組.....	1	1	1	1	25 065	
非洲語文組.....	2	1	2	1	42 550	
特寫事務組.....	4	1	4	1	77 526	
總計	51	52	51	52	1 286 509	834 400

肆. 對外關係司

(a) 司長室

(b) 中央事務及簡報組

本組經由它的各區事務處擔任新聞廳與分佈在世界各地的聯合國新聞處的中央通訊樞紐。爲了達到此目的，本組負責接受並分析關於各地新聞需要的報告，並與各種新聞媒介事務處合作以便取得並供應所需要的材料及事務。本組另負責刊發經常的背景及簡短的節略給各地新聞處，使它們隨時明瞭會所方面的發展

情形，並指導它們各在本區內如何進行其新聞及對外關係的工作。本組擬在一九六四年內舉行兩個區域新聞處主任會議。

在一九六〇年設置的新聞協助方案之下，聯合國在若干新聞處委派具有新聞經驗的當地徵聘職員去協助新聞處主任。此等新聞助理人員在聯合國會所或聯合國歐洲辦事處受訓，另外再在一個區域經濟委員會聽聆簡要報導。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撥款在各新聞處雇用新聞助理人員三十三名。

(c) 聯絡及特別計劃組

本組擔任新聞問題諮商委員會的秘書處，並與各專門機關維持聯繫去處理對彼此有關的新聞方案。本組另與從事傳播關於聯合國工作新聞的非政府組織維持聯絡。本組與文教組織通力合作，直接並經由各地新聞處與各國教育部教育當局及個別學校、學院、大學維持聯繫，以便為教育目的鼓勵關於聯合國的講授，並編製關於聯合國的教科書、聽視覺輔助教材及其他材料。聯絡及特別計劃組另將繼續監督聯合國及人權日紀念事項的設計。此外，它另負責組織並監督高級研究獎金、三角研究獎金及學生見習方案。

一九六四年擬設置下列各項研究獎金見習方案：

(i) 高級研究獎金方案

最近數年來，高級研究獎金方案的目標就是邀請聲譽卓著的編輯主任及總經理級新聞記者及廣播人員前來會所，使他們有機會親自直接研究本組織的工作，並討論如何進一步傳播關於聯合國工作的新聞及報導的方法。一九六二年，此項方案的組織採取編輯人員圓桌會議的方式，參加人員來自世界各地。這個會議是在日內瓦正當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夏季屆會時舉行，它專門討論發展十年的宗旨與目標。依照日內瓦圓桌會議參加人的非正式的建議，一九六三年度方案訂在

曼谷與亞洲各地新聞處主任的經常區域會議同時舉行作為亞洲區域高級編輯人員的區域圓桌會議。它建議一九六四年繼續辦理高級研究獎金方案，如概算第十款所規定。

(ii) 三角研究獎金方案

一九六四年，此項研究獎金方案將繼續辦理。此項方案是與非經會、亞經會、歐經會及拉經會密切合作協同辦理，其目的是在使得新聞傳導媒介發展較差地區的新聞記者、報館主筆、無線電及電視評論記者更為普遍的明瞭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在技術協助及經濟發展方面的工作。它提議將研究獎金頒給非洲、亞洲及拉丁美洲方面的參加人。參加人將各別在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所在地、聯合國會所及聯合國歐洲辦事處進行他們的研究。

(iii) 大學生見習方案

一九六四年將繼續辦理此等方案，與聯合國會所及聯合國歐洲辦事處進行該方案方針大體類似。其目的是在使對國際時事感興趣的學院及大學學生有機會更為明白的了解聯合國的原則、宗旨及活動。大學生見習方案參加人的旅費及生活費，在會所及日內瓦是由當選參加人的原來的學院及大學負擔。

薪俸及一般人事費——對外關係司

	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四年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司長室.....	2	2	2	2	50 124
中央事務及簡報組.....	4	4	4	4	100 248
聯絡及特別計劃組.....	4	4	4	4	100 248
總計	10	10	10	10	250 620

伍. 日內瓦新聞事務處

日內瓦新聞事務處就在萬國宮舉行的各種會議情形提供報紙、無線電及視覺新聞報導。它另是奧地利、保加利亞、德意志、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及瑞士的區域新聞處。

薪俸及一般人事費——日內瓦新聞事務處

常設員額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四年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專門 人員	一般事務人員		
總計	10	9	10	9	
				\$ 244 127	

陸. 各新聞處

聯合國各新聞處就有關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的方案及活動的事項與各國及各地方新聞傳導媒介教育機關、政府新聞機關及非政府組織維持聯繫。

各新聞處另備有參考圖書館，將關於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的文件及背景資料供給教育人士、學生、新聞傳導媒介代表及普通羣衆。

關於聯合國的新聞資料，另由各新聞處翻譯，改編爲當地語文予以分配。此外，各新聞處並協助各地方產製關於聯合國及各專門機關的材料。

截至一九六三年四月三十日爲止，已在工作的新聞處總共有四十二所。據現在的計劃，在今年年底或一九六四年年初可以有五十所新聞處開始工作，設在日內瓦的新聞事務處不計在內，但包括非洲、亞洲遠東及拉丁美洲各區域經濟委員會。

薪俸及一般人事費——各新聞處

常設員額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
專門人員	地方徵聘人員	專門人員	地方徵聘人員	
總計 61	190	61	214	\$1 642 026

C. 新聞工作職員：一九六二年至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二年
(i) 專門人員			
次長室·····	10	10	5
新聞、出版物及公衆事務·····	29	29	31
無線電及視覺事務·····	51	51	51
對外關係·····	10	10	13
新聞處或新聞事務處，日內瓦在內	71	71	66
總計	171	171	166
(ii) 會所及日內瓦一般事務人員·····	110	110	109
(iii) 各新聞處當地員額·····	214	190	163

D. 各新聞處及新聞事務處常設員額分配情形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備供專門員額七十一名，地方新聞助理員額三十三名，及地方司書、辦事員、司機、信差及維持工作員額一八一名。

下表列明將於一九六四年內執行其職務的五十一所新聞處及新聞事務處的專門及新聞助理員額的分配情形。

	專門員額			新聞助理人員
	一九六四年	一九六三年	一九六二年	一九六四年
阿必強 ^a (象牙海岸)·····	4	3	—	—
阿克拉(迦納)·····	1	1	1	—
阿爾及耳(阿爾及利亞)·····	1	—	—	1
亞松森(巴拉圭)·····	—	—	—	1
雅典(希臘)·····	2	2	2	—
巴格達(伊拉克)·····	1	—	—	—
貝魯特(黎巴嫩)·····	1	1	—	—
貝爾格來得(南斯拉夫)·····	1	1	1	—

	專門員額			新聞助理人員
	一九六 四 年	一九六 三 年	一九六 二 年	一九六四年
波哥大(哥倫比亞).....	1	1	1	-
布宜諾斯艾利斯(阿根廷).....	1	2	2	1
開羅(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2	2	3	1
哥倫坡(錫蘭).....	-	-	-	1
哥本哈根(丹麥).....	1	2	2	1
達卡(塞內加爾).....	-	-	-	1
達里薩蘭(坦干伊喀).....	1	1	1	1
雅加達(印度尼西亞).....	-	-	-	1
喀布爾(阿富汗).....	1	1	1	1
喀喇基(巴基斯坦).....	1	1	1	1
加德曼都(尼泊爾).....	-	-	-	1
喀土木(蘇丹).....	-	-	-	1
拉哥斯 ^a (奈及利亞).....	4	3	3	-
拉巴斯(玻利維亞).....	-	-	-	1
利瑪(秘魯).....	1	1	1	1
羅美(多哥).....	-	-	-	1
倫敦(聯合王國).....	3	3	3	-
馬尼拉(菲律賓).....	1	-	-	1
墨西哥城 ^a (墨西哥).....	4	5	5	1
蒙羅維亞(賴比瑞亞).....	1	-	-	1
莫斯科(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 國聯邦).....	3	3	3	-
新德里 ^a (印度).....	4	3	3	-
巴黎 ^a (法蘭西).....	4	4	4	-
摩斯比港(巴布亞, 新幾內亞)	1	1	-	1
西班牙港(千里達及托貝哥)...	-	-	-	1
布拉格(捷克斯拉夫).....	1	1	1	-
拉巴特(摩洛哥).....	1	1	-	-
仰光(緬甸).....	1	1	1	1
熱內盧河城(巴西).....	1	2	2	1
羅馬(義大利).....	1	1	1	1
聖薩爾瓦多(薩爾瓦多).....	1	1	1	-
雪梨(澳大利亞).....	1	-	-	1
塔那那利佛(馬達加斯加).....	-	-	-	1
德黑蘭(伊朗).....	-	-	-	1
東京(日本).....	2	2	2	1
突尼斯(突尼西亞).....	1	1	1	1
烏松布拉(布隆提).....	1	1	-	2
華盛頓(美國).....	2	1	2	1
雅溫得(喀麥隆).....	-	-	-	1
阿的斯阿貝巴 ^b (阿比西尼亞)	1	-	-	-
曼谷 ^b (泰國).....	1	1	1	-
日內瓦 ^b (瑞士).....	10	10	10	-
桑提亞哥 ^b (智利).....	1	1	1	-
未分配員額.....	-	6	6	-
總計	71	71	66	33

^a 無線電及視覺新聞攝製處。

^b 新聞事務處。

附件肆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按照機關所在地分配，隨附一九六三年度
經費及一九六二年度支出數字以資比較

款次	會所	日內瓦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各新聞處	其他	共計
一、各委員會及其他機關代表旅費及其他費用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1 237 500	1 237 5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1 185 300	1 185 3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1 115 115	1 115 115
二、各種特別會議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180 200	180 2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3 645 200	3 645 2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2 238 034	2 238 034
三、薪俸與工資								
一九六四年度.....	31 267 500	6 969 000	2 101 000	1 895 500	1 830 000	1 280 000	-	45 343 000
一九六三年度.....	30 596 500	6 670 400	1 993 000	1 847 700	2 147 700	1 232 500	-	44 487 800
一九六二年度.....	28 725 306	6 272 741	1 425 554	1 492 458	1 676 439	999 342	-	40 591 840
四、一般人事費								
一九六四年度.....	6 983 700	1 477 500	538 000	550 000	500 000	374 800	-	10 424 000
一九六三年度.....	6 880 800	1 352 000	467 700	567 900	562 600	364 500	-	10 195 500
一九六二年度.....	6 605 785	1 308 817	394 918	422 881	442 499	295 112	-	9 470 012
五、職員旅費								
一九六四年度.....	1 164 100	157 000	267 100	190 500	156 000	39 200	96 100 ^a	2 070 000
一九六三年度.....	1 071 800	144 000	291 600	159 500	212 000	64 000	81 300 ^a	2 024 200
一九六二年度.....	1 255 647	108 908	303 431	148 179	154 502	38 586	93 925 ^a	2 103 178
六、職員服務條例附件壹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之公費，交際費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105 000	105 0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100 000	100 0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106 093	106 093
七、房舍及房地改良費								
一九六四年度.....	2 101 000	444 000	-	-	-	-	3 489 500 ^b	6 034 500

一九六三年度.....	190 000	210 000	-	-	-	3 872 000 ^b	4 272 000
一九六二年度.....	52 680	462 302	-	-	-	3 871 966 ^b	4 386 948
八. 永久設備							
一九六四年度.....	314 730	74 000	31 000	20 270	20 700	43 800	504 500
一九六三年度.....	313 000	66 200	26 000	20 000	19 700	55 100	500 000
一九六二年度.....	236 844	74 500	32 140	18 875	32 198	52 521	447 078
九. 房地維持、管理費及租金							
一九六四年度.....	3 146 530	277 000	48 740	44 000	78 480	100 000	3 694 750
一九六三年度.....	3 078 000	220 100	53 200	31 700	89 000	96 200	3 568 200
一九六二年度.....	3 126 404	183 163	26 364	46 441	71 771	92 156	3 546 299
一〇. 總務費							
一九六四年度.....	2 958 000 ^c	468 900	219 700	100 100	149 900	236 800	4 133 400
一九六三年度.....	2 868 000 ^c	459 700	163 400	96 500	175 900	220 300	3 983 800
一九六二年度.....	2 976 118 ^c	455 459	253 510	68 091	137 848	226 946	4 117 972
一一. 印刷費							
一九六四年度.....	651 680	119 270	50 000	47 750	61 900	21 200	1 481 600
一九六三年度.....	667 750	117 200	37 900	40 400	56 300	21 200	1 483 750
一九六二年度.....	552 474	165 587	24 494	46 329	34 735	21 200	1 261 911
一二. 特別費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7 712 800 ^e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4 845 000 ^e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210 597
一三. 一七. 技術方案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6 400 0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6 400 0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6 003 283
一八. 特派團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2 388 6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2 453 0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3 988 896
一九. 聯合國外勤事務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	1 565 7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	1 403 0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	1 340 243

款次	會所	日內瓦	非經會	亞經會	拉經會	各新聞處	其他	共計
二〇.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2 371 200	2 371 2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2 450 000	2 450 0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2 586 070	2 586 070
二一. 國際法院								
	一九六四年度.....	-	-	-	-	-	964 600	964 600
	一九六三年度.....	-	-	-	-	-	914 300	914 300
	一九六二年度.....	-	-	-	-	-	938 781	938 781
	總計：一九六四年度	48 587 240	9 986 670	3 255 540	2 848 120	2 796 980	27 041 000	96 611 350
	一九六三年度	45 665 850	9 239 600	3 032 800	2 763 700	3 263 200	27 892 100	93 911 050
	一九六二年度	43 531 258	9 031 477	2 460 411	2 243 254	2 549 992	22 910 095	84 452 350

a 此係職員前往會所及日內瓦開會的旅費。

b 包括房地改良費以外的項目。

c 包括各地所需的新聞事務及用品費用在內。

d 這是正式紀錄印刷費用為會所及日內瓦兩地自辦複印工作之估計價值所抵

銷的部份。

e 依照大會決議案一七三九(十六)的規定，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數字內依次列有，六五〇,〇〇〇美元及七,四九五,〇〇〇美元，以充聯合國公債到期應付利息及本金分期攤還數。

附件伍

一九六四年度概算：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
以及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以及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各項概數已與聯合國預算概算合併。常年經費決議案在其有關各段中載有關於此等概數的特定條件。

依照現有需要並為便利大會採取行動計，本附件載有此等概數細目及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A. 常設中央鴉片委員會及麻醉品監察團

按照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在紐約所簽訂的議定書，聯合國負責供給上開兩機關的經費及行政機構。此等估計費用的證實是依照該委員會與秘書長所達成的協議辦理，嗣後並經過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認可。

預算 款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一. 委員旅費及生活津貼.....	35 600	26 300	21 684
三. 薪俸與工資.....	100 760	98 000	95 441
(i) 常設員額.....	99 760	97 000	95 441
(ii) 臨時助理人員.....	1 000	1 000	-
五. 職員出差旅費.....	2 500	2 500	246
一〇. 招商承印費.....	16 600	13 700	13 363
總計	155 460	140 500	130 734

B. 職員養卹金聯合委員會及聯合國職員養卹金委員會

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條例第二十七條規定，聯合委員會的行政費用應由基金負擔，並應每年提請聯合國大會核准。

預算 款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一. 委員旅費.....	7 800	300	2 313
三. 薪俸與工資.....	251 500	209 500	192 874
(i) 常設員額** a	137 200	137 200	110 652
(ii) 加班費* a	900	900	897
(iii) 臨時助理人員* a	3 100	4 400	3 194
(iv) 諮議* a	110 300	67 000	78 131
四. 一般人事費** a	29 000	29 300	24 540

預算 款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五. 職員旅費.....	7 982	6 700	3 161
(i) 出差旅費* ^a	5 300	800	40
(ii) 回籍假旅費** ^a	2 682	5 900	3 121
共計	296 282	245 800	222 888
其他費用:* ^a			
- 外聘審計費.....	3 000	3 000	2 700
- 投資委員會.....	6 600	5 000	5 000
- 保險計核師委員會.....	2 000	2 000	-
三及四. 聯合國提供之職員服務費 ^c	20 000	20 000	20 000
六. 交際費.....	-	-	53
一〇. 郵電費.....	2 000	2 000	1 060
其他費用合計	33 600	32 000	28 813
總計	329 882	277 800	251 701
由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			
支付 ^d	249 200	203 100	189 447

^a 註有*之項目,由基金償還聯合國費用全部;註有**之項目,由基金歸還聯合國費用三分之二(委員旅費一項全部由聯合國負擔)。

^b 一如一九六三年度概算(A/5205)。

^c 其中包括投資專員一名的薪俸及有關費用以及國際商業機器股的服務費用。

^d 此等數字已計及常設員額薪俸職員薪給稅有關部份的扣減數額:一九六四年度:一六,五七六美元;一九六三年度:一六,九三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一三,八三六美元。

乙. 收入概算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一九六四年度收入概算與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概算及 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撮要比較表

(美元)

收入 款次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實際收入	一九六四年度 與一九六三 年度比較增減	一九六四與一九六三兩年度間之差異—— 差異的主要原因及其他說明
一. 職員薪給稅收入.....	9 300 000	9 101 000	8 601 265	199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較高，這反映薪俸與工資支出概數增加。
二. 預算以外帳戶供給之款項.....	1 580 800	1 784 700	1 653 447	(203 900)	因主要援助方案減低，一九六四年度高級專員方案自願捐助基金項下資助金減少二五〇,〇〇〇美元。此項減少數。因合辦職員養卹基金支出概數經費增加，已為該基金繳款增加四六,一〇〇美元而抵銷一部分。
三. 一般收入.....	1 253 600	1 789 300	1 752 310	(535 700)	此項減少數主要由於下列三個因素： (i) 所供給的職員與服務補償金收入減少二一九,三〇〇美元，因一九六三年度概數內列有若干數額與上數約略相同的臨時項目；此等項目是東主國政府(奧地利及義大利)對在各該國家內舉行特別會議所撥的補助費； (ii) 投資收入祇列有一筆名義數目二五,〇〇〇美元，但一九六三年度這個項目的核定概數達一〇〇,〇〇〇美元； (iii) 為了調整記載實際收入的程序，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中未記非會員國攤繳款額；一九六三年度此項收入概數計二五三,〇〇〇美元。
四. 銷售聯合國郵票.....	1 358 000	1 300 000	1 358 623	58 000	銷售及有關支出的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經驗，預期銷售可以略為增加。
五. 銷售出版物.....	528 800	541 000	453 662	(12 200)	此等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頭幾個月的經驗。雖然銷售毛額預期可以約略增加，但這已為支出數額的增加所抵銷。
六. 參觀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743 000	731 500	786 530	11 500	此等概數是以一九六三年度數額為根據，但預計銷售數額將約略增加，而支出數也將有所增加。
職員薪給稅以外收入 總計	5 464 200	6 146 500	6 004 572	(682 300)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第一編

職員薪給稅收入

收入第一款。職員薪給稅收入

\$ 9 300 000 (1963: \$9 101 000 1962: \$8 601 265)

發給職員的薪俸與津貼依照大會決議案所規定的稅率及職員服務條例第三條第三項所述的條件徵收薪給稅。從一九五六年一月一日起，一切職員薪給稅收入，凡未經大會決議案特別指定用途的，悉已撥入一九五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案九七三(十)所設置的衡平徵稅基金項下。基金款項，已依照各會員國繳納經常預算會費百分數比例，分別記入各會員國名下。既然職員薪給稅收入目前並未規定其他用途，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應掃數撥入衡平徵稅基金。

職員薪給稅收入概數是以已往各年度關於平均稅率的經驗為根據，而後將此項經驗應用於一九六四年度可徵稅薪給概數。估計收入的增加反映薪給支出概數增加。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包括國際法院薪給稅收入五六,七〇〇美元,及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辦事處收入三一五,〇〇〇美元。

第二編

其他收入

收入第二款．預算以外帳戶供給之款項

\$ 1 580 800 (1963: \$1 784 700 1962: \$1 653 447)

本概數包括從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特別帳戶，難民事宜高級專員方案之自願捐助基金及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對此等工作之行政費用所應繳納的款項，但關於此等費用的經費已列入支出概數項下。

下表列出一九六四年度概數，並附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支出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壹．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特別帳戶			
(i) 對聯合國為參加組織之一所承擔行政及業務費用繳付的補助費……………	936 600	936 600	774 000
(ii) 對特別帳戶保管工作所承擔中央事務費用繳付的補助費……………	45 000	45 000	40 000
貳．高級專員方案自願捐助基金…	350 000	600 000	650 000
叁．聯合國合辦職員養卹基金……	249 200	203 100 ^a	189 447
總計	1 580 800	1 784 700	1 653 447

^a 所列數字是原來核定的；但是一九六三年度數字在追加概算中尚須訂正，以便反映一般事務人員薪俸的核定增加數（自一九六二年十月一日起實施）以及會所方面專門以上職類職員的服務地點調整數（自一九六三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影響。

為技術協助擴大方案特別帳戶補助費概數所定數額為與一九六三年度相同，如上表所示，其中包括 (a) 九三六,六〇〇美元係聯合國為參加組織之一所承擔行政及業務費用的補助費，及 (b) 四五,〇〇〇美元係對聯合國關於特別帳戶保管工作所提供中央事務費用繳付的整筆津貼。(a)項補助費數額是根據一九六一年八月四日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八五五(三十二)規定的公式，其中有關部份稱：“自特別帳戶撥出整筆款項充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四年度費用，其數額相當於一九六一至一九六二年度計劃費用半數的百分之十二”。

高級專員方案自願捐助基金的補助費數額是由高級專員依照為執行主要援助計劃所需要的行政費用估

計數額提出；此等計劃已包括在支出概算第二十款所列的一九六四年度高級專員辦事處合併預算內。一九六四年度，此項資助金現估計為三五〇,〇〇〇美元，比一九六三年度減少二五〇,〇〇〇美元，因為關於主要援助計劃的工作業經裁減。高級專員在他所提出的意見中指出，直至目前為止，資助金是在為了主要援助計劃所籌集的自願捐助基金項下撥付。既然此項工作已將近完成，高級專員相信資助金理應與主要援助計劃同時結束，而高級專員方案的行政費用應從此由聯合國負擔，不必予以任何津貼。

合辦職員養卹基金補助費估計數是根據聯合國與基金雙方同意的公式計算，就是由雙方分攤為基金業務所引起的某種費用。因此，聯合國最初擔負基金秘

書處的一切費用；其中，基金償還聯合國關於常設員額實際費用的三分之二，包括薪俸、一般人事費及回籍假旅費。其他費用項目，例如加班費、臨時助理人員、諮議、出差旅費及其他費用，如專為基金業務所引起，便

由基金償還其全部。比一九六三年度概數增加四六，一〇〇美元，主要因為第三款基金投資所需要的保險計核事務及招商承辦事務費用支出概數增加(四三，〇〇〇美元)。

收入第三款。一般收入

\$ 1 253 600 (1963: \$1 789 300 1962: \$1 752 310)

茲將本款概數細目與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比較如下：

	一九六 四年度	一九六 三年度	一九六 二年度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i) 租金收入.....	350 000	347 000	358 177
(ii) 對各專門機關及其他機關供 給職員與服務的補償金.....	350 000	569 300	379 399
(iii) 利息及投資收入.....	25 000	100 000	62 528
(iv) 出售陳舊辦公室設備交通工 具及其他設備.....	48 000	60 000	39 631
(v) 往年支出退款.....	170 000	170 000	282 342
(vi) 非會員國繳款.....	-	253 000	226 011
(vii) 電視業務及發行影片收入...	240 000	240 000	352 063
(viii) 雜項收入.....	70 600	50 000	52 159
總計	1 253 600	1 789 300	1 752 310

本款收入概數中，日內瓦方面佔四一七，〇〇〇美元，會所及其他辦事處方面佔八三六，六〇〇美元。

(i) 租金收入(面積租金)..... \$ 350 000

會所面積租金方面租金收入概數一七〇，〇〇〇美元包括辦公室及其他面積租金三四，七〇〇美元及停車場收費一三五，三〇〇美元。此項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並假定各國代表團及職員將繼續大量利用停車場便利，但因此便限制遊客的停車面積。一如往年，所列的停車場租金是根據毛額計算；供給停車場便利所需費用已分別列入經常預算有關各款內，茲估計如下：

	美 元
第三款。出納員，事務工作及交通管制與 防火所用警衛人員薪俸與工資...	42 000

	美 元
第九款。水電消耗.....	54 000
第九款。清潔費.....	16 500
第十款。制服，停車牌，交通管制用具.....	4 000
	<u>116 500</u>

此項概數之中包括日內瓦辦事處面積租金收入一八〇，〇〇〇美元，此數與一九六三年度概數相同，但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達一八八，六七〇美元。

(ii) 對各專門機關及其他機關供給職
員與服務的補償金..... \$ 350 000

會所方面收入估計為一四〇，〇〇〇美元，包括下列各項目：其他機關利用聯合國通訊網進行通訊事務及收發海底電報的補償金八五，二〇〇美元；國際鉛鋅

研究團秘書處費用（搜集並分析統計資料）補償金二二,〇〇〇美元；兒童基金會參加將於一九六四年採用的電子整理材料系統費用的補償金一二,五〇〇美元，以及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計算的其他各方面借用職員及事務所付的補償金二〇,三〇〇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比一九六三年度數字減低，主要因為一九六三年度數字內包括下列兩項補助費估計數：(a) 奧地利政府對一九六三年春季在維也納舉行的領事關係問題國際全權代表會議費用所撥的補助費一九三,〇〇〇美元及(b)義大利政府對將於一九六三年八月至九月間在羅馬舉行的旅行及遊覽業會議費用所撥的補助費三九,三〇〇美元。

日內瓦概數計二一〇,〇〇〇美元，與一九六三年度概數相同，但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達二三三,〇七五美元。

(iii) 利息及投資收入..... \$ 25 000

在目前情況之下，關於投資收入及銀行利息祇能列一名義數字。

(iv) 出售陳舊辦公室設備、交通工具及其他設備..... \$ 48 000

此項概數是根據經驗編製，另根據一九六四年度設備更換計劃。它包括出售會所設備收入二三,六〇〇美元，各特派團此種收入一八,二〇〇美元，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各新聞處收入四,二〇〇美元及日內瓦二,〇〇〇美元。

(v) 往年支出退款..... \$ 170 000

此項概數根據已往各年度的經驗編製，仍然維持一九六三年度數額，其中並包括日內瓦方面退款五,〇〇〇美元。

(vi) 非會員國繳款..... \$ -

非會員國與會員國不同，係根據編造概算會計年度的上一年所引起實際支出攤繳款項，因此，過去各年度所列的這方面的收入概數可以說是反映一種應計收入。結果，在事實上概數總比實際情形提前一年。為糾正此種缺陷並為將來在實際所獲收入與所提概數之間實現較為密切的關係計只以一年為限，本項之下不列任何款項。一九六四年度當然仍將根據有關活動的實際費用擬訂非會員國的攤額，一如已往各年度，此項攤額估計總數已計入一九六三年度。

(vii) 電視事務及發行影片收入..... \$ 240 000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訂在一九六三年度數額。

(viii) 雜項收入..... \$ 70 600

此項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經驗擬訂。在此項總數中，二〇,一七五美元是預期可以從東主國政府方面——錫蘭、哥倫比亞、伊拉克、黎巴嫩——所收到對分別在哥倫坡、波哥大、巴格達、貝魯特各新聞處工作繳付現金補助費估計數。一九六四年度概數另包括國際法院方面收入一〇,三〇〇美元及日內瓦辦事處收入二〇,〇〇〇美元。

收入第四款。出售聯合國郵票(聯合國郵政管理處)

\$ 1 358 000

(1963: \$1 300 000 1962: \$1 358 623)

茲將此項概數撮述如下：

	美 元	美 元
聯合國郵票銷售毛額.....		1 900 000
減：		
繳付美國郵政局郵件遞送費及註銷費；退還款及調整數.....	300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242 000	542 000
記入收入項下.....		<u>1 358 000</u>

除了上表所列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以外，有關的支出概數中列有款項以充聯合國郵政管理處的常設員額的薪俸及一般人事費。一九六四年度此等費用估計為三一七,一〇〇美元；因此，銷售聯合國郵票收入估計數，除去與此項工作直接有關的費用以外，為一,〇四〇,九〇〇美元，但一九六三年度估計數為九九六,六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為一,〇九八,八五六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此款收入概數明細表連同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比較數字，見收入概數附件A。

收入

一九六四年度銷售毛額估計爲一,九〇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概數爲一,八〇八,五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爲一,八七五,八〇四美元。在此項概數總額之中，預期會所方面銷售收入計一,七四〇,〇〇〇美元，日內瓦辦事處一三〇,〇〇〇美元；其他海外各地聯合國辦事處及會員國集郵機關分銷收入計三〇,〇〇〇美元。銷售毛額的增加既反映爲郵寄及集郵目的使用聯合國郵票繼續上升的趨勢，亦反映郵費的增加。一九六四年度方案擬包括發行五種紀念郵票，並繼續更換自聯合國郵政管理處創辦以來即已通用的若干種普通郵票。

促進聯合國郵票的使用與搜集仍然繼續予以重視；日內瓦辦事處也在這方面特別努力。一九六二年，郵政管理處曾佈置普遍的關於聯合國郵票的影片及連環影片的放映，並曾參加六十處以上的展覽會，估計參

觀人數在三百萬以上。銷售數量繼續很高，而其結果又有不斷改進趨勢，這當然大部份歸功於此種努力。

費用

由收益項下撥付的費用概數包括臨時助理人員費用，加班費、郵票印製費、雜項用品及推銷費。臨時助理人員概數比一九六三年度數字較高，這是因爲在 P-3 級增設新聞及推銷專員額一名。他的職務是維持郵票銷售目前的高水平，或甚至將它再予提高，其中包括與各國的聯絡工作，宣傳方案——展覽、演講及影片放映——的設計與籌備，以及其他有關新聞工作。其他費用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經驗估計。

管理

依照大會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十六日決議案四五四(五)及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六日決議案六五七(七)的規定，聯合國郵票的發行及向集郵人士推銷是秘書處經常工作之一，由總務廳一組織單位，郵政管理處，負責擔任。

收入第五款。銷售出版物

\$ 528 800

(1963: \$541 000 1962: \$453 662)

茲將此項概數撮述如下：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1 033 000
減：		
推銷費用，折扣.....	203 200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u>301 000</u>	<u>504 200</u>
記入收入項下.....		<u>528 800</u>

本款包括銷售聯合國出版物及參考資料，以及寄售或以類似的辦法經售專門機關出版物及其他出版物的收入。

除了上表所列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以外，有關支出概數中列有款項以充會所及日內瓦銷售單位職員常設員額薪俸及一般人事費，出版物銷售本加印費以及會所書店水電消耗及維持費等名義支出四,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此等費用——見附件B，表六——

估計爲三二三,八〇〇美元；因此，銷售出版物收入概數超過此項工作直接引起的費用計達二〇五,〇〇〇美元，而一九六三年度概數計二三四,六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收入計一八三,五四五美元。

一九六四年度此款收入概數明細表連同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比較數字，已載入收入概數附件B表一至表六。

收益

一九六四年度銷售毛額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最初幾個月的實際經驗編造。一九六二年度銷售總量超過最初的預期及概算，主要因爲一九六一年年初所推行的銷售方案已有相當改動。現在有理由相信銷售將繼續不斷的擴張。一九六四年度的銷售毛額估計爲一,〇三三,〇〇〇美元，而一九六三

年度概數計一,〇一一,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計八六九,九三九美元。

費用

銷售量的擴張當然也引起人事費、推銷費及其他費用的增加。這就是一九六四年度收入項下所承擔的估計支出數字比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為高的主要原因。費用概數內初次另列款項三,〇〇〇美元,以充在日內瓦最忙期間銷售明信片及紀念品的臨時助理人員的費用。已往各年度此種臨時助理人員的費用並不由銷售單位負擔,但是在這方面的銷售所獲售款併入銷售出版物收入項下;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包括此等循環基金項目銷售收入一一,七〇九美元。

但是預期銷售量的上升足以抵銷支出的上升,而純收入將超過一九六二年度的純收入。

管理

銷售出版物是秘書處的一項經常工作,其目的是要在自給自足的基礎上公開普遍推銷聯合國出版物及與聯合國有關的參考資料。會議事務廳出版事務處負責會所及日內瓦一切業務政策及指導事項。出版事務處在執行其職責時,以出版物委員會的指令為其準繩。出版物銷售方案的行政工作則為出版事務處銷售組的職務。

出版物經由各國分銷機關、書店及非政府組織等通常的途徑銷售;會所方面另由聯合國書店銷售,該書店則由聯合國合作社按所訂承辦合同予以經營。

收入第六款. 參觀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 743 000

(1963: \$731 500 1962: \$786 530)

	會所及日 內瓦導遊	會所禮品 銷售處	紀念品 商店	參觀事務共 計(第壹項)	飲食供應事 務(第貳項)	總 計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830 000	644 000	580 000	2 054 000	2 230 000	4 284 000
減:						
銷售費用, 折扣.....	12 000	292 000	290 000	594 000	1 038 000	1 632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420 000	170 000	92 000	682 000	1 227 000	1 909 000
記入收入項下.....	398 000	182 000	198 000	778 000	(35 000)	743 000

此款收入概數分為兩項,將公眾事務(第壹項,參觀事務)與以謀各國代表團及職員福利為主事務(第二項,飲食供應事務)加以區別。

第壹項

參觀事務.....	\$ 778 000
1963:	771 500
1962:	807 320

概數摘要:

	美元	美元
銷售毛額及其他收入.....		2 054 000
減:		
售貨成本, 折扣及退還款...	594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682 000	1 276 000
記入參觀事務收入項下.....		778 000

本項包括會所方面導遊,聯合國禮品銷售處及紀念品商店收入,以及日內瓦方面的導遊收入。

除了上開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外,有關支出概數內列有款項以充會所及日內瓦方面導遊事務所需的常設員額及一般人事費,以及由這兩處參觀事務所引起的水電消耗,維持費及清潔費等一切額外費用概數。此等額外費用總數估計為四五八,八〇〇美元。因此,收益超過此等事務所引起費用總數的溢額估計為三一,九,二〇〇美元,即一九六三年度概數達三三三,七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的實際收入達四一八,六五一美元。

此項概數明細表已載入收入概數附件C表一至表六。

收益及費用概數

會所導遊事務

一九六四年度收益毛額概數計七六八,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計七三五,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計七六〇,一六二美元。此項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及一九六三年度第一季度的經驗編造,並假定遊客數量不會低於一九六二年度的水平。當紐約世界博覽會及會所主要裝修方案對一九六四年度導遊業務的可能影響能夠予以斷定的時候,或須提出訂正概數。由收益項下承擔的支出估計為三九四,〇〇〇美元;比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增加二八,四四七美元,主要因為添聘導遊人員,妥為照料導遊的流動,以減輕一年較忙期間的擁擠。同時也在努力使一年四季的導遊量比較均勻,即鼓勵工作清淡期間的導遊量,而抑制最忙期間的導遊量。

此項概數明細表已載入附件C,表C-1。

聯合國禮品銷售處

本年度收益毛額概數計三五二,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計三五二,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計三五〇,八九七美元。支出概數一七〇,〇〇〇美元比一九六三年度增加三,〇〇〇美元,此係充普通年功加俸以及一筆設備更換費一,〇〇〇美元。

此項概數明細表已載入附件C,表C-2。

紀念品商店

一九六四年度收益毛額概數為二九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概數計二八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計二九二,六九五美元。

薪俸費用為八〇,〇〇〇美元,比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支出約增加六,八〇〇美元,其主要原因是一九六四年度負擔自一九六二年八月一日起實施的工資方面的百分之二的增加的全年費用,一九六二年度祇負擔此項增加率的五個月的費用,而且一九六四年度預期還要再增加百分之四。

此項概數明細表已載入附件C,表C-3。

日內瓦導遊事務

一九六四年度收益毛額概數為五〇,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三年度概數計三八,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

實際數字計四二,二四一美元。概數的增加是因為自一九六二年八月一日起門票增加(從一瑞士法郎增加至一·五〇瑞士法郎),而且一九六四年瑞士將在洛桑舉行全國展覽會,預期參觀人數也將增加。臨時助理人員概數計二四,〇〇〇美元,比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數字增加三,四三八美元因為預期遊客數量將增加,擬添聘導遊人員。

此項概數明細表已載入附件C,表C-4。

管理

會所方面的導遊工作是由新聞廳參觀事務處辦理,每週七天,全年經常不斷。導遊的目的是要使參觀人士明瞭聯合國的宗旨、組織及其工作。參觀事務處也維持一間訊處,在有人請求時提供參考資料,並為各種團體安排演講、佈置影片公開放映及作特別簡短講解等。

聯合國禮品銷售處由聯合國合作社按所訂管理契約承辦。總務廳負擔保證合作社履行契約義務的行政責任。一切直接開支由承包人從收入項下支付。扣除管理費後的淨收入即交還聯合國。為執行契約所需的一切人員均由承包人雇用。

紀念品商店與飲食供應事務在同一管理契約下進行,受總務廳直接指導。

萬國宮的導遊工作是日內瓦辦事處房舍管理及工程司的任務之一。

第貳項

飲食供應事務	(\$35 000)
1963:	(\$40 000)
1962:	(\$20 790)

概數摘要: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及其他收入	2 230 000	
減:		
售貨成本	1 038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1 227 000	2 265 000
記入飲食供應事務收入項下		(35 000)

按照飲食供應事務的營業方針,價目表的訂定應以通盤結果達到收支相抵為目標,但因晚會或週末會議特別需要所引起的加班非常支出,不在此例。一九

六二年度的虧絀數二〇,七九〇美元以及一九六四年度的預期虧絀數三五,〇〇〇美元的產生完全因為需要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延長營業時間為職員及各國代表服務。因此,雖然若干價目已經提高以沖銷較高的食物成本與工資,但是若將價目提高至某種程度致使顧客須付代價以彌補因本組織特別會議需要所引起的額外開支,殊欠妥當。

本項所載的飲食供應事務概數包括:

- (a) 自助食堂、包括各樣咖啡出售櫃及職員咖啡店;
- (b) 餐廳;
- (c) 飲料銷售;
- (d) 四樓報攤銷售的糖果、煙草及新奇物品等;
- (e) 大會大廈內的咖啡店;
- (f) 自動售貨機。

此等事務概數明細表已載入收入概數附件C,表C-7。

紀念品商店,雖然為了預算的目的,已列入本款第壹項“參觀事務”之下,但與飲食供應事務在同一管理契約下合併辦理。因此,雖然本項概數列有虧絀數額三五,〇〇〇美元,一九六四年度預期可以記入全部活動收入項下的數額達一六三,〇〇〇美元,而一九六三

年度概數計一六四,〇〇〇美元,一九六二年度實際收入計一八七,五九五美元。供應飲食事務所需的水電及維持費已列入有關支出各款,估計為五二,五〇〇美元。

收益

收益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經驗編造,假定顧客人數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依照目前的辦法,本項目下飲食供應事務收益與直接費用數額非常相近,但如上文所示,全部活動收益,包括紀念品商店在內,在扣除水電及維持費後;尚產生一筆淨收入。

費用

收益項下所承擔的費用概數是根據一九六二年度的經驗編造,但已計及自一九六二年八月一日起實施的工資的百分之二的增加以及一九六四年預期的百分之四的再度的增加。業務用品費用也反映平均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的增加。

管理

此項業務連同紀念品商店在內,係由一承包商秉承總務廳的直接指示辦理。凡履行承包商的義務而受雇用的一切人員均為承包商的雇員。一切直接費用均由承包商從收入項下支付;扣除管理費用之後的淨收入均交還聯合國。聯合國供給面積,維持事務及永久設備。

收入概算附件

Blank page

Page blanche

附件 A.

出售聯合國郵票

表 A-1. 出售聯合國郵票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a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聯合國郵票銷售毛額.....	1 900 000	1 808 500	1 875 804
減:			
繳付美國郵政局遞送費及註銷費			
退還款及調整數.....	300 000	300 000	263 994
收益毛額.....	1 600 000	1 508 500	1 611 810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臨時助理人員.....	112 000	98 500	112 372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16 000	18 000	15 646
郵票印刷費.....	70 000	50 000	88 817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14 000	14 000	15 809
運費與郵費.....	8 000	8 000	6 993
雜項設備.....	4 000	6 000	1 018
推銷費.....	18 000	14 000	12 532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242 000	208 500	253 187
記入收入項下.....	1 358 000	1 300 000	1 358 623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之其他費用			
常設員額薪俸與工資 ^b	257 400	251 000	210 967
一般人事費.....	58 900	51 600	48 000
郵票發行第一日之警衛加班費...	800	800	800
額外費用 共計	317 100	303 400	259 767

^a 原擬概數 (A/5205, 附件 A) 業經調整, 以反映大會第十七屆會所採取關於會所及日內瓦兩方面服務地點調整數及一般事務人員薪俸率增加的決定。

^b 分配詳情, 見支出概數第三款, 會所職員表 3-5 I, 日內瓦職員表 3-5 J。

附件 B.

出售出版物

表 B-1. 經售處銷售出版物收益及其他收入(書店除外)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a 及其他收入.....	605 000	586 000	497 918
減:			
銷售費用 ^b	51 000	33 000	43 473
收益毛額.....	554 000	553 000	454 445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臨時助理人員.....	74 500	63 300	58 580
加班費.....	5 000	4 000	3 548
運費與郵費.....	65 500	47 500	39 812
推銷費.....	60 000	55 000	44 649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6 500	6 500	3 217
雜項設備.....	—	—	10 359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211 000	176 300	160 165
記入收入項下.....	343 000	376 700	294 280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之其他費用 ^c ...	311 300	302 400	258 559

^a 這是減去折扣及佣金後的銷售數額,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也比照訂正。

^b 此係聯合國年鑑費用,循環基金項目及外界寄售項目;其他聯合國出版物銷售本的費用已列入支出概數項下,其估計費用見表 B-6 “聯合國銷售出版物加印費用”項下。

^c 詳細項目 B-6。

表 B-2. 經售處收益及其他收入(書店除外)分類細目表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聯合國出版物及其他收入			
銷售毛額 ^a	500 000	526 000	452 482
減:			
銷售費用 ^b	19 000	7 500	16 719
收益毛額.....	531 000	518 500	435 763
參考資料 ^c			
銷售毛額.....	55 000	60 000	45 436
減:			
銷售費用.....	32 000	25 500	26 754
收益毛額.....	23 000	34 500	18 682
總計	554 000	553 000	454 445

^a 這是減去折扣及佣金後的銷售數額;一九六三年度核定數字已比照訂正。

^b 專指聯合國年鑑及外界寄售項目。

^c 根據自行清償(循環基金)辦法出版的項目。

表 B-3. 聯合國書店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428 000	425 000	372 021
減:			
銷售費用.....	143 500	157 200	126 020
折扣.....	8 700	7 000	7 238
收益毛額.....	275 800	260 800	238 763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薪俸.....	75 000	80 000	66 584
其他費用.....	15 000	16 500	12 797
薪給稅.....	-	-	5 287
住院及醫療費用.....	-	-	929
郵資及運費.....	-	-	646
雜項用品.....	-	-	5 935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共計	90 000	96 500	79 381
實收.....	185 800	164 300	159 382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之其他費用 ^a ...	12 500	4 000	11 558

^a 詳細項目見表 B-6。

表 B-4. 聯合國書店收益分類細目表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聯合國出版物及其他收入			
銷售毛額.....	42 000	55 000	37 589
減:			
銷售費用 ^a	-	9 200	-
折扣.....	4 000	2 750	3 052
收益毛額.....	38 000	43 050	34 537
參考資料 ^b			
銷售毛額.....	140 000	145 000	120 698
減:			
銷售費用.....	32 500	35 000	27 799
折扣.....	700	750	584
收益毛額.....	106 800	109 250	92 315
寄售項目			
銷售毛額.....	246 000	225 000	213 734
減:			
銷售費用.....	111 000	113 000	98 221
折扣.....	4 000	3 500	3 602
收益毛額.....	131 000	108 500	111 911
總計	275 880	260 800	238 763

^a 專指加印費用概數; 一九六四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此項費用作為其他費用列在支出概數項下(見表 B-6)。

^b 根據自能清償(循環基金)辦法出版的項目。

表 B-5. 一九六四年度收益與費用合併概數, 附列
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 以資比較

	經售處收益 及其他收入	聯合國 書店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總額	一九六三 年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605 000	428 000	1 033 000	1 011 000	869 939
減:					
銷售費用.....	51 000	143 500	194 500	190 200	169 493
折扣.....	—	8 700	8 700	7 000	7 238
收益毛額.....	554 000	275 800	829 800	813 800	693 208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211 000	90 000	301 000	272 800	239 546
記入收入項下.....	343 000	185 800	528 800	541 000	453 662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之其他費用 ^a	311 300	12 500	323 800	306 400	270 117

^a 詳細項目見表 B-6。

表 B-6.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的費用概數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實際數字 ^a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會所常設員額, 薪俸與工資 ^b	132 400	130 100	109 717
會所一般人事費.....	31 200	31 000	20 000
日內瓦常設員額, 薪俸與工資 ^c	33 900	30 100	28 400
日內瓦一般人事費.....	6 000	5 000	5 000
聯合國銷售出版物加印費用 ^d	116 300	106 200	103 000
書店、水電消耗及維持費.....	4 000	4 000	4 000
共 計	323 800	306 400	270 117

^a 除會所及日內瓦常設員額薪俸與工資係實際數字以外, 其他均係核定概數。

^b 一九六四年度員額包括會議事務廳銷售組職員 (詳情見支出概算第三款表 3-5H) 及調派財務廳工作的額外職員 (二等專員一名及一般事務人員四名); 一九六三年度概數業經調整, 以反映依照大會第十七屆會的決定所引起的職位分類及一般事務人員薪俸率的增加。

^c 詳情見支出概數第三款表 3-5 J。一九六三年度數字業經依照上述大會的決定調整。

^d 銷售本的紙張, 印工及裝釘的估計費用。一九六四年度數字內包括聯合國書店出售出版物的銷售費用概數八, 五〇〇美元, 一九六二年度數字內包括此項概數七, 五五八美元; 一九六三年度由該書店收益項下承擔同類費用九, 二〇〇美元。

附件 C.

參觀事務及飲食供應事務

表 C-1. 會所參觀事務處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a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導遊收費毛額.....	780 000	747 000	770 664
減:			
折扣及退還款.....	12 000	12 000	10 502
收益毛額.....	768 000	735 000	760 162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臨時助理人員.....	4 000	4 000	6 308
加班費及夜勤津貼.....	1 000	1 000	1 474
導遊員及調度員薪給與工資.....	370 000	318 500	341 196
招商承印費.....	4 000	8 000	2 515
制服購置與維持費.....	10 000	11 000	8 817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5 000	5 000	4 757
訓練及公共展覽.....	-	18 000	-
雜項設備.....	-	-	486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394 000	365 500	365 553
記入收入項下.....	374 000	369 500	394 609
列在經常預算經費項下的其他費用, 但水電消耗及維持費不在內 ^b			
常設員額薪俸與工資 ^c	200 200	200 800	167 669
一般人事費.....	51 200	45 250	39 000
其他費用 共計	251 400	246 050	206 669

^a 原概數 (A/5205, 附件 C) 業經調整, 以反映大會第十七屆會的決定所引起的會所方面服務地點調整數及一般事務人員薪俸率的增加。

^b 水電消耗及維持費用已列入合併概算表 C-5, 在整個的收入第六款第壹項之下支付, 其中包括會所一切因遊客前來參觀而獲益的參觀事務(導遊, 禮品商店, 紀念品商店)。

^c 分配詳情見支出概數第三款表 3-5G。

表 C-2. 聯合國禮品銷售處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640 000	640 000	627 332
減:			
售貨成本.....	280 000	281 000	264 948
折扣及退還款.....	12 000	10 000	12 101
加:			
其他收入.....	4 000	2 000	614
收益毛額.....	352 000	351 000	350 897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薪給與工資.....	117 000	116 500	115 527
其他業務費用.....	36 500	34 000	34 916
各種薪給稅.....	-	-	7 058
節約儲金繳款.....	-	-	2 475
住院保險費.....	-	-	1 159
醫療費用.....	-	-	240
工人補償金保險.....	-	-	1 139
包裝用品.....	-	-	10 482
標價用品.....	-	-	222
文具及辦公室用品.....	-	-	654
廣告、旅費及推銷費.....	-	-	156
雜項開支.....	-	-	1 331
購置設備.....	-	-	-
承包商管理費用.....	-	-	10 000
管理費.....	16 500	16 500	16 424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a	170 000	167 000	166 867
記入收入項下.....	182 000	184 000	184 030

^a 列入經常預算經費項下關於水電消耗及維持費的費用,見合併概算表 C-5。

表 C-3. 會所紀念品商店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580 000	560 000	579 106
減:			
售貨成本.....	290 000	280 000	286 411
收益毛額.....	290 000	280 000	292 695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薪俸與工資.....	80 000	65 000	73 207
其他業務費.....	10 000	9 000	9 103
管理費.....	2 000	2 000	2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a	92 000	76 000	84 310
記入收入項下.....	198 000	204 000	208 385

^a 列入經常預算經費項下關於水電消耗及維持費的費用,見合併概算表 C-5。

表 C-4. 日內瓦參觀事務處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入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導遊收費毛額.....	50 000	38 000	42 241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臨時助理人員.....	24 000	20 000	20 562
加班費.....	-	100	-
雜項用品及事務費.....	1 000	400	395
雜項設備.....	1 000	3 500	988
由收益項下承擔的費用 共計	26 000	24 000	21 945
記入收入項下.....	24 000	14 000	20 296
列在支出概數項下的其他費用			
常設員額薪俸與工資 ^a	16 900	18 150	15 700
一般人事費.....	4 500	3 100	3 200
水電消耗及維持費.....	1 000	1 000	1 000
其他費用 共計	22 400	22 250	19 900

^a 分配詳情見支出概數第三款表 3-5 J; 一九六四年度概數比一九六三年度數字減低,這是因為一般事務員額一名已劃歸銷售組,但此項減低的一部份又為大會第十七屆會的決定所引起的職位分類及一般事務人員薪俸率的增加所抵銷。

表 C-5. 參觀事務^a

一九六四年度合併估計收入與費用, 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 以資比較。

	會所 導遊	聯合國 禮品銷 售處	紀念品 商店	會所共計	日內瓦 導遊	一九六四 年度參觀事務 概算共計	一九六三 年度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實際 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及其他收入……	780 000	644 000	580 000	2 004 000	50 000	2 054 000	1 987 000	2 019 957
減:								
售貨成本……	—	280 000	290 000	570 000	—	570 000	561 000	551 359
折扣及退還款……	12 000	12 000	—	24 000	—	24 000	22 000	22 603
收益毛額	768 000	352 000	290 000	1 410 000	50 000	1 460 000	1 404 000	1 445 995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394 000	170 000	92 000	656 000	26 000	682 000	632 500	638 675
記入收入項下……	374 000	182 000	198 000	754 000	24 000	778 000	771 500	807 320
列在經常預算經費項下之 其他費用 ^b								
會所與日內瓦參觀事 務處薪俸與工資, 常設員額及有關一 般人事費……	251 400	—	—	251 400	21 400	272 800	267 300	225 569
水電消耗與維持費……	—	—	—	185 000 ^c	1 000	186 000	170 500	163 100
其他費用 共計	251 400	—	—	436 400	22 400	458 800	437 800	388 669

^a 本表將收入第六款第壹項——參觀事務——所列各種工作合併列入。^b 詳細項目見表 C-6。^c 此項費用歸因於收入第六款整個第壹項——會所參觀事務——之下所列各項工作, 因此, 祇在有關的一欄中列出。

表 C-6. 支出概算下所列費用概數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 年度概算	一九六二 年度實際數字 ^a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會所參觀事務處, 常設員額, 薪俸與工 資……	200 200	200 800	167 669
會所一般人事費……	51 200	45 250	39 000
日內瓦參觀事務處, 常設員額, 薪俸與 工資……	16 900	18 150	15 700
日內瓦一般人事費……	4 500	3 100	3 200
水電消耗與維持費, 清潔費及電梯使 用費……	128 800	116 500	111 000
其他消耗……	8 000	8 000	8 000
警衛及接待員——加班費……	49 200	46 000	44 100
總計	458 800	437 800	388 669

^a 除會所與日內瓦常設員額薪俸與工資係實際數字外, 其他均係核定概數。

表 C-7. 會所飲食供應事務^a

一九六四年度估計收益與費用,附列一九六三年度及一九六二年度數字,以資比較。

	一九六四 年度概算	一九六三年 度核定概算	一九六二年 度實際數字
	美 元	美 元	美 元
銷售毛額.....	2 200 000	2 110 000	2 115 648
減:			
售貨成本.....	1 038 000	1 010 000	998 764
加:			
其他收入.....	30 000	23 000	30 177
收益毛額.....	1 192 000	1 123 000	1 147 061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薪俸與工資.....	858 000	800 000	811 372
其他業務費.....	321 000	310 000	310 544
設備維持與更換費用.....	30 000	35 000	27 935
管理費.....	18 000	18 000	18 000
由收益項下承擔之費用 共計	1 227 000	1 163 000	1 167 851
收入.....	(35 000)	(40 000)	(20 790)
列在支出概算項下之其他費用			
水電消耗及維持費.....	52 500	50 500	50 500

^a 本表屬於收入第六款,第貳項。

如何購取聯合國出版物

聯合國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之書店及經售處均有發售。

請向書店詢問或逕函紐約或日內瓦之聯合國銷售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